

**A CHINESE TRANSLATION OF
THEOLOGY FOR EVERY CHRISTIAN
– A SYSTEMATIC THEOLOGY IN
THE REFORMED AND
PREMILLENNIAL TRADITION OF
J. OLIVER BUSWELL
BY TIMOTHY TOW AND
JEFFREY KHOO**

BY

CHOONG YI JIE

A THESIS PROJECT

Submitted to the Faculty of the Far Eastern Bible
College in partial fulfi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THEOLOGY

Singapore
April 2015

Far Eastern Bible College
Singapore

A TRANSLATION

by Choong Yi Jie

Degree: Bachelor of Theology

Date: April 2015

Thesis Advisor: Rev Dr Koa Keng Woo

Translator's Words of Appreciation

Psalm 63:7 “Because thou hast been my help, therefore in the shadow of thy wings will I rejoice.” All praise to our Lord God Almighty, Who most graciously enabled this poor vessel to complete this translation. “Theology for Every Christian” captures precious and profound Scriptural truths in a most simple manner, and has thus been a volume so dear to my heart ever since I began reading it. I thank God for the great privilege to have studied from this Systematic Theology textbook in my FEBC years, for how it has grounded me in the biblical Reformed and Premillennial System of Theology, and for how it continues to be of great blessing to me as I use it to teach others. My heart is filled with thanksgiving to God, for though my strength be unequal to the task of completing this translation, He was faithful to guide me through each step of the way. “Blessed be God, which hath not turned away my prayer, nor his mercy from me” (Ps 66:20)!

I sincerely give thanks also to the faithful lecturers of FEBC, especially Dr Jeffrey Khoo, Rev Quek Suan Yew, and Rev Prabhudas Koshy, whose rich teaching and preaching have truly fed my soul, and to whom I am greatly indebted always. Special thanks also to my thesis advisor, Rev Koa Keng Woo, for his patience and diligence in proof-reading and editing my translation, as well as his words of gentle encouragement. My sincere appreciation also to Sis Eileen Chee for her hard work of checking through, correcting and providing suggestions for my translation in spite of her own busy schedule. Thank you also to Kai Shuin (my brother), Kah Meng (my cousin) and Sis Winnie Lim for taking time to proof-read this translation a third time.

Heartfelt thanks to my loving, encouraging family – Dad, my walking Encyclopedia of Chinese Theology; Bro, my walking Google translate; Mum, whose prayers and cooking I could not have done without. Thank you also to all the dear brethren in Christ who have prayed for me, encouraged and rebuked me along the way, and whose Christian love cheered me on in completing this arduous task.

This translation is lovingly dedicated to all my fellow mandarin-speaking brethren in our Lord and Saviour Jesus Christ. The mandarin-speaking world is sadly lacking in biblically sound Christian literature, and there has not been any good Systematic Theology book available to them. Therefore, it is my prayer that God will be pleased to use this translation for their blessing and spiritual growth, that they may be “rooted and built up in him, and stablished in the faith” (Col 2:7). May their study of the Holy Scriptures through the guidance of this volume and the Holy Spirit cause their hearts to say with the Psalmist: “Teach me thy way, O Lord; I will walk in thy truth: unite my heart to fear thy name.” (Ps 86:11).

Accepted by the Faculty of Far Eastern Bible College
in partial fulfilment of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THEOLOGY

.....
Rev. Dr. Koa Keng Woo
柯庆余（博士）牧师

.....
Date

基督教普及神学

按巴斯维尔博士所传授，属改革宗与前千禧年论之系统神学，

杜祥辉及邱英德著

©2007 远东神学院

前言

基督教的神学课本多得不胜枚举。但据我们所知，倡导属改革宗(Reformed)与亲以色列前千禧年论(Pro-Israel Premillennial)之神学系统的，就只有于1962年，由Zondervan出版社所出版的巴斯维尔博士(J Oliver Buswell)所著之《系统神学》。

代表属改革宗与亲以色列前千禧年论之神学系统的教会莫过于麦金泰博士(Carl McIntire)于1937年所创办的笃信圣经长老会教会。新加坡与东南亚笃信圣经长老会教会兼新加坡与东南亚笃信圣经长老会运动之父杜祥辉曾在信仰神学院(Faith Theological Seminary)受巴斯维尔博士的教诲(1948-50)，研读巴斯维尔博士所著之《系统神学》。后来，邱英德也在远东神学院受杜祥辉的教导(1985-9)，所用的也是这本神学课本。

除了加尔文以及他所著的《基督教要义》以外，巴斯维尔博士——我们的老师及祖师——就是我们在改革宗信仰上的导师，我们为了他的贡献在此向他致敬。但要知道，圣经才是我们一切研究的岩石基础，亦是我们信心与生活中独一无二且至尊的权威。

撒旦恨恶神的话，它从一开始就不断地尝试要削弱神的话。它削弱神的话，问我们的始祖“神岂是真说…？”，使他们泄气，他们便屈服了。先前的神学家行得甚好，他们宣告圣经是神逐字、逐句，完全默示的，且是无误并无错谬的。这坚定了我们对于圣经的信靠。但撒旦为了要再次攻击我们，便尝试用狡诈的新计谋来侵蚀我们信心的基础。他用的计谋包括：责问圣经是否是神所逐字、逐句完全保守的，并藉着魏斯科及霍特使人怀疑原文圣经。他非常狡猾，瞎造了一些解经的法则，但实际上是在曲解圣经。他使用如“解经学”(hermeneutics)，“历史批判学”(historical criticism)和“文本批判学”(textual criticism)的大词汇来掩盖这些瞎造的解经法则。最后，他更是使用一个称作“动态对等法”(dynamic equivalence)的新翻译方式来歪曲圣经。为此，这本书不单是教导真理，也为真理争辩，好揭发撒旦的假面具，并履行使徒的吩咐，“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的争辩”(犹3)。

改革宗神学最著名的地方，就是它特别强调神的主权与信实。因此，这本书绝不避讳，而是清楚地教导神特别的护理，阐明祂如何保守了(1)祂所默示的圣经之文字，这些文字载于希伯来文的马

索拉版本 (Hebrew Masoretic Text) 及希腊文的公认本 (Greek Textus Receptus), 就是改革宗圣经—英皇钦定本 (Authorized/King James Version)—的底本, (2) 普世教会 (Church universal), 即所有被耶稣基督宝血所买赎的选民, 还有 (3) 以色列, 神所拣选的国家。在基督再来世界作王一千年的时候, 以色列必要为大。

我们在此特别向福音派神学协会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 致谢, 感谢他们允许我们翻印邱英德所写的文章—《改革宗神学所采纳之时代论所倡导的前千禧年论: 巴斯维尔博士对千禧年之争议的贡献》(“Dispensational Premillennialism in Reformed Theology: The Contribution of J O Buswell to the Millennial Debate”)。此文章最初刊登在《福音派神学学会会刊》44 (2001): 697-717。

我们由衷地感谢《Bible Witness》的编辑 Prabhudas Koshy 牧师, 以及所有 Bible Witness Media Ministry 的同工, 感谢他们协助我们出版此书。此书若是能完成保罗的勉励—“你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听见我所教训的, 也要交托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 (提后 2:2)—那它的出版就不是徒然的了。

杜祥辉与邱英德
新加坡, 2007

目录

第一篇：神论：认识神

认识神的先决条件	18
神的存在	20
堕落、罪恶的人类能认识神吗?	21
神对无神论者的审判	22
何谓神?	23
神是个灵	24
神的本性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24
神的智慧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26
神的权能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28
神的圣洁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29
神的公义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29
神的恩慈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30
神的诚实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31
“神后悔了”	32
一位神，三个位格	32
神是一位	35
耶稣是神	35
耶稣是耶和华	36
基督是神的儿子	36
圣灵是神	37
圣灵赐生命的能力	38
圣灵的事工	39
神从无中造出万有	40
创造者-基督	41
创造并非意外，乃出于神意	42
实在的六日之内	42
人的被造	43
天使的被造	44
天使的事工	44
神的元旨	45
神旨意的七方面	46
训词性的旨意	48

意旨性的旨意	48
引导性的旨意	49
协作性的旨意	49
惩罚/管教性的旨意	50
允准性的旨意	51
命令性的旨意	52
神元旨的性质	53
神在历史中的旨意	53
神的护理	54
特别护理与普遍恩典	55
“我终身的事在祢手中”	55
神天天都在掌管	56
圣经中的神迹	57
为何要有神迹	58
现今有神迹吗?	59
现今有说方言的恩赐吗?	60
现今有神迹但务必要当心	60
由自然启示到特别启示	61
使徒无误的事工	62
我们怎么知道圣经是神的话?	63
逐字逐句、完全的默示	68
圣经在教会之上，不是教会在圣经之上	70
逐字逐句、完全的保守	71
旧约文字的保守	75
新约文字的保守	79
唯独原稿还是唯独抄本?	84
为何选择英皇钦定本?	93
拒绝相信逐字逐句、完全保守的危险	102

第二篇：人论：认识人

人的被造	107
人里头之神的形象	107
人有几个元素?	109
魂的起源	110

堕落的人类	113
基督里的救恩	115
罪是什么?	116
罪的来源	116
人原本是无罪的	117
两棵特别的树	118
亚当与夏娃受试探	119
试探的性质	121
亚当与夏娃—谁是更大的罪人?	121
何谓原罪?	122
是谁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	125
圣约神学	125
工作之约	126
恩典之约	127
人是从猿猴进化而来的吗?	129
地球几岁了?	130
科学是我们信心的权威吗?	130
全球性的洪水	131
大洪水之后的世界	136
国家和语言的起源	137
人为什么不可以吃血?	137
人在世界上的统治	138
圣经的神是否只是犹太人的神呢?	139
神普世性的供应	140
世上的黄金时代	142
人类是否都具有同一个血脉?	143
各国的边界是否制止宣教的工作?	143
文化是怎么开始的?	144
世上的生活为什么那么苦?	145
安息日的律法与原则	145
基督教的安息日	147
十诫	148
属灵成熟	149
渐进了解	149
神为什么要为男人造女人?	150

婚约	151
神岂是造了亚当和“夏翁”？	152
男人为首、为领导的地位	152
婚姻的永久性	153
离婚与再婚	154
家庭之约	159
父母与儿女之间的关系	160
给我们儿女的教育	160
基督徒对政府的责任	161
对待不敬虔的宗教领袖之态度	163
对待世俗领袖之态度	163
教会应当有兵权吗？	165
打官司与化解冲突	165
合乎圣经的经济学	167
十一奉献与甘心奉献	168
教会为管家的职责	169
旧约中的教会	170
合乎圣经的分别	171

第三篇：救恩论：认识救恩

耶稣基督是谁？	174
耶稣是神也是人	175
神在基督里的爱	176
基督的先存性	176
基督之虚己	177
基督永远被崇高	178
CHRISTUS VERE RESURREXIT	179
“用许多的凭据”	180
复活的生命	181
由逼迫者变为传播者	182
完全的人，完全的神	183
基督的无罪	184
神完全的羔羊	184
耶稣受试探	185

客西马尼园的试炼	187
十字架上的试炼	188
“为什么离弃我？”	189
恒为神、恒为人	190
满足、代替、挽回	191
饶恕	192
赎罪祭	193
救主	194
一劳永逸的作为	195
不得赦免的罪	196
基督主动的顺服	197
一个赎罪之工	199
神圣洁的特性	200
代表性的原则	201
工作之约	202
伊甸园中的两棵树	203
恩典之约	204
恩约与宣教	205
十字架的荣耀	206
饶恕人	209
圣洁生活	211
神拣选的谕旨	212
约翰·加尔文是谁？	213
加尔文主义与阿米念主义之差别	214
完全败坏	215
无条件的拣选	215
有限的代赎	216
无法抗拒的恩典	221
圣徒的坚守	222
加尔文主义与布道	223
体贴肉体的基督徒？	224
对背道的警告	224
拣选	225
预定的奥秘	228
弃绝论	229

双重预定论	230
神的元旨	231
圣灵感动人心的工作	232
自然界的光	234
旧约信徒的救恩	235
婴儿得救	235
宣教的动机	236
圣灵的光照	237
圣召	238
重生	239
新生	240
新造的人	241
使人得救的信心	241
瞬时归正	242
信心	243
忠心	244
称义	245
有行为的信心	246
成圣	247
圣洁生活	248
完全	249
属灵的成熟	250
圣灵的充满	251
圣灵的印记与恩膏	251
得荣耀	252
“教会”的意思	253
基督的新妇	254
基督的身体	256
基督之身体的合一	257
教会成员的相互依赖	258
使教会增长的属灵恩赐	258
行异能的恩赐之终止	260
教会的圣礼	264
圣礼为封印	265
圣餐的意义	267

献祭与圣礼	270
洗礼	271
婴儿洗礼	274
守安息日	275
敬拜的规范性原则	279

第四篇：末世论：认识末世

末世	281
末世的预兆	281
外邦人的日期	286
极大的背道	288
以色列为大国	292
解读预言	298
但以理的七十个七	301
复活与被提	305
大灾难	309
哈米吉多顿	314
千禧年	319
火湖	325
地狱的真实	326
白色大宝座的审判	329
基督的审判台	331
埋葬还是火葬?	332
新天新地	335
新耶路撒冷	337
在天堂的生活	338
属天的敬拜	339
基督再来的肯定	343
邀请	345

图表

三位一体之教义的示意图	34
创造之周	43
神旨意之七方面的时钟	47

圣经的默示与保守：四种不同的看法	73
新约希腊版本.....	81
威廉·丁道尔	94
圣经批判学之酵如何潜入基要派	101
约翰·威廉·伯根	104
远东神学院教职员及董事会宣誓威廉·伯根宣言	105
圣约神学的示意图	128
政府点式组屋(面积与挪亚方舟相似)	134
神救赎恩典之时钟的机制.....	217
“足够拯救全世界，但只有效地拯救了选民”	218
代赎的三大观点	219
神的爱之三程度	220
末世的时间表	307

神论

认识神

认识神的先决条件

神学就是对神的研究。神学就是研究神如何与祂所创造，但堕入罪中的人类交往。加尔文云：研究神还有研究人（后者离不开有关神的研究）是真智慧。我们也想加上一句：这两者是所有知识的顶点。虽然‘蚊虫学’对于平息疟疾和骨痛热症非常重要，但对神和对人的研究却远胜过‘蚊虫学’。它们是学术的最高阶级。对神和人的研究必把我们引到神的独生子，耶稣基督，神和人之间的中保，我们藉着祂得蒙救赎的那位（提前2:5）。圣经是神给人类的书，是我们救恩的课本（提后3:14-17）。

神学与其他学术不同。人不能照着用来学习任何其他的学术分类的方法来进行对神学的研究。它不能用显微镜来让肉眼观察。相反的，人必须带上信心的眼镜来研究它。神学的方法不是‘看见就是相信’，而是‘相信就是看见’（约翰福音20:29）。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古人在这信上得了美好的证据。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来11:1-3）。藉着信，人应当接受创造论而不是进化论。藉着信，三位一体论的教义就超越数学原理。藉着信，我们只能以崇拜敬畏之心来教导基督藉童女所生的教义。神学不单是一门学术，而是‘玄科学’（自创新词）。

除了已经重生了的人以外，没有人能够擅自闯入对神学的研究。“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约3:3）。“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2:14）“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10:17）。信心就是完全相信神所说的话。

挂名的基督徒可以到一个提倡自由主义与现代主义的神学院，并获得博士学位。但他们毕业后所传的却是自己，不是主耶稣基督。他们因为自负，便把会众当着他们权下的奴隶，“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彼后2:1）。我们出于对主的忠诚所强调的却是：“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林后4:5）。因此，仔细查验每位神学教师的资质是极为重要的。他除了必须已重生得救，也务必是位

受神委托来做教导工作的人，就如提摩太怎样藉着保罗受委托“你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听见我所教训的，也要交托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提后 2:2)。

任何一位神学教师在被接纳加入任何一所基要派圣经学院或神学院之前，都应当受到仔细的检查。这样的检查是至关重要的。“岂不知一点面酵能使全团发起来吗？”(林前 5:6)。“古旧复兴时光”(Old Fashioned Revival Hour)的广播福音布道家查尔斯·富勒(Charles Fuller)于 1947 年所创办的富勒神学院(Fuller Seminary)不过几年的时间就已屈服于自由主义。普林斯顿神学院(Princeton Seminary)虽然从 1812 被创办以后便忠实地维护真理，却也在 1929 堕落了，唯独约翰·格雷山姆·梅钦(J. Gresham Machen)例外。

神学之所以远超过与任何一种学术，是因为有圣灵高层次的教导。“你们从那圣者受了恩膏，并且知道这一切的事”(约壹 2:20)。“你们从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们心里，并不用人教训你们，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们要按这恩膏的教训住在主里面。”(约壹 2:27)。

我们要如何得着那圣者的恩膏？我们要如何得着我们所需要的恩膏，以至不用人教训我们？只有当我们诚心学习圣经，时常昼夜阅读并思想圣经，好让我们能够“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林前 2:13)。宋尚节博士每一天都会阅读圣经中的十一章，主日则读十三章。因此，他讲道的时候满有能力，带领了几十万人来信基督。(若你想更了解宋尚节博士，请阅读杜祥辉所著《吾师宋尚节》。)诗人如此见证“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你的命令常存在我心里，使我比仇敌有智慧。我比我的师傅更通达，因我思想你的法度。”(诗 119: 97-99)。

加尔文为何胜过所有研究神学的学者？是因为他对圣经有着丰富的知识，就在他所著《基督教要义》里显明。他优于所有其他的神学家，因为他是个按照圣经做教导的神学家。

耶鲁大学的威廉·里昂·菲尔普斯(William Lyon Phelps)博士曾说“能了解圣经但没有大学教育，胜于拥有大学教育但没有圣经”。你或许没有大学文凭，但我们仍然鼓励你研读神学。保罗也曾如此鼓励年轻的提摩太“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

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提后 3:15）。“圣经里含有基督徒所需用的一切”（麦金泰尔）。

神的存在

在向人传福音的时候，我们没有需要证明神的存在。基督徒所要传的信息不是靠着辩论神的存在，而是赖着圣灵使人知罪并悔改的能力。基督应许赐下有能力说服人的圣灵，这圣灵“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特别是“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约 16:8-9）。圣灵不但使人知罪，也使人重生，并给予人信心，“乃是神所赐的”（弗 2:8）。“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 2:13）。

神已藉着祂所造的万物彰显了祂的存在。罗马书 1:19-20 清楚地说明这一点“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这段经文让我们明白，人类虽然已经堕落并充满罪恶，但在观看我们周照的世界时，我们仍然能够知道这世界必定出于一位创造者。这个宇宙，这“伟大、广阔、美丽、奇妙的世界”从何而来？相信神从无中创造万有(creatio ex nihilo)比相信进化论和物质的永存性(Eternity of Matter)更为理智。“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来 11:3）。万物都始于无有，唯有神例外。

被造的宇宙显明了神的计划和旨意。“造耳朵的，难道自己不见听见麼？造眼睛的，难道自己不看见麼？”（诗 94:9）。其中的隐意非常明显。我们的感官既各有它们指定的功用，那我们岂能相信它们并非出于一位定下旨意的智慧者？若能见到设计，就知道背后必有一位设计者。

“我观看你指头所造的天，并你所陈设的月亮星宿，便说：人算甚麼，你竟顾念他？世人算甚麼，你竟眷顾他？”（诗 8:3-4）。使徒保罗在写信给罗马教会时那么立论“原来，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

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罗 1:18-22）。这几节经文很明确地告诉我们，受造的宇宙足以证明神永恒的权能和神性。

堕落、罪恶的人类能认识神吗？

神藉着造物显露了眼所不能见到的权能，使人认识祂。不但如此，祂也非常亲近人，就如人意识到祂的存在。保罗告诉雅典人：“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徒 17:27-28）。

人对神的认知是与生俱来的——我们一出生就知道有祂。无神论的共产主义竭尽所能想要压抑这个知识，却完全地失败了。人因为知道有神，所以会寻求神。这便是人与动物之间的区别。我们既是按神的形象和样式所造的（创 1:26），就应当如子女爱慕父亲一样爱慕神。这样的爱慕必使我们向往永生。

保罗在罗马书 2:7-16 立论，人对神与生俱来的认知如何在人里面动工。一言以蔽之，在人里面指出他的对错的良知正是那使人降服于神的知识。我们的良知告诉我们，神必赏善罚恶。

希波的主教奥古斯丁(Bishop Augustine of Hippo)曾说：“主啊，祢为自己的缘故造了我们。我们的灵魂不能满足，只有在祢里面才能得享安息。”凡像奥古斯丁一样寻求神的人，神必将永生赐予他（罗 2:7）。为了带领奥古斯丁进入永生，神使用一位小孩说“拿起来读吧，拿起来读吧”。寻求真理的奥古斯丁便在神的带领下读了罗马书 13:11-14，因此奇妙地得救了。百夫长哥尼流也是藉着彼得所传的道被带领来相信救主（徒 10）。自然启示不能够带领一个灵魂得到救恩，但神的话却能够那么做。

人没有借口说不认识神。人在堕入罪恶中以后，不但不崇拜造物主，反而崇拜受神所造之物。圣经说，这是他任性的愚昧和虚妄的思念所带来的后果。人因为拒绝了神，便越发陷入幽暗中和极为恶劣的拜偶像行为（罗 1:21-23）。拜偶像的行为在圣经里收到最强烈

的谴责“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他，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出 20:4-6；第二条诫命）。

拜偶像的罪也可以被归类于多神论，就是崇拜许多神。除了多神论以外，还有其他种类的偶像敬拜。多神论的另一个极端就是无神论。无神论也属于偶像敬拜，因为当人说没有神的时候，他就是在藐视他的创造主，自以为是地把自己称为‘自由思想家’。此外，也有不可知论(Agnosticism)，教导人：人不能够认识神。这样的理论和在亚略巴古的雅典坛上之“未知之神”（徒 17:23）没什么区别。教导说神存在但不再掌管受造物的自然神论(Deism)只不过是享乐主义(Epicureanism)的另一类。教导说神是万有，万有皆为神的泛神论(Pantheism)也属于印度教(Hinduism)的理念。人文主义(Humanism)高举人，崇拜自我。物质主义(Materialism)，就是拜金主义(Mammonism)，把金钱当成全能者来崇拜。

人藉着受造之物所能够得到的对神的认识不足以引领罪人来真正地敬拜全能的神、那创造一切的主。

神对无神论者的审判

神的存在是个没有必要争辩的事实。人若拒绝这个事实，就必定面对神的审判。“原来，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来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所以，神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体。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之主；主乃是可称颂的，直到永远。阿们！因此，神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他们的女人把顺性的用处变为逆性的用处；男人也是如此，弃了女人顺性的

用处，欲火攻心，彼此贪恋，男和男行可羞耻的事，就在自己身上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装满了各样不义、邪恶、贪婪、恶毒（或作：阴毒），满心是嫉妒、凶杀、争竞、诡诈、毒恨；又是谗毁的、背後说人的、怨恨神的（或作：被神所憎恶的）、侮慢人的、狂傲的、自夸的、捏造恶事的、违背父母的。无知的，背约的，无亲情的，不怜悯人的。他们虽知道神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行，还喜欢别人去行。”（罗 1:18-32）。

何谓神？

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里的第四题问：“何谓神？”其答案给予了对神最好的描述：“神是个灵：祂的本性，智慧，权能，圣洁，公义，恩慈，诚实，都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关于这个答案的来源，威廉·赫瑟林顿 (William M. Hetherington) 讲诉了那么一段振奋人心的故事：“关于短篇要理问答的编写，有那么一段既有趣又美妙的轶事，是不可省略的。韦斯敏士德委员会在其中一个最初的会议中主要商议的是要如何给‘何谓神？’这个问题编写答案。委员们个个都感受到，此问题意味着多么崇高且高不可攀的神圣意义；谁敢斗胆用人类的语言来表达呢？大家出于敬畏、崇拜之心深感畏惧，个个都退缩，不敢尝试如此神圣的工作。过了很久，他们决定这样解决了这个问题：委员会出于谦卑之心，决定让他们当中最年轻的成员来尝试这项工作。他谦卑地拒绝了，后来又勉强答应了；但他要求众弟兄们与他同心祷告，寻求神的光照。接着，他便慢腾斯礼、郑重其辞地开始那么祷告：‘神啊，祢是个灵：祢的本性，智慧，权能，圣洁，公义，恩慈，诚实，都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他的祷告一结束，有位弟兄便立刻记下他祷告的这句开头的话。大家读了以后，便马上采纳这句话为他们所能够想到的最完美的答案。这答案的确就像是神亲自给的答案，藉着祷告来回应祷告，描述了祂自己。韦斯敏士德委员会中年纪最轻的委员是谁呢？比较一下所有委员会成员的出生日期，我们就会发现这人是乔治·吉莱斯皮 (George Gillespie)。他比其他的委员们年轻自少 12 年！所以，我们可以很有把握地做出结论：乔治·吉莱斯皮正是那位受圣灵引导，几乎不知不觉地编写了这美妙的答案的人。”

神是个灵

‘神是个灵’这句话出自于主自己。在回答撒玛利亚的妇人时，主告诉她，因为神是个灵，所以“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约 4:23）。耶稣的这番话意味着，神和人不一样，祂并不是个有躯体的个体。这和摩门教徒所相信的正好相反。

第二条诫命禁止人崇拜任何有躯体的东西的形象（出 20:4）。在圣经前五本书里，神无躯体的本性正是这条诫命的基础。摩西在申命记第五章里重新引用十诫以前，不遗余力地强调这禁止人崇拜凡事有形体属物质的诫命。“耶和华从火焰中对你们说话，你们只听见声音，却没有看见形像。”（申 4:12）。“所以，你们要分外谨慎；因为耶和华在何烈山、从火中对你们说话的那日，你们没有看见甚麽形像。惟恐你们败坏自己，雕刻偶像，彷彿什么男像女像，或地上走兽的像，或空中飞鸟的像，或地上爬物的像，或地底下水中鱼的像。又恐怕你向天举目观看，见耶和华——你的神为天下万民所摆列的日月星，就是天上的万象，自己便被勾引敬拜事奉他。”（第 15-19 节）。“你们要谨慎，免得忘记耶和华——你们神与你们所立的约，为自己雕刻偶像，就是耶和华——你神所禁止你做的偶像；”（第 23 节；请参第 25，28 节等）。全旧约里多处斥责崇拜偶像的行为，都是基于神是个灵，不是有躯体的个体的这个真理。加尔文说得好，“当人制造任何一个偶像来代表神时，神的荣耀就被这出于不敬虔的虚假所玷污了。”

神的本性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神实在性的七个方面：祂的“本性，智慧，权能，圣洁，公义，恩慈，诚实”都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神“无限无量的本性”的意思就是祂是无所不在的。圣经清楚地教导这个真理：“我往哪里去躲避你的灵？我往哪里逃、躲避你的面？我若升到天上，你在那里；我若在阴间下榻，你也在那里。我若展开清晨的翅膀，飞到海极居住，就是在那里，你的手必引导我；你的右手也必扶持我。我若说：黑暗必定遮蔽我，我周围的亮

光必成为黑夜；黑暗也不能遮蔽我，使你不見，黑夜却如白昼发亮。黑暗和光明，在你看都是一样。”（诗 139:7-12）。

圣经将神的存在描述为绝对全宇宙性的。“耶和华在他的圣殿里；耶和华的宝座在天上；他的慧眼察看世人。”（诗 11:4）。“耶和华的眼目看顾义人；他的耳朵听他们的呼求。”（诗 34:15）。“耶和华的眼目无处不在；恶人善人，他都鉴察。”（箴 15:3）。“神果真住在地上麼？看哪，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你居住的，何况我所建的这殿呢？”（王上 8:27）。“耶和华说：人岂能在隐密处藏身，使我看不见他呢？耶和华说：我岂不充满天地麼？”（耶 23:24）。

圣经所教导有关祷告的教义立论神是无所不在的。人可以随时随地向神祷告，这很鲜明并自然地假设了神是无所不在的。约拿在大鱼的腹中祷告（拿 2 章），蒙了神的垂听。“凡求告耶和华的，就是诚心求告他的，耶和华便与他们相近。”（诗 145: 18）。

圣经的众位作者都清楚地教导而且素来认为神的本性是无始无终的。神永远是神，不会停止为神。祂没有开始。祂也永远不会结束。

许多处的经文都明确地教导说神的本性是无始无终的。“主啊，你世世代代作我们的居所。诸山未曾生出，地与世界你未曾造成，从亘古到永远，你是神。”（诗 90:1-2）“神阿，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主阿，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像衣服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卷起来，像一件外衣，天地就都改变了。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希 1:8-12；请参诗 45:6-7； 102:25-27）。“耶和华—以色列的君，以色列的救赎主—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除我以外再没有真神。”（赛 44:6；请参启 1:8, 11； 21:6； 22:13）。

“因为那至高至上、永远长存（原文是住在永远）、名为圣者的如此说：我住在至高至圣的所在，”（赛 57:15）。在这段赞美的宣示以后，神随即说“（我）也与心灵痛悔谦卑的人同居；要使谦卑人的灵苏醒，也使痛悔人的心苏醒。”神无所不在的属性，可向我们保证，祂不是一位遥不可及的神。祂是一位非常亲近我们的神，也主动地在时间及空间以内动工。神只有启示；祂永不会陨灭。

神是永无改变的（或作：神的不变性）也是圣经所清楚教导的。“因我一耶和華是不改变的，所以你们雅各之子没有灭亡。”（[玛 3:6](#)）。这些话教导我们圣经里的神是最为可靠的，因为祂不会改变祂的主意或计划。我们的救恩是充满盼望的，因为我们的救主是永无改变的，也是守信用的。

我们永无改变的神是完全可靠的。希伯来书 6:17-18 教导我们这个真理：“照样，神愿意为那承受应许的人格外显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为证。藉这两件不更改的事，神决不能说谎，好叫我们这逃往避难所、持定摆在我们前头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励。”希伯来书 13:7-9 也说：“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你们不要被那诸般怪异的教训勾引了去；因为人心靠恩得坚固才是好的，并不是靠饮食。那在饮食上专心的从来没有得着益处。”因为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恒定的性格，我们就能够信赖祂救恩的福音。

我们还可以引用许多的经文证明神是永无改变的。神是“众光之父…在他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雅 1:17）。“耶和華的筹算永远立定；他心中的思念万代常存。”（诗 33:11）。“人心多有计谋；惟有耶和華的筹算才能立定。”（箴 19:21）。“万军之耶和華起誓说：我怎样思想，必照样成就；我怎样定意，必照样成立，”（赛 14:24）。“我是神，再没有能比我的。我从起初指明未後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说：我的筹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赛 46:9-10）。

神的智慧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神的智慧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这句话主要是为了教导我们：(1)神是无所不知的，(2)祂从亘古到永远都是无所不知的，(3)祂知道一切，并无例外，祂的知识也是没有人可以加添或减少的。

诗篇 147:4-5 说“他数点星宿的数目，一一称他的名。我们的主为大，最有能力；他的智慧无法测度。”使徒行传 15:18，“这话是从创世以来，显明这事的主说的。”（*本人将 KJV 圣经里的这一

节直接翻译：神从创世以来就已知道祂一切的作为)。马太福音 10:29-30, “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麼？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箴言 15:3, “耶和华的眼目无处不在；恶人善人，他都鉴察。”

神既然知道一切，那我们就应当非常谨慎，不要在我们的思想和情感上得罪神。别人或许不知道我们的思想和感受，但神知道。即便是在我们的行为上，或许没有人知道我们犯了偷窃的罪、在生意上的交易欺骗别人、或是在学校考试中作弊，但神知道，也必定会惩罚所有干犯了祂的律法的人。我们或许躲得过人，但绝对躲不过神。

神是无所不知的教义有着实用的价值。神既然是无所不知的，那我们便没有理由不向祂祷告。我们祷告，因为许多事情我们不知道，但神却晓得。祂从起初就知道一切的结局。正因为如此，主不断地鼓励我们将我们的需要带到祂面前。“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藉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腓 4:6) “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主就必赐给他。”(雅 1:5) “主耶和华如此说：我要加增以色列家的人数，多如羊群。他们必为这事向我求问，我要给他们成就。耶路撒冷在守节作祭物所献的羊群怎样多，照样，荒凉的城邑必被人群充满。他们就知道我是耶和华。”(西 36:37-38)。换言之，神说“我要赐福于他们，并且要藉着回应他们的祷告赐福于他们。”

认识了主的基督徒必自由并有感而发地呼求祂“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彼前 5:7)。身为父母的我们，往往在儿女开口要求以前，就已经知道他们想要什么。单凭我们有限的知识，我们也能够知道未来要发生的一些事情。比如，一个父亲知道他的儿女上学以前需要零用钱。他已经预备好了给他们的零用钱，但只有在他们来到他面前的时候才会给他们。他喜悦他的子女来向他求他们所需用的。

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说，“神在创世以前就已经预先知道我们的祈求。祂早已把对我们所祈求的答案安置在这宇宙的架构内。祂知道我们必定会求，而且是像孩子祈求父亲一样有感而发地求。神在这个宇宙里设定了那么一个非常个人的关系：祂垂听我们的祷告，而我们只有藉着认识祂无所不知的属性才可以对祂慈爱的供应有一定的了解。”

神的权能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我听见好像群众的声音，众水的声音，大雷的声音，说：哈利路亚！因为主——我们的神、全能者作王了。”（启 19:6）。

圣经从头到尾都蛮有荣耀地呈现了神是无所不能的。圣经里的神在启示录里一而再，再而三地被称为“主神-全能者”。哥林多后书 6:18 里，神的无所不能和神对祂所分别归于祂自己的子民所有的爱与关怀息息相关；“我就收纳你们。我要作你们的父；你们要作我的儿女。这是全能的主说的。”

惟有此犹太-基督教教导神是无所不能的。犹太-基督教教导说，只有一位又真又活、创造天地的神，而且祂从无中创造了万有。一位无所不能的神从无中造出万有这样的教义只能出自一神论的信念。这样的信念只有在犹太-基督教的传统或源于此传统的信仰找着。全世界只有三个一神论的宗教：犹太教、基督教、和穆罕默德教（回教）。基督教起源于犹太圣经，而穆罕默德（Mohammed）在主后第七世纪所教导只有一位至高的神的信念也显然起源于犹太教和基督教。

多神论（Polytheism）不可能教导神是无所不能的教义，因为如果真的有多个神，而每个神明都享有一定的权力或控制范围，那就不可能有一位自称是万能的神了。

相反的，基督教的信仰教导只有一位神的存在，祂也是那又真又活、至圣的神，“圣哉！圣哉！圣哉！主神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启 4:8）。独一的神本有三个位格：圣父、圣子、圣灵。（约壹 5:7。注：这一节在和合本圣经被省略了。）

无所不能不表示神什么都可以做。神不能够也不会做出任何违背祂的本性和旨意的事情（提后 2:13）。比如，神不可能撒谎，也不可能犯罪（希 6:18，加 2:17）。

那些质疑神的全能的人常爱问这个问题：神能不能让二加二等于六？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如此以发问的方式来回答这个问题，“回应这样的问题时，我们问：若要得到这样的结果，需要多少能力？这问题显然非常荒谬。一吨的炸药的能力能够使到二加二等于六吗？一颗原子弹的能力能够吗？一颗氢弹（hydrogen bomb）的能力能够吗？以上所问的这些问题就明显地让人明白，乘法表的真理不在能力的境域之内。能力与此事毫无相干。”

神无所不能的属性是多么简单的一项真理，但却也非常深奥。神的全能不需要用太多话来表达。简单来说，圣经里的神是我们的神，我们的天父，我们将一切交付于祂。“你们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诗 46:10）。

神的圣洁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神的圣洁是祂最主要的道德属性。旧约里常作‘圣洁’的字是 *qadhosh*。它原本的意思是“敌对一切的罪恶和污秽，或与之分别”。新约最常用来作‘圣洁’的字是 *hagios*，其意思相同。

当然，神从亘古到永远都是完全圣洁的。神圣洁的旨意显示了祂圣洁的性格。当我们称神为圣洁时，就意味着神的旨意是完全圣洁的，并且祂的旨意显示了祂完全圣洁的属性。

神的圣洁是圣经里不断强调并重申的主题之一。“…所以你们要成为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所以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利 11:44-45）。

依照祂圣洁的属性，神必须恨恶罪。“你眼目清洁，不看邪僻，不看奸恶；”（哈 1:13）。“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来 12:29）。“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来 10:31）。“你们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 12:14）。

神所启示旨意（就是神的话）是我们唯一可视的标准。但人的伦理规范也可以说是出自神自己圣洁的属性。最终，对就是对，错就是错，因为神是圣洁的。我们知道什么是对，什么是错，因为神的圣洁的属性已藉着祂圣洁的旨意被启示于祂圣洁的律法，载于圣经。

神的公义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神的公义自然源于祂的圣洁。希伯来字 *tsaddiq* 意思就是“直”，在希腊文 *diakaios* 意思就是“正直”。这两个字都指着圣洁的神之公义。神的公义是祂圣洁的表现，圣经也让我们看见，神对于信徒和非信徒都可施行公义。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解释，“一个人若正直地行在神的圣洁当中，按照神的公义而言，这人就会和神有着完美的团契；但是这个人如果如我们所知，是个可怕、

败坏的人，那么按照神的公义而言，神必须敌对他的败坏。这个世界既然是不圣洁、不公义的，神按着祂的公义就必须敌对世界上所有违背祂圣洁的一切事物。对与错之间若有别，神按着自己的公义就必须敌对那错误的。”“罪的工价乃是死”（罗 6:23）。

查尔斯·霍奇(Charles Hodge)说，“认识神就是永生。认识神对人而言是世间上至善的。推广这知识，彰显无限的神是如何的全然完美，这是祂一切所做之工的最大目的。使徒保罗宣称，这是罪人受惩治与信徒得救赎最终所要达到的目的。他说，这是个没有人能够按理智去反对的目的。‘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或公义），彰显他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这有什么不可呢？’（罗 9:22-24）。为此，按着圣经，神允许罪，好藉着罪被惩治而显出神的公义；并因罪得赦免显出神的恩典。这宇宙若缺少了对于神这些属性的认识，就如世界少了阳光一般。”

神的恩慈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这里‘恩慈’指的是神在人在罪恶中或有需要的时候所施的恩典、慈爱和怜悯。领人悔改的乃是神的恩慈（罗 2:4）。

神的恩慈或神的恩典是圣经中最奇妙的主题。曾被宣告、最令人惊叹的真理莫过于此：公义、审判人的神也是在罪人和恶人信靠耶稣基督的时候使他们称义、判他们为无罪的神（罗 3:26）。的确，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就是神恩慈的最好证明。

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赎工作是前所未有的，也不再重复的作为。十字架乃是神从亘古以来的中心目的。原则上，十字架可说是福音的核心。基督被称为“从创世以来…被杀之羔羊”（启 13:18）。三一神从亘古以来对于赎罪的目的可由基督所说的话而见：“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约 17:24）。

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正确的指出，基督在加略山上并不是‘第三者’。这位‘中保’（提前 2:5）是神也是人，祂自己是无罪的。祂正是我们所得罪的那位。根据代表性的原则，每一个人都必须说“我正是其中一个唾沫在祂脸上的人。我正是其中一个编做荆

棘冠冕、戏弄祂、挑战祂从十字架上下来的那个人。同样的，将神的儿子钉在十字架上也是我的作为。我和全人类本应当被扔入那烧着硫磺的火湖里。十二营多的天使本应当冲过天堂的城堞，将盛着神大怒的碗倾倒在罪孽的人类身上。但基督却代替我担当我的罪。祂原本可以说‘天使，消灭他们’，但祂却说‘父啊，赦免他们’，由此彰显了祂是如何地代替我，为我而死。”

神的诚实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

“神决不能说谎”（来 6:18）。圣经说，我们有一位“无谎言的神”（多 1:2），并且“他不能背乎自己”（提后 2:13）。

圣经里的神是诚实的神。祂真理的律法在世上生活的各个领域都是至尊的。那属神、属天的诚实是神性格的根本。它远超过人类逻辑的法则，并且包括了祂一切的启示。基督的话明显地说明这一点。“耶稣说这话的时候，就有许多人信他。耶稣对信他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 8:30-32）。圣经也如此教导，“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 1:17）。要注意的是，约翰在这里的意思不是说，基督在世上生活以前根本没有恩典和真理。他的意思是，藉着摩西、众先知并基督在世上的生活所彰显之神一切的恩典和神一切的真理，最终都由永生之道基督（约 1:1）带给世人。

基督在世上的生活乃是指向神所启示的永生之道。“彼拉多就对他说：这样，你是王吗？耶稣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约 18:37）。主在祂的大祭司的祷告里那么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 17:17）。

缺少了神圣言里的真理，罪人就见不到又真又活的神，并世界唯一的救主-主耶稣基督。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

“神后悔了”

圣经里有几段比较难明白的经文，提到神“后悔”，或改变了祂的心意。这些经文似乎和那些说到神不改变的经文相抵触。必须弄清楚的是，这些提到神“后悔”的经文其实是称‘拟人化’的修辞手法。比如说，阿摩司书里，讲道之中穿插了意象，其中有些预言了将来的可怕灾难。阿摩司书 7:1-2 里，先知见到地的出产被蝗灾完全毁灭的意象。他便祈求“主耶和华啊，求你赦免；…他怎能站立得住呢？”第三节那么说，“耶和华就后悔，说：这灾可以免了。”之后，先知便受指示，见到海和地被火毁灭的异象(第四节)。第五节中，阿摩司再次祈求“我就说：主耶和华啊，求你止息；因为雅各微弱，他怎能站立得住呢？”还有，“耶和华就后悔，说：这灾也可免了”(第六节)。明显的，这两个异象应该是一个整体来看。这里的教导并不是神会改变祂的心意，而是这样的灾难绝对是给予罪恶的公正之惩罚；而已经预备好施行审判的神也是那能够施行怜悯的神。

惩罚的警告虽然没有明说，但我们却可清楚明白，它是附带条件的。这可从我们管教孩子的方法看得出。我们会警告我们调皮的孩子，“我过一分钟就惩罚你”，说了之后孩子就马上不胡闹了。孩子和大人同样都分得出一个带有条件的警告和一个最终的决定之间的差别。这样拟人化的语法在这些说道神‘后悔’的经文里非常明显。

一位神，三个位格

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里的第五题问：“神是独一的吗？”答：“神是独一无二，又真又活的。”第六题问：“独一的神内具有几个位格？”答：“独一的神内具有三个位格，就是圣父，圣子，圣灵，这三位是一神，本性相同，权能荣耀相等。”

神是独一无二的，这可是基督教信仰不可少的信条。但在神的合一里面却有三性。圣经教导，独一、又真又活的神有三个位格，各都是神。神的三位一体是个谜，但非信徒便嘲弄是自相矛盾。比如，曾有人如此引述臭名昭著的现代主义者哈利·爱默生·福斯迪

克(Harry Emerson Fosdick)所说,“三位一体的神之教义是算术上的矛盾”。这话当然不属实。没有一个相信三位一体的教义者会说一加一加一等于一(1+1+1=1)。不过,圣经的确教导有一位神,不是三位,而且神有三个位格,各都是神。一乘以一乘以一等于一,千真万确。

神的本性是不易解的。身为有限的人,我们永远不能完全了解神。司布真(Spurgeon)说得正是,“一个有限的人要完全理解永恒的神,不如让一只蚊蚋喝尽海洋的水”(申 29:29,诗 145:3,赛 55:8-9,罗 1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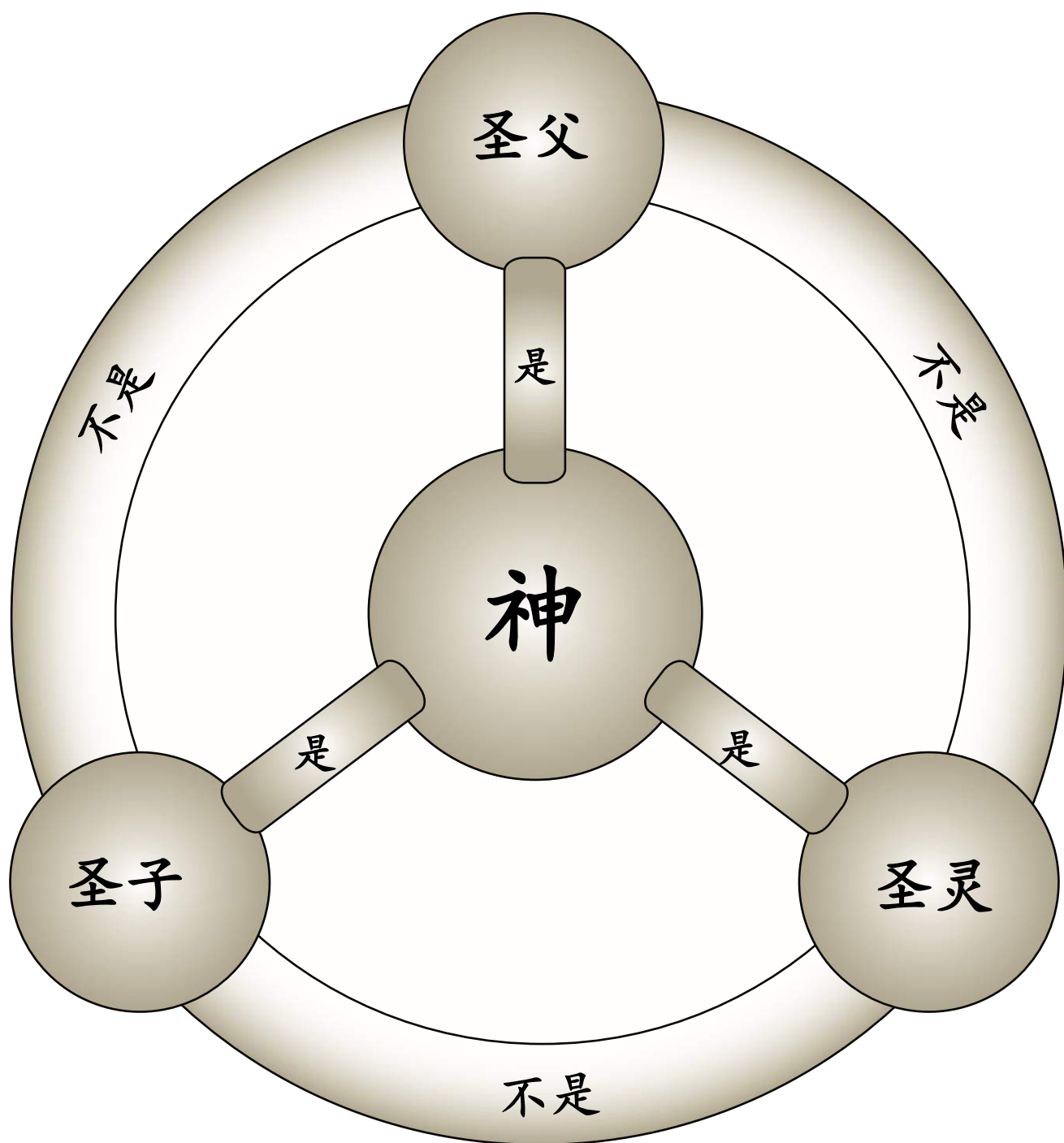
三位一体的神这个教义乃出自历史上的启示,不是思辨哲学。三位一体的神这个合乎圣经的教义可藉以下四个提议概述。(1)神是一位。(2)耶稣是神。(3)圣灵是神。(4)神的三个位格在一个神体里面各与彼此有着主谓宾(subject-object)的关系。

最清楚地教导三位一体的神之教义的经文是约翰壹书 5:7¹“在天上作见证的有三,就是父、与道、与圣灵,这三乃是一。”

耶稣受洗一事让我们清楚地看见三位一体之神的三个位格在行动中:(1)圣子在地上,经历洗礼,(2)圣父在天,赞许祂的爱子,还有(3)圣灵仿佛鸽子从天堂降到地上(太 3:16-17)。

圣经的教导非常清楚。神只有一位。这一体中有三性。神本有三个位格:父、子、圣灵。这三个位格无分歧却有区别;圣父并非圣子,圣子并非圣灵,圣灵也并非圣父;但是,圣父是神,圣子也是神,圣灵也是神(亦即都是又真又活、独一的神)。三位一体的神是属神、不是属人的算术。

¹ 注:因为和合本圣经的翻译里省略了这节经文,所以这里选择引用 1872 北京官话版(宝藏本)的翻译。此翻译和公认本(Textus Receptus)和英皇钦定版(KJV)一致。



三位一体之教义的示意图

神是一位

“以色列阿，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 6:4-5）。“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 20:3；参 申 5:7）。“我是耶和华，在我以外并没有别神；除了我以外再没有神。你虽不认识我，我必给你束腰。从日出之地到日落之处使人人都知道除了我以外，没有别神。我是耶和华；在我以外并没有别神”（赛 45:5-6）。“神真在你们中间，此外再没有别神；再没有别的神…创造诸天的耶和华，制造成全大地的神，他创造坚定大地，并非使地荒凉，是要给人居住。他如此说：我是耶和华，再没有别神”（赛 45:14, 18）。“你们要追念上古的事。因为我是神，并无别神；我是神，再没有能比我的”（赛 46:9）。

新约和旧约同样强调教导神性的合一，直接配合了对于基督神性的教导。“论到吃祭偶像之物，我们知道偶像在世上算不得甚麽，也知道神只有一位，再没有别的神。虽有称为神的，或在天，或在地，就如那许多的神，许多的主；然而我们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本於他；我们也归於他—并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他有的；我们也是藉着他有的”（林前 8:4-6）。“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一个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弗 4:4-6）。

耶稣是神

疑惑的多马在见到复活的主时，说到“我的主！我的神！”（约 20:28）。毫无疑问的是，早期的门徒都无限制、不则不扣地视耶稣为完全的神。保罗描述圣徒都是在“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我们（或作：神—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多 2:13）。这段经文里的“神”明显地指着耶稣。新约全书明显地说明，我们所盼望的就是基督荣耀的显现。基督耶稣就是我们至大的神和救主。

彼得也用了相同的词句来指那些“因我们的神救主耶稣基督之义”得着信心的人。他继续说“愿恩惠、平安，因你们认识神和我们主耶稣，多多的加给你们”（彼前 1:2）。保罗指着基督的时候那

么说“基督…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罗 9:5）保罗再次说“我们的神并主耶稣基督的恩”（帖后 1:12）。明显的，基督和神这两个名称对保罗来说是可互换的。

其他更有力于证明耶稣本身就是神的证据有：约翰福音 1:1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还有提摩太前书 3:16 “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被圣灵称义（或作：在灵性称义），被天使看见，被传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荣耀里。”

耶稣是耶和華

耶稣不单在新约里被称为神，祂也在旧约里被称为耶和華神。撒迦利亚的预言（路 1:76）里论到施洗的约翰说，“孩子阿！你要称为至高者的先知；因为你要行在主的前面，预备他的道路”。明显的，路加明白这个预言是指着约翰就是耶稣的开路先锋。撒迦利亚所引用的可是玛拉基书 3:1；这一节里所用的‘主’，就是‘耶和華’。“万军之耶和華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预备道路。”所以，约翰要为主预备路，这‘主’莫过于耶和華了。

保罗非常强调约珥的预言。“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罗 10:13）。上下文里，保罗明显地称基督为“主”。但在约珥书 2:32 里却是说“凡求告耶和華名的就必得救”。罗马书 14:10 指着圣徒的审判里，保罗引用了以赛亚书 45:23 “我指着自已起誓，…万膝必向我跪拜；万口必凭我起誓。”二十四和二十五节里，以赛亚所记载的话明显是耶和華所说的。这些经文表明，基督、神和耶和華是一位。耶稣基督不单是新约圣徒的救主，也是旧约圣徒的救主。

基督是神的儿子

基督在新约里数次被称为‘神的儿子’。教导这主题的主要经文就是约翰福音 5:18 “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并且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犹太人用‘…的儿子’一词时，一般并不表示任何隶属，而是指本性的平等和恒

等。“神的儿子”实际上就是‘能代表人的那一位’的意思，特别在但以理书 7:13 和新约多处用于指着基督的经文里都是如此。为此，基督说‘我是神的儿子’（约 10:36）时，当时的人都明白祂是在毫无保留地自认是神，并与圣父同等。

福音书里记载，神从天上宣告基督为圣子的事件极为重要。

- (1) 在祂受洗时。“祂从水里一上来，就看见天裂开了，圣灵彷彿鸽子，降在祂身上。又有声音从天上来，说：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可 1:10-11；请参 太 3:16-17；路 3:21, 22；约 1:32-34）。
- (2) 在祂登山变相的时候。“说话之间，忽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且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祂！”（太 17:5；请参 可 9:7；路 9:35；彼后 1:17）。
- (3) 还有，在祂钉十字架不久前公然教导人的时候，耶稣说“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阿，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阿，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 12:27-28）。在此，没有提到“儿子”一词，但耶稣向“天父”所说的话清楚地表示了祂的顺服。耶稣只有一位父，不是约瑟，而是在天的圣父，圣三位一体神中的第一个位格。

圣灵是神

神若是一位，而耶稣又是神，那么圣灵也是神这个说法就不难接受了。使徒行传 5:3-4 “彼得说：亚拿尼亚！为什么撒旦充满了你的心，叫你欺哄圣灵，…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除了这两节经文，还有其他的经文证明初期教会也相信圣灵是神的。

圣灵是神三个位格之一，并与圣父、圣子‘本性相同，全能荣耀相等’，这是全圣经里所表明的。约翰所写的福音里提起圣灵的经文就足以说明这事。第四本福音书里第一次提到圣灵的地方就是一章 32-34 节。“约翰又作见证说：「我曾看见圣灵，彷彿鸽子

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

这几节经文里的意念和哥林多前书 12:13 的相同：“我们... 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饮於一位圣灵。”从这些经文中，我们看见圣灵藉着水的施洗和所饮用的水这两个比喻，被比拟为神苏醒人心、赐生命的能力。耶稣受洗的时候所见的，圣灵仿佛鸽子的异象，我们看见圣灵即无声又不张扬的运行方式的象征。

圣灵赐生命的能力

基督与尼哥底母的对话，使到圣灵赐生命的能力成为了焦点。“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那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 3:5-8）。使人重生的神迹乃是藉着赐生命的圣灵行的。

基督和撒玛利亚妇人之间的对话生动地阐述了圣灵赐生命的能力。“耶稣回答说：「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了你活水。」妇人说：「先生，没有打水的器具，井又深，你从哪里得活水？我们的祖宗雅各将这井留给我们，他自己和儿子并牲畜也都喝这井里的水，难道你比他还大吗？」耶稣回答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约 4:10-14）。

主在不久以后公然的讲道之中详细地说明了同样的意念。“节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耶稣这话是指着信他之人要受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 7:37-39）。

圣灵的事工

从信徒心中所流出的活水江河明显地象征了圣灵在这个时代的宣教计划中所有的能力。研读约翰福音里‘荣耀’一词显现，主耶稣基督被荣耀的意思就是祂在十字架上将自己献上，并祂在世上的工作的完毕。为这个时代所设的宣教计划，还有圣灵这活水的江河被赐下，始于五旬节的那一天。

主在祂的诀别之词里，说了不少关于圣灵的事工。“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约 14:15-17）。这些话里，圣灵亲自的同在非常显著。祂无形的同在是要代替主耶稣在祂的门徒之中有形的同在。

有个基于对这几节经文的误会的陈词滥调，说圣灵是自从五旬节当日内住在信徒里，但在旧约里只是与信徒同在或临到人身上。但是，事实并不支持这看法。圣灵曾住在约书亚里面（民 27:18）。在摩西带领之下的以色列也被描述为有神将“圣灵降在他们中间”（赛 63:11，注：原文中‘他们’其实是‘他’）。“我的灵住在你们中间（这里原文所用的介词是‘里面’的意思），你们不要惧怕”（该 2:5）。在以上的三段经文里，所用的介词是‘里面’的意思，就是希伯来文 *beth*，相等于新约里的 *en*。圣灵是神，祂亲自同在，现在、一直以来、以后也必定会在神的子民中间，存在他们的心里。

基督完成了祂在世上的事工后，便回到天堂，坐在祂原来的位置，也就是天父的右边，作我们的中保和代求者。圣灵接替祂在上称为我们的策士和引导者。耶稣在祂的诀别之词里这样安慰祂的门徒“我还有好些事要告诉你们，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因为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把他所听见的都说出来，并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将受於我的告诉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他要将受於我的告诉你们”（约 16:12-15）。

耶稣曾那么说圣灵“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称义]、为审判，自己责备[定罪于]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称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撒旦]受了审判”（约 16:8-11）。

这段经文的含义非常丰富：(1)当我们传福音的时候，我们可以有信心知道圣灵自己，有位格的神，必定会在那些听见的人心里使他们悔罪。(2)称义乃附随着基督所完成的工作。(3)最后的审判绝对定要来到。主特别选择提起圣经里所预言有关最后的审判的特点，撒旦所要面对的最终的审判(启 20:10)。一个基督徒必要在这明确、具体、被默示的末世观底下生活。这被默示的末世所要发生的事情虽然有限，但却有着全球性的影响。神的审判必定要来到。

耶稣应许赐给祂的子民神之圣灵亲自的引导，这圣灵要指示他们那些“将来的事”。以上的经文中应许要启示将来的事，并要特别地引导，这指的是圣灵默示新约圣经作者的工作。使徒彼得说“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19-21)。

最后，在主复活后，耶稣在复活之日的傍晚显现给祂的门徒看，说“耶稣又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你们留下谁的罪，谁的罪就留下了”(约 20:21-23)。

马太福音 16:19；18:18 更详细地解释了基督的门徒除去或留住罪恶的工作。基督的门徒在世上并没有出于他们自己的能力，但有了圣灵的激励便传福音，并有灵魂接受福音所带来的饶恕。主的门徒可以肯定地知道，罪在世上被饶恕，在神而言早已有了对应，乃因着神从亘古以来的拣选。

神从无中造出万有

“创造之工是什么？创造之工，是神用他全能的话，在六日之内，从无中造出万有，并且都甚好”(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问题九)。物质宇宙、人类、天使并凡在任何地点、任何时间里存在的一切都是藉着神的作为、没有用任何已经存在的物料所创造的，唯独神例外。全圣经都是不断地那么认为。创世记 1:1 说“起初[没有

任何东西存在的时候]，神创造天地。”神乃是在实在的六日之内创造了万有，“因为六日之内，耶和华造天、地、海，和其中的万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华赐福与安息日，定为圣日”（出 20:11）。

新约同样也教导了神是从无中造出了万有。希伯来书 11:3 清楚地说“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约翰福音 1:3 “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歌罗西书 1:16-17 “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着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世界不是藉着进化而来的，而是藉着创造所有的。

创造者-基督

圣经作者都认为创造是三位一体之神的作为。在几处显著的经文中，三位一体之神的第二位被介绍为神创造之工的特殊施事者。“藉着他创造诸世界”（来 1:2）；这里的‘他’就是圣子。论到基督，保罗说“…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着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西 1:16）。论到基督那永恒的 *logos*，约翰说“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约 1:3）。

非常清楚的是，提到圣子是创造者的经文并不是在排除圣父也是创造者，而是表明圣子就如圣父一样，确确实实地是创造者。使徒信经所说的“我信上帝，全能的父，是创造天地的主”，千真万确，因为创造的确是三位一体之神的作为；但在创造之工里，圣子有个特殊、独特的功用。

创造之工也不能排除圣灵的参与。对我而言，圣灵的工作在光来到这世界的时候特别显著。“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创 1:2-3）。

全宇宙都是三位一体的神-圣父、圣子，和圣灵所创造的。

创造并非意外，乃出于神意

宇宙的被造绝非意外。神凭着自己的美意和自己所喜悦的创造了宇宙。神并不是意外地创造，而是出于祂所定的意去创造。

世界是被创造的，不是进化而来的。创世记 1:1 清楚地声明“神创造”。进化论属于无神论。没有神，就等于没有创造的工作。世上的一切都是藉着几百万，几十亿年的偶然变化而成。对于那说神不存在的人，神只有一句话告诉他：“你是个愚顽人” - “愚顽人心里说：没有神”（诗 14:1, 53:1）。那说世界是偶然而成的人也是愚顽人。诗篇 19:1 说 “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 罗马书 1:19-20 说 “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 进化论者为何看不见？罗马书 1:21-22 说，是“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

创世记 1:3 里，我们读到“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第 6 节里，我们又读到“神说：…”。第 9、11、14、20、24、26 节也重复了这句话。诗篇 33:6 说“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他口中的气而成。” “因他一吩咐便都造成”（诗 148:5）。

实在的六日之内

我们有的是个年轻、约有一万年大的世界，而不是个年老、几百万，几十亿年大的世界。科学家告诉我们，宇宙约有一百五十亿年大。再没有比这个说法更荒谬的了。很不幸的，某些基督徒科学家尝试让圣经迎合所谓的科学。这是徒然的。英文有句熟语说，方楔子不可能放入圆孔里。这些基督徒科学家为了把创世记放入进化论里，就说创世记里的‘日’指的不是实在、字意上的日，而是形象化的日，指甚长、数百万，数十亿年的时间。

这‘日’应当是实在、字意上的日，不是形象化的日。原因有三个：首先，我们在创世记一章里看见数字形容词。每当数字形容词（第一，第二，第三，等）和‘日’字并用的时候，都是指实在、字意上，24 小时的一日。第二，‘有晚上，有早晨’这句修饰的词

句意味着 24 小时循环之内的一日的开始与末了。第三，出埃及记 20:11 里的第四条诫命将创造周阐释为实在的一周，就是六日加上一日的休息。若创世记的‘日’是几百万年，那我们必须做多久的工作才能休息？明显的，摩西把创世记的‘日’看为实在的日。人的一周就如神创造的一周，是实在、字意上的一周。神自己设下了这无误的模式（请参以下的图表）。

创 1:1-5	第一日	(空虚的)天地、黑暗、光、日、夜
创 1:6-8	第二日	水气层(‘空气’)
创 1:9-13	第三日	旱地，植物
创 1:14-19	第四日	日、月，星宿
创 1:20-23	第五日	海洋生物，鸟类
创 1:24-31	第六日	陆地生物，人
创 2:1-3	第七日	终止创造

人的被造

神创造人类为特别的，是照着祂的形象造的。诗篇 8: 4-5 说我们不是比动物高等了一点，而是比天使微小了一点。人和动物之间有着很大的区别。“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并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神提升了人，科学却将他降卑。照着神形象造的人来自猿猴，这样的说法可是对神和人的侮辱。

创世记 2:7 告诉我们，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人乃是用原本毫无生命之物特别创造出来的，不是藉着已经有生命的活物创造出来的。

神“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这句话证明了人特别的被造。圣经里常以气来象征圣灵“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他口中的气而成”（诗 33:6）。耶稣在复活以后与门徒见面时，藉着象征性的吹气，为他们象征了领受圣灵一事（约 20:22）。圣灵将重生的属灵生命吹入人里面（约 3:8）。所以，创世记 2:7 神所吹的生气象征了神使人称为活物的这个特殊并属灵的创造作为。身为活物，人的灵魂乃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野兽的灵魂或性命并非如此（创 1:20-21, 24）。

随着，圣经便记载了女人的被造，来作为男人的配偶。夏娃也是藉着神特别奇妙的作为而特别创造出来的。她乃是用亚当的肋骨造出来的(创2:21-23)。我们无可否认，神造女人的作为可能带有灵意的象征意义。有人诗意地说，女人并非出于男人的脚，低他一等，也并非出于他的头，高他一等，而是出于他的肋旁，好与他同等，做他的伴侣。男人少了女人就不完整了。

天使的被造

希腊文和希伯来文里的‘天使’，*aggelos* 和 *mal'ach*, 是‘使者’的意思。这两个字形容了这些灵体主要的职责。

天使何时被造？圣经并没有明说。我们所知道的是，堕落的天使之首路西法以动物的样貌出现时已经堕落了，当时人还住在伊甸园里(赛14:12-15, 结28:12-19)。创世记1:31里的‘一切所造的’若指的是所有的一切，毫无例外，那我们理应推断天使也是在六日的创造之内被造的，而撒旦和罪恶的天使的堕落却发生在上帝宣告祂‘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1:31)之后。按照圣经的教导，天使是在六日之内的任何一日之内被造的。撒旦的堕落必定是发生在第六日的结束和人在伊甸园里被试探之间。

天使是服役的灵。希伯来书的作者说“天使岂不都是服役的灵、奉差遣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吗？”(来1:14)。虽然人在今生，在某种程度上‘比天使微小一点’，但按神的拯救计划总体来看，天使实际上比被赎回的人类来得卑微。他们就如以上的经文所说，是神的选民的‘服役的灵’，并且当基督的国度降临时，与主同做王的圣徒也要审判天使(林前6:2-3)。

天使的事工

或许有人会问，若我们不该敬拜天使，或向他们祷告，那他们是‘服役的灵’的教义有什么意义？我们至少能回答：圣经所教导关于天使的事工丰富了我们对于神管理世界的了解。

“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这些事”(彼前1:12)这句话里面的“这些事”就是关乎到救恩的事(第10节)，而“详细察看”和用来

形容约翰低头看那空坟墓的字(约 20:5)是一样的字。所以，这里可翻译为“天使也愿意低头察看关乎救恩的事!”“一个罪人悔改，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这样为他欢喜”(路 15:10)。加尔文曾说“基督为首，天使在祂之下监守教会”。

主在马太福音 18:10 指着监守的天使与小孩子的关系所带来的念头实在甚美。

天使的事工和基督的出生、受难、复活、升天并祂荣耀的再来之关系大大地丰富了圣经对这些事件的描述。大体上可以说，神的管理不但藉着自动控制，也是藉着世上非人类的力量。不但如此，神对宇宙的管辖也包括了甚多极美善的个人关系，实在发人深省。

神的元旨

“神的元旨是什么？神的元旨是他从无始的已往所定的主意；凭此他为自己的荣耀，按自己的美意，预定一切将有的事”（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问题七）。

“护理之工是什么？护理之工，是神用至极的圣洁，智慧，权能，保护他所造的万物，并管理他们一切的动作”（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问题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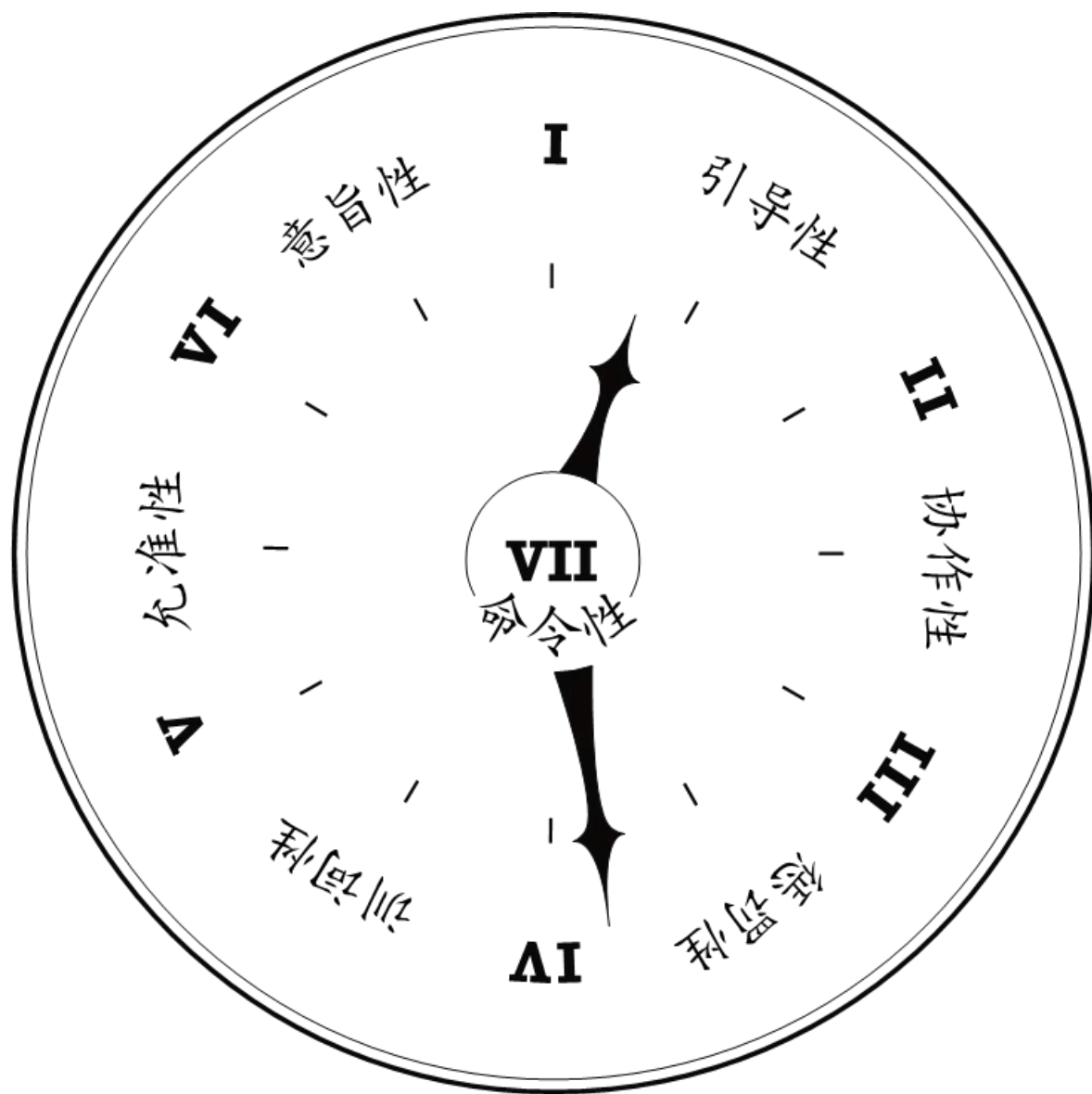
神的元旨是祂在无始的已往按着自己的主权所定下的旨意。这些旨意关乎到祂所创造并仍然护理着的这个世上所要发生的一切事情。圣经里多处证明了，神的元旨正如以上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所写。“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弗 1:4-5）。“我们也在祂里面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他旨意所预定的”（弗 1:11）。这几节经文不但清楚地教导了神拣选人永恒得救的教义，更是教导了神包罗万象的元旨之关乎全宇宙的教义。祂是那“随己意行、做万事”的那位。

神从无始的已往，凭着无限的权能和无限的智慧，决定了、拣选了，并且预定了所有事情的发生，从亘古到永远都毫无例外。神正在掌管一切。没有任何事情是偶然发生的。

神旨意的七方面

伟大的法国宗教改革家加尔文非常深入地探讨了神元旨的奥秘。在此，以图形化的方式来呈现：“加尔文之神旨意七方面的时钟”。时钟藉着三针：时针、分针和秒针告诉人时间。但这都是由时钟表盘底下的机制所出。移动着的时针容易明白，但时钟机制的内在运作就不容易明白了。

在此，我们藉着加尔文的教导简单地研究神不易解的旨意。我们可以把他们分为四大标题：**普遍的**：(1)训词性的，(2)意旨性的。**具体的**：(3)引导性的、(4)协作性的、(5)惩罚性和管教性的。**超凡的**：(6)允准性的。**预定的**：(7)命令性的。



神旨意之七方面的时钟

训词性的旨意

训词性来自‘训词’(即命令、道德教导)一字。神的命令和关于道德的教导乃在敞开的圣经里赐给了我们。我们读的圣经越多,就越知道神在我们生命里神圣的旨意。圣经是我们在这幽暗的世界里为我们照明道路的手电筒(诗 119:105)。它是个指引我们走到目的地的地图(诗 119:35)。

加尔文非常坚决地相信,圣经乃是逐字逐句地被默示,且是无误、无错谬的。在他所写的‘基督教要义’里第一书的第七章之第一段里说,“主惟喜悦将祂的真理保留于圣经之中,作为永久的纪念。当信徒满足于圣经神圣的来源,相信自己就如听见了神亲自所宣告的话一样时,圣经对信徒而言就有了同样完全的信誉和权威。”

意旨性的旨意

神普遍性的旨意之第二方面是祂意旨性的旨意。主耶稣赐给我们约翰福音 3:16 之时,是在将祂救赎的恩典赋予全人类。祂愿意众人都得救,这乃是出于祂仁爱和怜悯的特性。“你对他们说,主耶和华说: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惟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以色列家啊,你们转回,转回罢!离开恶道,何必死亡呢?”(结 33:11)“主耶和华说:恶人死亡,岂是我喜悦的吗?不是喜悦他回头离开所行的道存活吗?”(结 18:23)“这是好的,在神我们救主面前可蒙悦纳。他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 2:3-4)“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 3:9)

超加尔文主义者必定反驳说,神的爱只给蒙那些拣选的人。所以,约翰福音 3:16 是针对选民说的,不是对全人类。那么说的人其实是在尝试胜过加尔文本身的教导。因为若你阅读加尔文对于约翰福音 3:16 的解释,就会发现他教导:神的救赎恩典乃赐予全世界。但不是所有的人都会相信。正如奥古斯丁的名言:“神的救赎恩典足以拯救全人类,却只有效于选民”。约翰福音 3:16 若只赐给选民,就好比是在举办一个以‘只有购买者可以进入’作为条件的圣诞特卖会。但“神无选择性地邀请所有人藉着福音得着救恩”(加尔文)。

你得救了吗？不论有没有蒙拣选，现在就相信祂。的确，你若真的信靠祂、爱祂，你就是选民，也必定得救(罗 8:28-30)。

引导性的旨意

神的旨意乃是渐进性地被启示的。在圣经被写成以前，神藉着亲自显现(即神取了人的样式出现在人面前)的方式来到人中间。亚伯拉罕款待三位从天而来的访客，边享用丰盛的一餐，边听主告诉亚伯拉罕祂要向所多玛所行的一切，这个事件乃是研读旧约者所非常熟悉的(创 18)。神不管是藉着异象或亲自显现于亚伯拉罕来指引他该走的路，只不过是祂多次向众族长显现之事件中的其中之一。这些古时的圣人受到神的引导后，便毫不犹豫地顺服了神的旨意，就如亚伯拉罕，虽然不知道自己要到哪里去，却离开了故乡(来 11:8)。这是因为，他不是凭着眼见，乃是凭着信心行事。亚伯拉罕因为受了指示并立即顺服了神的旨意，便有荣幸得称为‘神的朋友’。

神今天是否仍然会藉着异象或亲自显现给我们呢？祂是否仍然向对撒母耳一样，在我们的耳边说话(撒上 9:15)？现今，我们既然已经有了圣经-神完整的启示，那我们就必须拒绝今天的灵恩派信徒宣称常常听见有声音向他们说话，或看见异象的事情。

曾有一个年轻的牧师告诉他的会众其中的一个年轻女子说：“主如此说，我应当娶你为妻。”这个女子便屈服于他强力的要求，嫁给了这个牧师。但是他们在几个星期后便离婚了。奉劝正在灵恩派教会里的年轻女子：若有任何一个年轻人声称从神那里得到指示，就向你求婚，但愿你直接回答他：“至于我，我昨晚、今早都没有听见祂吩咐我嫁给你。”

协作性的旨意

我们既然可以确信主在我们生命中的引领，当我们寻求尽力遵行祂的旨意时，祂就必定会赐福给我们，引导我们能顺利成功。这从天上来的帮助就成为神协作性的旨意。

证明神协作性的旨意使我们在所行的事上顺利的一个典型例子就在创世记 24 章。在这段经文中，我们看见亚伯拉罕吩咐他最老的仆人往他本族本家去为他儿子以撒寻找妻子。当他的仆人来到亚伯拉罕的本族本家，成了在异地的陌生人，他便求两件事情来确认主的心意：“我向那一个女子说：请你拿下水瓶来，给我水喝，他若说：请喝！我也给你的骆驼喝，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这样，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第 14 节）。果然，亚伯拉罕的兄弟的女儿利百加出现，并且就如仆人所求的都做了。仆人便低头向耶和华下拜。“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不断地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至於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第 27 节）。“自助加上神的帮助就是最好的帮助”（杜祥辉）。

我们在侍奉神的当儿，有多少时候没有遇见如此的亨通顺利？在寻求终生伴侣的时候，我们绝对需要神的帮助。如何得到？当我们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时，这些东西都要加给我们（太 6:33）。

惩罚/管教性的旨意

每一位神的仆人都应当留意主的命令。轻视祂的话语并质疑祂就是死。

巴兰是个外邦先知。摩押王巴勒求他咒诅以色列国，因为当时以色列国准备进入应许地而威胁到摩押国。当巴兰把这事带到主面前求问时，神吩咐他不可以和王的使臣同去，也不可咒诅以色列。

当巴勒差遣了更加尊贵的使臣去见巴兰，并答应更多地打赏他时，巴兰出于贪恋钱财的心再次将此事带到耶和华面前。他根本不应该那么做。神已经说了一次，巴兰就应当用双耳聆听两次（诗 62:11）。神既是不可改变并且永无改变的，就不如善变的人一样，祂绝不会受人影响（民 22:19），去做违背祂已经说过的话的事情。巴兰为物质的利益心动，已经定意要到巴勒那里去。主告诉他“去”，不是要让他发达，而是要惩罚他。主向他说的虽是“去”，但其实是说“去死吧！”巴兰最终被处死（民 31:8）。我们将之称为神惩罚性的旨意。

新约里也有像巴兰的人。这人就是犹大。虽然耶稣爱他，愿意他悔改，但我的心却定意要卖他的主。因此，主告诉他：“你所做的，快做罢”（约 13:27）。犹大既然为了三十块钱卖主，最后落到把自己上吊的下场，以后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肠子都流出来，更是定了他的罪（徒 1:18）。哦，神惩罚性的旨意有多么的严重！巴兰的故事和犹大的背叛当称为我们何等的警戒。

与神惩罚性的旨意并行的便是祂的管教。神因为大卫所犯的罪而对他所有的“管教性”的旨意是一位慈爱的父亲所给予的纠正。因此，大卫得到了严厉的教训，但他并没有像巴兰一样归于沉沦。那些因神惩罚性的旨意而被惩罚的人是灭亡的。但那些受祂犹如父亲的管教的必定被赦免。父亲的杖如甘蔗（英文即：A father's cane is a sugar cane）（来 12:6）。

允准性的旨意

神允准性的旨意在约伯的生命中清晰可见。正常情况下，神绝对不会让约伯受伤的。既然撒旦对约伯的控状中隐射神的仆人约伯乃是因为物质的利益才爱祂，神便允准撒旦夺走他所有的财产，甚至他十个孩子的性命和产业。约伯经历了试炼而且是出色地通过了这试炼。撒旦被击败了。当神允准撒旦带给约伯痛苦时，乃是出于祂无所不能的属性故意允准的。祂允准，并不是因为自己太软弱、没有能力抵挡魔鬼，如同一个年老溺爱孩子的父亲放纵逆子一样。当神允许困难临到我们的时候，我们应当如何回应？让我们和约伯一样说“祂虽杀我，我仍要信靠祂”（伯 13:15，注：因为和合本的翻译与钦定本和原文差异，意思差得很远，所以翻译员在此没有引用和合本的翻译，而是自己翻译）。加尔文非常强调为基督而受苦。加尔文的徽章是一只握着一颗心的手，加上“主啊，我立即地、诚心地将我心献于祂。”这句话。

这是我（杜祥辉）的见证。多年前，主试炼我，这创伤使我想起约伯。主在一场车祸中取了我的妻子和我最小的女儿。这场车祸也涉及 50 位一同前往金马伦高原的生命堂会友。这发生在 1965 年复活节后的星期一。虽然这事令我非常震惊，但神的恩典保守了我。约伯的话在我人生最黑暗的时刻安慰坚固了我。“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伯 1:21）。“他虽

杀我，我仍要信靠他”（伯 13:15，注：因为和合本的翻译与钦定本和原文差异，意思差得很远，所以翻译员在此没有引用和合本的翻译，而是自己翻译）。我藉着学习神主权的教义，毫无疑问地相信这悲剧乃出自神允准性的旨意。祂将从卑劣中酿造出美善来。

神允准性的旨意的教义，就是教导有一位从卑劣中酿造出美善的神，能够带来何等的安慰。因为如此，约瑟在年老的时候能够原谅那些出于邪恶的心肠把他卖到埃及的哥哥们。神使用他们的愤怒成全祂的荣美（诗 76:10），因为藉着约瑟在埃及的苦难，雅各大家庭中所有人的性命在饥荒的时候都得保全。约瑟对他哥哥们的话指明了神允准性的旨意：“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创 50:20）。不论是撒旦还是人，都不能破坏神的美善的计划和旨意。

命令性的旨意

神旨意的第七方面，也是所有方面之中最深、最奇妙的，就如时钟的机制一样。这便是神预定性或做命令性的旨意。

神命令性的旨意在罗马书和以弗所书里清楚被教导。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说“神的元旨是他从无始的已往所定的主意；凭此他为自己的荣耀，按自己的美意，预定一切将有的事。”

传道书 3 章告诉我们，我们的生、死、婚姻或守独生都是神所预定的。我们的救恩也是如此。阅读罗马书和以弗所书后，我们就会发现，我们的救恩完全出自神，因为若非祂在创立世界以前拣选了我们，我们就不会是今天的我们了。如果神没有在创造世界以前拣选我们得救，我们就不会得救。当神计划拯救我们的时候，完全是“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弗 1:5）。祂也并不是因为祂预先知道我们会比其他人好所以拣选我们。保罗论到以扫和雅各的话（罗 9:11-13）就证明了这一点：“（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做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对利百加说：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正如经上所记：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

因此，若没有被天父预先命定、预先设立，并预先拣选，没有人可以相信基督。加尔文的座右铭为：“救恩出于耶和華”（拿 2:9）。

所以，我们是得救是本乎恩，藉着信，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 2：8-9）。一次得救，永远得救。但首先要确定你真的得救了。

神元旨的性质

神的元旨没有开始。若神的元旨是经过时间和事物而定下的，祂就不可能是全知的了。所以，圣经告诉我们，我们在基督里的呼召“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即在亘古以前），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提后 1:9）。同样的，以赛亚说“万军之耶和华起誓说：我怎样思想，必照样成就；我怎样定意，必照样成立”（赛 14:24）“你们要追念上古的事。因为我是神，并无别神；我是神，再没有能比我的。我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说：我的筹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赛 46:9-10）。

神的元旨是不能改变的，到永恒的未来也是如此。“耶和华的筹算永远立定；他心中的思念万代常存”（诗 33:11）。神给予我们在基督里的地位，目的是“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弗 2:7）。

神既然是完全的，而且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那么有限的创造能够孕育出的至善就是使到神得着荣耀。有限的事件中所能够达到的最高目标就是让神的慈爱、恩赐、圣洁和公义在祂的受造物中无限地被称为大。就如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所说“凭此他为自己的荣耀，… 预定一切将有的事”。不管是在世上、在人类历史中所发生的一切事物最终都会使到神得荣耀。

神在历史中的旨意

神一直以来都知道在明天变为昨天以前祂将要知道的事情，所以，从亘古以来，神都受到荣耀，因为不管是今天或是明天，神子民的赞美都必定达到祂宝座前。当我们荣耀祂的时候，我们不是向祂永恒的荣耀的总数加添了什么，因为祂永恒的荣耀包括祂在所有过去、现今和将来的事情中所得着的荣耀，因为未来就和过去一样地肯定。神的元旨永远并且完全地包括我们归给神的所有荣耀。

我们可以想象：神的荣耀乃是随着时间的过去，按时间顺序并地理位置遍布全地球，这完全按着神从古时候所命定的宣教计划。当我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传福音；当许多灵魂被带领归向主耶稣基督；当许多孩童在对主耶稣的信心和知识上成长时，神便在祂的受造物之中得着荣耀。神藉着祂的创造所得，不断在演变的荣耀在创立世界以先就已经在祂的元旨里了。

当主耶稣基督在祂大祭司的祷告中说到“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约 17:5）时，祂指的是十字架的荣耀，就是在此时要一劳永逸地完成的，在“未有世界以先”就铁定于神元旨中的荣耀。

彼得也同样说明这事。他说“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基督在创世以前是预先被神知道的，却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彼前 1:18-20）。基督的代赎从亘古就在神的元旨之中，并且一劳永逸地被完成，成为历史事实。“他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藉着无法之人的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徒 2:23）。

神的护理

“护理之工，是神用至极的圣洁，智慧，权能，保护他所造的万物，并管理他们一切的动作。”（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问十一）。

神不单是万物的创造者，祂仍然在保护并管理着祂所创造的一切。基督被称为“用祂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来 1:3）的那位。“万有也靠祂而立”，或做万有也在祂里面有秩序地相合（西 1:17）。尼希米用了非常优美的句子来形容神对万物的保护和管理：“你，惟独你是耶和華！你造了天和天上的天，并天上的万象，地和地上的万物，海和海中所有的；这一切都是你所保存的。天军也都敬拜你”（尼 9:6）。

约伯也将同样的赞美归给神。“你且问走兽，走兽必指教你；又问空中的飞鸟，飞鸟必告诉你；或与地说话，地必指教你；海中

的鱼也必向你说明。看这一切，谁不知道是耶和華的手做成的呢？凡活物的生命和人类的气息都在他手中”（伯 12:7-10）。

神不但创造了全世界，祂仍然持定，保护着全世界。祂作成了创造之工以后，祂并没有放假去。

特别护理与普遍恩典

神普遍的护理，就是祂对于自然界进程的维持并对非人类创造物的关照，被用来证明我们可以相信神对祂儿女的特别护理。“你想乌鸦，也不种也不收，又没有仓又没有库，神尚且养活他。你们比飞鸟是何等的贵重呢！”（路 12:24）。“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他。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 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他这样的妆饰，何况你们呢！”（太 6:26, 30）。

神普遍的恩典中包括了神普遍的护理。祂普遍的护理均施予所有人。“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因为他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太 5:45）。“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徒 14:17）。“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徒 17:25-28）。

“我终身的事在祢手中”

神的护理包括了祂绝对的能力，不管是藉着神迹或自然因素，在世上的万国之中成就祂的旨意。“亚述是我怒气的棍，手中拿我恼恨的杖。我要打发他攻击亵渎的国民，吩咐他攻击我所恼怒的百姓，抢财为掳物，夺货为掠物，将他们践踏，像街上的泥土一样。然而，他不是这样的意思；他心也不这样打算。他心里倒想毁灭，剪除不少的国。… 斧岂可向用斧砍木的自夸呢？锯岂可向用锯的自

大呢？好比棍抡起那举棍的，好比杖举起那非木的人”（赛 10:5-7, 15）。“他用权能治理万民，直到永远。他的眼睛监察列邦；悖逆的人不可自高”（诗 66:7）。“他改变时候、日期，废王，立王，将智慧赐与智慧人，将知识赐与聪明人”（但 2:21）。尼布甲尼撒王必须学习，“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但 4:25）；“…永远的神。他的权柄是永有的；他的国存到万代。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他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无人能拦住他手，或问他说，你做什么呢？”（但 4:34, 35）。

主向古列王说“我是耶和华，在我以外并没有别神；除了我以外再没有神。你虽不认识我，我必给你束腰”（赛 45:5）。神对西拿基立说“因你向我发烈怒，又因你狂傲的话达到我耳中，我就要用钩子钩上你的鼻子，把嚼环放在你嘴里，使你从你来的路转回去”（王下 19:28）。“因为高举非从东，非从西，也非从南而来。惟有神断定；他使这人降卑，使那人升高”（诗 75:6-7）。“我终身的事在祢手中”（诗 31:15）。神管理一切，并且在世界的君王之上管辖他们。

神天天都在掌管

神的护理也包括了人心的反应。“人的忿怒要成全你的荣美；人的余怒，你要禁止”（诗 76:10）。“求你使我的心趋向你的法度，不趋向非义之财”（诗 119:36）。“你所做的，要交托耶和华，你所谋的，就必成立。… 人心筹算自己的道路；惟耶和华指引他的脚步”（箴 16:3, 9）。“王的心在耶和华手中，好像陇沟的水随意流转”（箴 21:1）。

神在日常生活中并自然事件中给予的是何等的供应，以致祂的仆人能说“到如今耶和华都帮助我们。”“以色列人对撒母耳说：愿你不住地为我们呼求耶和华——我们的神，救我们脱离非利士人的手。撒母耳就把一只吃奶的羊羔献与耶和华作全牲的燔祭，为以色列人呼求耶和华；耶和华就应允他。撒母耳正献燔祭的时候，非利士人前来要与以色列人争战。当日，耶和华大发雷声，惊乱非利士人，他们就败在以色列人面前。以色列人从米斯巴出来，追赶非利士人，击杀他们，直到伯甲的下边。撒母耳将一块石头立在米斯巴

和善的中间，给石头起名叫以便以谢，说：到如今耶和华都帮助我们”（撒上 7:8-12）。

圣经中的神迹

“神迹”一词(拉丁文 *miraculum*)字面上的意思就是一个非常神奇的事件或一个令人感到惊奇的事件。在基督徒来看，它是(1)一个超凡的事件，是不能用普通自然的能力来解释的，(2)一个会使到围观者臆测到一个超人的来源的事件，(3)一个足以(作为兆头)证明一些更为广大、远超乎它自己的影响的事件。

圣经中大多数的神迹都发生在圣经历史中三个主要的时期之间。第一个时期是在出埃及的时候。出埃及的时候正是以色列灵命极为低潮的时代。人们在埃及为奴，早已忘了耶和华他们神的名。主他们的神拯救他们脱离为奴之地，并带领他们进入应许地。在这段神迹的时期中(如：火烧荆棘、在埃及的十个灾难、将红海分开和过约旦河之间所发生的许多神迹、耶利哥城的倒下，和基遍之战等等)，圣经的首五本书(即，妥拉或摩西五经)被写成。所有被记载的神迹奇事都是为了证明以色列的神是独一、又真又活的神，没有神可和祂相比。

第一个神迹时期以后，以色列在士师时期长期灵命衰退，在这段期间发生的神迹非常稀少。虽然缺乏神迹的发生，神并不是没有为自己保留见证人。至少，大卫和所罗门做王的时候，以色列一度在灵命上复兴起来。

第二个神迹时代发生在一个偶像敬拜和背道猖獗的时代。耶和华和巴力的名被连结起来，甚至好王约沙法也和拜偶像的亚哈王结了罪恶的盟约(王上 21:25-26, 22:1-49)。因此，神差遣以利亚和以利沙，藉着他们做先知的事工行了许多神迹。神藉着伟大的神迹和恩典的工作，在祂的仆人，就是众先知的时代中恢复了祂纯洁的敬拜。许多旧约的历史书和预言书都在这段期间被写成。

以色列被掳到巴比伦直到他们回归耶路撒冷这段期间内发生的神迹非常少。那个时候，为神子民的灵命所赐下、直到基督降临之时的启示已经足够他们了。

圣经历史中发生过最伟大的神迹时期就是在基督和使徒们的时代。论真正的灵性和敬虔而言，以色列当时已经陷入最低潮的时候，因为罗马时代的人都沉浸于自以为义和假冒为善之中。他们虽然勤读希伯来文的圣经，但不是以一颗信靠的心来读，而是出于骄傲和不信来读(林后 3:13-16)。他们出于宗教优越感和顽固的不信，将荣耀的主，他们的弥赛亚钉在十字架上。神将祂独生的爱子赐给了如此阴暗恶毒的世界。

福音书里记载了将近 40 个主耶稣基督用来证明自己的神迹。主所行的神迹还有很多，但这些都是藉着神的默示、特别被筛选并记载来教导、造就我们的。使徒约翰说“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 20:30-31)。整本新约圣经都是藉耶稣基督行神迹的使徒所写(可 16:19-20，徒 2:43)。

为何要有神迹

使徒的事工是在基督升天以后开始的。五旬节当天，圣灵大有能力地充满了使徒，以致他们奇妙地能够说出各种他们之前根本不会的语言和方言(徒 2:1-11)。这说方言的恩赐被赐给了教会，直到教会在全罗马帝国中被组织起来，有了犹太和外邦的会众后为止。除此以外，也有许多见证性的神迹发生。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所写的，“这么大的救恩，… 起先是主亲自讲的，后来是听见的人给我们证实了。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并圣灵的恩赐，同他们作见证”(来 2:3-4)。

神迹的目的是为了启示和造就人。圣经没有记载所有基督所行的神迹，但所记载的是为了让我们知道救主究竟是谁：“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 20:31)。基督屡次表明了自己行神迹的目的，而且摈斥人只想要见到奇观的渴望。“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太 12:39；参路 23:8)。尽管如此，基督所行的神迹仍然大有能力地见证了祂的身份，就是神的儿子自己，祂的话乃是真理和生命。“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做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约 5:36)。耶稣曾提过，以一颗信靠的心来目睹神迹

远胜于光想要得到免费食物的心态(约 6:26)。耶稣固然愿意人因为了解了其中的价值而接受祂所传的信息，但因为祂所行的神迹而相信祂也是没有错的。“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我若行了，你们纵然不信我，也当信这些事，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约 10:37-38）。

现今有神迹吗？

灵恩运动为现今的教会中引起了许多混乱。就如古时的孟他努派人一样，灵恩派信徒坚持相信行神迹和说预言绝对是永续的恩赐。他们又是“信心医疗”、又是“赶鬼”，“说方言”的，并且满腔热忱地说服自己相信奇迹时常都在发生。

另一方面，有些在这方面有资格的基督徒发布了他们所做的调查，证明这些所谓的神迹当中，有许多都是心理治疗法、或自我欺骗，甚至诈骗的例证。华菲德(Warfield) 所写的《伪造的神迹》(*Counterfeit Miracles*) 一书非常适合用来批评现今教会中所谓的神迹。耶稣早已警告，在末日会有假基督和假先知起来行假神迹，为要迷惑无知的人，若能，连选民也要迷惑(太 24:24)。

圣经历史和圣经的启示都证明了神并不是在有的时候都选择藉着见证性的神迹来将自己彰显。相反的，历史中，甚至圣经时代中，神曾有长时间不在人中间使用神迹(惟独‘恩典的奇迹’例外)的时候。

基督指出神迹并不是按着不变的规律发生的(路 4:25-27)。事实上，如果神迹是时常发生的事情，它们就不会再被视为神迹了。

新约时代，行神迹的能力只赐给特别的一组人，就是使徒，为的是要证明他们从神那里所得到的信息和事工(可 16:16-20, 徒 2:43, 5:12, 林后 12:12)。因此，行神迹、医治人、赶鬼、说方言、说预言等等同一类的恩赐都在使徒时代过去、圣经完成以后被神收回了。

现今有说方言的恩赐吗？

保罗对于使用别国的语言所设的限制规则(林前 14 章)可类推适用于所有的神迹奇事。显然，哥林多教会里虔诚的信徒将五旬节当天所发生的说方言的神迹和存属激情、毫无意义的叫喊两者混淆了。保罗指出“方言不是为信的人作证据，乃是为不信的人”(第 22 节)。保罗也命令，在基督徒聚会的时候不能多过两个，最多只能有三个轮流着说方言，“若没有人翻，(那想要说‘方言’的人)就当在会中闭口”(第 27-28 节)。

保罗的规则若真在现代的教会中被执行，确保翻译员是个真正的、按照正确的语法、句法和词汇做翻译的翻译员，就绝对不会干涉到五旬节当天所发生的真正说方言的神迹。相反的，当年的神迹必更加受到证实；但假冒的“神迹”将完全被去除。

若用类推适用法来检查所谓的神迹，真正的神迹就不会受到拦阻，反倒更加受到证实。与此同时，也能避免一切妄想和夸张的事情。

历史证明了，说方言的恩赐已经终止了。著名的教父奥古斯丁在四世纪的时候写到“早期，圣灵临到那些相信的人身上，他们说起方言，是他们从来没有学过的，乃是‘按照圣灵所赐的口才’而说。这些都是顺应时代的神迹。因为当时以说方言的征兆证明圣灵的充满最为合适，并且要表明神的福音要藉着所有的语言传遍全世界。这事是为做证明而有，随后便过去了。”

今天，我们所需要的不是使人混乱的方言，而是认罪的眼泪。

现今有神迹但务必要当心

‘神不能或绝对不会在现今行神迹’的说法是错误的。神如今仍然行神迹，不再藉着人，而是在祂愿意的时候直接从天上行。但是大致上，在新约完成以后，神不再藉着神迹奇事或行各样神迹的恩赐来动工；并且祂的旨意是要“恩典的神迹”、圣灵的见证、蒙应允的祷告，还有所记载的道成为祂赐给这个时代的子民来认识祂的主要知识来源。这是个合理的看法，并不违背任何已经明显被证

实了的事实。大家应该非常清楚，今天最敬虔、最愿意牺牲、最能干的牧师、宣教士和平信徒都没有体验到任何见证性的神迹奇事。

一个健全、满心相信神的能力和神的智慧，并且绝不否认神有能力行神迹的心灵必定想到藉着研究和殷勤这两个普通的过程来学习外语。一个健全的基督徒之心灵必定会遵守基本的身体健康及卫生之法，也会使用神在物质上所供应的一切，如饮食、住处和药物等。在传福音的时候，我们也期望有圣灵感动人心的工作和人生命的改变为证明，但我们不会期盼一个脚和脚踝骨生来就都变形的人徒然得医治，引来听我们传道的人潮，除非神选择那么做。不管有没有神迹奇事，我们已经准备好事奉主、经历祂如何奇妙地回应我们的祷告、体会神的道确实决不徒然返回。

基督教的确是一个“超自然”的信仰。但得再次提醒，务必要当心假冒的神迹和行这些神迹的人(申 13:1-3，太 7:15-23，24:24)。的确，要当心！

由自然启示到特别启示

罗马书 1 章让我们学习到，自然启示(即被创造的世界)的光不足够引领堕落、罪恶的人类回到神面前。因为他任性的无知和虚妄的思念，人无知的心就昏暗了。人不但不敬拜主全能神，反倒敬拜神所造之物。这是极为严重的偶像敬拜。这样的行为在全能者的眼里完全是可憎的。为了引导人走向正路，神必须特别地让自己被显明。祂藉着开口向人说话来将自己显明。这便是特别启示(即神的话)的光。

神首先是向亚当说话。人虽然因为罪的缘故与神隔绝，祂却仍然藉着被拣选的圣人说话——就是向以诺、挪亚、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约瑟、摩西、君王大卫和所罗门，还有十六个先知说话。祂不论是像与摩西一样面对面说话(民 12:8) 或是像对亚伯拉罕一样藉着神的显现和异象(创 15:1； 18:1-15)，或像对约瑟一样藉着梦(创 37:5)，或在撒母耳的耳里说话(撒上 9:15)，凡接到这些启示的人都完全相信它们来自全能的神。他们乃是以虔诚敬畏之心领受启示。

为了保守神在世世代代中渐渐地赐给了人的话语，神首先委任摩西写下了摩西五经，就是妥拉或做(摩西的)律法。写圣经的，还其他的圣人，比如大卫写诗篇，还有所罗门写了智慧书。旧约其余的书卷都是四位大先知和十二位小先知所写下的。这些书就组成了旧约的三十九卷书。旧约这三十九卷书不但是被犹太人接受为神的圣言，更是主耶稣基督所认可的(太 5:17-19，路 24:44)。

新约的二十七卷书都是由使徒们和使徒的亲信所写的。他们同旧约经卷相等地被接纳，就如使徒保罗所宣告的，教会“被建造在使徒[新约]和先知[旧约]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弗 2:20)。教会唯一的根基乃是基督耶稣和祂的话语。

使徒无误的事工

使徒们不但是在写作(提后 3:16)和讲道(帖前 2:13)上都是无误、无错谬的，就连他们的工作模式也是如此。保罗告诉哥林多的信徒“你们该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一样”(林前 11:1)。

先知和使徒们是怎样写下圣经的？

1. 论摩西而言，是直接主那里领受会幕的样式，就是“在山上指示你的”(出 25:40)。
2. 论大卫而言，“这一切工作的(圣殿的)样式都是耶和华用手划出来使我明白的”(代上 28:19)。
3. 摩西写下了他直接被神所吩咐的，以“你晓谕以色列人说:…”(利 1:2)或“耶和华晓谕摩西说:…”(出 6:10等)为开头的話。摩西按照所告诉(口授给)他的一一写下了。整本利未记从头到尾，清楚说明是直接记载了主所说的一切话。
4. 写给亚细亚七个教会的七封信(启 2-3)同样也是按口授记载下来的。就此而言，启示录中除了开头的引言以外，其余的部分都是藉着从神来的影音、一种图示的口授传给约翰的。
5. 巴录所写来指责以色列和犹大的书卷也是照着先知耶利米的口授所记载。这书卷被约雅敬王用文士的刀所割破，扔

入火盆中。但随后这本书再次被耶利米口授了、写成另一卷书，“另外又添了许多相仿的话”（耶 36:32）。

6. 我们也相信，创世记的首几章有关于创造的记载也是直接口授于摩西的，因为神面对面向祂仆人说话（民 12:8）。既然除了神本身再也没有别人见到创造的过程，那么按照逻辑就必须有这样的结论。若有人说摩西乃是使用巴比伦的古板“埃努玛埃利什”（Enuma Elish）和“阿达帕的神话故事”（Adapa Myth）加上圣灵的引领写下创世记，那绝对是个不合逻辑、不圣洁的猜测。这就等于是从石头中取油，将石头变成面包。
7. 神颁布十诫的时候乃是“在西乃山和摩西说完了话，就把两块法版交给他，是神用指头写的石版”（出 31:18），以此替代了口授的过程。

到此为止，我们出于成见和无知特别提出了以上按口授所记载的几段圣经经文。即便如此，我们也承认保罗和彼得的书信，是他们各自所写的。此外也有按着目击者所叙述的而记载的路加福音。然而，他们所写的都是藉着神的手而编写的，正如神自己会写下的。其中有人为的因素，也有神为的因素。但神在人里面特别动工，以致所写成的成品被保守，毫无错误。“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1）。

所写成的成品的那无误、无错谬的神的话，乃是逐字逐句完全被默示的（VPI）。“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神吹气的]”（提后 3:16），而这默示不只是包括字句背后所包含的意义，更包括每一个字（可 13:31），甚至每一个字母。“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希伯来文字母 yod]一画[好像 t 字母恒的一画或 i 字母的一点]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 5:18）。

我们怎么知道圣经是神的话？

圣经是一本百科全书。它并不仅是一本关于信仰方面的资料大全，更是一本关于知识方面的资料手册。圣经是真知识的唯一库房，加尔文称之为对神以及对人（不是对蚊子）的知识。

圣经是不变的真理。它不像属世的书籍一样(你是否有发现到?), 不管是关于艺术或科学的书, 都需要出新的版本, 为的是要与时俱进。它虽是最古旧的书, 却又常新。

在圣经中能够找到论到知识的最伟大的一句话。耶稣说“你们必晓得真理, 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 8:32)。如果你相信了主耶稣, 虽然你对圣经的认识只有十分之一, 但你的眼睛比那不信主的科学家或教育家更为明亮。耶鲁大学的威廉·里昂·菲尔普斯(William Lyon Phelps)博士观察到“能了解圣经但没有大学教育, 胜于拥有大学教育但没有圣经”。这位杰出的教育家为什么会那么说? 这一定是因为他认识到, 圣经是一本超级的书、一本超自然的书, 一本神所赐给人的书。

我们怎么知道圣经就是神的话? 当我们说圣经是神的话的意思并不与那些新福音派信徒一样, 说圣经只有在论到关于信仰的事情才是神无误的话语, 但论到关于科学、历史、地理和语言的时候却不是。这披着羊皮的狼似的教导就总结于“有限无误”这个敌对神话语、当受诅咒的教义。不管到哪里, 我们都要揭发这个当受咒诅的教义。当我们承认圣经为神的话时, 我们要表达的正是主所明确指出的意思。圣经是真实的, 也是不改变的。就是圣经最微小的字母、i 字母的一点、t 字母的一画都是如此²。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 “我实在告诉你们, 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 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 都要成全”(太 5:18)。

我们晓得圣经是神的话语, 正是因为圣经如此宣告。圣经的作家没有一个像属世的作家一样写作。属世的作家所写的都出自他们的内心、他们的思想, 并且称之为自己的作品。但没有一个圣经的作者声称所写的是自己的话。他们每一位都是奉神或主耶稣基督的名说话。每一本书都指向世人的救主。“耶和華如此说”或“听耶和華的话说”或“耶和華晓谕…说”等宣言在圣经中出现超过 3000 次。

旧约的三十九卷书曾经并且仍然被犹太人接纳为神的话语。主耶稣也认可了这事。耶稣宣告说祂来不是要废掉或取代旧约的教导, 而是要成全它们(太 5:17-18)。

² 这句话绝对不是表示, 圣经是藉着英语被默示的。作者只不过是比喻的方式来强调圣经逐字、逐句地被默示与保守。

保罗说教会的信仰乃是建造在使徒(新约)和先知(旧约)的根基上,有基督自己为房角石(弗 2:20)的时候,便是宣告新约的书卷和旧约的书卷的地位相同。彼得引用保罗的话时,也将他所写的和旧约书卷放在相同的地位上。彼得后书 3:15-16 中,彼得将保罗的书信和“别的经书”归纳在一块,这‘别的经书’指的当然是旧约圣经。还有,保罗在写信给众教会时,在贴撒罗尼迦前书中,令他感到欣慰的是他们领受他所传的道,不以为是人的道,却实在“以为是神的道…”(帖前 2:13)。总的来说,我们看见,不管是旧约或新约的作者都是毫无歉意、带有权威性和真实性地宣告,他们所写的是从神而来。神是每一位人类作家背后的作者。

“至于我们,圣经说什么,我们必定完全相信。此书如何表现自己,我们就怎样接受它,并且我们也接受基督耶稣,就是教会之首的权威”(麦金太尔)。我们凭着信心完全相信神所说的,因为祂就是真理,并且祂决不说谎(来 6:18)。

我们称圣经为神的话之第二个原因是它的统一性。圣经是由 66 卷书所组成的(不包括 14 本伪经,这些伪经正渐渐通过普世运动的诡计归回)。这 66 卷书是由 40 位不同的作者所写。摩西写了首五本、大卫写了诗篇、所罗门写了箴言等等。这两位都是国王。在他们之后写圣经的先知来自各种不同的社会阶层。其中,有的在皇宫里办事、有的是牧羊人、小人物;新约的书卷则是由像保罗一样的学者和像彼得一样的渔夫所写成的。圣经的第一位和最后一位作者之间相隔了约 1500 年的时间。尽管有着那么多在人物和时间上的差异,圣经却被编制成一整本书。被写下的圣经从来没有互相抵触的。

圣经中的书卷所成列的主题只有一个——神藉着我们的主救主耶稣基督所完成的永恒、完全的救恩计划。这包罗万象的主题并非出自作家的头脑,因为他们都是在单独、没有彼此商议的情况下,在不同的时代写作的。这包罗万象的主题只能出自一个至高无上的心灵,唯独出自于神。若你还没有阅读圣经一遍,现在就开始吧!大卫说“你们要尝尝主恩的滋味,便知道他是美善”(诗 34:8),又说“你的言语在我上膛何等甘美,在我口中比蜜更甜!”(诗 119:103)。

我们称圣经为神的话之第三个原因是,它里头的每一个预言都一一被应验。现今在我们眼前应验了许多关于以色列和世界大事,将要引到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快来的预言。你若想要知道未来的事情,就去读预言性的圣经,不要去找算命师。

圣经不是预测并且凭着所预测的而说几句笼统的话。全知的神不必使用任何含糊的字眼。神的话都是是的，也是阿门的，也是无错谬，永恒的。所有关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第一次的来到的预言——祂为童女所怀、祂的降生、成长，直到祂被钉十字架和复活都一一被应验了。这些既然都是熟知的事件，我们就不必参阅相关的经文了。照先知撒迦利亚所预言的(14:14)，主有能力，有大荣耀地再临，在祂门徒面前如何升天就如何脚踏橄揽山，这都很可能会在我们有生之年发生。

除了关于基督第二次再来、尚未被应验的预言，也有关于以色列复兴的预言。以色列复兴的预言必须先被应验，因为基督要归到大卫的宝座上(赛9:7)。以色列流散两千年(流亡在异国)后，在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复国，还有她四次与她的敌人打仗都获胜，正如以赛亚书11章所预言的，都在我们这个时代奇妙地应验了。以色列人在1967年的六日战争中打败敌人时所走的路线几乎可以一步一步地照着以赛亚书11:14来追溯：“他们要向西飞，扑在非利士人的肩头上”(以色列占领地中海沿岸的加沙地带)。“他们要…一同掳掠东方人”[叙利亚在旧约里被称为朝东的地方(王下13:17)]。“他们要…伸手按住以东和摩押；亚扪人也必顺服他们”(这里所提到的小国都与约旦的领土相连，今天约旦的首都安曼一名也是从‘亚扪’一名而取)。以上所例的领土都在六日战争中被以色列所占领或战胜。

神的话已应验，也仍然会随着各国在历史的台阶上所上演的现代戏剧被应验。教导预言的老师往往会有想要定下日期，或估计基督将要在哪一年再来的倾向。他们都却失败了，而且是败得十分悲惨。

为什么？因为神预言性的话不只定了应验的地点和时间，也禁止任何人侵犯祂神圣奥秘的知识。耶稣说“但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可13:32)。所以，要是预言看起来似乎还没有被应验，他们并没有藉着人错误的解读所应验，也不是预言本身出了问题。“因为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乾，花必凋谢；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彼前1:24-25)。圣经是神的圣言。别猖狂地夸口。圣经说“你们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诗46:10)。

当心现今所存在的许多假先知。我们要如何试验所谓的“先知”？先知的诚信在于他的预言是否有被应验。摩西说“先知托耶

和華的名說話，所說的若不成就，也無效驗，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說的，你不要怕他”（申 18:22）。

在某一個靈恩派的聚會中，有一個聲稱是神醫的美國傳道人宣告自己和神之間有着特別的交際，以此抓住了觀眾的注意力。他大嚷“不要告訴我你有什么病，神會告訴我，我就會告訴你。”但是他繼續折騰，却也沒有實踐自己所說的大話。他便指着坐在前排的一群約有 30 位婦女，拉着長聲說“神告訴我你們其中有一位患有糖尿病！”這明顯是騙子和心理學家的詭計。他是個假先知，因為他並不能實踐自己所預言的事情。不要怕他！

讓我們進入第四，也是最後、但絕非最不緊要的原因。用來證明聖經是神話語的每一個原因都同樣重要。這第四也是最後一個原因就是神話語中關於道德性的教導的絕對精準性。

聖經有許多關於家庭生活的教導。聖經記載了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這些族長的生命。亞伯拉罕有夏甲和基土拉為妾，雅各也有四個妻子，摩門教信徒便以此為一夫多妻的制度做出辯解，甚至如此實行。為了確保關於族長多妻的記載並不是訓詞性的例證，而是要作為警戒，我們就必須與其他聖經經文的教導來做比較。瑪拉基書 2:14-16 責備猶太人多妻的行為。這段經文挑戰猶太人來回答：神為什麼只創造了一個，不是兩個夏娃。經文中也諷刺性地問道：是因為神沒有余力多造一位女人嗎？不是！乃是祂願意得虔誠的子民。

讓我們查驗另一項個案。常有人引用，或是誤引用一句話說，“錢乃萬惡之根”。若是如此，神怎麼會使祂的兒女富足，並且說這些財富都是祂的恩賜呢？創世記 26:12-14 說“以撒在那地耕種，那一年有百倍的收成。耶和華賜福給他，他就昌大，… 他有羊群牛群，又有許多僕人，非利士人就嫉妒他。”金錢、財富、產業本身不是罪惡的。保羅所寫給提摩太的是“貪財是萬惡之根”（提前 6:10）。這是多么真實的！一個蒙恩得着一份好的、使他富足的工作或生意的基督徒是有福的。一個貪婪，愛金錢過於愛神的基督徒很快就會“陷在迷惑、落在網羅”了（提前 6:9）。有聞一些做專業人士的基督徒為了貪多一點違法的物品而因此受到法律的制裁，這樣的新聞給主和教會帶來了多大的羞辱。將他們困住的不是金錢，而是他們貪婪的心里對錢財的貪愛。

神的话不仅是在字句上是无误的，在意思上也是如此。我(杜祥辉)为了考一考我的学生，便假装说，耶稣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其次就是说：要爱人过于己。”有不少人被骗了，但也有好些人马上就觉悟，想起原来所说的不是‘过于己’而是‘如己’。神不是一视同仁的吗？保罗说，我们爱妻子如爱自己一样就够了。神的话语中，论到人的灵性，并没有不加以必要的压力，论到犯罪的人们，没有加以超人的要求。我盼望这关于即圣洁有公正的基督教伦理的学习会令你珍惜神的话语，视它为无误、崇高无上。麦金泰尔说的好，“当我们将荣耀归给神的话语时，神就得着荣耀；当我们信赖神的应许时，神就被高举。”

唉！说了那么多、向你讲明了这些客观的真理、有条有理地向你陈述了这些符合逻辑的论点以后，但你若不是个基督徒，你不会完全明白的。你是不是一个重生了的基督徒？若不是，你就不会明白我所说，来证明圣经是神的话的一切。耶稣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约3:3)。除非你已经藉着圣灵在你心里动工而因此重生了，否则你不会如基督徒一样珍惜、爱护圣经，更不用说是了解它了。保罗在哥林多前书2:14说“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

你想要有神的灵来帮助你明白祂奇妙的话吗？认罪悔改，相信福音。依靠主耶稣为你的救主，因为藉着祂在十字架上为你的罪而死，还有祂从死里复活，祂能够洗净、饶恕你一切的罪，赐给你新生命，永恒的生命。那么，你心里必定浮现一个自发、点悟性的答案，来回答“我们怎么知道圣经是神的话？”的问题。

“没有一个基要派信徒需要为圣经道歉或为它的内容感到羞耻。它已经受着时间的考验了。它就是神圣洁、无错谬的话”(麦金泰尔)。

逐字逐句、完全的默示

“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theopneustos)”(提后3:16上)。圣经这本书是神吹气出来的，藉着圣灵的默示而写成的。圣经既然是逐字逐句并且完全被默示之神的话——不管是它的整体或是每一部分，

甚至一点一滴（太 5:18）都是被默示的——那么圣经就是全备的，权威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 下-17）。

若不是圣灵在我们心里将圣经验证，我们绝对不会屈服于它的权威。加尔文说，“圣经的权威乃要藉着圣灵的见证被成立。神在祂的话语中为自己所做了充足的见证。照样的，直到圣经在人心里得着圣灵内在见证的肯定，它也永远都不能获得人的信赖。所以，那藉着先知的口说话的圣灵同样也必须穿透我们的心，让我们信服先知们的确忠心地传达了神所委托他们的圣言。以下的话非常贴切地描述了这个关系：“我加给你的灵，传给你的话，必不离你的口，也不离你后裔与你后裔之后裔的口，从今直到永远；”（赛 59:21）。

“那些已经领受了圣灵内在的教导的人都会对圣经完全默认。圣经也是自我验证，自己带着证明自己的证据的。这都是无可否认的事实。因此，圣经的权威并不应该成为示威或理论的主题。唯独那被神光照的人才能够相信圣经是由神而来的。

“我已经说过，这是每一个信徒心里必定体验的。唯独这才是真正的信心，就是神的灵在我们心里所印证的，正如以赛亚所预言的，“你（被修复的教会）的儿女都要受耶和华的教训”（赛 54:13）。这信心乃是圣灵放入我们的心中的，是神屈尊、专授予祂的选民，却不施予其他的人。因此，我们在庸俗的人群中见到许多无知和愚拙的行为。”少了圣灵，我们永远不会相信圣经。

圣灵在我们心里让我们肯定地相信圣经就是神的话，以致我们顺服它的命令。宋尚节博士在信主、又强行被关押在美国一家精神病院后如此见证：“我所学习到的第一个功课就是要做顺服的仆人。神已经彻底地塑造了我的人格和性情。我完全屈服并降服于祂的那一天正是我从神的神学院毕业的那一天！

“我所学习的第二个功课就是我对圣经的了解。所以我宣告说，我乃是毕业于精神病院这所神学院。圣灵乃是我的老师，教导我真理的奥秘事。我离开医院的那天就是我获得文凭的那一天。

“圣经就是我的课本。…圣经总共有 1189 章。按照神的指示，我读了圣经 40 遍，因而悟出了 40 个查经的方法。当然，我不是粗略地字字将圣经读完的。我在读的时候，我乃是被它所牵引，以致我不断地读，犹如在享受丰富的一餐一样。

“圣经是神所默示的话，藉着圣灵的感动而写成的。所以，阅读圣经者若不是受到神藉着圣灵的教导来启示给他，他怎么能够明白呢？我感谢神，因为祂指示了我圣经的奥秘。我知道每一章、每一节、每一字都对我的属灵生命有益。”

论到圣经，加尔文的解释和宋尚节的见证也应当随时让我们发自内心地呼应阿们。圣灵已经验证了圣经，以致我们必须向它所命令的一切低头。

圣经在教会之上，不是教会在圣经之上

既然如此，罗马天主教声称“圣经的重要性只限于于教会投票决定给予它们的重要性有多少”的说法是极为傲慢的行为。他们假装决定有那些书卷才是从神那里给我们，应当归入圣经正典的。这真是超级的嚣张，形同敲诈无知的人一样。这样将圣经的权威受制于人的判断的说法正是在藐视圣灵。

教会不能高过圣经，应该是圣经高过教会。使徒的一句话就足以证明这一点。保罗作证，说教会乃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弗 2:20）。若先知和使徒的教义是教会的根基，那么支撑教会的乃是圣经，而不是教会在支撑着圣经。圣经乃是在教会以先就存在的，所以教会有权利决定圣经的权威这样的话简直是荒唐。到底是先有鸡还是先有蛋？

教会和圣经之间真正的关系其实是如此：当教会接纳圣经，以她的投票来印证圣经的时候，她并不是在证实一件可疑或存有争论性的事情。她既然清楚知道此属于她的神的真理，便履行出她出乎虔诚的职责。若有人问：“若不是教会告诉我们，我们怎么知道这是神的话？”这就好比问“我们要怎么分辨光和暗、白和黑、甜和苦？”圣经清楚地展现出真理，就如白与黑、甜与苦之间有着显著的分别。有了圣灵的恩膏（约壹 1:20-27），我们协同韦斯敏士德信仰信条再次承认属抗罗宗圣经的六十六卷书正是神无误、无错谬的话语，是我们信仰和生命的准则。

“若要保存基督教和抗罗宗，就必须得捍卫圣经这个堡垒”（麦金泰尔）。“根基若毁坏，义人还能做什么呢？”（诗 11:3）。

逐字逐句、完全的保守

韦斯敏士德信仰信条清楚说明了圣经以原文逐字逐句地被默示(VPI)，都是凭着“上帝特别的照顾与护理，历经世代，保守纯正”(1:8)。韦斯敏士德委员会引用了马太福音 5:18 为肯定圣经受到神逐字逐句、完全的保守(VPP)的引证经文。这就证明，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并不只是一个基于信条而有的教义。更重要的是，它也是个合乎圣经的教义。

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的教义是个完全基于神话语的信仰立场。“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来 11:1)。“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 10:17)。“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 11:6)。我们若想要经得起后现代主义、时尚现代主义、开放神论、和新正统主义试图毁灭教会的猛烈攻击，就必须持守这个立场。

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是什么意思？“逐字逐句”就是“每一个字，一点一画也包括在内”(诗 12:6-7, 太 5:18)。“完全被保守”就是说“全本圣经，包括每一个字都原封不变”(太 24:35, 彼前 1:25)。所以，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的意思就是：全圣经、包括其中所有的字，甚至一点一画都被神完全地保守了，完全没有漏掉任何原来的字、预言、应许、诫命、教义或真理，这不仅限于所有关乎救恩的字句，就是所有关于历史、地理和科学的字句也包括在内。每一本书、每一章节、每一经文、每一个字、每一音节、每一字母，甚至最小的字母(iota)都是被主自己无错谬地保守的。

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的教义被瑞士联合信条([*Helvetic Consensus Formula*], 1675) 所肯定。“至尊的审判者神不只是小心翼翼地让祂的话语被写成。这话语乃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罗 1:16)。神将之交付于摩西、众先知和众使徒来写成，但也以父亲般的关怀看顾、爱惜着它，从它被写成直到现今仍然如此，以致它不能够被撒旦的诡计或人诈骗的行为所损坏。为此，教会现今拥有、到世界的末了也会仍然拥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彼后 1:19)’和‘圣经’(提后 3:15)，而教会公正地将这一切归因于神特别的恩典与恩惠。天地虽然将要过去，但圣经中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太 5:18)。”

以下的圣经经文都教导了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的教义：

诗篇 12:6-7 -- “耶和华的言语是纯净的言语，如同银子在泥炉中炼过七次。耶和华啊，你必保护他们；你必保佑他们永远脱离这世代的人。”

诗篇 33:11 -- “耶和华的筹算永远立定；他心中的思念万代常存。”

诗篇 78:1-7 -- “我的民哪，你们要留心听我的训诲，侧耳听我口中的话。我要开口说比喻；我要说出古时的谜语，是我们所听见、所知道的，也是我们的祖宗告诉我们的。我们不将这些事向他们的子孙隐瞒，要将耶和华的美德和他的能力，并他奇妙的作为，述说给后代听。因为，他在雅各中立法度，在以色列中设律法；是他吩咐我们祖宗要传给子孙的，使将要生的后代子孙可以晓得；他们也要起来告诉他们的子孙，好叫他们仰望神，不忘记神的作为，惟要守他的命令。”

诗篇 100:5 -- “因为耶和华本为善。他的慈爱存到永远；他的信实直到万代。”

诗篇 105:8 -- “他纪念他的约，直到永远；他所吩咐的话，直到千代。”

诗篇 111:7-8 -- “他手所行的是诚实公平；他的训词都是确实的，是永永远远坚定的，是按诚实正直设立的。”

诗篇 117:2 -- “因为他向我们大施慈爱；耶和华的诚实存到永远。你们要赞美耶和华！”

诗篇 119:89 -- “耶和华啊，你的话安定在天，直到永远。”

诗篇 119:152 -- “我因学你的法度，久已知道是你永远立定的。”

诗篇 119:160 -- “你话的总纲是真实；你一切公义的典章是永远长存。”

以赛亚书 40:8 -- “草必枯乾，花必凋残，惟有我们神的话必永远立定。”

圣经的默示与保守：四种不同的看法				
	现代主义	新福音派	新基要派	基要派
圣经的默示	没有默示	部分默示	完全默示	完全默示
圣经的保守	没有受保守	部分受保守	部分受保守	完全蒙保守
圣经之无误与无错谬	否认原稿与抄本之无误与无错谬	接受原稿与抄本之无误，但否认原稿与抄本之无错谬	只接受原稿之无误与无错谬	接受原稿与抄本之无误与无错谬
权威与知识论	科学。思维是至尊，信心不是。因看见而相信。	科学加上圣经。信心靠赖思维过于靠赖圣经。因看见而相信。	科学加上圣经。信心靠赖思维过于靠赖圣经。因看见而相信。	唯独圣经 (<i>Sola Scriptura</i>)。信心与思维完全靠赖着圣经。因信得见。
批判学	接纳魏霍本	接纳魏霍本	接纳魏霍本	拒绝魏霍本
希腊文原本	只使用少数抄本及批判本	只使用少数抄本及批判本	主要使用少数抄本及批判本	只使用大众版本及公认本
英文译本	只接纳现代译本	只接纳现代译本	接纳所有译本	只接纳钦定本

以赛亚书 59:21 -- “耶和华说：至於我与他们所立的约乃是这样：我加给你的灵，传给你的话，必不离你的口，也不离你后裔与你后裔之后裔的口，从今直到永远；这是耶和华说的。”

马太福音 4:4 -- “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記着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

马太福音 5:17-18 -- “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

马太福音 24:35 -- “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

约翰福音 10:35 -- “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尚且称为神”

彼得前书 1:23-25 -- “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坏的种子，乃是由於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因为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乾，花必凋谢；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

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的教义岂不是合乎圣经的教义吗？当然是！每一个信徒—不管是老是少、是男是女、是富是贫、是没受教育或是受过教育、是犹太人或是希腊人—凭着对神永远无误、无错谬的话语所有的简单、赤子般的信心—对于神的确保守了祂所默示的话语，精确至最小的字母(iota)的这个真理，都可以说‘阿们’！

现今神所保守的话语是什么、在哪里？它们是被默示的旧约希伯来文的文字和新约希腊文的文字，是众先知、使徒、教父、改革家所使用的，现今存于那长期、持续不断被保守的文字，就是改革宗圣经的底本。经过时间的考验、历史悠久的英皇钦定本(KJV)乃是改革宗圣经的最佳代表。还有，被默示并保守的文字并不存于败坏的亚历山太抄本(Alexandrian manuscripts)和魏斯科特及霍特批判本(critical Westcott-Hort texts)。这两者乃是属自由主义(liberal)、合一运动(ecumenical)和新福音派(neo-evangelical)的现代英文译本的底本。

旧约文字的保守

神的话永远都是无误、无错谬的。现今的教会拥有一本 100% 完全、毫无错误的圣经都是因为神应许了要保守祂所默示的话语，精确至一点一画(太 5:18)。为此，(1) 神所默示的圣经从来都没有被遗失，却是永远受到神保守的，没有任何的败坏也没有缺少任何的字；(2) 圣经永远都是无误、无错谬的，并且它不但在已往有着至尊的权威，至今仍然如此——唯独圣经！

旧约圣经首先被赐给以色列——神所拣选的国家。罗马书 3:1-2 告诉我们，神将保管并抄写圣经的重任托付于犹太人。犹太人清楚了解圣经乃是属神的、其神圣的书页上的字都是全能神的话，因此他们乃是按着极严谨的规则、非常精确并准确地抄写了圣经。米勒(H. S. Miller)在他的《圣经概论》一书中给予以下的抄写规则的例子：(1) “不可凭记忆写下任何字；抄写员的面前必须有一本正确的抄本，而且他在抄写每一个字之前必须先大声地把它念出来。” (2) “每一皮卷都必须在抄写完毕后的 30 天内被修正；否则那皮卷就变成毫无价值了。一页上若有一个错字便要整页废弃；若在一页内找着三个错误，整个抄本都要废弃。” (3) “所抄写的每一个字和每一个字母都必须一一数算，随后若发现漏掉了、或多加了一个字母，又或者是有两个字母黏在一起，这整个抄本就要作废并立刻毁灭。”

这些极严谨的抄写规则显示犹太人将神所默示的话视为多么的珍贵，并且他们是多么地精确地抄写了神所默示的话。他们严谨的抄法“给予我们强力的理由来相信我们拥有着真正的旧约圣经，与我们的主所拥有的和神起初所默示的是一样的”(米勒)。

圣经里的话是非常重要的(申 8:3，太 4:4，路 4:4)。神使用祂的话来传达祂的真理，以致我们能够知道神是谁、何谓神，还有我们要如何藉着祂得蒙救赎。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被记载的神的话(*pasa graphe* - ‘圣经都是’)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 3:16)，而所有足够并且有益于信徒的属灵成长和成熟的教义都出自于这些神所默示的话语(提后 3:17)。圣经清楚的说，神自己要保守所有祂所默示的话语，精确至一点一画，绝对不会将任何字、音节或字母遗漏掉(诗 12:6-7，太 5:18，24:35)。

若我们今天拥有着被默示的、无误、无错谬的神的话，就是在传统、改革宗的圣经里所找着的，那么我们要怎么解释圣经里有分

歧、不一致的地方，特别是在撒母耳记上 13:1，列王记下 22:2，和其他多处所有的差异。这些差异会不会是因为‘抄写错误’或一些被遗漏的字所导致的？

神既然保守了祂所默示的话语，精确至最微小的字母(iota)，并且没有任何被遗漏的字，都在原文圣经里纯正、完好无损地被保守了，那么我们就必须坚决地否认我们的圣经含有任何错谬或(抄写或基于其他原因的)错误。但令人烦恼的是，某些福音派信徒和基要派信徒情愿否认圣经今天仍然是无误和无错谬的，认为在撒母耳记上 13:1 和历代志下 22:2 和其他类似的经文里所找到的‘差异’是实在有的，不是表面上看起来像差异的而已，并且称这些‘差异’为‘抄写错误’。

否认圣经受到逐字逐句的保守就必定会使人相信神的话语的一部分被遗漏了、并且仍然还是被遗漏的，以致人对于旧约圣经含有‘抄写错误’这样的看法。比如，格伦尼(W. Edward Glenny)在《*独有一本圣经？*》(Only One Bible?)里否认神已完全地保守了祂的话语，以致没有任何字被遗漏掉。他说，“旧约经文里所给予的证据表示，事实并非如此。我们或许失去了一些字...”。

基于他对圣经所存有的‘遗漏的字’的看法，他很快的指出旧约中‘明显的差异’，如历代志下 22:2。他那么写到：“历代志上 8:26[sic]中，英皇钦定本记载亚哈谢登基时二十二岁；历代志下 22:2 却说他是四十二岁的时候登基的。…英皇钦定本和它的希伯来文手抄本底本里所有的这些明显的差异显示，它们都没有将被默示的完全的保存下来。”

必须知道的是，英皇钦定本在历代志下 22:2 写着的是‘四十二’。好些现代的英文版本，如新美国标准版圣经(NASV)、新国际版(NIV)、和英语标准译本(ESV)，都写‘二十二’。到底哪一个才是原来被默示的：‘四十二’(KJV里)还是‘二十二’(NASV, NIV, 和 ESV里)?在做出这样文字方面的决定时，我们必须要有个完全的标准，而这个无误，无错谬的标准就是被默示和被保守的希伯来文圣经，不是任何古代或现代翻译。

应当注意的是，每一个希伯来文的手抄本在历代志下 22:2 都是说‘四十二’(Arebba'im wushetha'im)。根本没有证据证明有任何被遗漏的字—每一个字都受到保守，精致力于每一个字母，而且都正

确的说‘四十二’，就如英皇钦定本所正确地翻译的。如果每一个希伯来文的手抄本在历代志下 22:2 都说‘四十二’，那 NASV、NIV 和 ESV 到底是凭着什么把它改为‘二十二’？其实他们是凭着七十士译本(Septuagint 简称 LXX)，也就是希伯来圣经的希腊文译本，就如 NIV 是希伯来圣经的英语译本。换句话说，他们使用翻译本来更改原来的希伯来圣经！岂不应该是倒过来的吗？

他们为什么那么做？他们那么做是因为他们错误地假设了(1)神并没有无误地保守祂的话，(2)希伯来版本里有一些被遗漏的字，还有(3)历代志下 22:2 是个‘明显的’差异(参王下 8:26)。所以，格伦尼和所有不相信神保守的人动不动就使用一个有误的译本(如 LXX)来更正那无误的希伯来圣经！这和今天一个人使用 NIV 来随心所欲地更正希伯来圣经的行为没有什么分别！但格伦尼称之为‘推测性校正法’，听起来很博学似的，其实就只是纯粹是在猜测罢了。译本难道比原文更受默示、胜于原本吗？(无论是什么语言的)译本岂能用来更正希伯来圣经？格伦尼用来解释这些圣经中的‘明显差异’的方法令人感到困惑，因为它显露了(1)对神话语中数字的一致性所存有的怀疑的态度，(2)出于批评的心态而乐意地否认圣经现今在历史细节上的无误的心态，(3)对于解决圣经里的难题带着懒散的态度，因此方便地打发这些难题，将之称为‘抄写错误’。

一个敬虔的途径必定会预先假设，神的话语现今不只是在提到救恩的部分才是无误和无错谬，就是在谈到历史、地理或科学的部分都是如此。“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罗 3:4)。面对较困难理解的经文时，一个带着敬虔的态度的人就会力求以经解经(不是篡改经文)。以经文来互相对较的时候，对于历代志下 22:2 中所谓的“问题”或“错误”的解答就会有两种可能。“四十二”岁可能是(1)由暗利开始的王朝算起，亚哈谢做王的年日，或(2)虽然亚哈谢二十二岁被膏立(王下 8:26)，但这是他真正登基的那一年。不管答案是什么，真理和事实是：被默示和保守的希伯来文圣经在历代志下 22:2 所写的是“四十二”不是“二十二”，没有人有权利利用‘推测性校正法’来篡改或更正神的话，而人应当谨慎遵行不对圣经做出任何加添或删除的严厉警告(启 22:18-19)。

现在，让我们来看下一处经文，就是撒母耳记上 13:1，英皇钦定本将这一节翻译为“扫罗做王一年”。但其他版本的翻译却截然不同。NASV 翻译为“扫罗登基时年四十岁；”NIV 的译法则

“扫罗登基时年三十岁；”而 RSV(修订标准版圣经)和 ESV 翻译为“扫罗登基时年…岁”。以上哪一个才是正确的呢？我们要确认哪一个才是正确的，唯有回到希伯来文的圣经。希伯来文的圣经从一开始所记载的就是 Ben-shanah Shaoul, 字面上的意思就是“一岁的儿子(是)扫罗”，按希伯来文惯用的意思就是“扫罗有一岁大”。

问题在于：扫罗怎么可能一岁就登基呢？许多不相信圣经受到精神精致于一点一滴的保守的学者和翻译员说，这实在是希伯来文圣经中的错误，乃是因为“抄写错误”造成的。为此，麦克·哈丁(Michael Harding)在他那取错名的书《在我们手中的神的话》(God's Word in Our Hands)中写到，“马琐拉本里的撒母耳记上 13:1-2 记载说扫罗当时一岁大(ben-shanah 字意上的意思是‘一岁的儿子’)…有些古老的希腊抄本里…记载的是“三十岁”而不是“一岁”…基于我自己关于原稿无误所持有的神学立场，虽然我们并没有拥有任何如此记载的希伯来文抄本，但我相信原本的希伯来文圣经也记载“三十”。

哈丁和其他与他持有一样想法的人并没有应用基于信心的逻辑来了解神必定保守，也的确保守了祂受默示的话语的每一部分的应许。这使到他们下此定论：真有被遗漏掉的字，而撒母耳记上 13:1 含有“抄写错误”，即便根本就没有这样的错误存在着，他们却仍然这样认为。经文根本不需要修改，他们却把它篡改了。他们以出于人的字来代替出自神的字。他们并不是将错误归因于译本(NASV, NIV, RSV, ESV)，却反过来批评受默示和保守的希伯来圣经，把它当成真正的偏差，但其实根本就没有任何偏差。这确实削弱了神话语的诚信度：我们手里所拥有的真的是神无误、无错谬的话语吗？有许多人实在是被这些说圣经有错误的指控绊倒了。他们质疑，既然一本完整、完全的神的话今天根本不存在，那么他们还能够信靠圣经吗？

必须明确地申明，希伯来经文里根本没有任何错误，而英皇钦定本里面也没有错误，正确地翻译了撒母耳记上 13:1。那我们怎么解释撒母耳记上 13:1？马太·普勒(Matthew Poole)给予我们一个基于信心的解释，“【扫罗】此时已经做王一年，由他在米斯巴被选立后算起，这些事情就发生在这段期间，也就是记载在十一和十二章里的，乃是和平地或正义地发生的。参撒母耳记下 2:10。”

换言之，扫罗的年岁不是从他出生的时候算起，而是从他被立为王算起的；“扫罗登基已经有一年。”日内瓦版圣经(the Geneva Bible)也支持这个意思，它那么写到“扫罗此时已经做王一年。”请放心，希伯来圣经里和英皇钦定本里在此没有任何的错误。神的确完全地默示并且保守了祂旧约里的文字，以致今天我们的手里能够拥有一本无误、无错谬的旧约圣经。

圣经受神一点一画地保守的这个合乎圣经的教义确认，100%无误、无错谬的圣经今天仍然存在！我们犹太-基督教信仰之被记载的根基乃是稳定、坚固的，因为“我们神的话必永远立定”（赛 40:8）。阿们！

新约文字的保守

鉴于神超自然并且不中断地保守了祂用原文所默示的话语（诗 12:6-7, 太 5:18, 约 10:35, 彼前 1:23-25），我们鉴定那传统、大众、并且受接纳的版本（公认本, Textus Receptus）为 VPP 的版本，而不是现代被败坏、裁剪、和毁坏的魏斯科及霍特版本（1881, Westcott and Hort Text），此版本在现今有现代译本的底本，就是近代批判本(Critical Text)为代表。

属 VPP 的版本乃是公认本(TR)，就是英皇钦定本的底本。所有公认本版本都来自受神保守的传统或大众版本(Traditional or Majority Text)的纯流。但到底哪一个版本才是最纯正的呢？我们相信是英皇钦定本的底本，也就是公认本(TR)。爱德华·希尔斯(Edward F Hills, 哈弗大学神学博士)也对钦定本和公认本持有同样的看法。听希尔斯博士自己的话“公认本几个版本的经文都是藉神带领形成的。它们乃是在神特别供应的引领下被设立的。因此，他们之间的偏差被保持在最低限度… 但我们要怎么对待公认本几个版本之间一些不统一的地方呢？我们应该跟着哪一个版本？答案非常简单。我们受共同信心的引领。为此，我们所赞同的公认本版本就是那最受到神接着祂特别护理而盖上了认可的盖章的版本，也就是英皇钦定本，或更明确的说，就是英皇钦定本的希腊文底本。”

我们和希尔斯博士一样相信所有的公认本版本都是纯正的，但有一版本是最为纯正的，就是钦定本的底本。希尔斯博士说，钦定

本“不应当被视为公认本的译本而已，而是被视为独立的公认本种类之一。”钦定本的希腊文底本不就是公认本吗？是谁的公认本呢？不完全是伊拉斯姆(Erasmus)的、司提反(Stephen)的，或伯撒(Beza)的，而是一个新的公认本版本。它反映了钦定本的翻译员存着祷告之心研究并且比较受保守的抄本后所做出的文字上的筛选和决定。根据三一圣经公会(Trinitarian Bible Society)统计，“伯撒的版本，特别是1598年的版本，还有司提反的最后两个版本都是用来翻译1611年英文钦定版的主要根源。…现今作为1611年英文钦定本基础的公认本版本乃是依照伯撒1598年的版本的文字为主要权威，与史高夫拿(F H A Scrivener)所编辑的‘钦定本所依照的希腊原文的新约圣经’是相符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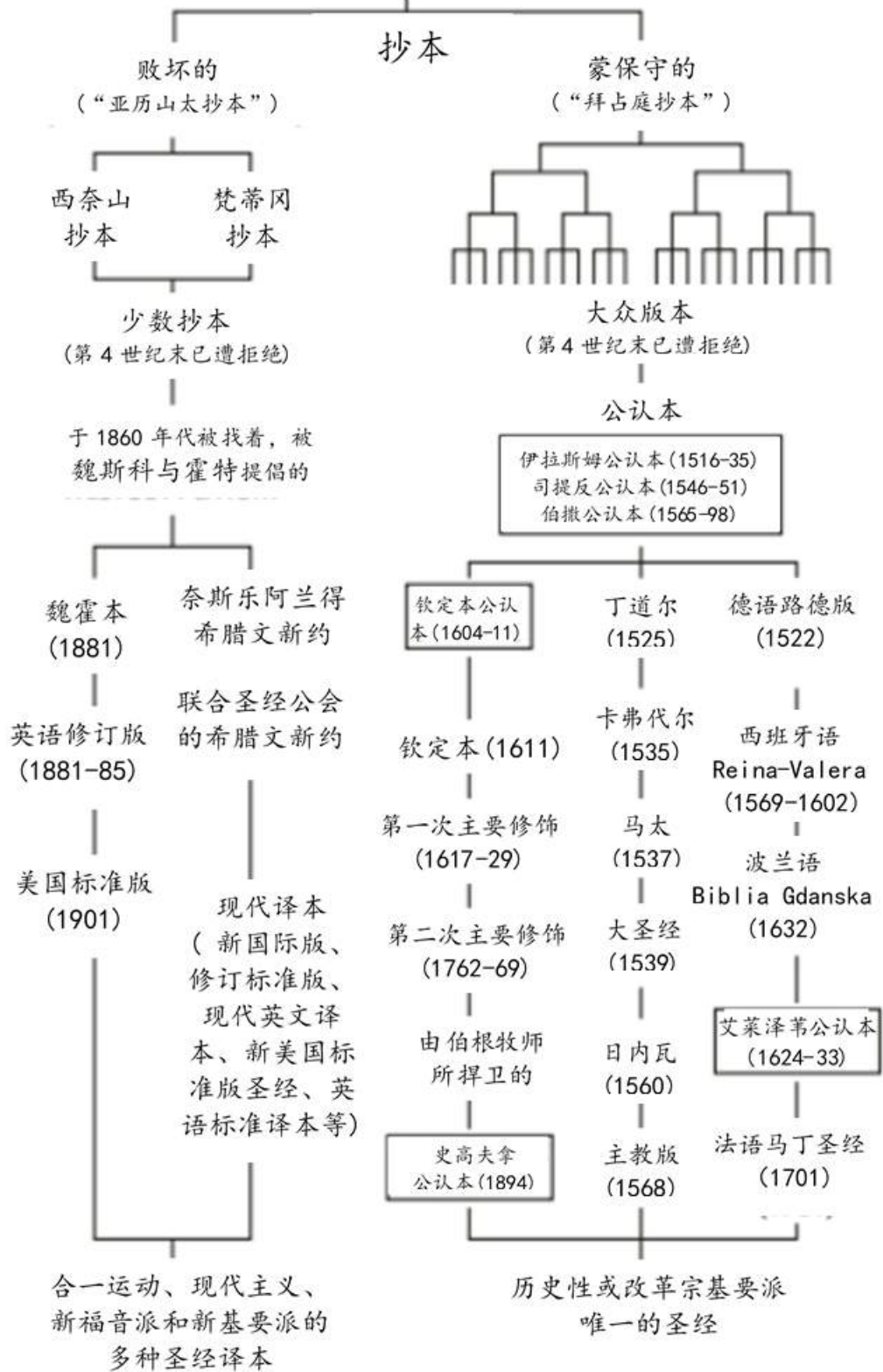
应当注意的是，神对祂话语的特别保守并不是静态的，而是动态的。神默示了祂的话语却一点也没有保护它这个自然神论性的异端说法是我们必须拒绝的。杜祥辉牧师(Dr Timothy Tow)非常正确地說道，“若我们认为自然神论(Deism)教导创造者在创造了世界以后就睡着了是荒唐的，那么坚持相信圣经受默示的教义却又拒绝圣经受保守也一样是不合逻辑的…圣经受默示和圣经受保守是链接在一起的教义。没有了圣经的保守，神所默示、将气吹入圣经里的一切都会被遗失。但我们拥有着一本字字纯正并满有能力的圣经，都是因为神世代地保守了它。”

神藉着特别的护理，引领了钦定版圣经的翻译员来编制出最纯正的公认本。之前的公认本版本都是各个编辑个人努力的成果，但作为钦定版底本的公认本版本却是由57个最优秀，并且更重要的是，相信圣经的神学学者齐心努力出来的成果。正如圣经所说的，“谋士多，人便安居”(箴言11:14)。钦定版的翻译员能够参考所有公认本的版本，而他们也接着圣灵的帮助来做出决定。主藉着特别地护理，引领了钦定版的翻译员对于这些文字做出正确的选择。因此，我们没有必要对做钦定版底本的公认本版本做出改进。今天，不应当有任何做圣经批判员(textual critic)，来判断神话语的人。神就是祂话语的批判员。公认本的出版并普遍地受使用就让我们目睹了神在历史上16世纪的宗教改革中特别的护理之工。

但还有一个未回答的问题：为什么是做钦定版底本的公认本，而不是马丁路德的德语圣经(Luther's German Bible)、或西班牙语圣经(Spanish Reina Valera)、或波兰语圣经(Polish Biblia

新约希腊版本

原稿



Gdanska)、或法语圣经(French Martin Bible)或某个其他语言的圣经?我们并不否认,的确有其他可靠的、正确地被翻译的、基于公认本的版本。我们也不否认有其他语言的圣经的需要。对于这个问题,希尔斯博士(Dr Hills)如此回答:“神特别的护理中已充分地证明了我们钦定版翻译员的信任是合理的。在历史的过程中,英语已经成为了一个国际的语言,在今天已是将近三亿人的母语,也是许许多多人的第二语言。为此,钦定版圣经是世界皆知的,比任何一个圣经的译本更被广泛地阅读着。不仅如此,钦定版圣经也成为了许多宣教士在他们各自的翻译中所依据的向导,借此将钦定版的影响力延伸于不通晓英语的信徒。圣灵使用钦定版虔诚的文辞来将神的生命之道带给千千万万即将灭亡的灵魂已有约 400 年的时间。这的确是一个由神所引领的译本,是神藉着祂特别的护理盖上了祂认可的盖章的译本。”这也符合耶稣所说的,“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太 7:17-20)。

有些人会说这对于圣经受保守的相信是‘循环推理’(circular reasoning)的后果。确实是如此。教会凭着什么基础相信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默示(VPI)的教义?岂不是照着圣经自己所做的见证吗(提后 3:16,太 5:18)?“神那么说,我就相信,事情就如此解决了。”循环推理或先验推理(a priori reasoning)并不是不合理的。只有当推理的前提属错误的时候,循环推理才是谬误的。我若说“我是完全的,因为我那么说自己”,那是谬误的,因为我的前提是完全不真实的(罗 3:4-23)。神若指着说自己说“我是完全的,因为我那么说自己”,那是完全真实的。我们为什么相信神完全地保守了祂的话语和其中的每一个字?纯粹是因为神圣经里应许了祂必定会那么做,以上已经在引用过了这些经文。我们凭着神所说的就相信祂,因为祂不能撒谎(民 23: 19)。

我们是否知道经文被传递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不,我们不知道。但神知道;祂知道一切,而我们相信祂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比如,神创造世界的时候,我们都不在场。我们没有亲眼目睹祂的创造之工。当“科学”与圣经所记载关于一切的来源所谓地相抵触时,我们要相信谁?是相信科学还是圣经?我们要相信圣经。希伯来书 11: 3 说“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基督徒要忠于神和祂的话语,就必须相信有一位完全的神,也相信祂赐给了教会一本完全

的圣经。合乎圣经的知识论(epistemology)不是“眼见为实”，而是“相信就是看见”。

历史上是否有告诉我们神特别的护理之工有结束、有终结的先例？答案是有。所有被默示的新约书卷都在主后 100 年被完成，就是使徒约翰写下最后一本书——启示录的时候，而神在启示录 22:18-19 警告人不准对祂的话语做出任何的加添或删减。但是，我们知道前几个世纪中，曾有没有受到神默示的人写下伪造的福音书和书信，而将之冒充为圣经。其中包括多玛福音(Gospel of Thomas)，腓力福音(Gospel of Philip)，巴拿巴书(Epistle of Barnabas)等。然而，被默示的圣经里的书卷一个也没有被遗失或在正典形成的过程中(canonical process)被遗漏了。凭着圣灵特别的引领，神的子民议决了 27 本构成我们的新约圣经的书卷，不多也不少。正典的形成终结于主后 397 年的迦太基会议(Council of Carthage)。

同样的，主允许抄写错误和刻意的败坏在圣经传递的过程中藉着易犯错误和属异端的抄写员之手参杂在其中。然而，祂特别护理的手却保守了祂所默示之圣经的话语不被遗失掉。了解了神特别的护理，就是说没有任何事情是偶然发生的、历史也在祂主权性的管理之内，我们就看见在日期满足的时候——就是在宗教改革这个最佳时机，在真正的教会从假冒的教会中分别出来、在原文的研读受重视、在印刷机被发明(也就代表不再需要用手抄写圣经，并且可确保有一个统一的文本)的时候——神便从一条受保守的希伯来和希腊文抄本的纯流中复兴起最纯正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版本——我们的钦定版所基于的底本——就是那正确地反映出原来的圣经的版本。

圣经藉神特别的护理受到保守。历史上有个对比的事件，就是圣经正典接着神特别护理而被形成。这也是伯根牧师(Dean Burgon)的想法。希尔斯博士(Dr Hills)那么描述伯根：“伯根…从来没有忘记那维系了新约世代代之传递的神特别的护理之工。他刻意地向所有的反对者坚持，说教会乃是受到神的引领，在最初的几个世纪中拒绝了那些错误的文字，并且渐渐地接纳正确的文字。他否认自己是在宣称一个能够保守所有的抄本在各种时候、各种地方都不会的、永久性的神迹。但‘教会集体的能力却实实在在地在不断地从她的中间废除那极为败坏的抄本，就是那些从前在教会的范围之内到处都大量地存在着的抄本’（《复审修订版》*The Revision Revised* , 334-5）。伯根相信，就如神藉着从祂的教会中除掉不属于

正典的书卷而渐渐地形成了新约的正典，对于圣经底本的版本，祂也照样那么做。”

唯独原稿还是唯独抄本？

拥有一本只有在过去是完全的，但现今不再完全的圣经有什么益处？只有原稿([autographs]藉着受神默示的使徒和先知之手所写的，原本神所吹出之气的手稿)才可以被称为无误、无错谬的，但抄本([apograph]原稿的副本)不能，这是个极为普遍的教导。以下的这一个部分是要回答这个问题：教会不再拥有无误、无错谬的原稿，只拥有含有错误并错谬的抄本的看法是否成立？

现今大多数所谓的福音派和基要派信都持有唯独原稿(*sola autographa*)无误、无错谬的看法。福音派神学协会(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 简称 ETS)却在不同的程度上否认圣经完全和现今的无误性。ETS 里对于开放神论(Open Theism)的争议是个很好的例证。ETS 对于无误的定义非常的宽松，以致它允许人对于‘无误’做出各种各样的解释。这是因为，ETS 相信只有原稿才是无误的，“只有圣经，就是全本圣经，才是神被记载的话语，为此它的原稿是无误的。”原稿已不再存在了，这是福音派学者们之间的共识。因此，一个相信圣经含有错误的人可以同意这样的说法，因为他可以说，“我只相信圣经原来被赐下的时候是无误的；我不相信圣经今天仍然是无误的，因为我们不再拥有原稿，就是原来被赐下的圣经。”不用说也知道，今天基督教福音派(或新福音派)里所有神学上的混乱的根本原因就是人如此地拒绝圣经抄本的正确性。

令人遗憾的是，属基要派的圣经学院和神学院对于圣经的无误性也持有唯独原稿这样的看法。两本近期的书——《从神的思想至人的思想》(From the Mind of God to the Mind of Man)和《独有一本圣经？》(One Bible Only?)——分别是属包伯·琼斯大学(Bob Jones University)和中央浸会神学院[普利茅斯](Central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Plymouth])的人所写的。这两本书都倡导这唯独原稿的立场。他们除了坚持赞成魏斯科及霍特和近代版本的立场，更是争论说虽然圣经的原稿受到逐字逐句、完全的默示，却没有被逐字逐句、完全地被保守于抄本中。他们所假设的是，既然神没有选择完全地保守祂所默示的话语，那么今天就不可能有完全

的圣经存在着。不然，若真有完全的圣经存在着，我们也不可能确定地知道它到底在哪里。

人对于神超自然、精致于一点一画地保守了圣经的拒绝产生了极大的混乱，也使到福音派和基要派全球性的使命大受阻拦。今天我们非常需要重申，圣经现今在神所特别保守的神话语的抄本里仍然是无误、无错谬的。

按照钱伯斯词典(Chamber's Dictionary)里的定义，“无误”(infallible)就是“不能出错误”的意思，而“无错谬”(inerrant)的意思则是“没有任何错误”。这样，“无误”(infallible)可被视为比“无错谬”(inerrant)更为强烈，用来形容圣经之完全的字眼。圣经若不能出错误，那么它也就理所当然的不含有任何错误了。我们将按照词典的意思来使用“无误”和“无错谬”这两个词汇。

圣经论道它自己的默示和保守，还有它随之而来的无误、无错谬时，都是指着它的抄本说的。比如，主耶稣在马太福音 5:18 中提到圣经的一点一画都是无误的(或逐字逐句的无错谬)的时候，祂所指的圣经就是祂手里所拥有的，也就是旧约的抄本，而不是早已不存在的原稿。在主前第五世纪就已经完成了的旧约正典受到保守，以致到了耶稣基督的时候，就是主后 27 年，它仍然是准确、完整的。使徒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3:16 谈到神所默示的圣经时所想到的必定是当时时候的教会(主后 64 年)所使用的圣经，就是抄本，因为已经不存在的原稿不可能用来成为人信心和生活至尊的准绳，乃是“於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17)。

有人说使徒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3:16 论道圣经、神所吹的气的时候所指的是那完全的原稿。若保罗所说的是如此，那我们可以那么问：一个无形、不存在的原稿怎么可以作为人至尊和最终的权威呢？若是权威，它就必须存在着、现有而且是人可以接触到的，否则它就不可能有任何的权威性。一个已经死了、不能再作证的目击证人在法院上是毫无益处的。况且，保罗论到用来抚养提摩太长大的“圣经”，除了指着抄本本身，还能指什么呢(提后 3:15)？

又有其他的人说，保罗指的是抄本，但他们却争论说抄本不可能被视为完整或完全的。若是如此，那么一本既不完全又不完整的

抄本怎么可以成为一个完整、完全地预备基督徒过敬虔生活的全备向导呢(提后 3:17)? 一个目击证人如果没有无可指摘的人格, 而是一个撒谎成性的人, 他能有什么益处呢? 他的口供必定完全受置疑。圣经也一样。教会若没有一本无误、无错谬的圣经, 并且现今仍然拥有着, 那她信心和生活至尊、最终的权威就都是属虚构的。但圣经实在是、仍然是, 将来也会是神无误且无错谬的话语, 为此它也是人至尊的权威(诗 12:6-7, 119:89, 太 24:35, 来 13:8)。

申明抄本的完全的不只有圣经对于自己所做的见证。16 世纪的改革家在他们唯独圣经的宣言中所指的都是仍然存在的无误、无错谬的抄本, 而不是原稿。伟大的清教神学家约翰·欧文(John Owen, 1616-83)相信“现有的圣经原文抄本, 就是用原文抄写出的抄本的纯正, 就是神的教会现今并且多年来所享有的至宝。”日内瓦教会和学院(Church and Academy of Geneva)的牧师兼神学家法兰士·杜瑞田(Francis Turretin, 1623-87), 在他的系统神学里那么写到“论到原文圣经, 我们所指的并不是藉着摩西、先知们和使徒们之手所写的、现已不存在的原稿。我们所指的是他们的抄本, 但我们称之为原文圣经, 因为它们供给我们的是神的话语, 和那些直接受圣灵默示之人所写的字字相同。”

抄本是无误的, 也为唯独之圣经, 这乃是属宗教改革的教义。这也是属抗罗宗的信条所反映的。宗教改革的年代中, 单单确认抄本的正确与无错谬是不够的, 因为罗马教会在特伦托会议(Council of Trent, 1545-63)里挑战了唯独圣经的教义。他们在该会议中指出了现存的圣经中所出现的抄写错误、异文和差异。改革家面对这严峻的挑战时, 毫不含糊地申明: 凭着神保证必定保守祂话语、精致力于最小字母的应许, 现存的圣经乃是无误并无错谬的。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1643-8)为回应特伦托会议, 发出了一段最优良的、陈述圣经永远正确与无错谬的言词, “用希伯来文写成的旧约…用希腊文写成的新约…既然是神直接默示的, 也是神藉着祂奇特的照顾和护理, 世代代保守为纯净的, 就因此都是真实的; 为此, 在所有关于信仰的争议中, 教会都应当转向它们”(1:8)。他们所引用来证明这话的经文是马太福音 5:18 “天地都废去了, 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 都要成全。” 基督徒因为捍卫圣经是人唯一并至尊之权威的教义, 因而对抗罗马天主教的教皇与教宗无误论。因为这场

教义上的争战，圣经乃藉着神特别护理而受到保守的教义在宗教改革的时代中最终便自然地宣告为基督教信仰的信条之一。

固然、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并没有明确地使用“无误”和“无错谬”来形容圣经，但他们所使用“真实的”这词汇，意义相同。他们根本不相信他们所拥有的希伯来和希腊文圣经有任何的不完美或错谬。坎德利什(J S Candlish) 观察得很正确，说“真实的”这个词并不只是表示圣经“在历史上是真实的”，而是正如字上的意思，表示现有的圣经“乃是作者所著的正确的抄本”。威廉·奥尔(William F Orr) 更强力地说“这确认了，韦斯敏士德委员会所知道的旧约希伯来文圣经和新约希腊文圣经乃是神直接默示的，因为它和起初的圣经是一样的，乃是神世代代所保守纯正的。希伯来文的马索拉版本(Hebrew Masoretic Texts)或新约的公认本(Textus Receptus)里有错误这样的观念是此信仰宣言的作者完全不知晓的。”

历史上可非常清晰地看见，唯独圣经(*Sola Scriptura*)这个宗教改革的标语包括了对希伯来旧约圣经与希腊新约圣经之抄本的信念，相信它们不但是完全被默示的，也是完全被保守的，精致于一点一滴，因此它们是绝对无误，完全无错谬的。无误、无错谬的抄本可以合理地作抗罗宗教会在信仰与生活上至尊、至高无上的权威。应该注意的是，十九至二十世纪中所出现的，认为圣经之无误与无错谬只限于原稿的观念对于十六至十七世纪宗教改革的圣贤与学者来说是个完全陌生的观念。

现代福音派所持有的“原稿无错谬”是个较新的看法，与属理性主义的批判学(rationalistic textual criticism)一样始于十九世纪。魏斯科与霍特所提倡的圣经批判学将圣经当成普通的文学作品，寻求使用人的思维和主观的分析来批判圣经的哪一个部分是被默示的，哪一个部分不是。他们力捧极为败坏的梵蒂冈抄本(Codex Vaticanus)与西奈山抄本(Codex Sinaiticus)为新的标准抄本，拒绝了传统的公认本(Textus Receptus)为那藉着神特别护理而被保守的抄本。他们对那藉着神特别护理而被保守的公认本做出修订。在他们新修订的1881年希腊版本中，他们总共删除了9970个希腊字。魏霍本(Westcott and Hort Text)删除了许多受神保守的、历史悠久的经文，比如‘淫妇经课’(Pericope de adultera, 约翰福音

7:53-8:11), 马可福音的最后 12 节(马可福音 16: 9-20), 以及约翰短句(Johannine Comma, 约翰壹书 5:7)。他们翻译提摩太后书 3: 16 的方式显示了他们否认逐字默示的教义。美南长老会(Southern Presbyterian)神学家罗伯特·达布尼(Robert Dabney)严厉地批评了他们对此经节的翻译, 称之为苏西尼主义者(Socinian)和理性主义者(rationalist)的作为。

华菲德(Warfield)采纳了魏斯科与霍特的圣经批判理论, 也重新定义了圣经无错谬的教义, 说此教义只能应用于原稿。这乃是改革宗学术的一大悲剧。很可惜的是, 华菲德所发表的“唯独原稿”这个新颖的概念开始变得很流行, 成了圣经批判学进行对被默示之版本的改造(其实是拆解)时的新范式。较古老、较难读、及较短的经文就是被默示的经文这个新范式乃基于错谬的定则。既然是基于错谬的定则, 那么“圣经批判员进行他批判的工作时不是像在研究星球的运行的牛顿: 他比较像是一条在找寻跳蚤的狗”(豪斯曼, A E Housman)。确实如此!

普林斯顿神学院(Princeton Seminary) 以及它之后的一些福音派与基要派神学院都不加批判地接受魏斯科与霍特错谬的圣经批判理论。这导致公认本被联合圣经公会(United Bible Society)以及奈斯乐阿兰得所编的批判本(Nestle-Aland Critical Text)所取代, 当成是那“普遍被接纳”的版本, 用于对新约的研究以及现代圣经的翻译。有超过一百本现代的英文版本都是出自这残缺不全并败坏的版本, 造成了圣经之无误、无错谬和权威的教义上不少的混乱。圣经在哪里? 现代的圣经批判员有答案吗? 他们都是不可知论者(agnostic)!

那些决定哪一个版本才是基督徒应该使用的, 被默示的版本的圣经批判员是谁? 他们是批判本的编辑, 即阿兰得(Aland)和梅茨格(Metzger), 还有其他一些现代主义者(Modernists)。我们真的能够相信他们是在圣灵所引领之下做出关于经文文字的抉择吗? “谁能登耶和華的山? 谁能站在他的圣所? 就是手洁心清...的人”(诗 24:3-4)真理的圣灵岂会喜悦使用没有圣灵的人, 或引导他们进入一切关于祂真理的道的真理吗(约 16:13)? 约翰·霍普金斯大学(Johns Hopkins University)的乔治·拉克(Georg Luck)说得很好“我们的批判本没有比我们的批判员好得了多少”。耶稣说得更好“瞎子岂能领瞎子, 两个人不是都要掉在坑里吗?”(路 6:39)。

不属灵的人编写了不属灵的版本，此版本也成为了众多属自由主义、普世合一运动、以及女权主义之译本所基于的底本。这些译本贬低了基督的神性和圣经的准确性。难怪，今天属主流宗派的教会出于如此可悲的状态，被猖獗的背道与放荡的行为所缠绕。

基要派与魏斯科和霍特、现代版本与圣经批判学的苟合正是典型的信与不信同负一轭(林后 6:14-7:1)。合乎圣经之基要派所用的版本应当是英皇钦定本以及它所基于的，被神默示与保守了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底本。但现今有一些基要派信徒只是在嘴上支持钦定本为那真正的(100%)神的话语，却削弱了钦定本的来源-它所基于的希伯来文马琐拉版本(Hebrew Masoretic Text)和希腊文公认本(Greek Textus Receptus)-说这两者并不是100%神的话(却非常尊重魏斯科和霍特)。不言而喻，钦定本和魏霍本在属基要派的神学院和灵修院之课堂里的合作正是信与不信的同负一轭与结合。

现今迫切的需要真正属圣经的基要派信徒来教导并捍卫圣经蒙神逐字、逐句完全保守(VPP)这个不可或缺的教义，并且藉此重获宗教改革“唯独圣经”的战斗口号。此圣经乃在无误、无错谬的希伯来文马琐拉版本(Hebrew Masoretic Text)和希腊文公认本(Greek Textus Receptus)之抄本，就是那可佩的钦定本所基于的底本内找着。

现代福音派所反映的原稿无错谬这个十九世纪属华菲德(Warfield)之概念应当更被扩展，好将无错谬的抄本包括在内。照加尔文神学院(Calvin Theological Seminary)的理查德·穆勒(Richard Muller)所说，“属抗罗宗的经院哲学家(scholastics)与他们属十九世纪的跟从者不一样，他们并没有所强调圣经的无误与圣经的无错谬绝对只限于原稿，而抄本只是衍生性地包括在内；相反的，经院哲学家的确申明抄本内完好地保守了先知和使徒们真正的话语，而圣经乃是神所吹的气(*theopneustos*)之本性在抄本内和原稿内都被彰显出来。换言之，属十七世纪的正派学者在讨论原稿时主要所关注的问题是：现存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的抄本与原稿在 *quoad res*，该经文里的主题，以及 *quoad verba*，该经文的文字上，两者的延续性。”显而易见，改革宗的学者不单相信神所吹出的气，即圣经中的教义是100%被默示以及100%被保守的，他们相信圣经的

文字也是如此(提后 3:16, 诗 12:6-7, 太 5:18, 24:35)。若没有字, 哪儿来的教义呢? 必须指出的是, 当前的新福音派与新基要派所持有的观点, 即(1)唯独原稿是逐字默示与完全无错谬, 以及(2)抄本只有在概念上被默示和有限的无错谬, 都违背了改革宗以及基要派的教义。

信仰浸信会圣经学院(Faith Baptist Seminary)的迈伦·霍顿(Myron Houghton)非常正确的写到, “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 3:16]。换个方式说, 就是‘圣经都是神所吹出来的气’或‘圣经都出自神的口’。这表示, 神亲自使到写圣经的人没有错谬、没有遗漏地写下祂想要记载的一切。那我手中所握着的圣经呢? 它也是神的话吗? 它是可信赖的吗? 答案: 是! 原稿受默示并且是无错谬的, 以及我手里的圣经是可信赖的, 这两者都是我们必须承认的真理。承认原稿的默示及无错谬, 却又质疑我们所拥有的圣经之权威; 这样的做法简直太傻了。你真的能够想象一个人很认真地告诉你: “我有个好消息, 也有个坏消息: 好消息是, 神想要给我们一个信息, 所以祂就使到一本书被写成; 坏消息是, 祂没有能力保守这本书, 所以我们不知道这书到底说了些什么!” 若持有圣经是神所默示的立场, 却不接受相应的、圣经蒙神保守的观点, 那样的立场是毫无价值的。”

世界基要主义大会(World Congress of Fundamentalists)著名领袖兼欧洲抗罗研究院(European Institute of Protestant Studies)院长伊恩·佩斯利(Ian Paisley)也曾同样地写到“圣经既然被神逐字地默示了, 就必定逐字地受保守。那否认需要相信逐字保守之教义的人不能被接受为真的忠于逐字默示之教义的人。若今天没有受保守的神的话, 那么神启示以及默示的工作也就已经湮灭了。”

当今为圣经的争辩中, 迫切需要相信圣经并捍卫圣经的教会和神学院来拟定一些承认圣经抄本也是逐字逐句、完全受保守的信仰宣言; 就是承认为英皇钦定本之底本的马索拉版本及公认本里所有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的文字都是神逐字逐句、完全默示的话语, 因此它们绝对是无误的、是完全无错谬的, 也是我们至尊的权威。

指明受保守的版本时, 必须非常明确。爱德华·希尔斯博士(Dr Edward F Hills)谈论“如何对抗现代主义—追随信心的逻辑”的时候提出警告说, 有一个关于圣经被保守的错误观点如此教导说

(1) 只有教义受到保守，但文字却没有(与 太 24:35, 可 13:31, 路 21:33 相反)，或(2)真正的文字被保守于所有现有抄本之中的某一处。那么笼统而且不明确的观点意味着神在保守祂所启示的文字时非常大意。希尔斯正确地那么劝诫说，“仅仅说你相信圣经特别受到神保守的教义是不足够的。你必须真正的相信这个教义，并且让它来引领你的思想。你必须由基督以及福音为起点，然后藉着信心的逻辑继续行下去。这就必定引领你走向传统新约希腊正文(the Traditional Text), 公认本，以及英皇钦定本。”

伯根协会(Dean Burgon Society)主席维特博士(Dr D A Waite)也是因为贯彻地应用这个信心的逻辑，而做出这样的结论：“作为英皇钦定本基础的希腊文公认本以及希伯来文马索拉版本的文字正是神世代代以来所保守的文字，也是原稿上的文字。”(注意，维特说的是钦定本底本的希伯来文及希腊文的文字，不是英文的文字，也不是钦定本本身。)

这并不是一个新的观点，而是在重述一个古旧的真理。我们相信神逐字逐句、完全保守的抄本，就是承认或重新承认那美善、古旧的抗罗基要派神学。振奋人心的是，神的子民受圣灵的充满与引领之下承认了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这极为重要的真理，也有不少神学院也声明接纳此立场。

一所上诉的机构就是国际基督教会理事会(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Christian Church, ICCC)。ICCC 是个环球基要派教会的团契，这些教会都是反对自由主义、合一运动、灵恩运动及新福音派的。在它的创办主席麦金泰博士(Dr Carl McIntire)的带领下，ICCC 在 2000 年，在耶路撒冷所举办的第 16 届世纪会议上拟定了“论到神永远无误、无错谬的话语”这样的宣言，说：

“相信圣经原稿乃是完全被默示，包括所有的文字以及其词语上的性别，亦是完全的、神对人类的启示，绝无错谬；

“相信神不仅在事实上、教义上和判断上无错谬地默示了圣经，也世代代地保守了圣经，直到永远，正如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所说——‘希伯来文的旧约以及希腊文的新约…为神所直接启示的，并且藉着祂特别的照顾及护理世代代被保守纯正，因此也是真确的…他们到了哪一个国家，就当被翻译为那里的白话；’

“相信圣灵，即三位一体的神之第三位，赐给了我们一个超自然的恩赐，亲自默示并且保守了它。默示就是说，圣灵在人类作者心里动工，以致他们记载神所想要载于圣经的字，其中使用了作者的性格以及背景，但绝无错误。‘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1；

“相信神在过去捍卫了圣经，将来直到永远也会继续那么做。祂保守了圣经。‘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太 24:35；

“相信旧约被保守于马索拉版本，新约被保守于公认本，合在一起就是神完全的话语。英文的英皇钦定本乃是照着这些蒙神保守的抄本被忠实地翻译出来的。世界各地也有其他良好的、其他语言的抗罗圣经版本，都是按照马索拉版本与公认本翻译出来的，直到 1881 年，魏斯科及霍特使用了一个较短的版本，按照梵蒂冈本 (Vaticanus) 和西乃山本 (Sinaiticus) 这两个被淡化并且受污染了的综合版本而删除了许多的文字、句子以及段落；

“这些抄本彼此之间也有很大的差别，加起来也只是不到 5% 的抄本证据。神于占有 95% 的大众版本 (majority text) 中保守了公认本。这被称为传统或大众版本 (Traditional or Majority Text)。它也被称为东方拜占庭本 (Eastern Byzantine text)，其抄本都较长并较完整；…

“我们国际基督教会理事会在耶路撒冷于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八至十四日的会议强烈地呼吁各教会在讲台上与会众间继续使用那些经过时间的考验、忠实并且较长的译本，而不是较新、较短、在许多地方照着较短的综合版本而翻译出来的译本。这些译本与那较短并且删减或质疑了许多经文及文字的魏霍本非常相似。此外，我们不反对较新的译本，但我们相信所有真实、忠实的译本都必须基于那传统的、较长的、受到圣灵藉着初期教会、早期教父以及忠实的公认本所保守的版本。”

必须注意的是，ICCC 的创办主席麦金泰博士 (Dr Carl McIntire) 相信圣经是 100% 完全无错误的，也相信诗篇 12:6-7 教导了圣经逐字逐句完全保守 (VPP) 的教义。他在一九九二年一月十一日所传讲的证道“耶和華啊，求你幫助” (诗篇 12) 中那么说到，“第六节‘耶和華的言語是純淨的言語’，没有任何一个字是错误的，‘如同銀子在泥爐中煉過七次。’所有的渣滓都不再其中。在此非

常奇妙地肯定并辩护说神的话语是完全的。‘耶和华的言语是纯净的言语。’还有，第七节，我非常喜爱这一段‘耶和華啊，你必保护他们’，就是说，耶和華要保守祂的话；‘你必保佑他们永远脱离这世代的人。’不管发生什么事，一代过去一代又来，神仍然要保守祂的话…一代一代这样保守。神的话将世世代代受到保守。”

为何选择英皇钦定本？

有不少刊物都企图攻击并毁灭圣经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的教义。它们硬说圣经是逐字逐句、完全被默示的(VPI)，但不是逐字逐句、完全被保守的(VPP)。简单来说，他们要基督徒相信圣经只有在过去是完全无误的，但现今不再是无误的了。

这些人攻击圣经现今的无误与无错谬，也攻击我们指明现今仍有一本无误、无错谬的原文圣经，就是神所默示并保守的、以钦定本为代表之抗罗圣经版本所基于的希伯来文与希腊文的文字。这些反圣经完全者、反圣经受保守者、反公认本/钦定本者、支持魏霍现代版本者在做出攻击的当儿诬告那些相信圣经现今仍完全的人，说他们是分裂者、异端分子甚至是邪教徒，将他们与若克曼主义(Ruckmanism)与安息日会(SDAism)连接在一块。他们的文章隐射，基督徒今天仍然拥有着 100%无误、无错谬的圣经之说法简直是个不合乎学术的观点，甚至是罪恶的。

我们将会称这些散播虚假的人为“控告者”(下同)，但我们仍然考虑到他们对于 VPP 以及钦定本的观点不都是完全一样的。他们当中甚至有些人莫名其妙地宣称自己是爱钦定本的，却又同时非常愿意挑钦定本或钦定本所基于的原文版本(其中的字)之不是。道格·古迪勒(Doug Kutilek)可称为“头号控告者”。此人是《独有一本圣经?》(One Bible Only?)那否认信仰、使人质疑的书中其中一篇文章的投稿人。这本书是美国中央浸会神学院(Central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的教职人员所著(其中也有包伯·琼斯大学[Bob Jones University]从旁协助)。书中，古迪勒非常轻蔑地将所有支持并提倡钦定本的人归纳为若克曼主义者(Ruckmanites)。他竟将所有理智地捍卫着钦定版圣经者，如爱德华·希尔斯(Edward F Hills)、大卫·欧弟斯·福乐(David Otis Fuller)、大卫·克劳德(David Cloud)、维特(D A Waite)与若



威廉·丁道尔 (1494-1536)

毕业于牛津和剑桥大学、颇具语言天赋的威廉·丁道尔给予了他的人民第一本由原文翻译过来的圣经。他无私地劳碌着，并于 1525 年将新约翻译完毕，也在死前几乎将旧约圣经都翻译完毕。丁道尔的圣经因此成了钦定本 (1611) 的先锋。

以下是他对于翻译所分享的见证：“在我们到我们主耶稣面前交账的那一天，愿神为我做见证，我从未昧着良心地更改神话语的任何一个音节。今天，就算是将世界的一切、不管是喜乐、尊贵、或财富都赐给我，我也不会那么做。”

克曼连在一块儿！这是非常不公平的。他也很不公正地指责所有支持并捍卫钦定版者为安息日会者，只因为福乐引用了属安息日会的本杰明·威尔金森(Benjamin Wilkinson)捍卫钦定版的书《我们的钦定版被平反了》(Our Authorized Bible Vindicated)。这是诽谤者常用来误导人的手段，将白的说成黑的，以致人看不见白的却见不到黑的，令人认为他们所见到的黑的真的是白的。这样的诡辩法往往是那些人因为没有任何论点或论点微弱，所以利用这样低级手段来为自己积分，增加自己的可信度的。

圣经受到神逐字逐句、完全的保守的教义绝对不是若克曼主义。希尔斯、福乐、克劳德，与维特捍卫圣经的方法和若克曼的方法完全不同，这是众所周知的。从希尔斯、福乐、克劳德、维特所写的文章中可以清楚看见，他们并不拥护若克曼所相信的：

1. 钦定本是被双重默示的(doubly inspired)；
2. 钦定本是高等的启示(advanced revelation)；
3. 英文的钦定本比原文的圣经更算是被默示的(more inspired)；
4. 钦定本可以被用来更正原文圣经；
5. 我们不需要研读圣经的原文，即希伯来文、亚兰文与希腊文，因为我们拥有这本‘被默示’的英文译本；
6. 我们不能够再对钦定本做出任何的改进（维特与杜祥和[S H Tow]所编辑的《英皇钦定本注释本》[The Defined King James Bible]绝对是被改进了的钦定本）；
7. 钦定本是唯一含有福音或救赎性内容的圣经；
8. 凡不适用钦定本圣经的人都是要进入地狱灭亡的；
9. 凡不通晓英语的信徒都必须学英语，好认识真理。

希尔斯、福乐、克劳德，与维特谈论的都是受默示的希伯来文、亚兰文以及希腊文的圣经，即以钦定本为最佳代表的抗罗圣经之底本的无误与无错谬。钦定本并不是独立或分开的。它乃是依靠它原文的源本，而这些源本（文字）有着好些名称——拜占庭本、大众版本、公认本(Byzantine, Majority, Received)——它们都是无错谬的原稿之无误地受到保守的抄本。

关于非英文的译本或圣经的版本，我们鼓励所有不通晓英语的信徒使用他们所拥有的母语圣经，但他们所使用的译本应当是最接近被默示与保守的拜占庭本、大众版本、公认本，并且离亚历山太

抄本、少数抄本与魏霍本(Alexandrian, Minority, Westcott-Hort texts)最远的译本。他们也应当使用一本由逐字对等法(verbatim equivalence method)翻译过来的圣经,而不是用动态对等法([意译]dynamic equivalence method)翻译的圣经,以符合逐字逐句、完全受默示(VPI)与逐字逐句、完全受保守(VPP)这两个‘孪生’的教义。我们也须要受过合乎圣经之神学训练的牧师与老师来忠心地教导神全盘的旨意,按着神无误地保守了的无错谬的希伯来与希腊文圣经,即马索拉版本与属宗教改革的公认本,并且使用神所赐给他们最正确的译本或版本来讲解神一切的真理。

圣经受到神逐字逐句、完全的保守(VPP)的教义绝对不是安息日主义。钦定本圣经并不专属于本杰明·威尔金森(Benjamin Wilkinson [一名安息日主义者])。钦定本圣经也并非由安息日主义者所翻译的,而是由十七世纪初,英王詹姆斯(King James)在位时最优秀的宗教改革及抗罗宗的学者所翻译的。钦定本是给每一个爱圣经、渴望使用最好并且最忠实的英文圣经来默想神的话并造就自己的人。圣经受到神逐字逐句、完全的保守(VPP)的教义之‘版权’也并非属于威尔金森,它乃专属于主耶稣基督,就是在符类福音里说“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太 24:35,可 13:31,路 21:33)的那位。

威尔金森并不是捍卫钦定版圣经的先锋。捍卫钦定本的工作可追踪至三一圣经公会(Trinitarian Bible Society, TBS)。此公会创立于 1831 年,为要捍卫三位一体的神还有基督百分百之神性这两个合乎圣经并基要的教义,因此它被命名为‘三一圣经公会’。最清楚地教导三位一体的神之教义的经文是约翰壹书 5:7³“在天上作见证的有三,就是父、与道、与圣灵,这三乃是一。”这非常优良的经文境被魏斯科与霍特,以及近代的译本剪去了。三一圣经公会在捍卫三一神的教义时也认为他们非常有必要捍卫约翰壹书 5:7,卫护此经文在钦定版所基于的受保守之希腊文底本里的存在。三一圣经公会如此捍卫钦定本以及它所基于的受保守之希腊文底本;难道就因为威尔金森后来也捍卫钦定版圣经与它的希腊文底本,三一圣经公会也就因此属于安息日主义的吗?值得注意的是:

³ 注:因为和合本圣经的翻译里省略了这节经文,所以这里选择引用 1872 北京官话版(宝藏本)的翻译。此翻译和公认本(Textus Receptus)和英皇钦定版(KJV)一致。

三一圣经公会坚决地反对魏斯科与霍特，以及近代的译本，甚至新钦定本(NKJV)他们也认为是不可信赖的。

圣经联盟(The Bible League)也是一个早期的钦定本捍卫者。它成立于1892年，并且极力对抗英国‘走下坡’的事情。当时，现代主义者将圣经中的教义一个接一个地抛弃，就是神默示圣经以及圣经毫无错谬这个基要且不可缺少的教义也包括在内。圣经联盟因此便成立，好为那历史性的基督教信仰竭力地争辩。此联盟自从被成立以来非常努力地“提倡对圣经的敬虔研究，并对抗各种对于圣经归为神话语之默示、无误、及充足性的攻击。”至于圣经版本的问题，圣经联盟也毫无保留地持守着“钦定本乃是现今最准确并忠实的英文圣经译本”之立场。它最新出版(2004)的书籍是艾伦·麦格雷戈(Alan J Macgregor)所著的《三本现代译本》(Three Modern Versions),共126页。此书非常适时地评论了新国际版(NIV)、英语标准译本(ESV)、以及新钦定本(NKJV)。非常重要的一点是，虽然麦格雷戈在这本书里引用了威尔金森(Wilkinson)的《我们的钦定版被平反了》(Our Authorized Bible Vindicated)，但麦格雷戈非常有智慧地在书中的脚注里解释了他对威尔金森之作品的使用：“必须指出的是，虽然威尔金森博士的书里含有一些好的内容，但也有许多不准确的地方。他是个安息日会者(许多引用他作品的人都没有透露这一点)。有些支持使用现代圣经版本的人声称，威尔金森博士之所以极力地反对1881年的修订版是因为它串改了两节安息日会者视为证明他们之教义的经文，即徒13:42(他们认为这经文教导外邦人必须守安息日或第七日)和来9:27(他们认为这经文教导‘灵魂睡眠’[soul sleep]的教义)。我已经尽力选择性地使用他的作品。有些人会争论，他既然是异端分子，何必引用他的作品？答案是，他虽然持有安息日会的观点，…但他的书中却含有非常可靠的证据，很正确地揭穿有关魏斯科及霍特版本(Westcott and Hort Text)、梵蒂冈抄本(Codex Vaticanus)、与西奈山抄本(Codex Sinaiticus)的事实。他也提供了支持公认本(Received Text)之优越的实在证据。”

反VPP者、反公认本者与反钦定本者的战略就是指控对圣经乃是神逐字逐句、完全保守的信念，还有捍卫钦定本的行为，说它们是‘新教义’，‘新做法’。他们那么做，是为了诋毁被默示之圣经里的字乃无误地、精确至一点一滴地受到保守的基要教义。此教

义乃是我们的主在马太福音 5:18 里亲自应许的。这些人的指控也是为了诋毁钦定版的美好，还有它的希伯来及希腊文底本，好让不知情的民众立刻、毫无考虑地避开即良好又古旧的 VPP 教义、即良好又古旧的公认本、以及即良好又古旧钦定本。有些指控者甚至声称自己是在‘保守我们敬虔的道路’(耶 6:16)！这岂能是真的呢？

大卫·克劳德正确的说，这些针对钦定本捍卫者的新攻击“近年来变得更加强烈，而且就算是那些自称是属基要派主义的、相信圣经的浸信会会友也开始接纳他们的说法”。克劳德引用丹尼斯·吉布森牧师(Rev Denis Gibson, 一位自 1958 年在一些长老会和浸信会的教会里作神福音的执事，也是国际灵修材料《读、祷、长》的撰稿人)在 1995 年 4 月 19 日写给他的信，里面这么写到“我观察到，某些较年轻的牧师的心里已经产生了非常真实的敌意。他们似乎没有认真地想要正视这个问题的兴趣…他们那份敌意却令人感到困扰。已经开始分成两方，而且他们对彼此深深的成见也非常明显。现今要做一个‘钦定版支持者’已经是个值得斥骂的事情。这样的反对源自所谓的福音派圈子里，不像过去一样源自于自由-现代主义的一方。”

三一圣经公会(Trinitarian Bible Society)因为注意到基督教里神学局势的显著改变，在 2005 年迫不得已地发表了更详细的信仰宣言，来表明它所相信的圣经之教义到底是什么。该公会的总书记罗兰(D P Rowland)先生在他们的《季刊》(*Quarterly Record* [2005 年四月至六月])里那么写到，“如之前所陈述的，今时不同往日。圣经的教义已经而且仍旧受到各方面的抨击；来自现代所谓的‘基督徒教会’的各个分支(包括那些挂着‘福音派’与‘改革宗’[还有‘基要派’]名号之人)的攻击还真不少。本委员会因此认为本公会有必要对于这个在众教义中最基要的教义上清楚、毫不含糊地申明它所持有的立场。”

神所无误地默示的圣经逐字受到神无错谬的保守。这是个非常基本而且不可缺少的教义。若有任何对于此教义新攻击，就必须有被更新的信仰宣言以及更明确的字眼来肯定基督教对于永远无误、无错谬的圣经所持有的基要信仰。正因如此，我们便有‘逐字逐句完全保守’(VPP)这个词，在远东神学院的章程里清楚地表达出来：

1. 我们相信原文圣经乃是神逐字逐句地默示(原稿)以及神逐字逐句地保守(抄本)的。我们也因此相信原文圣经之无误、无错谬，且相

信它是神完全的话，是我们的信心与生活至尊的、最终的权威(提后 3:16；彼后 1:20-21；诗 12:6-7；太 5:18；24:35)。

2. 我们相信作为英皇钦定本之底本的希伯来文旧约圣经以及希腊文新约圣经就是神的话，是无误的、是无错谬的；

3. 我们高举英皇钦定本为神的话——是最好、最忠实、最准确、最优秀的英文圣经译本，且在我们公开朗读、证道、及教导英文圣经时单使用它为我们主要圣经文本。

现今真正的问题何在？岂不是‘改革宗’和‘基要派’神学与魏斯科及霍特所采纳的圣经批判学，并华菲德 (Warfield) ‘唯独原稿无误’的看法，以及他们所带来的败坏版本与现代译本之间的苟合吗？一些基要派浸信会信徒鞭挞神特别保守圣经的教义，称之为‘新教义’，在 1648 年以及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以前不存在的教义，但属‘改革宗’的信徒为什么同意他们这样的说法？某些相信圣经的基要派信徒明明在他们持守的属圣经的保守主义以及分别为圣主义上是远近闻名的，但他们又为什么对属理性主义的圣经批判学、现代的批判本以及属合一运动与新福音派的现代译本表示赞成？改革宗的基督教以及历史性的基要派现今岂不是正在走下坡吗？若是如此，这难道不是从 16 及 20 世纪的宗教改革运动中倒退了吗？

我们真诚并恳切的祈祷，盼望相信圣经以及捍卫圣经的基督徒不只是相信并捍卫圣经逐字、逐句的默示 (VPI) 之教义，也要相信并捍卫圣经逐字、逐句的受保守 (VPP) 之教义。圣经不只是在过去(原稿中)是无误并无错谬的，如今(在抄本中)也仍是无误无错谬的。这些抄本就是神所特别地保守的希伯来希腊文抄本及版本，是以钦定本为最佳代表的宗教改革圣经之底本。

三一圣经公会在《季刊》(*Quarterly Record* [2005 年四月至六月]) 里所刊登的对于圣经的信仰宣言值得一提。该公会对钦定本之底本的辨认及描述如下：

“三一圣经公会—圣经的教义之信仰宣言”于 2005 年 1 月 17 日由总委员会一致通过，于 2005 年 2 月 25 日被修正，表决本公会对于钦定本之底本所持有的立场：

“三一圣经公会的章程指定了本公会所发行的译本须采用的抄本家族(textual families)。希伯来马索拉抄本以及希腊公认本是三一圣经公会的章程所承认为神藉着特别的护理，通过犹太教及基督教所保守的版本。因此，这些版本是带有权威的，也是本公会所有翻译工作之最终参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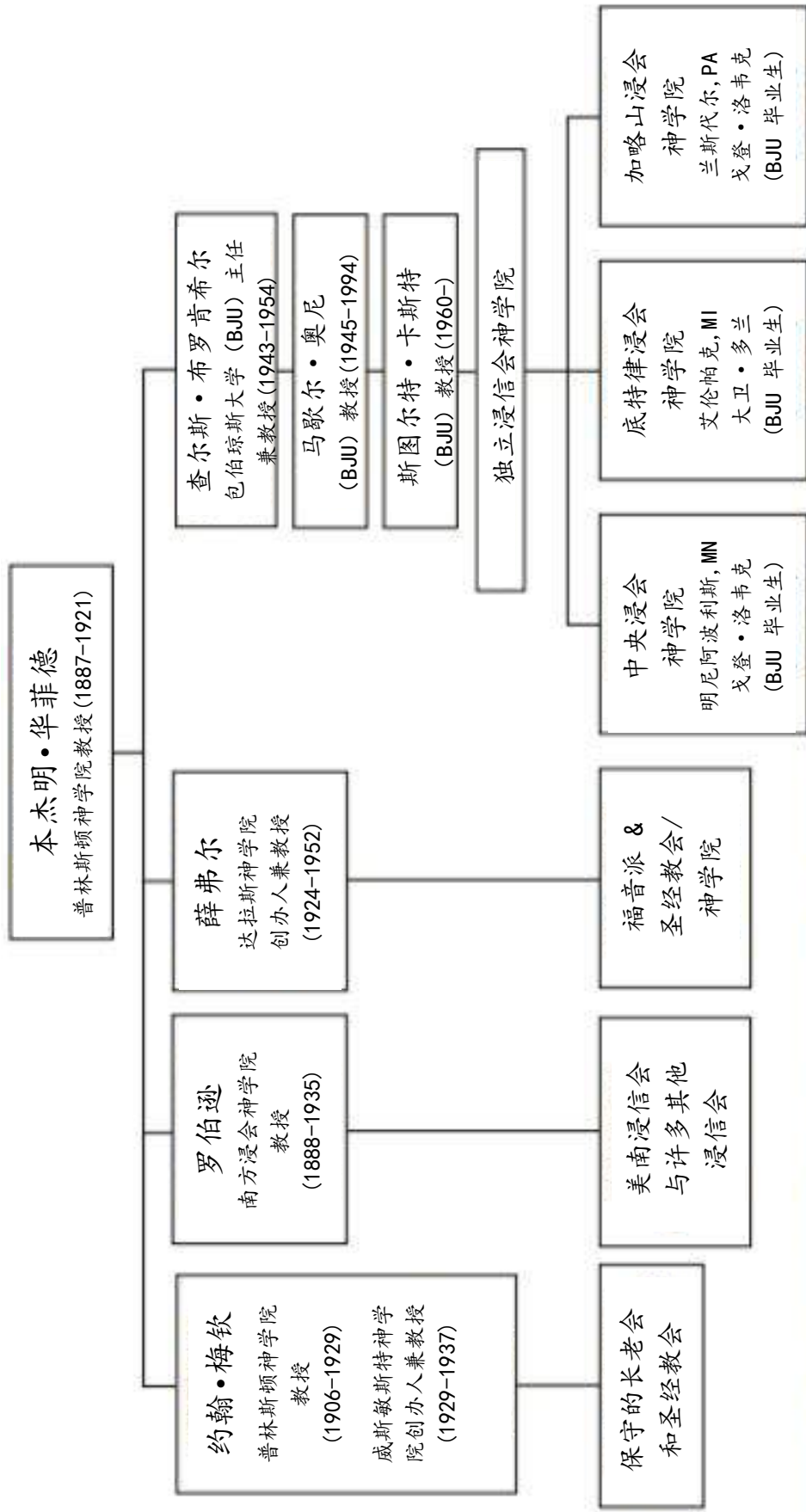
“这些圣经的版本反映了神所默示的圣经之特质，包括它的真实、圣洁、纯正、准确、无错谬、可靠、优良、自我证实性、必要性、充足性、明晰、自我解释性、权威、及无误(诗篇 19:7-9, 诗篇 119)。因此，他们应当被视为神的话(拉 7:14; 尼 8:8; 但 9:2; 彼后 1:19)，并且在任何时候都应当在它们里头寻着正确的经文。

“本公会接纳 1524-25 年便凯胤(Jacob ben Chayyim)所预备的希伯来文马索拉版本为最佳版本。此版本由邦贝格(David Bomberg)印刷，因此也称邦贝格版本，是钦定本旧约的底本。

“希腊公认本指的是一组被印制的版本，最初由伊拉斯姆(Erasmus)于 1516 年印制的。本公会相信最新且最佳的版本是由史高夫拿(F. H. A. Scrivener)于 1894 年所编的版本。此版本乃是按着钦定本所基于的希腊文编写的。”

三一圣经公会让我们知道哪一些版本才是神特别的护理之下受保守的，也是该公会所采纳为最终参考点的版本，那些控告者与诽谤者能够因此指责它们吗？若他们要指责，或许是因为他们想要抹黑圣经逐字逐句受保守(VPP)的教义，让人认为它只不过是个理论，在现实生活中没有任何可找寻的版本。VPP 的教义若被他们毁了，那么原文即希伯来及希腊文底本的抄本也就不重要了，那么基督徒使用败坏了的现代译本也无所谓了，因为这些译本也可以自称是源自不再存在的原稿的。有 VPI 但没有 VPP 的教义只会引进接纳异端的诺斯底福音(Gnostic gospels)以及败坏的现代圣经译本。

圣经批判学之酵如何潜入基要派



Source: Dell G Johnson, overhead chart entitled "The Leaven in Fundamentalism," in *The Leaven in Fundamentalism: A History of the Bible Text Issue in Fundamentalism*, videocassette tape 3, 145 mins, Pensacola Christian College, 1998. Used by permission.

拒绝相信逐字逐句、完全保守的危险

圣经在提摩太前书 4:1-2 警告我们“圣灵明说，在后来的时候，必有人离弃真道，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这是因为说谎之人的假冒；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

圣经在现今所面对着前所未有的攻击。现代主义者借着达芬奇密码 (*The Da Vinci Code*) 告诉我们新约的 27 本书是假的，必须以新发现的科普特抄本 (Coptic manuscripts) 来取代它们。这些新抄本里头描述一个较切实、平反、剥去了神性与道德纯洁的耶稣。他们硬说多马福音、腓力福音、犹太福音以及其他的诺斯底福音才是真的福音书；这些福音书淫荡取代正典里的福音书，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及约翰福音。

今天，许多属福音派的圣经学院与神学院都教导说圣经只有在过去是无误、无错谬的，但今天不再是无误、无错谬的。按照时尚神学，我们现有的圣经里含有“微不足道的错误”，“多余的字”以及所谓的“抄写错误”。

非常值得注意的是，被现代主义者以及福音派信徒所攻击的圣经不是新国际版 (NIV)，也不是新美国标准版圣经 (NASB)，也不是修订标准版圣经 (RSV)，甚至不是新钦定本 (NKJV)，或任何其他现代译本，而是既良好又古旧的英皇钦定本 (AV/KJV)。钦定本为什么受到这样的攻击？钦定本受攻击，因为它是 16 世纪抗罗宗教改革之圣经，而它即是宗教改革之圣经，便是对抗现今不信、背道与妥协之恶潮的。

巴特·尔曼 (Bart Ehrman) 在他所写的《误引耶稣》 (*Misquoting Jesus, 2005 年*) 里攻击了钦定本以及钦定本所基于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底本。根据尔曼所言，“钦定本乃是基于败坏并低等的抄本，这些抄本在多处都没有正确地表现原文里的意思。耶稣原谅那正行淫时被拿的妇人 (约 8:3-11) 这个许多人所喜爱的圣经故事其实根本不应该在圣经里面。古时后因为多有抄写错误的事，所以启示录的作者便警告任何对圣经里的字做出‘加添’或‘删减’的人必被咒诅。换言之，在尔曼的脑子里，你若是引用钦定版圣经或它所基于的底本，你就是在误引耶稣了。”

巴特·尔曼原本是个在慕迪圣经学院 (Moody Bible Institute) 的基要派信徒，但却在他获得博士学位普林斯顿神学院 (Princeton Seminary) 里失去了他的信心。他是怎样失去信心的？尔曼在他书里的第 11 页告诉我们。他那么写到 “若有人要坚持说神启示了圣经的每一个字，但我们却没有圣经的每一个字，这样的坚持有什么益处呢？在某些地方，我们就会看见，我们根本不能够肯定我们已经正确地编写了原来的经文。我们若不知道圣经的字应当是什么，要知道圣经的字之意思就不容易了！”

“这成为了我对默示的看法的一个问题，因为我发现，神要保守圣经中的字不比神起初默示圣经中的字来得难。如果神真的要他的子民拥有祂的话，那么祂绝对会把祂的话赐给他们（并且也可能是用他们能够理解的语言赐下，而不是希腊文和希伯来文）。既然我们并没有圣经的字，那么我臆断，神并没有为我们保守祂的话。若祂没有行保守祂话语的这个神迹，那就没有理由相信祂行了起初默示祂话语的神迹。

“简单来说，我对新约圣经的研究，还有我对含有新约圣经的抄本之研究使我彻底地反思我对圣经的了解。这对我而言是个惊天动地的改变。在这以前，由我在高中时经历重生，到我在慕迪身为基要派信徒的日子，直到我在威顿 (Wheaton) 作为福音派信徒日子——我的信心一直都基于相信圣经是完全受默示，无误的神的话。现在我不再这样看待圣经了。”

尔曼的见证成为我们的警告：若我们不相信神已逐字、逐句完全地保守了祂的话，不相信我们今天真的拥有神话语的每一个字——100% 无误、无错谬、毫无错误——并且敌对钦定本背后的希伯来文、亚兰文即希腊文的经文，我们的结局很可能像尔曼一样——变成不可知论者兼现代主义者。

不言而喻，真正的基督教单是相信圣经是神逐字、逐句所默示 (VPI) 的是不足的；相信圣经是神逐字、逐句所保守 (VPP) 的也一样重要。“耶和华的言语是纯净的言语，如同银子在泥炉中炼过七次。耶和華啊，你必保护他们；你必保佑他们永远脱离这世代的人” (诗 12:6-7)。VPI 与 VPP 这两个‘孪生’教义是我们唯一绝对能够防御现今对于圣经的攻击之防线。我们拥有固定的正典与版本。我们不相信有必要使用圣经批判学，也完全拒绝高等批判 (higher criticism)。



约翰·威廉·伯根(1813-1888)
神学教授，牛津大学
奇切斯特主任牧师

约翰·威廉·伯根是个虔诚、立场坚定的人。他对神的话有一份深切的爱，也非常忠于神的真理。神在一个严重地“离道反教”的世代中兴起了他，他便一心一意地将自己献上，努力研究古代的抄本，即圣经译本的底本，藉此捍卫神所默示的话。

他到过不少地方，参观了欧洲各处的图书馆，包括梵蒂冈，为要研究所有新约的手抄本。他凭着自己对希腊文深渊的知识，认出了那些源自使徒时代之教会、蒙保守、并完整地流传至改革时代的新约手抄本。

伯根牧师将这组蒙保守的手抄本命名为“传统版本”。“传统版本”后来也成了钦定本的底本，并且在随后的 350 年内继续被改革宗教会所使用。伯根牧师也指明，梵蒂冈抄本和西奈山抄本是众抄本中“最败坏的”。

远东神学院的领导层毫无保留的相信圣经现今仍然是无误、无错谬的，就如学院章程所陈述的一样。

远东神学院的董事会及教职人员为申明他们对神的话之忠诚，每年在学院的毕业典礼上都会宣读约翰威廉伯根誓约 (Dean Burgon Oath): “我奉三一真神：圣父、圣子、圣灵的名立誓，我信‘圣经是坐在宝座上的神的话语。每一本书、每一章节、每一经文、每一个字、每一音节、每一字母，都是至高者直接的言辞。圣经是神的话语，并非部分多部分少，而是完全皆为坐在宝座上的神的言辞，无缺憾、无错误、至高无上。’求主帮助我。阿们。”



远东神学院教职员及董事会宣誓威廉·伯根宣言

人论

认识人

人的被造

神怎样造人？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这么回答：“神造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一男一女，使他们有知识，公义，圣洁，并赐给他们制伏世界上一切被造之物的权柄。”

神造了第一个男人还有第一个女人，就是亚当和夏娃。祂造他们与万物不同。祂赋予他们聪明，还有能够推理的能力。祂赐给他们永存的灵魂——“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创 2:7）。

人被造的时候在道德上是纯洁的，也是无罪的。人被造的时候“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 4:24）。他既然被赋予属灵的知识，便拥有与神同行并与神建立关系的能力（参 创 3:8-9）。

神也委任人作祂所创造之世界的副总管。人因为负有神的形象，就因此高过海里、空中与旱地上的受造物——“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创 1:26-28）。

人绝对不是得了荣耀的猿猴。

人里头之神形象

人里面所拥有的神之形象不是属肉体的，而是属灵的。与神相像的不是我们的身体，而是我们的灵魂。神是个灵（约 4:24），因此我们与祂相似的地方必须是属灵的——“有知识，公义，真正的圣洁”。

“有知识，公义，真正的圣洁”乃是人里头之神形象的几方面。这个教导乃是基于以弗所书 4:24 以及歌罗西书 3:10。

但是，因为罪的缘故，人里头之神形象就被败坏了。只有在基督里才能够使它恢复原状。只有在一个人接受主耶稣基督为他个人的救主时才能够拥有真正的圣洁。

只有重生得救的基督徒才能够被称为是效法了基督模样的人(罗 8:29)。“除了灵魂以外,没有其他能够负有神的形象的东西,因为神是个灵”(加尔文)。

内住在信徒里面的基督之灵使信徒逐日更像基督——“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基督被称为“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西 1:15,参 林后 4:4);“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准确的形象或代表)”(来 1:3)。

人里头之神的形象在所有重生了的信徒里已经被修复了。约翰壹书 3:1-2 解释了人里头之神形象的教义最终必达到的荣耀高峰,“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他。亲爱的弟兄阿,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

人是特别的,是按着神形象造的。那教导基督徒以尊严与尊敬待人的诫命上可看见。我们若咒诅那照神的形象被造的人,就不能称颂神的名(雅 3:9)。我们没有权利诅咒任何男人或女人。神乃是唯一的审判官。我们当不断地竭力,好叫人能够藉着基督耶稣里的救赎,重新恢复他们里头之神的形象。

既然人里头之神的形象是属灵而不是属肉体的,那么敬拜偶像就绝对是错误的。因为偶像乃是按着人的形象,不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神是看不见的,所以我们不可以为祂造任何的像。正因如此,我们才会有第二条诫命:“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出 20:4)。

保罗以人类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事实为证明拜偶像之错误的论点(参徒 17:28)。人类乃“是他(神)所生的”。因此,我们“就不当以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艺、心思所雕刻的金、银、石”(徒 17:29)。

此时,神吩咐各处所有的人为他们拜偶像的罪悔改(徒 17:30)。按着神的形象被造的人类应当以心灵诚实敬拜那又真又活的神(约 4:24),而不是敬拜人手用木、石、铁或泥所造的东西。

加尔文非常正确地警告说，“每一个被愚昧的人用来代表神的雕像和偶像，都是教导假道的老师。”罪人若坚持要敬拜按照自己的形象所造的偶像，到了时候必有神的愤怒临到他们身上。

在人里头之神的形象，其中有一方面就是人乃是要做神的助理，制伏世界上一切被造之物。创 1:26-28 还有许多其他的经文都清楚地说明了这个事实。在罪进入这个世界以前，神曾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创 1:28）。尽管罪进入世界以后，神仍然命令人管理一切创造物，就如创 9:1-2 重述的一样。

诗篇第 8 篇非常美妙地带出，人原本应当执行的权柄。“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并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万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兽、空中的鸟、海里的鱼，凡经行海道的，都服在他的脚下。耶和华——我们的主啊，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诗 8:4-9）。

但是，罪恶的人类没有能力完善地管理这个世界。只有主耶稣基督有能力完整并完全地制伏、治理整个世界。祂有一天就要回来那么做。祂也应许，祂的子民必要在祂未来的国度里与祂一同做王（太 19:28；路 22:18, 28-30；参 提后 2:12；林前 6:2-3；路 19:11-28；启 5:10, 20:6）。万物复兴的时候就要来到了（徒 3:20-21）。那日来到之时，这被造的世界将要从‘败坏的辖制’中被释放（罗 8:18-23）。那时，神的儿女要同基督一同做王，也要完成造物主原先的计划与目的，统治一切创造物。基督在世完全的统治将长达一千年（启 20:6）。

人有几个元素？

按照圣经的教导，人有两个元素：身体与魂（灵）。人的这两个部分不仅是可分辨的，也是可分开的。人死的时候，他的魂就会到肉眼所不能见到的世界里。基督徒将会到天堂，非信徒则会到地狱。人的身体却归回尘土，等待复活之日，就是身体与灵魂重新联合的时候。

人必须有身体有魂才算是完整的。虽然那些蒙福之人死后灵在天堂(启 6:9-11)，喜乐地在神面前，他们的身体却“在耶稣里睡着”，有一天必要在“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从死里复活(路 14:14；林前 15:50-57；帖前 4:13-18)。圣经里不曾教导说人死后将永远是个灵。圣经常给予我们将来在基督再来之时身体复活的盼望。

基督徒还活在世界上的时候，必须确保他的身体之纯洁与圣洁。信徒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所以他应当藉着他的身体来彰显敬虔的生命。保罗非常气愤地指责那些以罪恶败坏来玷污自己身体的人(罗 1:24)。保罗也教导我们不要容罪在我们必死的身上作王(罗 6:12)。我们的身体因为罪所以会死(罗 8:10)，但我们的身体正等待在复活之日得着我们身为神儿的名分之丰满(罗 8:23)。等待期间，我们应该将身体当作神所喜悦的活祭献上给神(罗 12:1)。我们当认清，我们的身体是“基督的肢体”，是“圣灵的殿”(林前 6:12-20)。

有些人认为按照帖撒罗尼迦前书 5:23 和哥林多前书 15:44，人有三个元素，过于强调“灵与魂与身子”。但如果用同样的论点来看路加福音 10:27，那么人就有四个元素了：“心、性、力、意！”必须注意的是，“魂”与“灵”这两个字往往是可互换的(赛 26:9，太 20:28，参 太 27:50)，用来形容人看不见或非物质的部分。人只有两个元素(即属物质与非物质)，不是三或四个元素。

魂的起源

人的灵魂并不是预先存在的。它有一个开始。只有神才是预先就存在的，祂也从永恒过去就认识每一个人的灵魂。历史上，只有俄利根(Origen，约公元 185-254 年)相信灵魂是个别而且自身预先存在的。他说，灵魂经历许多不同的化生。灵魂藉着多次的轮回继承了罪性。他这个异端的观点和道教投胎转世的教导没什么两样。灵魂预先存在而且有轮回的这个观点在圣经里是完全不存在的，并且与永恒的生命及永远的刑法这两个教义是相抵触的。

圣经教导，神在起初创造了人的灵魂(创 2:7)。灵魂被造的时候是纯洁并圣洁的。但亚当与夏娃吃禁果的罪使到灵魂败坏。所有

亚当夏娃以后出生的人不只继承了他们生理的本性(physical nature)，也继承了他们属灵的本性(spiritual nature)。

灵魂乃是神起初为亚当和夏娃所造的，但之后，就藉着怀胎与生产传殖于所有其他的人。

耶稣基督的灵魂是否是从人类继承的呢？答案绝对是否。基督自己取了无罪的身体，乃是藉着童女生子的奇迹，由马利亚所取得的。神特别的保护确保那身子是无罪的。基督的身体是完全无罪的，只因为有超自然的保护。如圣经所说的，马利亚得到了应许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 1:35）。

耶稣出生的时候，并不是一个新的个体开始存在之时。祂的灵魂不是被造的，也不是继承的。永存的圣子给自己取了一个无罪的身体还有无罪的灵魂，但却没有在任何方面停止为有神性的位格，和有神性的灵。基督之所以能够成为人就是因为人的灵魂乃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

人若是照着神的形象所造的，负有理智、道德和属灵的本性，那他就不是动物，在行为上也不应该如动物一般。罪是个问题，且是必须解决的问题。

人既是神施恩的对象，那么“人最大的本分，就是荣耀神，以他为乐，直到永远”。神藉着福音，真诚地邀请所有的人得以与祂团契。主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神在基督里已给予罪人能够与祂和好的途径（约 3:16）。正如加尔文所说的“神的儿子成为人子，以致人的儿子能够成为神的儿子”。

人是照着神的形象造的，所以他应当与神有着个人的团契及个人的交通。对于所有接受了神的邀请，成为了神家庭之成员的人，他也应当如此。“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他”（约壹 3:1）

凡相信基督了的人不单是受了神恩典并有资格与神团契的人，他们也是神世上的代表。主在祂大祭司的祷告里面说，“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约 17:18）。圣经也教导我

们，我们是“世上的光”（太 5:14），因为我们代表基督，祂自己本是“世界的光”（约 8:12）。我们也得了吩咐，要让我们的光照在人前好让他们会归荣耀于神（太 5:16）。我们乃是基督的使者。

身为基督徒，我们不只要过圣洁的生活，我们更要敌对世上所有对神之荣耀有损的事情。“那暗昧无益的事，不要与人同行，倒要责备行这事的人”（弗 5:11）。上帝也吩咐我们，“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雅 4:17）。

基督徒有责任，必须把神恩典之福音传给在各处的每一个人。只有主耶稣基督能够使到罪人恢复神公义及真圣洁的形象，因为“全福音都包含在基督里”（加尔文）。

基督吩咐了祂的教会到世界里去传福音，并且为祂的子民施洗、以神全备之律法来教导他们。这是主所给的大使命（太 28:18-20）。我们有责任要把我们所拥有的光与那些没有那光的人来分享。

保罗解释，他虽然传福音，但那却没有什好可夸口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 责任…已经托付我了”（林前 9:16-17）。当保罗告诉以弗所教会的长老“所以我今日向你们证明，你们中间无论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的”（徒 20:26-27），他无非是在隐射先前神给予以西结之严肃的吩咐（结 3:17-18, 33:7-8），将传讲神信息的重任交付于他。

但我们并不只是因为有义务才传福音，更是要出于爱心而传。保罗说，“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但他也说，“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林前 9:16; 林后 5:14）。

人是照神形象造的这个事实应当改变我们看待他人的方法。人里面之神形象的教义应当激励我们竭力传福音，使人接受神的恩典，好让他们也可以拥有基督的形象。

面对无神、不敬虔的景象，我们应当感到极度的悲痛。虽然我们痛恨那些还没重生的人所过着的自我侮辱、悖逆之生活，我们在看待人的时候却必须要想到神对人类的旨意。只有福音能够改变他们。我们不知道谁才是神所拣选的子民，也不知道他们在何处。因此，我们必须各处寻找他们。

既然神按自己的形象造人是要使他们治理祂所造的一切，那么神的这个意原就必须被完成。神的意原在伊甸园里没有被完成，因为人得罪了神。但它有一天必定要得完成，并且只有在基督里才能够得完成（来 2:8）。

主耶稣基督有一天要再来以公义制伏并统治世界。祂要审判世界，并在哈米吉多顿的大战中消灭祂所有的敌人（启 19:11-21）。那时，这个世界要被修复。造物将脱离败坏的辖制，神的儿女也要享受得着复活的身体之荣耀的释放（罗 8:19-21；约壹 3:2-3）。

神已经让人管理世界的一切，包括海里、空中、以及地上的动物（创 1:28）。注意，这不包括管理人类还有外太空。既然如此，现代人类在外太空的探险及居住都是超越了神原先给亚当管理的界限。

此外，管理人类之绝对的权利与权力单单属于那决定人的存在与未来，决定他是生是死的神（传 8:8；但 4:32）。神并没有赋予人类管理他人，制造‘超级人类’的权柄。圣经里曾有人尝试那么做，后果不堪设想（创 6:1-7, 17）。不要以神自居！

今天尝试复制人的行为也是人企图以神自居的另一个邪恶之尝试。当人尝试复制自己时，就已经违背了神原先赐人管理权的旨意。复制人是人类不当尝试的事情。人不当以神自居。人若执意要如此行恶，最终用火焚烧的审判必要来到（彼后 3:3-12）。

堕落的人类

按照圣经的记载，人在这个世界上是个堕落的造物。神的意原是要人作为特别、有灵性的造物，乃是按着祂的形象完美地被创造的。但人在犯罪以后，就不再是他原本应该有的样子了。虽然人里头之神的形象并没有完全被消灭，但它却是败坏了。人类在今天是破碎并且被玷污了的。

罗马书 1:18-2:13 与罗马书 3:9-18 表达了人的罪与败坏之事实。而且，几乎每一则新闻报道都成为它现今的评述。我们几乎每一天都读到并听见打仗、恐怖行动、抢劫、强奸、并谋杀，以及人类各样的败坏与悖逆的事情。

人知道神是存在的。祂的“永能和神性”在创造与大自然里面明明可见。人拒绝神的时候，的确是“无可推诿”的。他的罪有一天必要得到惩罚。加尔文很正确地说道“罪在哪里…都必有神的愤怒与报应伴随。”

人不单是一出生就是罪恶的，他每一天的生活里也在犯罪。每一个人在神面前都是有罪的。人如果继续拒绝在基督里得救赎之福音，不肯认罪悔改，神最终必定“任凭”他们。罗马书 1:24, 26 和 28 三次告诉我们“神任凭他们”。保罗说，人情愿敬拜并爱慕受造物，不敬拜并爱慕创造主，“所以，神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体”（第 24 节）。“神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第 26 节）。接着，保罗列下许多非常糟糕的败坏及悖谬的罪行，最后那么总结“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第 28 节）。

保罗在罗马书 1:29-31 里概述了人类的罪性。他在这两篇的散文诗里非常流利地描述了人类完全的败坏；这两篇诗就如一个响亮、惊人的象声词，影响人心，使之惊骇不已。

没有人能够逃避罪。罗马书 1 章里，保罗指出，外邦人都是罪人。罗马书 2 章里，他说犹太人都是罪人。罗马书 3 章里，他总结，人类都是罪人，别无例外。罗马书 3:9-18 里，他对罪恶的人类之公诉“是由几处旧约经文拼出来的马赛克，编织成一个恐怖的合成图”（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

以上我们已证明了，犹太人与外邦人都是在罪底下的；就如经上所记：

没有义人，
连一个也没有。
没有明白的；
没有寻求神的；

都是偏离正路，
一同变为无用。

没有行善的，
连一个也没有。

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
他们用舌头弄诡诈，

嘴唇里有虺蛇的毒气，
满口是咒骂苦毒。

杀人流血，他们的脚飞跑，
所经过的路便行残害暴虐的事。
平安的路，他们未曾知道；
他们眼中不怕神。

读到罗马书 3:9-18 的读者或许会说，“那太严重了吧。不是每个人都是这样的。”虽然不是每一个人都有这些败坏的属性，但这些败坏的属性都在人类中可以找到，而且太常见了。比如，一个倒塌了的建筑物里不是每一个砖块都有同样的破碎或损伤；同样的，不是每一个人都同样在这一切的事情上都有罪。尽管如此，一个倒塌了的建筑物里的每一砖块仍是那废墟的一部分，有着那废墟的属性。

有那么一个故事：有一位在外邦国家做宣教士的人对一组从来没有听见圣经任何一部分的人宣读了罗马书第一章。当他念到描述了罪与败坏的那个部分时，有个老人家非常气愤，做出一些威胁人手势。念完以后，只见这老人家跳了起来，大喊：“是谁把我的一切告诉你？”

没有一个人能够在诚实地监查自己以后否认圣经所教导有关他里头之罪性的一切。堕落的人虽然没有个别犯过以上所提到的罪，但他必须承认，“我正属于这一族；我属于那一类。我属于那废墟。”

加尔文对人类的罪恶与自我毁坏的行为之观察的确是正确的，说“当人在罪上加罪的时候，神就松手，允许他们自我毁灭。”

基督里的救恩

惟有耶稣基督能够救我们脱离我们的罪。

面对全然圣洁，“坐在高高的宝座上”（赛 6:1）的神，以赛亚立刻发现自己是全然罪恶的，便叫道“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一万军之耶和華”（赛 6:5）。

以赛亚得见主的异象，见到自己的苦情。今天，这样的异象可在福音书里找着。福音书里让我们见到基督所有完美与圣洁的显露。基督如此的异象应当使到我们服罪，判定我们是罪人。当我们见到基督有多么美善，我们就看见自己有多么糟糕。历史上的耶稣是对于人之堕落的最好证明，显明我们离祂的标准有多么远。

我们不该忘记圣灵的工作。耶稣应许了，“他[真理的圣灵]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这是耶稣对于圣灵的工作之应许。罪恶的世界仍未服罪、仍不信服、也毫不关心。但是，不管他们喜不喜欢，只要人被圣灵充满，忠心地传讲圣灵所默示之神的话时，就必有人服罪。今天，世界非常需要忠心的男女来传讲耶稣基督纯正的福音。委身地传福音加上圣灵使人服罪的工作必定带来真心的悔改，灵魂回转归向主。

罪是什么？

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给予罪那么一个定义：“凡不遵守或违背神的律法，都是罪。”此定义乃是基于约翰壹书 3:4，“违背律法就是罪”。

神告诉人，“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利 19:2）。人一但面对全然圣洁的神，就会发现自己是完全有罪、彻底肮脏并且百分百罪恶的。当先知以赛亚见到神圣洁的属性被彰显时(赛 6:1-6)，他马上就认清自己的罪恶与败坏。

为此，罪不只是越界(干犯神的圣洁的诫命)，也是达不到目标(达不到神圣洁的属性)。“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

罪的来源

第一次的犯罪事件发生在天堂里，不是在世界里。首先犯罪的是天使，不是人。约翰壹书 3:8 告诉我们，“魔鬼从起初就犯罪。”路西法(Lucifer)，一位天使长，对抗神，堕入罪中(赛 14:12-14；结 28:11-19)。路西法就成了撒旦。他被驱逐出天堂，

被摔在地上(启 12:9)。路西法堕落的时候，并不是独自堕落的(启 12:4)。犹大书 6 节告诉我们，有其他的天使和他一同堕落，就是那“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彼得后书 2:4，这一节的平行经文，也提到“天使犯了罪。”

撒旦的罪之根源乃是他的骄傲(提前 3:6)。看看以赛亚书 14:13-14 如何描述他的骄傲⁴。英文字‘PRIDE’(即‘骄傲’)的中心字母是‘I’(即‘我’)。撒旦从起初就是个骗子，是杀人的。耶稣说，“你们是出於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不守真理，因他心里没有真理。他说谎是出於自己；因他本来是说谎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约 8:44)。

撒旦被摔在地上后，就试探人。他意图藉着他的谎言来杀人。他的谎言带来了人的堕落。撒旦撒了谎，人相信了。这真是大错特错！人死了！这死是(1)肉体的死亡，(2)属灵的死亡(即，与神隔绝，不再与神有着亲密的团契)以及(3)永恒的死(即，永永远远在火湖里灭亡)。

身为基督徒，我们必须提防撒旦的谎言。我们也要当心撒旦的差役。若有人以另一个福音，另一个耶稣和另一个灵来到你那里(林后 11:4)，你要小心！在这末世的日子里，假先知与假基督比比皆是(太 24:5, 11, 24)。撒旦自己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林后 11:14)。他们看起来很好，但充满了毒。有很多蛇眼看是五颜六色的，但其实是毒性最强的毒蛇。“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 7:24)。“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太 7:15-16)。

人原本是无罪的

就如创世记 1-2 章里所记载的，人被造的时候原本是圣洁的。人乃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这个形象是属灵的，意味着人与神

⁴ 本书的作者所写的是‘Consider his five proud “I” s in Isaiah 14:13-14.’，用了英文的双关语，在中文难以翻译，所以在此加以解释。‘I’是英文的字母之一，也同时有‘我’的意思。以赛亚书 14:13-14 里，撒旦骄傲的心所导致的行为与带来的后果可简单地用 5 个英文字：‘I’(我)，‘pride’(骄傲)，‘lie’(撒谎)，‘sin’(犯罪)，‘die’(死亡)来形容。而‘I’这个字母正好排列在这几个词里最中心的字母，就如撒旦的自我就是他犯罪的根源。

在道德上的相似与一致性，是完全没有罪的，并和谐地治理着神所创造的一切。

人对于受造物的治理开动了附有生产性的经济活动。这是创2:8里的隐意“耶和华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第15-17节里，我们也读到“耶和华神将那人安置在伊甸园，使他修理，看守。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人既被委任做神管理创造物的助理，便开始研究他所居住的世界，给它分类。需要指出的是，创2:18-20里，人的等级与全动物界是完全不同的。为此，圣经里严厉禁止，甚至定罪于人与动物性交的行为。

神知道亚当的需要，为他造了最适合他的帮手，就是夏娃(创2:21-25)。神配合亚当与夏娃的行为清楚地教导了一夫一妻制的婚姻关系之独特与神圣。

在没有罪的时候，伊甸园的确是个人间天堂。

两棵特别的树

伊甸园里有两棵特别、历史性的树，就是生命树和分别善恶树。这两棵树有什么意义，它们为什么被安置在园里呢？

显然，这两棵树被安置在园里，是要试验人。“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2:16-17)。神没有将人造成像机器人一样。祂给人自由意志(*free will*)。他们会选择顺服神而得着永生，还是会违背神而得到惩罚呢？

生命树有着象征性的属灵意义。吃了生命树的果子象征人能够永远活着，或与此有这某种关系。“耶和华神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现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耶和华神便打发他出伊甸园去，耕种他所自出之土。於是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创3:22-24)。

在伊甸园里，亚当若是凭着他自由的意志决定吃生命树的果子，他就会得着永生，永远成为神的儿子。他只要通过了考验，就马上升级，属灵上永远作为神的儿子。亚当要是吃了生命树的果子，我们生来就都必拥有永生。第二颗树：分别善恶树——也必是象征性的。“分别善恶”有着象征性及道德性的意思。分别善恶树若象征对善与恶之道德上的知识，那人吃了它的果子后，会怎么‘分辨’善恶？

当神吩咐人不要吃禁果的时候，人必定知道顺服神是好的，违背神是罪恶的。因此，他们可说是在脑里清楚知道的。这不是理论上的知识。

有另外一种知识，就是经验上的知识，是藉着实行而得到的知识(申 1:39；赛 7:15-16；撒下 14:17-20)。当夏娃见那树“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创 3:6)时，她便渴望想要尝一尝它的果子。她想要体验今生的骄傲。

人吃了禁果，就做出了选择。他凭着自由的意志，选择不顾一切地违背神的诫命。这不顺服的行为导致人堕入罪与永恒的灭亡之中(启 20:6,14)。

罪虽是甜美的，却必致命。

亚当与夏娃受试探

如以上所述，第一项罪行不是出于人，而是出于天使。起初堕入罪中的不是第一个人，亚当，而是名叫路西法的天使长。他的堕落记载于以赛亚书 14:12-14 和以西结书 28:12-19。他是神所膏立的基路伯，起初被造的时候是完全并非常美丽的。他被派做其他天使的领袖，在神面前侍立。但他却骄傲起来，违背神(提前 3:6)。路西法，光之使者，变成撒旦，那诽谤者与杀人凶手。

撒旦是那试探人的。他试探人，使人犯罪得罪神。为此，人不断尝试推卸责任、避开惩罚。例如，夏娃把责任推卸给蛇，要使自己脱罪，说，“那蛇引诱我”，而亚当也怪罪于夏娃，说“你所赐给我与我同居的女人，他把那树上的果子给我…”(创 3:12-13)。

人只能怪自己。他有得选择。他原本可以选择犯罪，不屈服于诱惑，但他却有意地选择违背神与神的话。人并不是没有得到帮助的。就算是在伊甸园里，人若向神求救，就必定会得到帮助的。圣经告诉我们，“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於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林前 10:13）。

撒旦以质疑神的话来开始诱惑夏娃（第 1 节下）。随后，他继续以歪曲神的话来引诱夏娃“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吗？”（参 创 2:17）。夏娃虽然纠正蛇，却自己加了一句“也不可摸”（第 4 节）。撒旦察觉到夏娃其实对神的话并不是非常清楚，便痛下杀手，对夏娃撒了这个谎言“你们不一定死”（第 4 节）。神早已明确地说，“你必定死”，是双重的死亡—肉体与灵性的死。人犯罪后，便在三方面死亡：他（1）死在罪恶之中（弗 2:1），（2）要受到肉体的死（创 3:19），以及（3）要面对“第二次的死”就是在火湖里永恒的刑罚。

撒旦以半真半假的陈词诱惑了夏娃。半真半假的陈词仍然是谎言，而谎言能致命（第 5 节）。神给那树起名叫“分别善恶树”，而人犯罪以后，我们就读到“耶和华神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第 22 节）。这表示人已经测验失败，违背了神，并且进入了肯定的罪性之状态。人做出了他须负责任的选择，因此有了关于善恶之经验上的知识。人里面不再有任何的美善，也再也没有任何救恩的盼望。人若要得救，这救恩必须出自另外一位，就是基督。

耶稣基督—那更伟大的亚当—同样也受试探（太 4:1-11），但祂成功地抵挡了魔鬼，因为祂知道、引用，并遵守了圣经：“经上记着说…经上记着说…经上记着说”（第 4、7、10 节）。神的话是圣灵的宝剑。你当使用它来与撒旦作战，抵挡他的引诱。“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 4:4）。我们若不清楚神的话，就容易受撒旦的引诱。

试探的性质

创世记 3:6 详细地描述了试探的性质。罪的性质是三重的。夏娃乃是照着约壹 2:16 所列出之三重的方法被引诱犯罪的，即“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肉体的情欲就是违背神旨意的性欲与肉欲；女人见那果子“好做食物”。眼目的情欲是贪心或贪婪；女人见那果子“悦人眼目”。今生的骄傲是自私与悖逆；女人见那果子“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

所有不同种类的罪都可归纳与以上的三大种类，就是(1)肉体的情欲(暴食，嗜色成瘾等)，(2)眼目的情欲(羡慕、嫉妒等)，(3)今生的骄傲(拜偶像，自我尊重等)。

基督在旷野也同样受了这三重的试探(路 4:1-15)。基督被试探(1)把石头变成食物(即肉体的情欲)，(2)从殿顶跳下去来展示给人看(即眼目的情欲)，以及(3)在撒旦的统领下掌管世上所有的国度(即今生的骄傲)。

第一位亚当面对试探的考验失败了，但那更伟大的亚当——基督自己——以非常优异的成绩通过了考验，并为我们挣得救恩。“如此说来，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罗 5:18-19)。我们不能救自己。只有耶稣能救我们。

亚当与夏娃——谁是更大的罪人？

男人、女人谁更有罪的问题是无关紧要的。亚当和夏娃都受试探，也都堕入罪中。罗马书 5 章及哥林多前书 15 章这两处最重要的教义性之经文中，亚当被指明是代表人类的那一位，不是夏娃。

有趣的是，保罗在警告被异端所败坏的哥林多教会时写到，“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林后 11:3)。但要知道，保罗的话乃是向教会中的男女信徒所说的，他们都面对被假教师所蒙骗的危险。

提摩太前书 2:8-15 中，保罗的确指出女人容易受欺骗的倾向，说“且不是亚当被引诱，乃是女人被引诱，陷在罪里。”不过，亚当同样有罪，甚至比夏娃更有罪，因为他理当是做带领的那位，不是跟从的那位。面对试探时，他将神所给予他的领导权交于夏娃。大错特错！亚当是为首的，难逃其责。

第 15 节中的“然而，女人…必在生产上得救”是个较难理解的句子。最佳解释这句子的说法就是，它指的是创世记 3:15，即论道女人的后裔要伤蛇的头之应许。值得注意的是，这里所指的是那特别一次的生产，而不是任何一次的生产。希腊文的定冠词——‘那个’(the)——在提前 2:15 和‘生产’一起被使用，特别指着基督藉童女的生产。女人虽然在那一次受试探中被欺骗并牵连在内，但她也和男人一样，可以藉着基督——童女所生的后裔——得救。男人和女人同样有罪。他们若相信基督，同样可得到救恩的好处。神不偏待人。

何谓原罪？

原罪是道德上的败坏，是每一个人与生俱来的。原罪包括律法上的罪辜以及亚当犯罪所导致人类全性的腐败。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那么说，“世人陷在罪恶境遇中，那罪恶在于：亚当初犯的罪辜，原来义性的丧失，全性的腐败，就是通常所说的原罪；各人从原罪所发生的本罪。”

显然，(1)照着代表性原则(representative principle)，亚当初犯的罪按着律法被加在我们身上，并且(2)我们自己的败坏并各自所犯的罪之罪辜也加在我们自己身上，因为那是个人并人类集体都有的。

我们必须明白的是，罪不只是我们所行出来的，更是我们本性。罪以败坏的形式处在我们的本性里头。罗马书第 7 章里，保罗非常生动地讨论“住在我里头的罪”。他说，“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即，我堕落的人性里]，没有良善。”他悲痛地哭喊到，“我真是苦阿！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

但骄傲的罪人因为充满了自尊心与超级的自负往往都看不见这一点。这是多么悲惨的事情，因为人在没有承认自己的罪以前是不会来到救主的面前的。

罪性是人本性的根，它所结的果子就是罪。罗马书 5:12-21 是全圣经里对于亚当之罪最全面的评论。在此，保罗教导，亚当代表性的行动使到他的后裔自然地都成了罪人，并因而得面对惩罚，就是死。

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清楚地教导了何谓代表性原则。

“问 13:始祖守住他们被造的地位吗？答:始祖既有自由的意志，因为得罪了神，就从被造的地位堕落。”

“问 16:亚当初次犯罪，世人就都和他一同堕落吗？答:神和亚当立约，不是单为他自己，也是为他的后裔，所以凡从亚当按常例而生的人，都在亚当初次的过犯中和他一同犯了罪，并且一同堕落了。”

“问 17:始祖堕落将世人陷在什么境遇中？答:始祖堕落将世人陷在罪恶和苦难境遇中。”

“问 18:世人陷在罪恶境遇中，那罪恶在于什么？答:世人陷在罪恶境遇中，那罪恶在于：亚当初犯的罪辜，原来义性的丧失，全性的腐败，就是通常所说的原罪，各人从原罪所发生的本罪。”

“问 19:世人陷在苦难境遇中，那苦难是什么？答:世人陷在苦难境遇中的苦难，是不得和神同结团契，反落在神忿怒和咒诅之下，因此应受今生一切的苦难和死亡，以及地狱永久的痛苦。”

我们都生在罪中，也死在罪中。我们若要永远活着，就必须重生。

圣经里即清楚又直接的陈述便明显地教导我们，亚当的罪是个代表性的行动，涉及他所有的后裔。“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於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罗 5:12）。

这一节所说的“众人都犯了罪”不只是指所有人在某个时候都曾犯过罪，而是说当亚当犯罪的时候，所有人也代表性地犯了罪。同样的，基督的顺服也是个代表性的行动。人在基督里重生时

可以藉着基督的顺服而复活。打个比方，巴西足球队赢得世界杯时，虽然不是每一个巴西的公民都上场踢球，但全巴西也都一同获胜。球队代表了整个国家。

哥林多后书 5:14-15 中，保罗写到，“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你若相信基督，你就必得救。对于那已经得救了的人，基督我们的救主是我们完全的代表。

为此，罪与死亡乃是藉着亚当的不顺服与失败而进入世界。但我们要为着那更大的亚当——主耶稣基督——而赞美神，因为祂藉着祂的顺服与义行，为所有人赚那得免费的礼物，就是永生（罗 5:17-19）。加尔文说，“基督藉着祂的顺服涂抹了我们的过犯；藉着祂的牺牲消除了神的愤怒；藉着祂的血，洗净了我们的污秽；藉着祂的十字架，承担了我们的咒诅；藉着祂的死亡，替我们偿还了罪债。”救恩——这个在基督里所能够得到的免费礼物绝对足以拯救全人类，也邀请所有人接受。

亚当的罪导致全人类普遍死亡，而基督耶稣就是这问题的答案。在哥林多前书 15:22 里，我们看见，“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哥林多前书 15:45 也那么说“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有灵的活人；末后的亚当[即基督]成了叫人活的灵。”保罗继续说“头一个人是出於地，乃属土[参创 2:7, 3:19]；第二个人是出於天。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属天的怎样，凡属天的也就怎样。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林前 15:47-49）。

耶稣基督是赐生命的那位。祂有能力赐人生命。祂有能力使死人复活，祂是永生的源头。约翰福音 1:4 清楚教导，基督永永远远都是赐生命的那位，“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基督远超乎一切，赐人生命（约 5:40, 6:33, 51）。祂是“复活，是生命”（约 11:25; 14:6; 20:31）。

人没有基督就无指望。基督是荣耀的盼望。我们若要与神同享天堂，就必须悔罪，相信基督。要不然，我们最后的终点就是死亡和地狱，而火湖便是我们永远的住处。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约 11:25-26）。

不要再迟延，今天就相信耶稣！

是谁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

身为有罪的人类，我们正是那些把耶稣钉十字架的人。按着代表性的原则，我们都在加略山。侮辱神的儿子之行为，我们所有人都亲身参与了：我嗤笑祂。我在祂脸上啐唾沫。我打祂耳光，殴打祂。我将荆棘的冠冕戴在祂头上。我将祂钉在十字架上。我扎了祂的肋旁。我嘲讽祂，挑战祂，“你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下来罢！”（太 27:40）。

千万不要把责任都推到犹太人头上；外邦人也同样有罪，因为他们也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非常正确的说道，“尝试以洗手来摆脱自己的责任的是一个外邦人的官。使祂穿上紫袍与荆棘冠冕的是外邦人的兵丁。把钉子钉入祂的手和脚的是外邦人的兵丁。刺透祂肋旁的是个外邦人的枪。为祂的衣服拈阄的外邦人。犹太人和外邦人，全人类，一同有罪。”

按代表性的原则，犹太人与外邦人在神面前都一样被定罪，因为他们一起将耶稣钉在十架上，都犯了滔天大罪。但神的爱正在此：“基督的衣服被脱去，好让祂为我们披上公义的袍；…祂赤裸的身体被暴露，让人侮辱，以致我们能荣耀地显现在神的审判座前”（加尔文）。

除非我们承认自己有份参与人的原罪，否则我们是不会明白我们要怎样参与基督所买赎的救赎。亚当是我们的代表，我们藉着他犯了罪。但基督是我们的代表与代替者，我们相信祂，就在祂里面成为义（罗 5:19）。

圣约神学

“约”这个字（希伯来文 *berith*, 希腊文 *diatheke*）常在圣经里被使用来指两方或多过两方之间所立下的任何正式或非正式之约定、协议、合约或条约。“约”也可作“遗嘱”或“遗命”（来 9:16-17）。有时候，“约”也可以用来指其中一方的一个承诺，答应要无条件地赐福于另一方。

“新约”一词与相对照的“旧约”源自耶利米书 31:31-33。基督在最后的晚餐里也提到这“新约”（太 26:28，可 14:24，路 22:20，林前 11:25）。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3:6-16 与希伯来书 7:22, 8:6-10, 9:4, 15-20, 10:16, 29, 12:24(参 10:19), 13:20 详细地比较了新约与旧约。

“旧约”指的是基督降世以前的时期。它是个充满了象征与祭司在圣殿里所办理的仪式。这些都指向将要来的基督本身以及祂所将要成就的工作。基督终于道成肉身的时候，这些象征与仪式就都消失了，为要引进一个更新并更佳的敬拜方式。耶稣告诉撒玛利亚的妇人，“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约 4:21, 23）。

“新约”指的是每一个信徒在基督里凭着信心所进入，所拥有的属灵关系。神的儿子成为人子的时候，新约就被神所认可了。当祂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就是用祂的血在这新约上盖了章。旧约所预言基督要完成的救赎之工在新约里被完成，这新约是“更美”的约（来 7:22）。旧约是美善的，但新约更美。

工作之约

工作之约是神与人所立的第一个圣约，乃是在伊甸园里立的。在这圣约里，人必须顺服神的两个诫命：(1) “神就赐福给他们，又对他们说：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创 1:28），与 (2) “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 2:16-17）。

亚当并不是自然而然地就得到永久的属灵圣洁。他必须努力地工作才能得到。亚当若在当时完全地顺服了神的工作之约，他和他的儿女就必永远得神的赐福，在属灵上得以永远成为神的儿子。他要是违背了，神的审判就必来临。蒙福或受审，都是按照他的行为来决定。

人堕落以前，得靠着工作得救恩，但人堕落以后，只能凭着恩典得救。所以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 那么说“神与人所立的第一个约是工作之约：神应许把生命赐给亚当，再由他传给他的后代，条件是他必须完全并亲自遵行神的律法。”

正如我们所知道的，亚当失败了，并堕入罪中。神是否马上就判人入永恒灭亡之中呢？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回答：“人既因犯罪堕落而无法藉着那约得生命，主就乐意与他立第二个约，一般称为恩典之约。神在这约中将生命和救恩藉着耶稣基督白白赐给罪人；只要求他们相信耶稣基督，以致得救，也应许将祂的圣灵赐给那些被预定得永生的人，使他们愿意并且能够相信。”人有希望了！

恩典之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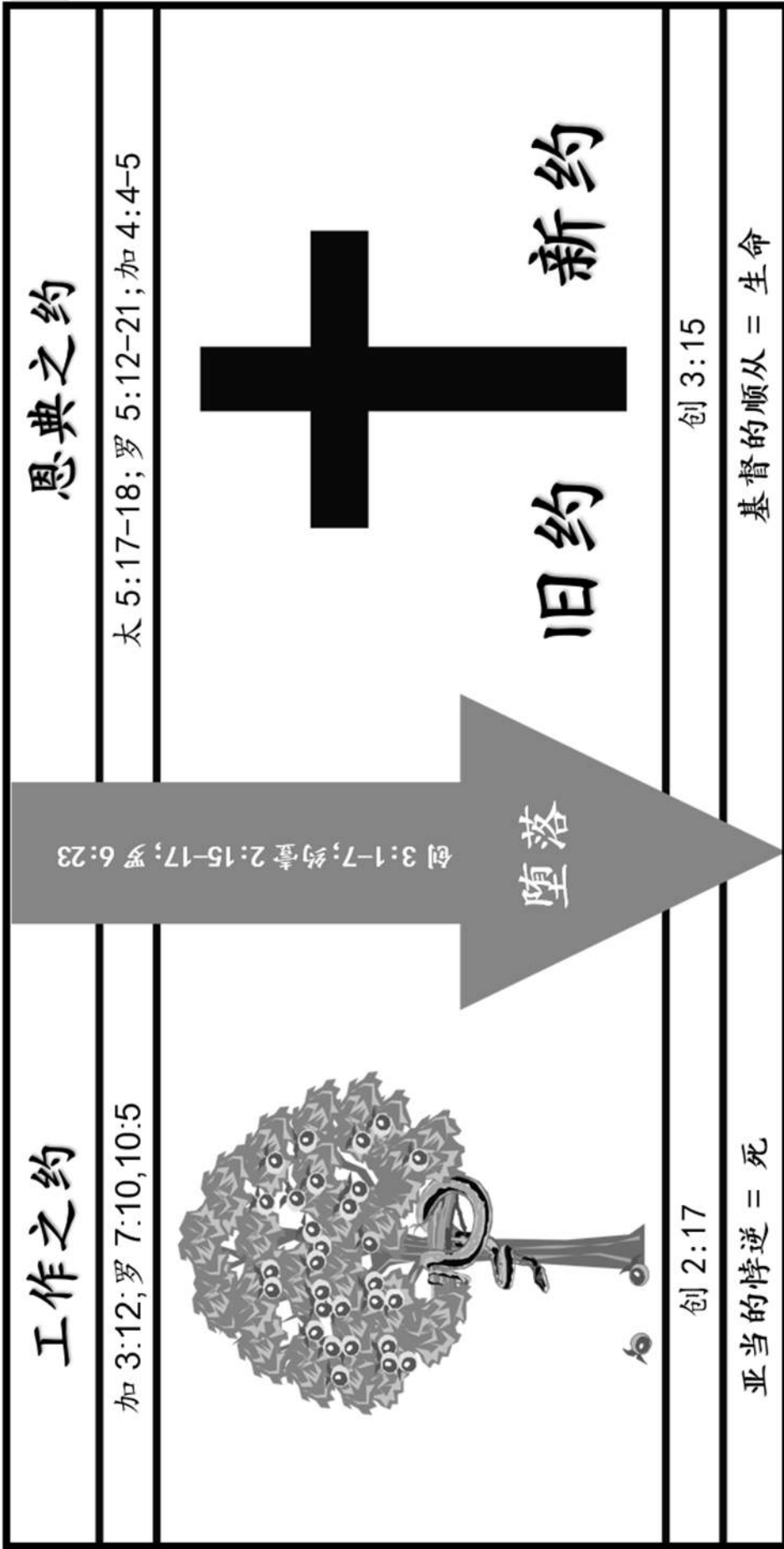
是的，人有希望！神“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 3:9）。

人既然失败了，不能藉着工作之约得到永生，神就另立一个约。这约称为恩典之约。人在罪中，不能够藉着自己的工作而得着永生。亚当被逐出伊甸园就表明了工作之约已经结束了。人失去了乐园，也失去了他能够吃生命树之果子的自由（创 3:22）。

人只能藉着基督重获乐园，而生命树也必须是神赐下，而不是由人自己取得的了。永生必须是神谦卑领受的免费之礼物。人再也不能藉着德行得着永生。“他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他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 3:5）。

基督赚取了我们进入天堂所需要的义，乃是藉着：(1) 祂完全顺服了神之诫命的生命，并(2) 祂在十架上完全的献祭，流出祂的宝血来赦免我们的罪。

我们得救纯粹是因为神的怜悯与慈爱。神在创 3:15 里设立了恩典之约。神应许藉着女人的后裔——藉童女怀孕生子赐下救主。这位由童女所生的救主最终来了，祂本身是神的儿子。神所应许



圣约神学的示意图

的，最后的确赐下了，“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

人是从猿猴进化而来的吗？

神创造人为特别的，乃是照着祂的形象造的。诗篇 8:4-5 告诉我们我们被造不是比动物高等一点，而是比天使微小一点。人与动物之间有很大的区别。“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并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神高举人，科学却贬低人。按着神的形象被造的人是从猿猴进化而来的说法对神和对人都是极大的侮辱。

有人提出这么一个理论：神使用进化论的过程创造人。神经经过几百万年由猿猴来造人。这些自称是基督徒的科学家声称，人从前不属于人类，后来变得近似人类，最后才变成人类。那么一个有关人类之由来的论点当然是胡说八道。人乃是由没有生命的材料造成的，不是由任何生物变来的（创 3:19）。

亚当乃是神特别创造的，用的是地上的尘土，然后藉着神富有创造力的气而有了生命（创 2:7）。圣经里常用口中的气来比喻圣灵，“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他口中的气而成”（诗 33:6）。圣灵将重生后所得的属灵生命吹入人里头（约 3:8）。为此，创 2:7 之神口中的气象征了使人成为活人的特别、属灵的创造之工。人是活着的，他的灵魂乃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动物的灵魂或生命却不是这样的（创 1:20-21, 24）。

证明进化论之错误的另一个证据就是夏娃被造的过程（创 2:21-22）。夏娃并不是藉着进化而来的，而是藉着特别的创造——她是神用亚当的肋骨所特别并精致地造出来的。这是有原因的。有人非常诗意地说，“女人并非出于男人的脚，低他一等，也并非出于他的头，高他一等，而是出于他的肋旁，好与他同等，做他的伴侣。”

地球几岁了？

地球是年轻的，不是年老的。大主教厄舍尔(Archbishop Ussher, 1581-1656) 说世界始于在公元前 4004 年。虽然公元前 4004 年不太可能是世界被造之精确的年日(因为顾及到创世记里所记载的家谱并不完整)，但也差不远。必须了解的是，创世记里的家谱中未被记载的空隙并非几百几千年或几百万年的时间。此外，并不是每一个家谱中都有空隙。洪水以前的族长之家谱记载在创世记 5 章里(参路 3:36-38)，里头的证据显示这里并没有这样的空隙。亚当被造和挪亚时代的洪水之间加起来大约有 1656 年的时间。亚当的九世孙拉麦在创世记 5:29 论到人的堕落所带来的咒诅，这表示，他对伊甸园里所发生的一切仍然记忆犹新。

约翰·惠特科姆博士(Dr John Whitcomb)曾反驳了人是在几百几千甚至几百万年以前被创造的理论。他在自己所著的书—早期的地球—里头那么写到，“将创世记 5 章及 11 章里所记载的家谱解释为几百几千年的时间根本就是在曲解将来所有圣经理史的年代架构。我们可以藉着合乎圣经的类推法来查出这些未被记载的空隙，特别是为创世记 11 章里的家谱。但这些推测都限制创世记 11 章的时间范围。暗兰与摩西之间相差三百年，不是三万年(参出 6:20; 民 3:17-19, 27-28)。马太福音 1:8 中约兰与乌西亚之间相隔了五十年，不是五千年。

“第二，要想象拉吴、西鹿、和拿鹤都是属石器时代，不识字、居住于洞穴里头的野人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情，拉麦、挪亚、和闪就更不用说了。创世记四章里关于那时候人们在文化方面的成就之记载，包括打造‘各样铜铁利器’(第 22 节)，以及创世记六章关于建造方舟的大工程之记载令这样的理论完全无法成立。”

科学是我们信心的权威吗？

惠特科姆博士(Dr Whitcomb)对于以上的问题给予了一个绝妙的答案：“我们对于人类最早期历史的基本架构之了解必须源自圣经，不是源自科学。

“新正统主义(neo-orthodox)与新自由主义(neo-liberal)学者已经放弃把创世记里的首 11 章视为实在的历史。这足以证明了，创世记

的首 11 章绝对不可能与任何用来解释地球历史的进化系统协调一致。这些人想要省略掉历史性的亚当，那是他们的特权。但他们不能同时声称，耶稣说“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约 5:46-47）。他们没有这样的特权。我们的主也曾坚持说“…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创世记包括在内]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 5:18）。创世记在历史上若是不可信赖的，那么耶稣就不是那能引导人进入真理之可靠的指引者，我们也就没有救主了。

“亚当若没有从原有的义中堕落，那么就没有罪，基督也就白白地死了。若藉着亚当所带来的普适性死亡只是个神话故事，那么死人复活的教义也一样只是个神话，使徒保罗便是个假见证人了（林前 15:15）。创世记记载亚当与夏娃的史实对于神所启示的救恩计划是至关重要的。

“关于世界的起源之课题，我们最基本的问题不是我们对人的理论和推测一无所知。问题往往在于，我们不明白圣经，也不晓得神的大能。因此我们把神的信息传达给现代的人类时错得非常离谱。愿神藉着我们对祂无错谬之话语中所特别启示的真理之顺服，赐给我们心意的更新，好让我们能查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

圣经是我们信心唯一且至尊的权威。科学绝对不是。

全球性的洪水

圣经在创世记 6-8 章里记载了一个全球性的大水灾。那些尝试将科学与圣经苟合在一块，质疑创世记之史实性的人说，历史上从来没有发生过神以全球性的灾难毁灭人类的事情（彼后 3:4）。他们不是拒绝创世记所记载的大洪水，说那是个神话故事，就是一口咬定说，那只不过是个局部的水灾。我们诚实地阅读并研究圣经之时，圣经怎么说？旧约与新约都清楚地见证，历史上曾经发生过的全球性之洪水，是以后不会再有的了。创世记所记载的大洪水所造成的毁坏在地理、在人类而言都是普适性的。那洪水淹没了世界的每一寸，将每一个人都淹死了，唯独挪亚和他的一家安全地在方舟里。

来到创世记 6 章的时候，已经过了约 2000 年的时间。创 6:1 告诉我们，人已经在世上生养众多，世上人烟稠密。当时的人口数字有多少呢？圣经并没有记载一个明确的数字，但亨利·莫里斯博士(Dr Henry Morris)在他的书——《世界的开始》——里头说，我们可做出一个合理的猜测：“假设每一个家庭育有六个孩子，并假设每一代(出生、成长、嫁娶、生儿一个循环所须用的时间)是 100 年，也假设当时平均寿命长达五代，那么亚当活到 930 年的时候，世界人口就大概有 80,000 人。到了大洪水(亚当被造的 1656 年后)之时，世界人口就大约是 235,000,000 人。若把一代算作 90 年，不是 100 年，以上的两个数字将分别是 250,000 及 1,750,000,000。若每一个家庭在每 100 年的一代里育有八个，不是六个孩子，以上的两个数字将分别是一百万及二百五十亿！”

创 6:2 告诉我们，“神的儿子们看见人的女子美貌，就随意挑选，娶来为妻。”“神的儿子们”是谁呢？有一个看法说，“神的儿子们”是堕落的天使，他们与人的女子同居，生出一个怪异恐怖，极其罪恶但非常有能力的一代。第二个看法说，“神的儿子们”是赛特敬虔的后裔(创 4:25-25)，他们娶了该隐不敬虔的女儿们。这便造成了全新的一代的出现，都是非信徒，对弥赛亚的谱系造成了威胁(参创 3:15)。

第一个看法最主要的难点在于它和耶稣所说天使不嫁娶的事情(太 22:30)相抵触。但有可能的是，这些堕落的天使附在人的身体上，好于那些女子亲近，来满足他们罪恶的情欲(犹 6; 彼后 2:4)。第二个看法也并不是没有问题。“神的儿子”(bene elohim)在旧约里只用来形容天使，从未被用来指人类(参伯 1:6, 2:1, 38:7)。此外，犹 6 和彼后 2:4 也似乎将这个发生在挪亚时代的事件，同天使因随从逆性的情欲而行淫被审判一事连在一起。

要把这两个不同的观点协调一致是可能的。堕落的天使为了阻止神救赎的工作(创 3:15)，附在属赛特男性的后裔身上，使到属该隐女性的后裔怀孕，生出一个恐怖、邪恶、堕落、力气与个子都巨大非凡的人类。这是撒旦第二次尝试断绝弥撒亚的脉系。他第一次尝试那么做是在该隐谋杀亚伯的时候(创 4:8, 25)。

神必须完全毁灭那罪恶的世代(创 6:11-13)。神不会失败。祂的计划不会受到阻挠。神必定会为自己留下余民，“挪亚在耶和

华眼前蒙恩”（创 6:8-9）。所应许的那个后裔将藉着挪亚来到（路 3:36）。

神已命定要彻底毁灭这充满罪恶与暴力的，洪水前的世代。“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耶和华就后悔造人在地上，心中忧伤。耶和华说：我要将所造的人和走兽，并昆虫，以及空中的飞鸟，都从地上除灭，因为我造他们后悔了。…看哪，我要使洪水泛滥在地上，毁灭天下；凡地上有血肉、有气息的活物，无一不死”（创 6:5-7, 17）。圣经里有哪些证据，证明神所降于世界的这个洪水是全球性的、不是个局部性的？

圣经论到大洪水的时候，都是以全球性的字眼来描述。首先，创世记 7:19-20 说“水势在地上极其浩大，天下的高山都淹没了。水势比山高过十五肘，山岭都淹没了。”水既然能自行流平，那么洪水若要淹没天下的高山，就必须是全球性的。注意这里所使用的全球性之字眼，即“天下的高山都”。莱波尔德（Leupold）的评注值得一提，“这时，神以唯一可用来测量这大洪水的标准—众山岭—作为对比，来测量水深。圣经描述这些山都被‘淹没’了。不仅一些山，而是‘天下的高山都’被淹没了。其实若单单使用这两个词的其中一个，如‘高山都’就足以给人留下印象，知道作者想要表达的是大洪水之绝对的普世性。但‘都’（英文圣经翻译‘all’，就是‘所有的’）既然可以是个相对词，作者便加上‘天下’一词来消除任何的歧义。作者两次使用‘所有’（希伯来文 kol）一词，就绝对不容许任何相对性的意思。这几乎就是希伯来文中用来表示最高级的形容词（superlative）。所以我们相信，这段经文清楚地解决了有关大洪水之全球性的问题。我们若凭着信心的眼见来阅读圣经，圣经的意思必定是非常清晰的。

第二，创 7:11 和 8:13-14 告诉我们，大洪水泛滥了 371 天之久。大洪水在 6 周内达到最大、淹没众山岭的深度，这水深度持续了多 16 周的时间（创 7:17-20, 24）。那么长时期的下雨，唯一的可能就是洪水前的水气层被超自然地刺破所导致的。

第三，创 6:13-16 透露了方舟的体系。“神就对挪亚说：…你要用歌斐木造一只方舟，分一间一间地造，里外抹上松香。方舟的造法乃是这样：要长三百肘，宽五十肘，高三十肘。方舟上边要留透光处，高一肘。方舟的门要开在旁边。方舟要分上、中、下三层。”



政府点式组屋(面积与挪亚方舟相似)

想想，方舟有多么的大。一肘或许是 17.5 英寸或 20.4 英寸。惠特科姆博士(Whitcomb)和莫里斯博士(Morris)以较短的肘来计算方舟的尺寸。《创世记之大洪水》里，他们写到“照着这样的标准，方舟有 437.5 英尺长，72.92 英尺宽，并 43.75 英尺高。方舟既然分为三层(创 6:16)，那么它的甲板面积就为 95,700 平方英尺。”这相等于 80 间五房式组屋的面积！那可是一整座点式组屋！因此，方舟并不是仅供挪亚一家乘坐的家用级小船，而是一艘巨大、适合航海的巨艇，体系和一艘丽星邮轮的大游艇相等！需要那么大，花了超过一百年的时间才建造出的方舟，想必是在预备全球性的大洪水来到。若只是个局部性的水灾，神叫挪亚搬离将要被毁灭的地方较为合理。就算是挪亚必须留下来，一只小舢舨或小船就足够了。方舟的体系与必要性表明了，那大洪水是全球性的。

创 2:6，圣经说仍未有雨降在地上，因为有雾气从地上腾，滋润遍地。当挪亚向他那世代的人传道，告诉他们将要有大洪水来毁灭世界时，他是在向一群没有见过雨水的人讲的。挪亚乃是因为相信神的话才会建造方舟，预备将要来的审判。希伯来书 11:7 说，“挪亚因着信，既蒙神指示他未见的事，动了敬畏的心，预备了一只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从信而来的义。”

值得注意的是，大洪水以前从来没有彩虹。神赐彩虹，作为祂不再用水毁灭世界的记号。创世记 9:12-15 说，“神说：我与你们并你们这里的各样活物所立的永约是有记号的。我把虹放在云彩中，这就可作我与地立约的记号了。我使云彩盖地的时候，必有虹现在云彩中，我便记念我与你们，和各样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约，水就再不泛滥、毁坏一切有血肉的物了。”

彩虹无疑指明了，大洪水是全球性的。若那只是个局部性的水灾，那么神就违背了祂的诺言了，因为我们今天仍然看到世界很多地方遭受局部性的水灾，特别是下大雨之后。神并没有应许不会有局部性的水灾；祂只应许了不会再有全球性的大洪水。每当你见到彩虹的时候，就要想起大洪水。

彼得后书 3:3-7 中，使徒彼得引用创世记所记载的大洪水来警告人们关于以后将有的全球性毁灭，这一次将是藉着火来毁灭：第一要紧的，该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的私欲出来讥诮说：「主要降临的应许在那里呢？因为从列祖睡了以来，万物与

起初创造的时候仍是一样。」他们故意忘记，从太古，凭神的命有了天，并从水而出、藉水而成的地。故此，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消灭了。但现在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用火焚烧。”

彼得以创世记之大洪水为例证，证明将来火的审判之确定性与全球性。惠特科姆博士(Whitcomb)和莫里斯博士(Morris)表明，“论到创造的第二和第三天所发生的事件，彼得用了‘从太古…有了天，并…地’，其意思显然指的是整个地球。同样的，没有人可以否认，彼得用了‘现在的天地’，严格意义上来说，也只能指着整个地球。若非如此，别的就只是论到世界的一部分被创造并毁灭！”使徒彼得对于创世记之大洪水的规模之无错谬的评论果断地做出结论，洪水的确淹没了整个地球。

将来将要有一个全球性的灾难，这次不再是用水，而是用火。火的毁灭是否将快来到呢？“求你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诗 90:12）。

大洪水之后的世界

大洪水以后的地球和大洪水以前的地球有着非常显著地不同之处。大洪水造成地理与人类许多的改变。地理上的改变就是大地分成不同的大洲，还有气候方面的转变。诗篇 104:6-9 告诉我们，大洪水（即“诸水高过山岭”）都退到海洋深处的海沟里（比如，马里亚纳海沟的深度为 35810 英尺或 10915 米）。创世记之大洪水翻天覆地、改变全球的特别现象不单使到洋盆变深，也使到山岭变高（“诸山升上，诸谷沉下”）。被各个海洋及海岸线分隔的大洲也是大洪水所造成的（“你定了界限，使水不能过去，不再转回遮盖地面”）。

被改变的不单是地球的地形，还有地球的气候。洪水前的“水气层”（创 1:6-7）一破，那舒适、能维持生命，又较均衡的气候也不再有了。大洪水以前，不曾下过雨（创 2:5），但大洪水引进了雨，给世界气候带来了极大的变化：“寒暑”，“冬夏”（创 8:22, 9:13-16）。

至于人类方面的改变，人的寿命大大地缩短了。大洪水前的人类可活到将近一千岁（创5章）。大洪水以后，保护性的“水气层”被毁了，地球及居住在其中的居民便遭受具有损害性的紫外线辐射，加快了人类衰老的过程。人类的寿命不再是一千年之久，而是极度地被缩短成一百年（创11章），七十年，若强壮可到八十（诗90:10）。

国家和语言的起源

世界上的诸国是如何形成的？世界上为什么会有那么多语言？圣经在创10:1-32, 11:1-29, 和历代志上1:4-34就回答了这些问题。

世界上所有的国家都可追根于挪亚三个儿子的其中一位，即闪、含、或雅弗。创9:19说，“这是挪亚的三个儿子，他们的后裔分散在全地。”论到雅弗，圣经说“这些人的后裔将各国的地土、海岛分开居住，各随各的方言、宗族立国”（创10:5）；论到含，“这就是含的后裔，各随他们的宗族、方言，所住的地土、邦国”（创10:20）；论到闪，“这就是闪的子孙，各随他们的宗族、方言，所住的地土、邦国”（创10:31）。到法勒的时代（创10:25），神砸碎了属合一运动的巴别塔，变乱了他们的口音（创11:1-9），使得人分地居住。闪、含和雅弗的家族因此分散到各地，居住在其中。

总的来说，闪往东部（亚洲）迁移，含则往南部（非洲），而雅弗往北和西部迁移（欧洲）。

人为什么不可以吃血？

人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他被造的目的是要统管世界和其中的活物，将来他也必定要那么做。但是，因为罪的缘故，人在今世不能成就这个目的（来2:8-9）。虽然如此，人原本当有的统领权应当被举起，作为人类的目标与标准。人类犯罪以后，神仍然吩咐挪亚和他的后裔要治理世界（创1:26 参8:15-9:17），便明显地让我们看见这事实。

虽然人仍应当治理世界，但他治理的情况已经改变了。比如，所有被赐给人、交付在人手中的活物都会惧怕人(创 9:2-3)。这已成了人类之治理的一方面。人堕落以前有一个限定，就是分别善恶树。现在，神也严格地禁止他吃血(创 9:4)。这限定和人的生命之神圣有着直接的关系(创 9:5-6. 参第六诫, 出 20:13); 不但如此，利未记对于礼仪方面的吩咐(特别请参 利 17:10-14. 其他禁止吃血的经文有利 3:17; 7:26, 27; 19:26; 申 12:16, 23; 15:23) 也明确地把不许人吃血的禁令和赎罪的教义连在一起：“因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这血赐给你们，可以在坛上为你们的生命赎罪；因血里有生命，所以能赎罪”(利 17:11)。基督在十架上死了，流出了自己的宝血。祂的生命成为赎罪的祭。

圣经里除了以上两个原因以外，没有其他禁止吃血的理由了。这两个原因就是：(1) 教导人命是神圣的，(2) 教导赎罪的重要。基督为了赎我们的罪，献上了自己的性命，流出祂的宝血，为了我们拯救我们的灵魂。加尔文评论，“圣经禁止人吃血，因为血是为了赎罪而献给神的。”

人在世界上的统治

挪亚和他的后裔受了同样的委托，要管理神原先赐给亚当的世界。但这个委托已经不再是在无罪与和睦的情况下所给的了。现今人被委托来统治时乃是以罪与不和睦作为背景。地球刚被毁坏，人类也几乎被灭绝了。人类仍然是罪恶的。有人犯谋杀罪的时候，必须受到严重的惩治(创 9:6)。醉酒和淫行发生在人类之间(创 9:20-27)。人甚至同谋，企图反抗拥有主权之神的统治(创 11:1-9)。

大洪水以后的世界虽然罪恶，神却继续与人保持恩约的关系(创 9:8-17)。恩约的神并没有不把祂的话语赐给人，而是藉着呼召亚伯拉罕来保守祂的话(创 12:1-3; 罗 3:1-2)。人在罪中必须大大地挣扎，好在恩约的关系底下完成神的旨意，他也只有藉着神的供应才有可能成功。人的成功完全得依赖耶稣基督里所得到的神之恩典。

新约预言，我们不是当今，而是将来要和基督在祂未来的国度里一同做王(启 5:10, 20:6)。但现在我们的身份是在世上做仆人和管家。只有完全的人才能带来完全的统领，这人不是别人，就是耶稣基督—祂是神也是人。基督有一天要再来，身为祂圣徒的我们将要和祂一同做王一千年(启 20:6)。

圣经的神是否只是犹太人的神呢？

旧约提到许多关于犹太人的事情。若不留心阅读，人很可能会结论，神只完全顾念一小撮住在地中海东边一小块地里面的人，根本不顾念它周围的国家之属灵益处，更不用说是印度、中国和当时仍无人所知的西部。

首先，需要澄清的是，圣经并没有宣称自己记载了神与世界上所有人的来往，而是记载了世界历史中特别的一部分，“神的圣言”藉此特别的方式被保守下来。这样专注的历史记载不该被当成是在表示神对其他国家的事情毫无兴趣。

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非常正确地指出，“某种特别的历史观对基督教信仰而言是必须的，要是拒绝了这种特别的历史观，基督教也就同时被拒绝了。”我们必须指出，圣经的特殊性并不是对任何种族或地理位置的偏袒。事实上，以色列和教会在圣经里都是受到最严厉的谴责的。巴斯维尔博士那么写到，“旧约对以色列所犯的罪以及他们拜偶像之行为的批评比对外邦人的批评多了一百倍。与旧约相比，新约只记载了一小部分的历史。但按比例来说，新约却更多地强调了挂名基督徒的罪，远胜过外邦人的罪。”

神对世界的观点是国际性的。“无论红、黄、黑、白种，他们都为主宝贵。”神藉着以色列和教会动工，来赐福给全世界。主岂不是告诉亚伯兰“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创 12:3)吗？主耶稣基督虽然是个犹太人，但祂是全世界的救主。天使岂不是说，“不要惧怕！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 2:10-11)吗？天使岂不是高唱“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在地上平安、喜悦归与人(注：在此采纳和合本括弧内较为正确的翻译)！”(路 2:14)吗？所

以，神只对一个国家，不是对所有的国家有兴趣是个非常错误的说法。

神普世性的供应

创世记臆断，神的供应是普世性的。神直接向法老(创 12:17)和亚比米勒(创 20:3)说话。神吩咐约拿去向尼尼微人，不是单向犹太人传道。阿摩司向我们介绍了，神不单是在以色列邻国之上为至尊的神，对于古实人、埃及人、非利士人和亚兰人也是如此。新约里，在基督出生时，有从东方来敬拜祂的博士。这更是证明了，虽然圣经的历史大多关注与巴勒斯坦，但犹太人的神是全人类的神。

罗马书里，保罗强调了神普世性的主权。祂指出，人会陷入外邦人敬拜偶像的黑暗中，是因为他们背弃了所得到的启示。不是神弃绝人，而是人弃绝了神。自然界的光照足以令拜偶像之人“无可推诿”(罗 1:18-32)。保罗引用诗篇 19 篇，这诗篇宣称，神存在的凭据在自然界里可看见，而这知识已传到地极了(罗 10:18)。

使徒彼得在使徒行传 10:34-35 也认清了，神的供应是普世性的。他说“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来，各国中那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使徒保罗在他的布道旅程里所传讲的神，乃是“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他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徒 14:15-17)。

让我们来思想好些提到福音之传开以及弥赛亚之使命的经文，比如以赛亚书 2:1-4 这篇预言性的经文。凭着这些经文，我们可以很合理地说，旧约先知和新约使徒，和现今一个笃信圣经、积极宣教的牧师，都同样意识到神供应的普世性。

基督教信仰要求所有在各处的人都来相信耶稣基督，接受祂代赎的工作，以致得救(徒 4:12, 林前 3:11)。耶稣基督是全世界唯一的救主之事实是基督教不能放弃或妥协的。藉着基督十架所成就的赎罪之工毫不含糊地被呈现为一次，完全地成就了的工作。基督既已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亡了。死亡再也不能做祂的主。祂所经

历的死亡乃是向罪，一次、果断地死了。祂所活的生命乃是向神活着(罗 6:9-10)。

就算是在旧约里，人也是靠着基督得救的。亚伯拉罕也是个“基督徒”。认识亚伯拉罕的耶稣论到他的信心这么说“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 8:56-58)。摩西同样也做出了选择，“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来 11:25-26)。当一个人的思想沉浸于合乎圣经的人事观时，他人很自然地就会臆断，摩西选择了为基督受的凌辱，那么基督必定也在旧约其中(参 林前 10:4, “那磐石就是基督”)。此外，犹太清楚指明了，将自己的百姓救出埃及的正是基督，这点毋庸置疑(犹 5)。

圣经里的基督乃是个影响全世界，跨越时空的人物。基督不是出生在伯利恒的时候才开始存在的。“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迦 5:2)。亚伯拉罕、摩西、大卫、以赛亚都是藉着信靠耶稣基督救赎的工作而得救的。圣经里所记载的约伯、约拿传道时的尼尼微王、亚兰人乃曼(王下 5 章)，及基督出生时从东方来敬拜祂的博士也都是这样得救的。

我们有理由相信耶稣基督和“叫人自责”的圣灵都活着并存在着。祂们仍在世界最黑暗地方，藉着福音和圣经来动工。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说：“但是得救所必须知道、相信、遵守的事，我们总能在圣经找到，而且解释得非常清楚明白；不但有学问的人，就是无学问的人，不必用什么巧妙的办法，只要用一般的方法，就能充分理解。”

我们要记得，圣经并不是以毫无人情味、机械般的方式来记载历史性之事件的。我们不可否认，神亲自地看管着世上曾经发生的一切事件。我们必须认清，圣经里一贯性地臆断，神特别地介入世上的大小事情。圣灵在愿意在哪里吹气，就到那里吹气。圣经清楚地教导我们，全世界里的每一种族、语言、族群中都有神的选民。圣经也清楚地教导，任何面对永恒灭亡的人是因为拒绝在基督里所能够得到的神之恩典而灭亡的。“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 3:18)。

我们可以肯定地说，神会从全世界中救出祂的百姓。我们个人的救主是羊群的大牧人。我们要清楚记得这个事实：神所认可，将福音带给迷失之人的方法是藉着重生了的信徒将神的话丰丰富富地传开。当我们呈现并捍卫合乎圣经的历史时，我们不必为了单单藉着基督赎罪之工所得到的救恩之教义的狭窄性而感到羞耻，因为我们的基督是万有的主。祂是永恒，无所不在的神的儿子。“福音一被传开，就必招惹世界的愤怒”（加尔文），我们留意这事实是好的。

世上的黄金时代

世界上主要的宗教之哲学都非常关注“黄金时代”的概念，这是众所周知的。比如，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提倡借由无产阶级革命，推动一些必要的经济进程，由此引进一个黄金时代。马克思主义盛行的表露都是无神论的，它的盼望都寄托在乐观地看待盲目的自然力量。这绝对是愚拙的！

基督教和其他制度的教导非常不同，“因为那黄金时代将不会是由自然进程或属人文主义的方式所引进的，而是通过神亲自介入，藉着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在地上建立祂有形的国度，并且引进一个蒙恩的时代，到时，神创造的目的和救赎计划将要完全地被平反并圆满完成”（巴斯维尔博士）。

圣经所呈现的神之救赎计划只有在耶稣基督本身与祂工作里头，并藉着祂本身与祂工作才能实践。发生在世界上的每一事件都是神所预定的。神在基督里所供应的不改变并普世性之救赎计划，以及祂所提供给人的恩典清楚地约 3:16, 约壹 2:2 启示给我们。

合乎圣经的历史观要求我们承认，神创造人类有祂的目的；祂藉着人出于自愿的行为，允许道德上的罪恶存在；祂也在人之罪恶与道德败坏的背景之上，藉着祂的恩典选择为自己的缘故拯救一群人。

圣经从创世记至启示录都臆断，有一个目标与终点，就是神救赎计划将要在基督再来的时候所设立的有形之国度里完全被平反。和平之君再来的时候，世上将有平安。

人类是否都具有同一个血脉？

全人类都源自一对人，就是亚当和夏娃。保罗告诉亚略巴古的学士，创造万物的神“从一本（有古卷作血脉）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徒 17:26-27）。

创世记清楚教导了神“从一本”造出所有人的事情。神从一本、一种、一类造出所有的人。希伯来书 2:11 也表达了同样的思想，指着基督说：“因那使人成圣的和那些得以成圣的，都是出於一。”接下来的经节里清楚地说明了基督与祂弟兄的同一性，特别是 14 和 16 节，“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他并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亚伯拉罕的后裔。”基督与祂弟兄的同一性在这里指明是“血肉”上的同一。

全人类都是一个大家庭。我们都是同一类，即人类。身为人类，我们都有同一个姓氏—亚当。正因为人类在生理上这样的同一性，所以我们虽然和亚当相差很多代，但亚当的堕落表示我们也堕落；而我们若在基督里面重生了，基督救赎的工作虽然离开我们两千年，仍然对我们非常有意义，也仍有功效。

各国的边界是否制止宣教的工作？

申命记 32:8-9 告诉我们，各国的边界都是神所命定的：“至高者将地业赐给列邦，将世人分开，就照以色列人的数目立定万民的疆界。耶和華的分本是他的百姓；他的产业本是雅各。”请参诗篇 74:16-17，“白昼属你，黑夜也属你；亮光和日头是你所预备的。地的一切疆界是你所立的；夏天和冬天是你所定的。”

保罗对亚略巴古的证道中明确地声明神立定四季与国家疆界的旨意，就是要叫人的心受感动，寻求神（徒 17: 26-27）。神藉着祂教会的宣教计划，特别地确保福音有着地理上的进展，一国一国地被传开。“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後末期才来到”（太 24:14）。

福音必须传遍天下。圣经从未教导我们种族歧视。神也没有命定人的疆界必须是毫无伸缩性并不可改变的。相反的，约伯记 12:23 明确地说“他使邦国兴旺而又毁灭；他使邦国开广而又掳去。”很多时候，当基督徒移民到异国，就会在那些国家里建立福音的见证。

文化是怎么开始的？

亚当和夏娃不可能在毫无所谓的人类文明之情况下存活。文明就是社会与智力的形成。人类要生存就必须要有在某些方面的文明，其中能够藉着语言来互相沟通的能力自然是最重要的一方面。人类语言的来源是超自然的。它是从神来的。圣经告诉我们，人类从最初就能够与神沟通，男人和女人都能够使用语言。

人类需要语言来传达自己的想法。人在创世记里就已经可以说话。亚当给动物起名。创 2:19-20 中，我们读到“耶和华神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样走兽和空中各样飞鸟都带到那人面前，看他叫什么。那人怎样叫各样的活物，那就是他的名字。那人便给一切牲畜和空中飞鸟、野地走兽都起了名；只是那人没有遇见配偶帮助他。”

起名，在希伯来文里的用法就是指出那被命名的物之基本特征，或给它分类。神在伊甸园里就让人开始研究大自然。亚当观察了动物的本性，并按着各动物代表性的性质给它们起名。这不是猜测性的命名，而是智慧地为动物起名。给动物起名或许也意味着畜牧业的开始(参创 4:2)。

论到亚当给各样的动物起名时，“一切”不一定是毫无例外地意思，而是概括性的一切，一切种类的意思。亚当并没有给世上每一只动物和鸟起名，而是他给神所带到他面前的各种动物和飞鸟起名，将它们代表性的特征指明，或将它们分类。人今天仍然还在进行给万物起名并分类的工作。生物分类是神赐给人的责任。

世上的生活为什么那么苦？

人类的文明起源于伊甸园里，这可以从伊甸园的性质和人与这园子的关系里见到。圣经那么记载，“耶和华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耶和华神将那人安置在伊甸园，使他修理，看守。耶和华神吩咐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创 2:8, 15, 16）。显然，农业和园艺业都是由神所开始的。人受神所命，要修理那园子，用它来培植食物。

亚当在犯罪后被逐出伊甸园。这是文明与经济上很严苛的管教。圣经记载了神的宣告，“又对亚当说：你既听从妻子的话，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创 3:17-19）。罪并没有结束人类培植大地的工作，只是令它变得更艰辛。农作物和牲畜藉着天气（洪水、旱灾等）或疾病（疯牛症，禽流感等）被毁坏，使到不少工业或公司瞬间倒闭或破产。

我们活在一个被罪所咒诅了的世界。罪在人类社会与文明的每一个阶层都可找到。工作场所的压力很大。要过舒适的生活必须经历一番挣扎。艺术方面在美观与纯洁上并没有任何进展。丑陋的事情在今天被视为美善和漂亮的。色情的事物在今天被称为艺术。人类文明的退化将会继续，到了某个程度，神的审判就必须来到。

身为基督徒，我们要常常提醒自己，我们虽然身处于世界，但我们却不属于这世界：“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 12:2）。

安息日的律法与原则

文化会改变，但真理永不改变。圣经只有一个解释，但也应用于多方面。圣经的原则是固定的，却可以灵活应用。圣经里定下了许多我们必须严格遵守的规矩，但 *ceteris paribus*，“其他条件不变”的规则仍然有效。

基督对于安息日的评论让我们看见“原则固定，但灵活应用”的例子。出埃及记 20:8-11 非常明确地给予人安息日的诫命。犹太律法主义者在两约之间的时期对于安息日的诫命加上了许多圣

经以外的规矩，这是众所皆知的。我们必须明白，耶稣反对的是这些规矩，而不是原有的诫命。耶稣从来没有把摩西的律法废弃。祂本身是这些律法的作者。祂所做的，只是按照它们原有的意思来加以解释。祂在可 2:27 里所说的话正是祂对于这整个主题所说的一切之中心。

耶稣为了巩固这样的真理便指出，旧约里当人迫切需要食物的时候，也曾吃了神圣的陈设饼之先例(撒上 21:1-6)。虽然这个旧约事件和安息日的律法并没有直接的关系，但它却说明了一个原则：神的律法中，有许多条例都是必须是透过 *ceteris paribus*，“其他条件不变”的规则来了解的。

现今，有许多新派法利赛人，他们自己提出一套圣经以外的规矩，如何守安息日之规则：“你不可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去教堂做礼拜；”“你不可在主日出外用餐；”“你不可以阅读报章来干犯安息日”。他们的用意或许是好的，但当他们指责那些不遵守这些人定的规则之人，说他们那么做就是没有守安息日的时候，他们就越界了。当这些超级清教徒高举自己的规矩，让它与圣经同等的时候，他们就落入了律法主义的危险陷阱中。这律法主义是耶稣所谴责的。“那些想要在家里用餐的，我们不批评他们。但这些人也不可批评那些出外用餐的人”。

耶稣指出，按照摩西律法，祭司们在安息日当天也有很多需要履行的职责，但他们也不算是触犯了安息日的律法。“再者，律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你们没有念过吗？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我喜爱怜悯，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 12:5-8）。

当基督称自己是安息日的主时，我们不应该将之误解为这是指主耶稣认为自己是在废弃摩西的律法。若是如此，这就和主耶稣论到旧约圣经所说的一切相抵触的了。基督称自己是安息日的主，表示祂是旧约律法的作者，有解释律法之权威的那一位。

耶稣对于安息日之律法无错谬的解释并应用记载在马太福音 12:11-12，“耶稣说：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不把他抓住，拉上来呢？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作善事是可以的。”又有一次，祂在安息日医治人的时候，祂也说““你

们中间谁有驴或有牛，在安息日掉在井里，不立时拉他上来呢？”他们不能对答这话”（路 14:5-6）。

上位法优于下位法；需要之律优于礼仪之律(the higher law of necessity overrides the lower law of ceremony)。

基督教的安息日

基督是在七日的头一日，即星期天复活的。星期天便成了“主日”（启 1:10）。星期天成了基督教的安息日，替代了犹太教的安息日，作为“圣日”，就是信徒安歇与敬拜的日子。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如此教导：“从世界起始直到基督复活，神规定七日内的第七日为安息日；此后规定七日的头一日为基督教的安息日，直到世界的末日。”

新约圣经清楚地显示，基督徒都视七日的头一日为适合基督徒聚会的日子。保罗安排众教会将七日的头一日守为基督徒聚会的日子（林前 16:1-2）。

我们若不臆断当时的基督徒在七日的头一日都有定期的聚会，就很难了解这段经文。各人必须出于自愿、在没有受强迫的情况下将自己的进项留在 thesauros 里，那 thesauros 一定指的是教堂的府库，因为保罗加上一句“免得我来的时候现凑。”若这指的是每个人都要私自储存，那保罗来的时候就无需公开凑钱了。保罗的书信里常提到信徒定期聚会之事情，他们聚会的日子显然是众所皆知的。

希伯来书 10:25 说，当时的教会有经常聚会的习惯。我们可以臆断，这指的是信徒在七日的头一日为了敬拜和团契而定期聚会。在特罗亚，“七日的第一日，我们聚会擘饼的时候，保罗因为要次日起行，就与他们讲论，直讲到半夜”（徒 20:7）。

安息日的真理仍然是一样的，但守安息日的日子却改变了。新约里，纪念主复活的日子是星期天，不是星期六。初期教会都是在七日的头一日守安息日的。伊格内修斯(Ignatius)在公元 100 年不久以后写到“那些已获得了新希望之人不再守[旧约的]安息日，而是守着主日，就是我们的生命藉着主复活了的日子。”

虽然基督教的安息日在原则上是在七日的头一日，但我们不应该以律法主义或仪式主义的方式守这安息日。主日不可变得比主自己更重要。我们所敬拜的是主，不是主日。保罗清楚地申明，人不能因为守节日而得救(加 4:10-11; 西 2:16-17; 罗 14:5-6)。救恩出于耶和華(拿 2:9)。

保罗所持守的反律法主义之立场与耶稣的教导是一致的。耶稣和保罗都没有废除守安息日的律法；他们将它真正的意义还原。保罗论到守宗教节日而说“只是各人心里要意见坚定”(罗 14:5)的时候，并没有反对安息日的真理。一个信徒若真正爱主，并完全明白安息日在圣经里的意义和遵守方法，就能够将安息日的原则详细地应用在自己生活中。

旧约的安息日原是“后事的影儿”(西 2:17)。正如圣餐替代了逾越节和所有需要流血的献祭以及吃无酵饼的礼仪，并且保有它们一切的意义与价值(林前 5:7-8)；正如基督徒的洗礼替代了割礼和利未记 12 章立的仪式(西 2:11-12)；同样的，主日也替代了犹太人的安息日，并仍保有它一切的意义与价值。

十诫

十诫(出 20:1-17)实际上都是由“不可”这些负面的命令而组成的。但是，这不代表这些负面的命令不包含正面的意义。禁止人行恶的命令臆断了要求人行善的命令。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那么说，“…十诫吩咐人遵行一项责任，就是禁止人犯与它相反的罪；禁止人犯一项罪恶，就是吩咐人遵行与它相反的责任。因此，如果十诫应许人遵行某项责任必得福，就表示不遵行必受相反的祸；警告人犯某项罪必受祸，就表示不犯者必得相反的福。”⁵

十诫给予我们概括性、关系到每一种教义上和道德上之罪的原则。每一种类的罪都可以归类于十诫中至少一诫。基督徒必须完全忠于十诫的原则，也必须按着圣经，将这些原则应用于各个不同的社会或文化之状况。

为此，我们必须明白，十诫并没有把世界上仅有的罪恶都列下来。罪恶的行为还有很多其他不同种类的。加拉太书 5: 19-21

⁵ 摘自 <http://quizlet.com/5178671/91-12046-flash-cards/> (24/01/2015)

里，保罗把一些罪恶的肉体所做之工列下来：“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有古卷在此有：凶杀二字）、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保罗在此用了‘等类’和‘这样事’这两个字眼，就是在命令神的子民不要只在十诫所特别列出的做法上顺服十诫里所明确地定下之诫命，他们也应当殷勤地将十诫的原则应用于没有被指明，但相同并可能出现的情况。

属灵成熟

属灵上的成熟不会是一夜之间就有的。要在基督教信仰上成长是需要时间的。要越来越像基督是需要时间的。我们必须记得，那些在基督徒的生活上仍然不成熟的人，他们还未达到“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来 5:14），所以他们需要的不只是我们的纠正，他们也需要我们带着怜悯之心来给予他们鼓励。“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太 12:20）。

信徒必须小心的是，当我们对待其他在基督徒生活上仍在挣扎着、想要活出他们信心的信徒时，千万不可带着一种自以为比他人圣洁的态度。这是非常重要的。我们要认清，一个人要变得更像基督，是必须经过一定的过程的。较年长或较成熟的信徒必须带着谦虚、温柔的心，耐心地教导并温柔地纠正较年幼的信徒。

在真理和教义上，绝对不可有任何妥协的地方。我们必须竭尽全力，刻不容缓地警戒人要当心假道和假教师。

但是，在基督徒之生活与操行这方面，我们必须多为彼此代祷，少些论断彼此。

“爱能遮掩许多的罪”（彼前 4:8）。

渐进了解

我们不管在任何时候，都不可以对圣经加添什么。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那么说，“上帝全备的旨意，凡是与祂自己的荣耀、人的救恩、信仰、和生活有关的一切必要之事，《圣经》都明明记

载，或是可以用适当且必要的推论，从《圣经》引申出来；无论在任何时刻，不管是藉著‘圣灵的新启示’，或人的传统，都不可对《圣经》加添什么。”不过，我们可以期待，圣灵将继续引导教会进入对圣经更深、更丰富的理解，将来所要发生的事也会揭示目前未能解决或回答的问题。

教会历史给予我们许多实例与证据，证实神的子民在他们对神所启示的真理之理解上的进步。的确，三一真神的教义在圣经里清楚被教导。但此教义一直到公元 325 年的尼西亚会议中才被教会清楚地定义。同样的，基督神人二性联于一个位格的教义直到公元 451 年迦克敦会议中才清楚地被定义。人称义是单靠信心的教义也是在十六世纪的宗教改革中才被阐明。这些教义都载于圣经，也是教会所相信的。但时间的过去就使到这些教义被清楚地理解与表达出来。

我们希望时间会使到基督徒更清晰地理解，并一致地接受圣经完全的默示与圣经完全受保守之教义。感谢神，经过上个世纪的信徒所下的定义以及捍卫的工作，圣经被默示的教义现在已经变得非常清晰。现在已经坚固地确立，圣经是 100% 被默示的，不只是在救恩上，而是在科学、历史和地理各个方面都是无误的。这个世纪中，圣经 100% 被保守的教义仍未清楚地被了解。但愿这个教义越来越受到人的谈论、争论与捍卫，直到它得到清楚的定义为止。我们必须毫不含糊地宣告：神的话语世世代代都被神保守纯净，逐字逐句地、精确至最小的字母(iota)地被神保守(诗 12:6-7，太 5:18)。教会今天仍然拥有神完全的话语，而我们相信神的话语就是那经历了时间的考验、历史悠久的英皇钦定本所基于的希伯来文及希腊文底本。

神为什么要为男人造女人？

创 2:18-25 中，神设立了婚姻。在伊甸园里，神看人独居不好。因此，神为亚当造了一个配偶——一位伴侣——一位妻子。祂非常精美地设计并创造了一个女人，将这女人给了男人。他们要一起治理神的创造(创 1:27-28)。

为此，婚姻关系并不只是关系到双方，而是三方。第三位若是基督，就不至于三人不欢。神是“神圣的媒人”，祂必须在每一个婚姻关系里有着重要的角色。现今婚姻的问题在于神已经不再其中。一个基督徒如果让神在他的婚姻关系中居首位，就不可能考虑离婚。我们的婚姻关系会破裂，往往是因为各人没有在与神同行。

面临破裂的婚姻所需要的是那磐石——主耶稣基督。感到困扰的夫妇应当停止谈话、开始行动。他们应当开始遵行神的吩咐：

“又当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顺服。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然而，你们各人都当爱妻子，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他的丈夫”（弗 5:21-33）。

婚约

玛拉基书 2:14 说婚姻是个盟约：“你们还说：这是为什么呢？因耶和华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间作见证。他虽是你的配偶，又是你盟约的妻，你却以诡诈待他。”何谓婚约？婚约就是一男一女在神面前郑重地承诺要做彼此忠诚并恩爱的终身伴侣。盟约是有规定的。这些规定乃是神所立下的。我们若要享有幸福并成功的婚姻，就要按着神的规矩而行。“婚姻是神所分别为圣的盟约”（加尔文）。当我们违背神的规定、毁了这约，婚姻关系就会破裂。

婚约的一个基本规定就是，它必须是一夫一妻制的。神为男人造女人的时候，取了亚当的一根肋骨来造了一位夏娃；祂并没有取几根肋骨造出很多个女人。注意，圣经用的都是单数“一个女人”（创 2:22），和“妻子”（参第 24-25 节）。更重要的是“一体”（第 24 节）的观念——一男一女之间在肉体 and 属灵上的结合。“一体”的概念就排除了多配偶制的选择。为此，在新约里，教会的领袖必须是“只做一个妇人的丈夫”的人（提前 3:2）。主耶稣的教会被比喻为祂的新娘也证明了这个事实。基督的新娘只有一位就是那独一无二、真实、眼不能见、世界性，包括所有神的选民之教会。为此，

当一个已婚人士和另一个不是他合法配偶的人发生性关系的时候，这就是犯奸淫。“不可奸淫”（第七诫）。是的，在旧约里，许多神的子民都是多妻的。我们想到亚伯拉罕和他的妻子们撒拉和夏甲，但看看，亚伯拉罕的多妻带给他自己并他的后裔多少麻烦。两兄弟之间的敌意至今仍然持续着。在同一个时候拥有多过一个妻子就是在违背神的旨意与话语。

神岂是造了亚当和“夏翁”？

婚姻是两个异性的人之间所有的特别关系——不是男和男，女和女之间的关系。有句话说，“神造了亚当和夏娃，不是亚当和夏翁”（God made Adam and Eve, not Adam and Steve.）。利未记 18:22，“不可与男人苟合，像与女人一样；这本是可憎恶的。”换言之，“男人不可和另一个男人同床，像是和女人同床一样。”那些歪曲了神那样的预定之人必要面对严厉的审判。“因此，神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他们的女人把顺性的用处变为逆性的用处；男人也是如此，弃了女人顺性的用处，欲火攻心，彼此贪恋，男和男行可羞耻的事，就在自己身上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罗 1:26-27）。

同性恋是罪。同性恋者是在有意识地选择下活在罪中。这是个可逆的选择。这是人可以悔改的事情。同性恋是个附有毁灭性的生活方式，它会造成神所设立的婚姻和家庭破裂。想要断开它的锁链，唯一的方法就是那同性恋者承认自己的罪，并且悔改，接受耶稣基督为主宰、为救主。纯正的福音必定断开同性恋的枷锁，因为它“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罗 1:16）。

我们必须清楚申明，同性恋是罪恶的生活方式，是神所憎恶的，但也是个只有神能够医治的病。

男人为首、为领导的地位

神为男人和女人设立了不同的角色，但这个基本的规定却在现今被模糊了。论价值来说，我们在神的眼里都是平等的，不分性别、言语、种族或肤色；但论到功用，就有所不同。在传统并合乎

圣经的婚姻誓约里，新郎会誓约要爱护、珍惜他的妻子，而新娘则是誓约要爱护、珍惜并顺服她的丈夫。现代的婚姻誓约却删除了“顺服”一词。对于婚姻里谁为首、谁有权威，神怎么说？

哥林多前书 11:3 里，保罗说，“我愿意你们知道，基督是各人的头；男人是女人的头；神是基督的头。”“头”是什么意思呢？当然，它所表达的不可能是字义上的意思，说女人有着男人的头。这里所说的是为首、为领导的地位。它指的是所拥有的权威。

保罗为了证明这一点，就引用了三一神之功用上的阶级。保罗说“神是基督的头”。注意，三一神的三个位格在祂们的本质，并祂们无所不能、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的属性上绝对是同等的；圣父是神，圣子是神，圣灵也是神。但是在功用或角色方面，却有附属关系。圣子乃在父神的权势底下。在三一神的功用阶级里，基督处于附属地位。为此，耶稣说“父是比我大的”（约 14:28）。耶稣是说，“我是顺服我父亲的儿子，我来为要完成祂的旨意、讨祂喜悦”。耶稣完全地扮演了那个角色。天父也称赞圣子，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约翰福音 17 章也陈述耶稣如何做了顺服天父的儿子。）同样的，神在家庭里也设立了功用的阶级。

英文有句话说“两个头总比一个头好”（Two heads are better than one），但在婚姻里，两个头绝非好事。丈夫是妻子的头。他的责任就是爱护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命。妻子的责任是要顺服她的丈夫，如同教会应当顺服基督、行祂的旨意。当丈夫没有爱护妻子，妻子没有在主里顺服丈夫的时候，婚姻就会破裂。麦金泰博士（Dr Carl McIntire）非常有智慧地劝告，“家庭里若更多地理解何谓有恩慈并正确的做事方法，必定会更喜乐。”

婚姻的永久性

创 2:24 那么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连合”一词是非常显著的。这是形容结合的一个极为强烈的词汇。比如，在以赛亚书 41:7 里，它被用来形容焊接盔甲上的贴片之行为。所以一个男人要离开父母，和他的妻子被“焊接”在一起。这男人是永久地和他的妻子连合在一起。耶稣在马太

福音 19:5-6 也引用了这经文，“所以，神配合(或焊接)的，人不可分开。”

婚姻是一辈子的承诺。它是个“完全的承诺，并与另外一个人完全地共享自己的整个人，一直到死”。在基督徒的婚姻里，必须“互相依赖，相互负责，并且绝对地依靠神。”

婚姻的中心就是彼此陪伴，彼此交通，使彼此圆满。神为婚姻所设的蓝图包括离开、连合，成为一体。夫妻的关系是所有人人与人之间关系中最亲、最密切的，因为它被用来比喻基督和教会的关系(弗 5:22-33)。

威廉·里昂·菲尔普斯(William Lyon Phelps)博士非常有智慧地说到，“世上最高等的喜乐就在婚姻里。每一个婚姻美满的男人，就算是在所有其他事情上都失败了，都仍然是个成功的男人。”要如何结婚并持续婚姻关系？信心就是关键：“成家的是信心，维持家庭的也是信心，靠信心就得胜”(麦金泰)。

离婚与再婚

圣经对于离婚和再婚的教导是什么？我如果已经离婚了，还能再婚吗？按着神设立婚姻的本意，人结婚后就不应当离婚(玛 2:14-16; 可 10:9, 11-12)。但神岂不是在圣经里允许人解除婚约吗？是，神的确有允许，但只有在三种情况底下：死亡、糟遗弃、或奸淫。

基督徒可以再婚吗？要回答这些重要的问题以前，我们必须先正确地明白婚姻的教义。神所设立的婚姻牵涉的是个盟约关系，这关系本该是永久并带有约束性的。有鉴于此，我们这时就来探讨离婚和再婚的课题。

基督徒是否该离婚？按着神设立婚姻的本意，答案应当是否。神训词性的旨意(即祂在圣经里给予人的诫命)说，不可离婚。但是，因为罪的缘故，神允准性的旨意允许人离婚，但这是有限制的。

太 19:3 里，法利赛人尝试以此问题陷害耶稣：“人无论什么缘故都可以休妻吗？”法利赛人教导，男人可以为了最微不足道

的理由而休妻：你的妻子若不善于做饭—离婚！；你若遇到另一个更吸引你的女人—离婚！当时的女人都这样受男人欺负，耶稣在此维护了妇道人家之权利。耶稣强调，婚姻是神所设立的，它涉及到永恒性的盟约关系：“耶稣回答说：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太 19:4-6）。换言之，不可离婚！

若人不当离婚，那么摩西在申命记 24 章的话又该如何解释？“这样，摩西为什么吩咐给妻子休书，就可以休他呢？”（太 19:7）。耶稣回答，“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所以允许你们休妻，但起初并不是这样。”耶稣提醒他们，婚姻是神所设立的制度，本该是永久的，并且从起初就成为结婚的夫妇之福气。但这个原意却被罪破坏了。离婚不是神所要的，是人所要的——“因为你们的心硬”！那时候的人硬要写休书。因此，离婚是罪所导致的。虽然神允许人离婚，但离婚仍然是非常羞耻的事情。

人必须慎重地看待婚姻，离婚不当是可以轻易办到的事情。申命记 24 章并不是在供给人一条轻易逃出婚姻的出路。想象摩西的条令。摩西命令，若要离婚生效：

1. 必须把这事带到公堂上，在见证人面前拟定并签下合法的休书。这当然需要时间。不应该有今天结婚，明天离婚这回事。人也不可以口头方式，只是说“我和你离婚”三次就和他的配偶离婚。快速离婚是被禁止的。
2. 必须颁发离婚证书。申请离婚的那一方必须亲手把证书交给另一方。
3. 被休掉的人必须搬走；他们不能再住在一起。家庭单位已经破裂了。
4. 双方一旦离了婚，并各别与他人再婚，就不再也不能与彼此结婚了。

这些条例都是为了劝阻人不要离婚，鼓励人和好，让时间修复彼此之间的关系。“只有正确地解决问题，才算是真正的解决”（麦金泰）。

法利赛人教导，男人可以为任何原因休妻。耶稣却那么说“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犯奸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太 19:9）。

若要离婚，只有一个合理的原因，那就是因为淫行（即 配偶不忠、奸淫、和其他与性有关的罪，如同性恋、兽奸和乱伦）。任何人若与犯了奸淫的男人或女人结婚，自己也是犯了奸淫的了。

值得注意的是，这例外条款（“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只有在马太福音 19 章立出现。马可福音 10:1-12 和路加福音 16:18 是关于婚姻的平行经文，但这两处经文里却没有这条例外条款。这是为什么呢？原因就是强调，婚约之约束性的规定。耶稣所强调的是这规定，不是那例外。

人一旦结了婚，就不当离婚。主恨恶离婚，而我们若坚持要离婚，只能是为了奸淫的缘故。主永远都不会毁了祂拯救我们的救赎之约。同样的，我们也不可毁了我们的婚约；我们要至死忠于各自的配偶。记得，结婚誓言里说“直到终身”！

我们不可轻视婚约，因为这乃是在神面前所立下的誓言。当心，不可妄称神的名。“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太 6:7）。

哥林多前书 7 章里，保罗正在回答哥林多教会所向他询问的，有关结婚和再婚的事情。基督徒的夫妇能否离婚并再婚？保罗解释了耶稣在马太福音 19 章、马可福音 10 章、和路加福音 16 章中对于离婚的教导。保罗重复了耶稣的话，说，“婚姻是永久的”。所以保罗下了这两道禁令：(1) 第 10 节：“妻子不可离开丈夫”，(2) 第十一节：“丈夫也不可离弃妻子”。

若人已经离了婚，该怎么办？若已经离婚了，那就让双方继续不嫁娶！为什么？为了让主动工。（就如之前所提到的，婚姻关系，特别是基督徒的婚姻，不是双方面，而是三方面的关系。）若丈夫和妻子都是基督徒，已重生，也有圣灵的內住，主可以在他们的心里动工，让他们知罪，使到他们和好。在人或许不能，但在神绝对可能。

已破裂了的基督徒婚姻之解决方法不是离婚并和另一个人再婚，而是和同样一个人和好。若已经再婚了，该怎么办？那么这个

人就犯了奸淫。和好的希望已经破灭；申命记 24 章可应用于此。你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再和原先的配偶再婚；这在主的眼里是可憎的。那么那所谓的无辜的人该怎么办？他或她是否可以再婚？保罗并没有回答。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Westminster Confession) 却如此说“若结婚后犯了奸淫，无罪的一方可以提出离婚，并在离婚以后，视犯奸淫者如同已死，与他人结婚” (24:5)。

保罗在第 12-16 节中回答一个在不信主的时候结了婚的女人问题。她现在已是个信徒，但她的丈夫仍然是个非信徒；她该怎么办？这情况也可应用于一个有不信主之妻子的男人。基督徒是否可以或应该和不信主的配偶离婚？婚姻是终身的，这个原则仍要应用于此。信徒不可急着离婚。若不信的丈夫爱妻子，愿意仍然与她做夫妻，接受她改变宗教的事，她就不可离婚。第 14 节就给予我们她不离婚的原因：“因为不信的丈夫就因着妻子成了圣洁，并且不信的妻子就因着丈夫成了圣洁；不然，你们的儿女就不洁净，但如今他们是圣洁的了。”

我们若要明白这一点，就得先明白圣约神学的含义。圣约神学教导，神关心的不只是信徒本身，祂也关心信徒的家庭。当一个人成为信徒以后，主也想要见到他的家人得到救恩。这就是保罗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的原因 (徒 16:31)。这不表示，我们得救的时候，我们的家人也就马上得救。我们的家人、丈夫、妻子或孩子若要得救，也必须自己相信基督。但这节经文的意思是，当家庭里的一个成员得救，在这里是母亲得救的时候，父亲和孩子虽然仍未称为神家庭的一份子，但他们却已经成圣，为要成就神圣洁的旨意。“成了圣洁”在这里不是指着内在的圣洁或义，而是“被分别出来”的意思，就如圣殿里的器皿被“成圣”，“分别”出来，好用在神的圣工上。

保罗解释，信了主的母亲之信心使到全家都得到神特别的照顾和保守。当神赐福于信主的母亲时，她未信的丈夫和儿女也能享受到同样的福气。他们的家中现在有了神的话。家里现在有了使人成圣的影响。母亲现在开始阅读圣经。她会与他们谈论耶稣基督。她能够回答他们，生命的意义何在。她会活出良好的基督徒见证。她祷告，神也应允她的祷告。神开始动工。福音既在家中藉着言行举止被找着，圣灵就能够按着神的旨意，使用满有能力改变生命的福音来带领他们全家来认识基督，因此得救。

但是，如果未信的丈夫不想和基督教有任何瓜葛，也不想维持这段婚姻？第 15 节那么回答，“无论是弟兄，是姐妹，遇着这样的事都不必拘束。”换言之，他要是坚持要离婚，就让他离婚。但“神召我们原是要我们和睦。”在还没有答应离婚以前，信徒必须靠着神的帮助，竭尽所能来维持这段婚姻，带领他未信的配偶来相信基督。但要是他未信的配偶坚持要离婚，那么这个基督徒就无需保持这段婚姻。分离若是唯一的解决方法，那么离婚就成了正当的一步了。

问题来了：基督徒在这样的情况下可以再婚吗？保罗同样没有给予答案。保罗的不言充满了智慧。要是离婚后，不信的丈夫却相信了，而想要和解呢（这是假设他也没有再婚）？要是基督徒的妻子再嫁了，她就已经弃权了再次回到她原先的配偶身边之机会。神的原意是要原先的配偶重新和好，继续在一起。

无论如何，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并没有禁止被未信的配偶抛弃的基督徒再婚(24:6)。要做出这样的抉择，决定是不是该再婚的时候，信徒应当应用箴言 3:5-6。

一个是基督徒的寡妇或鳏夫是否可以再婚？保罗在第 39 节里给予了明确的吩咐。你的丈夫或妻子要是过世了，尽管再婚，但确保你结婚的对象是个基督徒（“只是要嫁这在主里面的人”）。再婚是好的，但保罗说，守独生是更好的。

综上所述，圣经对于婚姻、离婚和再婚的教导是：

1. 婚约是永久的，是带有约束性的。
2. 罪的侵入会破坏神所完美地设立的婚姻。人要离婚，而神只允许人基于奸淫的理由离婚(太 19)。其他有关离婚和再婚的规定仍然有效(申 24)。
3. 当一对基督徒的夫妇要离婚的时候，允许他们离婚，但他们不可再婚。解决的方法不是和另一个人再婚，而是与彼此和好(林前 7:11)。若离婚是因为奸淫的缘故，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允许无罪的一方再婚。
4. 基督徒不可以因为自己的配偶是个非信徒而想要离婚。信徒必须活出基督的见证。若那未信的配偶坚持要离婚，基督徒没有义务要维持这段婚姻。在这样的情况下，离婚没有错(林前 7:15)。但是，圣经没有明确地允

准这样的人再婚。可是，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允许被未信的配偶执意地离弃的基督徒再婚。

5. 圣经只在一种情况下明确地允准信徒再婚，那就是在信徒的配偶过世以后（林前 7:39）。

一段失败的婚姻会带来愧疚和痛苦。你若是认为自己犯了罪，而且事情已经不能再挽回，你却真心的知错，并问：“神能够饶恕我吗？”答案是：是的，祂能够，也必定饶恕你（约壹 1:9, 约 8:10-11）。

家庭之约

圣经清楚地教导，基督徒不能以不同宗教信仰的理由来破坏一段婚姻。紧接着的，是一段非常重要的经文，那就是论到家庭与神之圣约的经文。哥林多前书 7:14 说，“因为不信的丈夫就因着妻子成了圣洁，并且不信的妻子就因着丈夫成了圣洁；不然，你们的儿女就不洁净，但如今他们是圣洁的了。”这里所说的圣洁是圣约关系内的圣洁。虽然保罗并没有提到“盟约”这个字，但显然的，他想到的是创世记 17:7 所包含的原则，“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

圣经里的神是各家庭的神。神并不只是我们各人的神，也是我们孩子的神，我们家庭的神。全圣经里特别强调地教导这个事实。不管孩子年纪多大，情况如何，这个事实都应当成为基督徒父母的安慰。敬畏神的父母可以肯定地抓住给他们孩子的应许“我必作他们的神”（创 17:8）。保罗正是本着这个基础而宣告，若有其中一位家长是个信徒，家庭里的其他成员也因为这盟约的关系“成了圣洁”。

这些话并不是在宣告，这些“成了圣洁”的人都是重生得救了的人。保罗后来在同样的经文里说“你这作妻子的，怎么知道不能救你的丈夫呢？你这作丈夫的，怎么知道不能救你的妻子呢？”（第 16 节）。信徒应当继续坚固地持守他的信心，并为着未信主的家庭成员之救恩祷告。罗马书 11:6 和希伯来书 10:29 这两段经文也提到非信徒因为处在一个圣洁的关系里，因此成为圣洁的事情。

有些人虽然生在一个家庭之约的关系里，却背弃神。但神仍然是他们的神。那些身处在这圣约关系里却拒绝神恩典的人配得更严重的惩罚。这些经文让我们看见，家庭之约的圣洁关系是极为神圣的一件事，一个人不可随意干涉的事情。这圣约正是基督徒婚姻之永久性的属灵基础。

父母与儿女之间的关系

论到父母与儿女之间的关系之课题，最关键的经文就是第五诫：“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出 20:12）。整本圣经里非常强调孝敬父母的关系。论到亚伯拉罕，神说，“亚伯拉罕必要成为强大的国；地上的万国都必因他得福。我眷顾他，为要叫他吩咐他的众子和他的眷属遵守我的道，秉公行义”（创 18:18-19）。

父母和儿女之间的关系连同申命记 6:4-5 里的重要命令，再次被强调，“以色列阿，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无二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 6:4-5）。紧接着的话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训你的儿女。无论你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申 6:6-7）。

父母对自己儿女的责任不只是一要教育他们罢了。保罗如此命令“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弗 6:4）。歌罗西书 3:21 也给予相同的教导，“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恐怕他们失了志气。”在不必要的时候，就不要激怒或约束你的儿女。只要他们不违反神的律法，就允许他们在正当的限制和范围内自由地学习并探索。

注：“保守我们未来的希望完全包裹在我们的孩子里头”（麦金泰）。

给我们儿女的教育

父母有责任在主的事情上教育自己的孩子。属世的教育是不够的。我们若要我们的孩子长大以后不只是成为社会上有用的人，

而更是主国度里虔诚的仆人，就必须有属灵的教育。属灵的教育——该去哪儿、怎样办才能够做到？

箴言 22:6 说“教养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离。”我们必须把圣经的教导教给我们的孩子。这是从孩子出生开始就该做的工作。为人母的应当在给宝宝吃饭、冲凉和玩耍的时候，藉着祷告和唱诗来教导他圣经里的话。宝宝开始说话时，不当只是说‘爸爸’或‘妈妈’，也该说‘耶稣’。

为人母的必须全时间在主和祂的话语里抚养自己的孩子(参提后 1:5)。孩子生命中的首七年，就是他们属灵生命被塑造的时候，特别是如此。他们要是被好好地教养，走基督徒的道路，那么他们在青年和成人的生活中面对种种试探时，就不会偏离主。他们的信心必须深深地、坚固地扎根，才能够抵挡少年的私欲之无情的突击。

孩子不只要在家里受到教导，在教会也该如此。他们应当上主日学，不单是让他们可以研读圣经，也让他们结交好的基督徒朋友，来伴随他们一生。他们也当从小参与崇拜。

孩子不顺服的时候就应当受到管教。杖真是个有效的工具，可用来给他们幼小的心灵灌输一些价值观和美德(箴 13:24, 19:18, 22:15, 23:13-14, 29:15, 17)。这 and 现代无神的心理学所教导的正好相反。

在管教我们的孩子之时，我们应当确保他们按照神的诫命来明白自己为什么要受管教。麦金泰博士非常正确地警告“你若在没有神话语的知识底下教养孩子，只会引发更多的问题，教会将变得空荡，掌权的不再是爱神之人，而是变成爱享受之人。”

基督徒对政府的责任

圣经关于人类政府的教导可以追溯到创世记 9:6，神说“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这些话并不是教导人为自己报复，而是教导，神的旨意是要人类政府藉着执法而掌控人的生死。

新约里，最显著地谈到基督徒对于人类政府之责任的经文就是罗马书 13:1-2。在此，保罗教导，“在上有权柄的，人人当顺

服他，因为没有权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权的就是抗拒神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罚。”

我们必须顺服政府。人类政府是神所设立的制度。一个不法分子若是违抗神所设立的制度，就是在违抗神(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时候)。

保罗在罗马书 13 章所说的是那些为了达到人民平定生活而竭力维持社会法律与秩序的政府。他不是说那些无法无天，违背神律法又糟蹋人权的政府。

当一个政府吩咐人做出违背神律法的事情时，基督徒就必须顺从神、不顺从人。比如，当门徒被命令不可再宣讲基督，或奉祂的名教导人的时候，彼得和约翰回答说：“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罢！我们所看见所听见的，不能不说”（徒 4:19-20）。后来，在相同的情况下，门徒又说“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徒 5:29）。

罗马书 13:3-7 中，保罗描述了一个正当的政府。政府只有两个功用，就是在这段经文里所带出的：(1)“称赞”行善的，(2)“刑罚”作恶的。这段经文也指出，信徒交税纳粮的原因就是为了让政府执行者两样功用。

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13 章所强调的，政府主要的功用就是强制性地维持社会治安，抑制恶行，鼓励善行。“因为他不是空空的佩剑”这句话教导，为了和平与安全，政府必须持有武器。“保卫、公道、正义—这些都是国家的责任”（麦金泰）。为此，极端的和平主义(即，反对军事行动)是错误的，也是与圣经相抵触的。热爱和平的国家联盟来以武力对抗帝国主义和恐怖主义邪恶的侵略绝对是圣经所允准的。

但是，我们若认为政府没有其他的功用，就错了。旧约里，公用事业也是政府的功用之一。我们看见，希西家王“挖池、挖沟、引水入城”（王下 20:20）。我们也可以从保罗许多的布道行程推断，保罗赞成罗马政府在全罗马帝国里造建设道路的功用。保罗若赞成罗马政府建设道路的工程，那么我们就有政府维持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的基础了。

对待不敬虔的宗教领袖之态度

我们当如何回应不敬虔的宗教领袖？在使徒行传 23:1-10，使徒保罗已给予我们一个榜样，来解答这个问题。保罗被捉到犹太领袖面前。这些犹太领袖正是那些将耶稣钉十字架的人。保罗却一点也不害怕(徒 23:1-5)。我们可以像保罗学习，如何在真理上站立稳固，并质问任何不公正的事情。注意，保罗在面对违法的程序时，并没有妥协，也没有保持沉默。他毫无保留地指责他们。麦金泰博士正确地教导，“面对他人反对的方法不是要镇压它或抹黑它，而是回答它。”

加尔文论到使徒行传 23:1-5 说，基督吩咐我们，“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太 5:39），“基督并不是以这些话吩咐我们要保持沉默，因而导致恶人罪恶和乖僻的行为受到滋养。”基督在相同的情况下(约 18:19-23)也对于人违法的待遇提出抗议。保罗就算是受人的虐待时，仍清楚地教导我们要顺服那些合法地执行他们法律权柄的人。他说“经上記着说”的时候，是引用出埃及记 22:28。正如加尔文所指出的，顺服律法是他的生活规则。

在使徒行传 23:6-10 中，我们见到保罗利用公会里的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之间的分歧。他以真实的见证，使到双方互相反抗。保罗“在公会中大声说：弟兄们，我是法利赛人，也是法利赛人的子孙。我现在受审问，是为盼望死人复活。说了这话，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就争论起来，会众分为两党。因为撒都该人说，没有复活，也没有天使和鬼魂；法利赛人却说，两样都有。”保罗真是在关键的时刻说了策略性的话。这乃是按着耶稣所默示的吩咐，“人带你们到会堂，并官府和有权柄的人面前，不要思虑怎么分诉，说什么话；因为正在那时候，圣灵要指教你们当说的话”（路 12:11-12）。

对待世俗领袖之态度

保罗好几次为了自我保护而申诉自己是罗马公民(徒 16:37-40, 22:25-29)，最后更上诉于该撒(徒 25:10-12, 26:32)。这些事件

都让我们看见保罗对待罗马政府的态度。保罗明显地表露了自己对政府在神底下维持治安、伸张正义的功用之欣赏。

保罗所写的教牧书信之内容更是反映了他对政府的尊重。“我劝你，第一要为万人恳求、祷告、代求、祝谢；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该如此，使我们可以敬虔、端正、平安无事的度日。这是好的，在神我们救主面前可蒙悦纳。他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 2:1-4）。他也吩咐提多要提醒教会“叫他们顺服作官的、掌权的，遵他的命，预备行各样的善事”（多 3:1）。

彼得同样也嘱咐教会要顺服人类的政府。“你们为主的缘故，要顺服人的一切制度，或是在上的君王，或是君王所派罚恶赏善的臣宰。因为神的旨意原是要你们行善，可以堵住那糊涂无知人的口。你们虽是自由的，却不可藉着自由遮盖恶毒，总要作神的仆人。务要尊敬众人，亲爱教中[基督徒]的弟兄，敬畏神，尊敬君王”（彼前 2:13-17）。彼得无疑是想起了基督的话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太 22:21）。

那么国民服役或服兵役呢？基督吩咐我们在受到个人的侮辱或挨打时，不要报复（太 5:38-45）。有人认为，基督说这话就是在禁止人服兵役。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说，那样的解释就是误解了耶稣的话：“使徒保罗说政府的功用是要佩剑来对抗恶人的攻击，而且不是“空空地佩剑”。他那么说，若不是在明白地反驳基督的教导，那么我们就不可解释基督在登山宝训的教导过于它们原有的意义，也不可做出不必要的解释而因此造成经文之间的矛盾。被人打脸、严重不公平得甚至在里衣外衣的事情上都不公正的法律行动、及政府授权者不合理地要求协助，这些都是基督徒必须非常大方地忍让的事情。我相信，如果我们按着字以上、最简单又最明显的意思来了解登山宝训，就可从中得到最大的益处。基督徒若因为被人打脸或因为遭受个人侮辱或使之不方便，因而做出反抗或心存愤恨，实在是不值得。”加尔文正确地说到，“所有非信徒的心都被复仇的欲望所控制。神却已温柔、恩慈之心管制自己的儿女。”

这里根本没有任何反对政府公义地佩剑，对抗恶人的攻击和不法行为的吩咐。

教会应当有兵权吗？

耶稣在最后的晚餐时告诉祂的门徒，“没有刀的要卖衣服买刀”。随后祂被告知“主阿，请看！这里有两把刀。耶稣说：够了”（路 22:35-38）。

耶稣告诉门徒要买刀，又说两把刀就够了，是什么意思呢？显然，祂的意思不是说，他们各人都当去买刀，因为那时候天色已晚。为此，主耶稣说两把刀就够了。两把之所以足够，是因为主耶稣不是要发起军事革命，对抗罗马政府，而是要让祂的门徒自卫罢了。

这一点从耶稣和彼拉多的谈话中显而易见（约 18:36）。耶稣说，祂的臣仆并没有作战，祂也没有意思要他们为了救祂而争战。耶稣也澄清，祂的国度并不会是一个藉由属世的权利、在一个属肉体的情况下而设立的。为此，当彼得用刀来展开攻势，而不是为了自我防卫的时候，主严严地斥责他。“耶稣对他说：收刀入鞘罢！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现在为我差遣十二营多天使来吗？”（太 26:52-53）。

教会不是个国家。她没有地土可捍卫。教会是基督属灵的身体，她的工作也是属灵的一要将基督里能够得到的救恩之好消息传给全世界（太 28:18-20）。耶稣吩咐所有的信徒要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而不是拿起武器。耶稣首次来是为了众人的罪受苦受死，祂的门徒也被召来学习祂的榜样。基督徒就算是要面对逼迫和死亡，都仍要将福音传遍天下。

打官司与化解冲突

林前 6:1-11 是否教导，一个基督徒有权利为了保护他的产权而到民事法院上诉？让我们来细查圣经。保罗那么开始这个课题，“你们中间有彼此相争的事，怎敢在不义的人面前求审，不在圣徒面前求审呢？”（林前 6:1）。或许有人会那么理解，保罗并不是绝对禁止信徒在世俗的法院上，也就是在非信徒面前受审。但保罗所在争论的重点是，基督徒应当竭力在其他信徒面前解决他们之间的问题，不要到民事法院诉讼。

保罗继续解释有关教会里面的审讯，“岂不知圣徒要审判世界吗？（参 太 19:28；路 22:28-30）若世界为你们所审，难道你们不配审判这最小的事吗？岂不知我们要审判天使吗？何况今生的事呢？既是这样，你们若有今生的事当审判，是派教会所轻看的人审判吗？我说这话是要叫你们羞耻。难道你们中间没有一个智慧人能审断弟兄们的事吗？你们竟是弟兄与弟兄告状，而且告在不信主的人面前”（林前 6:2-6）。

以上的经文清楚表明，设立教会审讯团来处理基督徒之间的纠纷是合适的。教会审讯团当处理的，就是所有无法以普通、非正式，并私人的会议来适当处理的纠纷。这正是基督在 马太福音 18:15-17 里所提出的课题。

在采取改正的步骤以前，基督徒应当甘心、毫不埋怨地含冤。这和耶稣论到‘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人打’的话是一致的。

把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6 章的话和基督在 马太福音 18 章所说的话放在一起了解，就可以观察到，基督徒彼此来往时所需要遵守的 5 个步骤。第一个步骤就是什么也不做。基督徒应当愿意地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人打，忍受些不方便的地方，甚至忍受财物上一定的损失，也不要挑起事端。

然而，在某些情况下，有些人必须为家属或其他人管理财物。在这些情况下，若不抗议而导致财物上极大的损失，就不应该了。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应当：(1) 与犯错者私下商谈，然后，若不成功，(2) 找多一两位基督徒一同商议。(3) 若第二步也不能解决事情，就要把事情带到教会面前审理处置。(4) 但有可能出现自称是基督徒之人，却固执地不愿意讲道理，继续执意要做出伤害其他信徒的行为。基督如此说，“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这不是说要以恶待他，而是要将他逐出教会。

有一些例外的情况下，我们为家属或其他人管理他们的性命或财物，事关重大。要是在基督徒之间不能解决纷争，那么我们就必须求助于属世的法律，就如保罗上诉该撒一样。

合乎圣经的经济学

以下的经文清楚表达了圣经关于经济学的教导之神学基础，“你要以财物和一切初熟的土产尊荣耶和华”（箴 3:9）。保罗在以弗所书 4:8 里，以出埃及记 20:15 作为基础，来给予合乎圣经之经济学教义的要点，说，“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馀分给那缺少的人。” 巴斯维尔博士那么说，“这里提到节俭、劳碌与殷勤工作，‘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这里也提到私人财产，‘就可有馀’。这里也提到基督徒做管家的职责，‘分给那缺少的人’”。

神既是我们的创造者与供应者，我们就要明白，我们应当把自己所拥有的一切看为是神委托我们来管理的。“地和其中所充满的，世界和住在其间的，都属耶和华”（诗 24:1；林前 10:26-28 引用了这一节）。“天，是耶和华的天；地，他却给了世人”（诗 115:16）。

我们必须依据神施予堕落的人类之普遍恩典来理解，人为什么需要做工，并在做工之时必须劳碌。巴斯维尔博士解释，“罪进入了世界后，神在经济学这方面就采取纪律处分。‘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创 3:19）。这项纪律处分是神为堕落并罪恶的人类在物质上所做过诸多的事情中，其中最好的一件。人必须做苦工，维持生计来养家糊口，这是生活中使到一个男人成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的因素。要不然，男人一定会是吊儿郎当的人。一个殷勤耕田，或藉着他的殷勤而生意兴旺的人决不会夺走他邻舍的财物，而是会造福大家，塑造自己个人的品格。” 麦金泰博士非常正确地说道，“要赚得财富就得下苦工，要增加产量也得下苦工，要建立国家或教会也得下苦工。”

新约里，使徒时代的教会采纳的是一种类似社群主义的做法。耶路撒冷的教会显然没有能力自食其力。她受了极大的苦难是因为遭受饥荒与逼迫，不是因为他们懒散怠惰（徒 11:27-30，林前 16:1-3）。其他的教会显露了基督徒的爱心，捐钱供给他们。值得注意的是，初期教会凡物供用的行为是个人自愿的，因为彼得对亚拿尼亚说，“田地还没有卖，不是你自己的麼？既卖了，价银不是你作主吗？”（徒 5:4）。信徒并没有受到任何的强制或威迫。他们各人都是自愿、随己意、甘心地奉献的。约翰·卫斯理非常恰当地形

容了这样爱人的心，说，“能赚则赚能省则省，能给则给。”相反的，共产主义削减了殷勤工作与展现爱心的必要，因此它是敌对圣经、敌对基督教并敌对社会的。

箴言是无错谬的经济学原则之宝库，“懒情人哪，你去察看蚂蚁的动作就可得智慧。蚂蚁没有元帅，没有官长，没有君王，尚且在夏天预备食物，在收割时聚敛粮食”（箴 6:6-8）。“蚂蚁是无类之类，却在夏天预备粮食”（箴 30:25）。巴斯维尔博士那么说，“这恰恰地描述了自由企业制度！没有任何独裁者、也没有任何官僚，每一个员工都有主动探索的自由；一个广泛、错综复杂的经济制度要靠节俭和节省来发展。‘没有元帅，没有官长，没有君王’描述的并非无政府状态，因为蚂蚁的经济制度绝非如此。它们所描述的是个人自由并主动地，在没有受到奴性监管或逼迫的情况下行动。”

圣经谴责贪污的心，“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 6:10）。“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太 6:33）；并且“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提前 6:6）。神给予人得到真正的财富与成功的公式在此：敬虔 + 知足 = 大利。这表示，我们要竭力成为他人的赐福，不要拖累他人。

为此，工作是神圣的。神把人安置在一个必须劳力才得经济回报的制度底下，乃是为了人的益处以及他身边之人的益处。保罗清楚地明白这一点，因为他告诉帖撒罗尼迦的信徒，“我们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曾吩咐你们说，若有人不肯做工，就不可吃饭”（帖后 3:10）；“又要立志作安静人，办自己的事，亲手做工，正如我们从前所吩咐你们的，叫你们可以向外人行事端正，自己也就没有什么缺乏了”（帖前 4:11-12）。保罗非常强调个人对自己家庭所当负的责任，“人若不看顾亲属，就是背了真道，比不信的人还不好，不看顾自己家里的人，更是如此”（提前 5:8，参 帖后 3:12-14）。

十一奉献与甘心奉献

雅各与主踏入全新的属灵关系时所说的话阐明了十一奉献这个简单的原则，“我所立为柱子的石头也必作神的殿，凡你所赐给

我的，我必将十分之一献给你”（创 28:22）。旧约里的最后一章清楚地带出了十一奉献这个属灵的原则。“万军之耶和华说：你们要将当纳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仓库，使我家有粮，以此试试我，是否为你们敞开天上的窗户，倾福与你们，甚至无处可容”（玛 3:10）。

新约里也教导信徒把当纳的十分之一以及自己甘心的奉献献给神。保罗论到为耶路撒冷教会筹钱的事情如此吩咐，“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按比例]抽出来留着，免得我来的时候现凑”（林前 16:2）。后来，保罗在提到同样的事情时，也如此指示信徒，“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这话是真的。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难，不要勉强，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的加给你们，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样善事。如经上所记：他施舍钱财，周济贫穷；他的仁义存到永远”（林后 9:6-9）。“我们从神的手中所领受的恩赐应当是邀请我们感激神的请柬”（加尔文）。

我们是否有忠心地把收入的十分之一献上给神呢？当神帮助我们不用面对严重的亏损，或医治我们的疾病时，我们是否有乐意地奉献来感谢祂？奉献是我们表达自己对神的感激与爱之表现。非常肯定的是：我们所奉献的永远不可能比神所赐给我们的更多，而且神从来不会亏欠任何人。

教会为管家的职责

“教会是个尊贵的剧场，神的荣耀在其中被彰显”（加尔文）。

“有形的教会…由世上一切承认真宗教信仰之人，以及他们的子女所构成。这教会是主耶稣基督的国度、上帝的家，在此以外，通常没有得救的可能”（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25:2）。

有形的教会也称为地方教会。地方教会应当可以拥有可用来举行敬拜的产业。地方教会成立于国家法律之下，由负责分配资金的董事会和机构来管理。有些国家的法律允许还未合法成立的宗教组织拥有产业；有些情况下，教会的产业则是在某人的名下注册的。不管是什么样的安排，地方教会在将近所有的情况下都必须在人类社会中立，好拥有产业，在神底下尽管家的职责。

为此地方教会在管理教会的产业时必须遵守当地的法律，并且在管理房地产、投资基金和流动基金时遵行一些公认的道德标准。那些负责各宗产业或基金的人应当在记账的工作上细心，并接受有关当局的审核(参 罗 12:17, 13:13-14; 林后 8:20-21; 帖前 4:12, 和彼前 2:12)。

旧约中的教会

旧约里的教会就是以色列。她虽然是个国家，却拥有教会的特征。她不只是个政治实体，也是个“被分别”的组织、“被拣选”的人民、“蒙召”的会众。她是个被分别、拣选，并呼召来敬拜神的会众(诗 22:22; 来 2:12)。司提反称以色列为“旷野[中的教]会”(徒 7:38)。为此，以色列占有着特定的地土。

以色列其中一个相似于教会的特征就是她能够将非信徒逐出国家的条例(参 林前 5:1-13)。“从民中剪除”一词在摩西五经里常见，指将社会的犯罪者排除在外，不得一同团契、敬拜(创 17:14; 出 12:15, 19, 30:33, 31:14; 利 7:20-21, 25, 27; 17:4, 10, 14; 18:29; 19:8; 20:3, 5, 6, 17, 18; 22:3, 24; 23:29; 民 9:13; 15:30-31; 19:13, 20)。

教会显然在新约里可找着。虽然新约里两度用“国度”来描述教会，但它的意义并不是字义上的，而是象征性的。当基督谴责以色列的不信时，祂说，“所以我告诉你们，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这段话可以如此理解：基督是在预言教会外在管理的改变，就是由以色列的教会变成五旬节以后被组织起来的教会。若真是如此，那么“国”在此的意思就是象征性的了。彼得在写给小亚细亚之基督徒的书信里那么写到，“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 2:9)。在此，“国度”的意思也显然是象征性的。巴斯维尔博士说：“现今的教会并非字义上的国度，但在基督以前，教会确实是个国度。”

“教会是属于神儿子的。教会是属祂的。教会是祂的身体，是祂的新娘。祂是教会的头，教会的王”(麦金泰博士)。

合乎圣经的分别

分别为圣并不是个选择，而是个命令。神在旧约里吩咐以色列人要从外邦的国家当中分别出来。申命记 7:1-11 里，我们读到，“耶和华—你神领你进入要得为业之地，从你面前赶出许多国民，…那时你要把他们灭绝净尽，不可与他们立约，也不可怜恤他们。不可与他们结亲。不可将你的女儿嫁他们的儿子，也不可叫你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因为他必使你儿子转离不跟从主，去事奉别神，以致耶和华的怒气向你们发作，就速速地将你们灭绝…所以，你要谨守遵行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诫命、律例、典章。”

这里有关分别的命令和十诫里命令的语气是同样强烈的。若顺服，就会蒙福，不顺服，则会带来咒诅。分别为圣是个非常严肃的吩咐，甚至神在申命记 22:9-10 里，将它应用于他们平日耕种的生活之中：“不可把两样种子种在你的葡萄园里，免得你撒种所结的和葡萄园的果子都要充公。不可并用牛、驴耕地。”神为什么要规定他们不将种子混合，也不将牲畜并用？因为这是神的教学方法。这是神用来实际地、逐日地教导以色列人，做神所分别出来的子民之意义(申 7:1-6)。每当他们耕田的时候，就会受提醒，想起分别为圣的命令——“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他们不可忘记要保守自己分别出来、向神圣洁。

分别为圣不是个选择，是个命令，不只在旧约里这样，在新约仍然也是如此。新约里，哥林多后书 6:14 清楚地将分别为圣的命令吩咐给信徒。在此有好几个命令：(1) “不要同负一轭，” (2) “出来，” (3) “与他们分别，” (4) “不要沾”。神不但命令教会和非信徒分别，也命令教会要和不顺服的基督徒分别。

帖撒罗尼迦后书 3:6, 14, 和 15 中，我们读到，“弟兄们，我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吩咐你们，凡有弟兄不按规矩而行，不遵守从我们所受的教训，就当远离他。…若有人不听从我们这信上的话，要记下他，不和他交往，叫他自觉羞愧。但不要以他为仇人，要劝他如弟兄。”

对于这些犯错的信徒，保罗吩咐会众，“当远离他”(第 6 节)。“当远离他”的吩咐意味着要躲避、回避。保罗告诉信徒要和一个“不按规矩而行”的基督徒完全隔绝，“不按规矩行”(ataktos)是个军事用语，形容一个“脱离行列”的军人。换言之

之，这不顺服的人和使徒的“教训”(*paradosin*)是站在不同阵线上的。保罗用“教训”来指耶稣基督之使徒无错谬的教导，就是圣经(帖前 2:13, 提后 3:16)。保罗继续说，“若有人不听从我们这信上的话，要记下他，不和他交往，叫他自觉羞愧。”

为此，若有不按着神话语而行的会友，他必须面对教会的纪律处分，将他逐出教会。保罗吩咐教会“记下”那犯错的人，“不和他交往”。“但不要以他为仇人，要劝他如弟兄。”这里“劝”(*noutheteo*)可翻译为“教训”或“教导”。这告诉我们，将那人逐出教会，是为了纠正犯错的信徒，好让他悔改，恢复教会中的团契。为此，分别性的纪律处分是建设性的，不是破坏性的。

其他提到分别为圣的经文包括罗马书 12:1-2, 16:17, 哥林多前书 15:33, 以弗所书 5:11, 帖撒罗尼迦前书 5:22, 帖撒罗尼迦后书 3:6, 14-15, 提摩太前书 6:3-5, 提摩太后书 2:16-21, 提多书 3:10, 彼得前书 1:14-16, 约翰二书 7:11, 犹大书 3, 和启示录 18:4。

分别为圣的教义是保护性的教义。就如我们体内的白血球会寻找并吞噬任何尝试侵入我们身体的病毒或细菌，分别为圣之教义就会保守教会纯正、摆脱假教师和异端。

谁是相信圣经、捍卫圣经的人呢？就是 100%爱主并爱祂话语的基督徒。真理使人合一，爱心使人分裂(林前 13:6)。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当是捍卫真道之人。一个真正、忠心的基督徒必定会相信真道的基要真理，并且捍卫它们。为了捍卫基督教之真道，基督徒必须从各样的不信与离道反教之中分别出来。

救恩论

认识救恩

耶稣基督是谁？

马太福音 16:15, 耶稣问祂的门徒说：“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太 16:16）。

耶稣基督是全世界历史中最重要的人。祂是以色列的弥赛亚，是祂教会的救主。祂的名字之意思是什么呢？“耶稣”的意思是“救主，”而“基督”的意思是“受膏者”。祂是神所应许给我们的救赎主（创 3:15）。按照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神选民唯一的救主是主耶稣基督，祂从无始的已往是神的儿子，到了时候，降生为人，此后恒为神，亦恒为人，两性分清，而成为一位，直到永远”（问 21）。

在基督教的神学里，耶稣基督这位历史性的人物不能是别人，祂必须是神永生的儿子，与圣父和圣灵本质相等、实质相同。圣子和三一神的其他两个位格，即圣父和圣子一样，是无始无终的。圣父是神，圣灵也是神，圣子同样也实在是神。祂成为人的时候，和我们一样确实是人。

耶稣藉着童女马利亚出生在这个世界上。马利亚超自然地、奇妙地怀有，并生下神的儿子，这是应验旧约预言，“因此，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赛 7:14，太 1:23）。这身孕和出生都是特别的。天使告诉马利亚，“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路 1:31），所以，当“[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太 1:18）。马利亚直到生下耶稣为止仍然是个童女：“只是[约瑟]没有和他同房，等他生了儿子（有古卷：等他生了头胎的儿子），就给他起名叫耶稣”（太 1:25）。

神成为人这个超自然现象是个奥秘。我们只有藉着基于信心的逻辑才能了解这个奥秘——“我们因着信，就知道…”（来 11:3）。童女生子的事实必须按着圣经，不是按着科学来解释。任何尝试按着科学来解释童女生子的做法都等于是亵渎神。

耶稣是神也是人

约翰福音 10 章里，我们看见，在耶稣宣告自己是神的时候，基督的敌人竟拒绝了祂的宣言。耶稣在第 30 节说，“我与父原为一”。这引起了他们非常激烈的反应“犹太人又拿起石头来要打他”（第 31 节）。耶稣回应他们的威胁，说，“我从父显出许多善事给你们看，你们是为哪一件拿石头打我呢？”（第 32 节）。他们回答，“我们不是为善事拿石头打你，是为你说僭妄的话；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第 33 节）。

这些人拒绝耶稣是神，我们怪得了他们吗？耶稣站在他们面前，显然是个人——祂说话、祂呼吸、祂行走、祂显出了一切人类共有的特征。但祂却说，“我与父原为一”。耶稣之前已经宣告，“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约 5:18）。祂还“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祂更说，“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约 5:23）。在祂的敌人眼中，一个显然是人，却自称是神，与父神同等，这样的宣称不可能是真的；所以，祂这样的宣称简直就是达到了亵渎神的最高境界。

耶稣在这里的回答意义重大。这回答与人里头之神形象的教义息息相关。耶稣回答他们说“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我曾说你们是神吗？”（第 34 节）。耶稣引用了诗篇 82:6，和他们理论说，“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尚且称为神，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他自称是神的儿子，你们还向他说你说僭妄的话吗？”（第 36 节）。

耶稣是在藉着诗篇 82:6 指明给他们知道，神道成肉身（即神可以成为人的事实）并不是那么难以接受的概念。人既然有能力听见并领受神的道，这就证明了人和神之间有个相应的本质。人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所以人在属灵方面和神相似。既然如此，神能够成为人就并不是不可能的了。所以，耶稣宣称自己是神，这话也未必是在亵渎神。祂既然行了惟有神能够做的事（第 35 节），那么祂自称是神的话便是千真万确的了！

人不可质疑耶稣，祂是应当相信的。

神在基督里的爱

基督对我们的爱就如强力胶。我们永永远远地粘着他。

神因为爱我们，差遣耶稣基督来拯救人脱离他们的罪。基督来到世上拯救世界脱离罪恶，这就显明了神的爱。腓力比书 2:1-5 描述了神的爱是如何这样被体现的。保罗如此说，“所以，在基督里若有什么劝勉，爱心有什么安慰，圣灵有什么交通，心中有什么慈悲怜悯，你们就要意念相同，爱心相同，有一样的心思，有一样的意念，使我的喜乐可以满足。凡事不可结党，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

保罗吩咐信徒，要向彼此表现出基督所展示的爱(第 2-4 节)。耶稣在本质上正是神自己(“他本有神的形象”)。当他成为人，住在世上的时候，他并没有停止为神，而是仍然为完全的神——全在、全知，并全能的那一位。

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定义，神的属性如下：“神是个灵，他的本性，智慧，全能，圣洁，公义，恩慈，诚实，都是无限无量，无始无终，永无改变的”(问 4)。耶稣基督取了人的肉身时，他仍然保有以上所有的神之属性，正如“他本有神的形象”这句话所表明的。

歌罗西书 2:9 如此记着说，“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他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圣经别处也如此记载，“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被圣灵称义，被天使看见，被传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荣耀里”(提前 3:16)。

耶稣基督在世上的时候是完全的神、完全的人，会合在一个位格里，这是无需置疑的。

基督的先存性

耶稣有一个没有开始的开始。

耶稣基督——三一神的第二位——一直以来都存在着。约翰福音 1:1-3 教导了他的先存性。“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

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

保罗同样清楚地在歌罗西书 1:15-17 强调了基督的先存性，“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着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

启示录里，耶稣如此被介绍：“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初，我是终”（启 1:8, 11; 21:6; 22:13）。祂是那无因的第一因。

耶稣自己也明确地在祂大祭司的祷告中表明了祂的先存性，说，“父阿，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约 17:5）。祂常指着自已说，自己是“从父出来”的。祂把祂要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的事情（约 6:62）告诉众人。祂毫不含糊地在约翰福音 8:56-58 里宣称自己的先存性，“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犹太人说：你还没有五十岁，岂见过亚伯拉罕呢？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当耶稣指着自已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的时候，祂其实是在自称自己是耶和華本身（出 3:14-15）⁶。

基督之虚己

神的儿子成为人，这完全是祂自己的选择。祂甘心成为人，好拯救人类。祂“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7-8）。

耶稣在成为人以前就已经与神同等了。祂与神同等的地位并不是祂需要争取才得到的。这地位从永恒的以往就属祂。祂成为人以后，并没有放弃为神。

⁶ 约翰福音 8:58 的“就有了我”，在钦定本里翻译为“*I am*”。耶和華神在出埃及记 3:14 中称自己是“*I am*”（自有的）。所以，耶稣在约 8:58 是在自称自己是耶和華。

若是如此，那耶稣取人的肉身之时，留下了什么呢？祂“取了奴仆的样式”（即，所有仆人必备的属性），“成为人的样式”（即，所有人必备的属性）。

耶稣放弃的不是祂的神性，而是祂的王位。祂离开天上的宝座，来到世上成为奴仆。祂那么做，是为了替罪人死在十字架上（来 2:14）。

耶稣成功地完成了祂拯救人类的使命以后，就回到祂天上荣耀的位置，并仍然是神也是人。如今，所有想要进入天堂的人都要向他下拜。永生神的儿子是人唯一的救主（约 14:6）。

“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腓 2:11）。“主”一词指的是耶和華 (Jehovah) 或雅威 (Yahweh)。没有人可以否认，耶稣确实有着旧约圣经所给予祂的圣名，一个超乎万名的名字。唯独耶稣能拯救！

基督在世上成就了救赎之工后被升高，但我们不可把这升高视为是基督被“升级”了。这样的想法绝对与祂永恒的神性是相抵触的。祂被升高，只不过是恢复了永远与神平等之地位，这是祂一直以来都拥有的。

基督永远被崇高

耶稣基督是永永远远被崇高的主。祂在自我谦卑成为人以前，就已经是“崇高”的。祂从“起初”就已经存在。祂“立了地的根基”。“天”是祂手所造之工。希伯来书 2:10 重述了创世记 1:1 所说的，“起初，神创造天地”。

基督若不是神永生的儿子，就不可能将自己献上，作为足够拯救每一个人的献祭。只有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可以成为我们的义。他是“耶和華，我们的义”。我们要进到在天之神面前所须有的义，惟有祂能够赚得。

基督也真是人子，是完全的人。祂在世的时候，经受人类各样的经历，却不曾在任何时候犯罪。所以，我们可以受到鼓励，“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来 4:15）。祂藉着自己完全并无罪的人性，成为了我们救恩的元帅（来 2:10），因为“祂虽然为儿子，还

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祂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祂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8-9）。

基督 100%的神性和 100%的人性并没有任何互相矛盾的地方。主成为人的时候并没有停止为神。当祂在世上的时候，祂按着自己的神性和人性完全地行事。祂的神性并没有在任何方面与祂的人性相抵触，祂的人性也未曾与祂的神性相矛盾。基督的二性联合于同一个位格。既然如此，祂便为神亦为人，完美和谐地行事。祂在世上的时候，就完成了祂在世界被造以先就已经定意要做的事情。

我们有那么一位完全的救主，就可大得安慰。人虽改变，并令我们失望，神却绝对不会。祂永不改变，祂的应许也永不落空——“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

CHRISTUS VERE RESURREXIT

“耶稣基督的复活是全福音最重要的一点”（加尔文）。

耶稣真是祂所自称的一切。祂照着自己所说，从死里复活了的事实就证明了这一点。基督的复活乃是历史上不容置疑的事实。*Christus vere resurrexit*，“基督确实复活了”这个标语世代以来都是基督徒信心与见证之凝聚点。

新约圣经无错谬地记载了基督的复活（林前 15:1-23）。新约圣经写于这个时代的初期。它乃是在基督教运动里头被写成的。当时后，基督教运动在罗马帝国的大城市里组织了一些称为“教会”的机构。圣经乃是完全相信耶稣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的人所写的。他们相信祂的坟墓是空的，也相信祂曾藉着人可识别的样式，以祂上十字架受苦的同一个人身体向人显现。

新约并没有尝试证明耶稣的复活。祂的复活乃是众所皆知的事件。人人把它视为是真实的。知道祂复活之实情的人都无法明智地辩驳这件事的真实性。当时，主耶稣的复活是个必须被传于天下的事实，它不是一个需要被证明的事件。

那时候，有人一度尝试要否定基督复活的事实，就记载在马太福音 28:11-15。基督的敌人编造了故事说，基督的门徒夜间来，趁看守的兵丁睡着的时候，偷走了祂的尸体！当然，马太不失时机，

反驳了这个论点(太 28:16-20)。这似乎是当时唯一被传开的，反对基督复活的论点(太 28:15)。

尽管如此，耶稣复活的事实广泛地被传开了。写下圣经的作者都非常肯定，没有人能够有明智地，或用任何证据来挑战或反驳他们对于基督复活所做的见证。

耶稣的确按着圣经所说，复活了。一群进行宗教诈骗、或只是在追寻自己幻觉的人绝对不可能编写出这样的文学作品。新约本身就是基督从死里复活的实物证据。

“用许多的凭据”

基督教运动曾存在这世上，且仍然存在着，这完全都是基于耶稣基督死在十字架上，并从死里复活了的事实。公元 30 年时，人类社会根本没有基督教教会，没有一个显著的基督教运动。但到了公元 40 年的不久以后，称为“教会”的基督教团体便成立于罗马帝国的城市中。有不少基督教文献开始出现了，也有基督徒的名字被刻在墓园中。基督教运动奇迹般地在短短 300 年的时间以内遍布了全罗马帝国。

基督教运动是怎么开始的？福音书与使徒行传无错谬的记载显示，基督教的开始乃是因为人相信基督应验了经上所记着的，死了、埋葬了并且复活了之历史事实(林前 15:1-4)。耶稣死的时候，祂那一小撮的门徒也都分散、逃跑了。他们的希望完全破灭了，并作了见证，自己已经彻底绝望了。人不会如此虚假地形容自己。他们说“我们素来所盼望、要赎以色列民的就是他”（路 24:21），但现在祂死了，我们一切的希望也没了。

但突然之间，基督徒的心志都变了，他们更是以勇敢坚定的见证来面对世界，至今仍未熄灭。耶稣基督已从死里复活了，这乃是“用许多凭证”（徒 1:3）所证明的事实。基督教运动至今仍然存留就是祂真正地复活了的凭证之一。

基督复活了的另外一个证据就是，在基督来到以前，犹太人敬拜的日子是一周内的第七日；但基督教教会在基督复活以后，便开始在七日的头一日敬拜神。这是因为，七日的头一日是主复活的日子。

子，后来被称为“主日”（约 20:1, 19，参 徒 20:7，林前 16:2，启 1:10）。

复活的生命

人生命的改变是耶稣复活了的另一个证据。一个破碎、罪恶的灵魂信靠主耶稣基督后，就会经历一个满有能力的改变，这改变就称为“复活的生命”。如果耶稣只是死了，死亡就战胜了祂；但耶稣若死了并复活了，那么祂的死就是胜利。一个人相信耶稣基督为自己个人的救主后，他乃是藉着他已复活的主所赐给他的能力来过一个更新了的生命。正如保罗所说的，“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罗 6:4）。古时的圣徒和今日的信徒同样在相信主耶稣基督以后便有了生命转变。如果耶稣只是死了，没有复活，那么这个生命改变的奇迹就不可能得到任何的解释。就如祂所说的，祂实实在在的复活了。

新约里的四本福音书都告诉我们关于耶稣复活的事情。这些福音书都写于耶稣同代之人的年代，即许多亲身知道耶稣的生与死之实情的人仍然活着的时候。到了公元 170 年，四本福音书已经在罗马帝国里广为流传，不只是以四本个别的书，也是以“四合一”的方式被流传。塔提安(Tatian)曾把四本福音书融为一部，称之为《四福音合参》(*The Diatessaron*)。所以，四本福音书被写成、广为流传、广泛地被接受，并且到了公元 170 年（耶稣死了的 140 年后）已经被人融为一部，这些都是无可否认的事实。塔提安将他的著作称为《四福音合参》(*The Diatessaron*)，就已经假设每个人会明白它的意思。塔提安若不能肯定地假设每个人都一定会知道他所融合在一起的是哪四本福音书，就绝对不会如此给他的著作命名了。

四本福音书都是早期，在第一世纪内，耶稣死并复活的不久后被写成的。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没有一个称职的新约学者会否认马太、马可、路加和约翰福音都是在耶稣同代之人的年代里，就是在很多亲身知道这些事情之实情的人还活着的时候，被写成的。马太福音大概是在公元 40 年写成的，马可福音大概是在公元 45 年写成

的，路加福音大概是在公元 50 年写成的，而约翰福音大概是在公元 85 年写成的。

由逼迫者变为传播者

大数人扫罗曾是个杰出的犹太人，经过犹太教严格的培训。他憎恨基督教教会，竭力要毁灭它。但突然之间，他成了基督教信仰最伟大的传播者，并基督教教会最伟大的宣教士(徒 22:3-21)。他也成了新约 27 本书之中至少 13 本书的作者。

带来如此突然并巨大之改变的是什么事情呢？扫罗亲自作证，他彻底的改变立场，乃是因为见到已复活了的基督之强烈、超自然的异象。藉着这个经历，他确信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了。他曾瞎眼，但现在他看见了。基督的复活是事实，不是个虚构的故事。基督的复活确实有能力使人变得更好，就算是一个像扫罗一样恨恶基督教的人也可以被改变。

逼迫人的扫罗成了传道人保罗。他到处传讲福音，建立教会。他的方法是先到犹太会堂里传道，藉着旧约中关于弥赛亚的预言阐释耶稣真是神所应许将要来到的基督，见证祂已经死了并复活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了是他证道中最关键的一点(林前 1:17, 15:1-4)。

当时，必定有敌对保罗所传的道之听众，他们想必曾竭尽所能地反驳他所说的一切。但没有人能够那么做。保罗对于基督复活的见证如果能够轻易地被驳倒，他所成立的教会就不会在他去世多年以后仍然存留并兴旺起来。

每一个真正相信了耶稣基督的人必定会在自己的生活里经历过祂复活的大能。听见复活的真理，还不如亲身体验它的大能。

完全的神，完全的人

基督的位格与两性之教义的早期历史

教派	时期	参照	人性	神性
幻影说 (Docetists)	第一世纪末	约壹 4:1-3	0%	100%
伊便尼派 (Ebionites)	第二世纪	爱任纽 (Irenaeus), 等等	100%	0%
亚流派 (Arians)	第四世纪	在 325 年尼西亚会议 (Council of Nicaea) 中被判为异端	100%	50%
亚波里拿留派 (Apollinarians)	第四世纪	在 381 年君士坦丁堡会议 (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中被判为异端	50%	100%
涅斯多留派 (Nestorians)	第五世纪	在 431 年以弗所会议 (Council of Ephesus) 中被判为异端	100% (分开的位格)	100% (分开的位格)
欧迪奇派 (Eutychians)	第五世纪	在 451 年迦克敦会议 (Council of Chalcedon) 并 680 年君士坦丁堡第三次会议 (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III) 中被判为异端	50%	50%
正统派 (Orthodox)	从起初	在 451 年迦克敦会议 (Council of Chalcedon) 中被定义	100%	100%

第一至第四世纪之间，基督之位格的教义受到了攻击。幻影说、伊便尼派、亚流派、亚波里拿留派、涅斯多留派、以及欧迪奇派这些错误的观点都被早期教会判为异端。

在迦克敦会议（公元 451 年）中，历史性、属基督教、并合乎圣经的观点终于被声明了：基督只有一个位格，祂具有完全的神性以及完全的人性，祂的两性不相混乱、不相交换、不能分开，也不能离散。

除了约翰福音 1:1, 14 之外，以下两段经文也清楚地教导了耶稣基督是 100%神并 100%人的教义。这两段经文是：歌罗西书 2:9 “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 和提摩太前书 3:16, “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

耶稣基督是特别的一位，惟有祂是 100%神并 100%人。

基督的无罪

所有人都藉着自然的血统和出生，继承了亚当的原罪，因为亚当是我们的首位家长及代表。但是，耶稣基督并没有生在罪中。这乃是因为祂是童女所怀孕而生的。为此，祂和亚当的原罪无关，祂并没有在亚当的代表底下。祂也不曾在亚当的过犯之罪辜中。祂出生时受到超自然的保守，不受罪恶的污秽与败坏。马利亚领受了这应许，“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 1:35）。

基督不单是在出生的时候无罪，祂在世上的一生都是无罪的。祂能够挑战祂的敌人说，“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约 8:46）。约翰称祂为“那义者耶稣基督”（约壹 2:1）。约翰也说，“凡向祂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洁净一样”（约壹 3:3）。彼得也表达了相同的想法，说，“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祂的脚踪行。祂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彼前 2:21-22）。基督在祂所经历的一切世上之试炼中，都“没有犯罪”（来 4:15）。

基督在祂死的时候，就是祂为人赎罪的时候，也是无罪的。祂是那完全的献祭，是为了我们的罪而献上的，所以祂必须是那无玷污、无瑕疵的神之羔羊。保罗写到，“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 5:21）。彼得也如此教导，“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 1:18-19）。

神完全的羔羊

耶稣基督是那尊荣的大祭司，也是神的羔羊。旧约中，逾越节所必须有的无瑕疵、“无残疾”的羔羊（出 12:5）正是指向基督所要完成的赎罪之工。同样的，祂既然是那尊荣的大祭司，就必须是无可指摘的：“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与我们的合宜的。祂不像那些[古时候的]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祂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律法本是立软弱的人为大祭司；但在律法以

后起誓的话[诗 110:4]，是立[指定]儿子为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远的”（来 7:26-28）。

不言而喻，对于基督在加略山之十架上所完成的赎罪之工，祂的无罪绝对是祂必须有的属性。祂一生都是无罪的，因为祂完全地顺服了神圣洁的律法，这被称为祂“主动的顺服”。祂必须活出完全的生命，才能够将自己献为完全的献祭。羔羊在我之上便是義了。

主耶稣基督为了赚得我们要进入天堂所须有的义，就必须经历诸般的试炼与试探。希伯来书 4:15 清楚地说，“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试验、试炼]，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基督所面对的试炼与试探都是非常实在的，但祂虽经历了，却从未犯罪。祂不曾在任何时候在思想、言语或行为上犯过罪。

许多时候，当我们经历试探之时，我们在行为上还没有犯罪以前，就已经在心里或思想中犯了罪。我们必须明白，耶稣从未在这些方面体验过罪，因为在祂里头没有罪恶。当试炼或引诱临到祂的时候，祂不曾踏出迈向罪恶的前几步，祂的本性里也没有任何罪恶的反应。为此，基督能够说，“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约 14:30）。

耶稣受试探

耶稣受试探的事件在三本符类福音中都有记载(路 4:1-13, 太 4:1-11, 可 1:12-13)。这的确是基督一生中其中一个关键的事件。圣经告诉我们，耶稣被圣灵充满，就立刻被圣灵引到旷野。祂在那里被撒旦试探 40 昼夜之久。这段时间里，耶稣禁食，什么也没有吃。这使到祂身体虚弱，更容易受到魔鬼的试探。

耶稣为什么需要经历这段试探和试验？耶稣必须经历这样的试验，因为祂必须为祂的子民赚得他们进入天国所需有的义。这是祂主动之顺服的一部分。就如亚当在伊甸园里需要受试验，好藉着顺服获得永生，基督身为那更伟大的亚当，也必须经历同样的试验来赚得我们的救恩。这是保罗在罗马书 5:12-21 清楚教导的：“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於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

众人都犯了罪。没有律法之先，罪已经在世上；但没有律法，罪也不算罪。然而从亚当到摩西，死就作了王，连那些不与亚当犯一样罪过的，也在他的权下。亚当乃是那以后要来之人的豫像。只是过犯不如恩赐，若因一人的过犯，众人都死了，何况神的恩典，与那因耶稣基督一人恩典中的赏赐，岂不更加倍的临到众人吗？因一人犯罪就定罪，也不如恩赐，原来审判是由一人而定罪，恩赐乃是由许多过犯而称义。若因一人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如此说来，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律法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只是罪在那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样，恩典也藉着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

亚当失败了，但基督却通过了考验。我们不单是藉着祂的死而得救；我们也是“因祂的生得救了”（罗 5:10）。耶稣藉着祂的生命，祂的死，还有祂的复活救了我们。

路加福音里，耶稣受试探的这段经文直接记载在耶稣的家谱之后，路加在这段家谱中直接追溯到亚当那里。路加在保罗的指导下，正确地将基督描写为第二位亚当，就是要为人类赚得第一位亚当所没有赚得之永生的那一位。

亚当在工作之约里没有办法做到的，基督在恩典之约里成功地做到了。基督身为人类完全的代表，藉着祂主动的顺服，代替我们守了神的律法。亚当在伊甸园里失败了，没有顺服神的命令，屈服于撒旦三重的引诱（创 3:6，约壹 2:16）。但基督却成功地抗拒了同样三重的引诱，因而获得了公义，因此“凡信祂的人都得着义”（罗 10:4）。

那三重的引诱包括(1)肉体的情欲，(2)眼目的情欲，和(3)今生的骄傲。夏娃受了撒旦的诱惑，便吃了，因为那果子(1)“好做食物”（肉体的情欲），(2)“悦人眼目”（眼目的情欲），(3)“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今生的骄傲）。亚当和夏娃如此不顺从神，不单使到自己，更是使到全人类都堕入罪的审判中。

耶稣基督也受了这三重的引诱：(1)将石头变成食物（肉体的情欲），(2)得到天下的万国（眼目的情欲），(3)从殿顶上跳下去（今生的

骄傲)。但基督却获胜了。祂以神的话击败了撒旦，引用了以下的经文(1)申命记 8:3, “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耶和华口里所出的一切话;” (2) 申命记 6:13, “你要敬畏耶和华—你的神，事奉祂” (3) 申命记 6:16, “你们不可试探耶和华—你们的神。”神的话就是圣灵的宝剑(弗 6:17)。它是个非常有效的武器，能用来对抗撒旦诱人之火箭。基督战胜了撒旦。祂完全地顺服了神的命令，藉着祂主动的顺服救了我们。

客西马尼园的试炼

耶稣在客西马尼园受试炼的事情在三本符类福音中都有记载(路 22:39-46, 太 26:30-46, 可 14:26, 32-42)。客西马尼园(“油榨”的意思)是个栽种橄榄树的果园，坐落在汲沦谷外，耶路撒冷东边，靠近橄榄山。这个“油榨”的果园种满了树干扭曲的橄榄树，生动地刻画了耶稣正想着“这杯”，即祂将要死在十字架上的事之时所经历的痛苦。祂极其地痛苦，以致汗水如大血点滴下。基督不仅是在加略山上流出了祂的宝血，祂在客西马尼园也流了血。

在此我们见到主耶稣被动的顺服之表现。祂虽然在肉体上挣扎，害怕痛苦、煎熬，以及将要来的死，但祂却顺服了祂天父的旨意，上了十字架。希伯来书 5:7-9 清楚地说，“基督在肉体的时候，既大声哀哭，流泪祷告，恳求那能救祂免死的主，就因祂的虔诚蒙了应允。祂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祂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祂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

天父应允了圣子的祷告吗？祂确实应允了。祂的祷告蒙应允，因为祂顺服地祷告说，“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祢的意思。”耶稣身为 *Theanthropos*—神-人—有两个意志—即神性的意志和人性的意志。祂人性的意志渴望那杯被撤去，但祂神性的意志和天父的意志相同，愿意祂喝下那杯，就如永恒以来所命定的一样。为此，耶稣对彼得说，“我父所给我的那杯，我岂可不喝呢？”(约 18:11)。耶稣人性的意志顺服了祂神性的意志。祂祷告要让天父的旨意被成就，天父也就应允了(来 5:7)。虽然耶稣人性的意志和祂神性的意志之间有了神圣的挣扎(其挣扎之动态是我们无法理解的)，但祂神性的意志与祂天父的意志是完全一致的——“我与父原为一”(约 10:30)。

最讨神喜悦的祷告就是凭着信心所做的祷告：“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

十字架上的试炼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世上所忍受的最严峻之考验就是在十字架上的试炼。祂在肉体上忍受了极度的苦楚。祂被钉十字架以前还忍受了鞭打、荆棘冠冕、挨揍和各式各样的侮辱。

基督在肉体上所受的苦难的确很大，但祂属灵上所受的苦——心灵上的煎熬——更大。对于一位福音的执事或十字架的宣教士而言，除了见到神恩典的信息被人所厌弃以外，就再也没有更令他痛心的事了。当一个人尝试服侍人的时候，就会学习去爱他们的灵魂。当这些人拒绝并鄙视福音的时候，他就会非常伤心、愁苦。当耶稣在十字架上担当我们的罪时，祂忍受了祂所爱之人之愤恨，而且忍受到极点。这样的待遇本是我们应得的，因为我们是多么地污秽。众天使都应当唾弃我们；但基督为了叫我们纯洁、圣洁地站在父神面前，便定义忍受人的唾弃。

耶稣当然知道人对祂的敌意越来越深。福音书里有很多迹象表明了这一点。耶稣警告说，“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他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太 7:6）。那些蒙召宣讲福音的人乃是蒙召来把最圣洁、最美善的福音供给最糟糕的人类。他们事先得到了警告：他们的信息有时候会被鄙视，而他们也有时后会成为人攻击的对象。

耶稣在世上的一生所做的正是把至圣之物给狗，将天堂的珍珠丢在猪前；他们也的确践踏了祂的信息和祂本身。十字架的牺牲不单是耶稣肉体上所受的痛苦，更是这样的苦楚。

基督受苦时最难以忍受的一刻很可能就是祂大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 27:46；可 15:34）的时候。这些话取自诗篇 22 开头的一节，它们的含义是人的脑袋永远不能巨测的奥秘。我们这些信靠了基督的人若有感到被神离弃了的时候，我们可以知道自己并不真的是被神所离弃，因为基督身为我们的代表和替代者，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忍受了一切。我们藉着祷告来到祂面前的时候，祂知道如何安慰、鼓励我们（来 4:14-16）。

“为什么离弃我？”

耶稣经历了极深的痛苦和苦楚，远深过人所能忍受的，也远深过人有限的头脑所能理解的。祂大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显示了祂内心的煎熬。虽然我们并不深入地了解这呼喊的含义，但我们可以肯定的是，它所代表的绝对不是幻想，也不是假象。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十架上说了这些话，是表示，诗篇 22 的第一句话所描述的正是祂当时的情况。但第一节所说的“离弃”不是形容完全的弃绝，因为同一篇诗篇的第 24 节加上，“那受苦之人呼吁的时候，祂就垂听。”

死在十字架上的确实是圣子，不是圣父，也不是圣灵。虽然如此，圣子所承担的罪乃是干犯了三一神的罪。为此，那献祭的目的，以及整个赎罪之工不仅是出于圣子，而同样也是出于圣父及圣灵的。约翰福音 3:16 的“神”非常积极地关注祂救赎人类的旨意将如何完成。三一神的三个位格都参与了救赎之工，但在十字架上受苦的仅是三一神的第二个位格——主耶稣基督。

加尔文如此解释了基督的话，“基督感到极度地沮丧，以致祂在所经历的煎熬中不得不大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这句话出自祂心灵的悲痛。我们却不可因此含沙射影地说，神曾经敌对基督，或是向祂发怒。神怎么可能向祂的爱子、祂所喜悦的那位发怒呢？神若敌对基督，那么基督怎能藉着代求来平息天父的愤怒呢？”

当我们读到“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以祂为赎罪祭”，“耶和華却定意将祂压伤”（赛 53:6, 10），“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罗 8:32）时，我们实在是必须了解，是我们的罪使到基督钉十字架。祂被“舍了”，来担当我们的罪孽，乃是凭着天父的旨意（这当然也是祂自己的意愿）和圣灵的能力（来 9:14）。

基督在十字架上喊道“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的时候，其实是在告诉祂的门徒“记得诗篇 22”。换言之，耶稣是在指明，祂就是成就了这预表弥赛亚之诗篇的那一位。

基督的敌人方才引用了这篇诗篇的另一句话来嘲讽祂，说“祂倚靠神，神若喜悦祂，现在可以救祂；因为祂曾说：我是神的儿

子”（太 27:43, 引用 诗 22:8）。耶稣实在是应验了诗篇里带有预言性的本意，而耶稣之敌人的话更是进一步地证明了祂所说的一切。

诗篇 22 虽然诉说了基督在十架上所受的苦，但它也充满了带来希望的话。比如，第 22 节说，“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赞美你。” 耶稣在希伯来书 2:12 中以胜利的语调说出这些话。因此，耶稣挂在十架上时引用了那诗篇开头的話，对门徒而言的意义如下：“我的确就处在这预言性的诗篇所描述的情况中。这诗篇的其他部分现在就被应验了，特别是‘他们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第 18 节）。但要记得，这乃是一篇凯旋之诗。”

门徒们当时虽然都在绝望之中，但他们若想起了耶稣指着这诗篇所说的，就很可能记得那应许。“因为祂没有藐视憎恶受苦的人，也没有向他掩面；那受苦之人呼吁的时候，祂就垂听”（诗 22:24）。

恒为神、恒为人

基督的道成肉身是永恒的。神的儿子一旦成为了人子，就永远是神的儿子也是人子。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第 21 题的答案说，基督“此后恒为神，亦恒为人，两性分清，而成为一位，直到永远。”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依然是人，也永远会是我们人类的成员之一。这当然不表示祂仍然受到我们在世上所必定有的肉体上之限制。但这意味着，祂有着肉体、有形的样式，就如祂在复活以后向祂的门徒所显现的一样，将来当祂荣耀地再来时，祂也要以这样的样式向我们显现。耶稣升天时（徒 1:11），天使也那么应许说，“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祂怎样往天上去，祂还要怎样来。”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从亘古以来就拥有了神一切的属性，并从来没有停止拥有它们。祂自从道成肉身以后，便有了人一切必须有的属性，并且不会停止拥有它们。人类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他虽然堕入罪中，却仍然是神恩典所买赎的，所以在复活以后，他仍能以永恒的样式与神同享永恒的福气。人类在永恒的远景并在复活的时候必有的一切属性，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也全都拥有。祂是我们的一份子。

耶稣身为我们尊荣的大祭司，不只须要恒为神，也要恒为人。这真理乃是希伯来书里所教导的：“既是起誓立的，耶稣就作了更美之约的中保。那些成为祭司的，数目本来多，是因为有死阻隔，不能长久。这位既是永远常存的，祂祭司的职任就长久不更换。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2-25）。

满足、代替、挽回

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那么宣告，“主耶稣以自己完全的顺服，并以祂的牺牲，就是祂藉着永恒的圣灵一次献上给上帝的祭，完全满足祂父神的公义；祂为父所赐给祂的人不仅买赎了得以与神和好的关系，更为他们买赎了在天国永恒的基业”（8:5）。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第 25 题问道，“基督怎样任祭司的职分？”答案，“基督任祭司的职分，在于将祂自己一次献为祭，以满足人对神的公义所有的亏欠，而使我们与神和好，并且时常替我们祷告”。

赎罪的教义可被视为满足神的工作。‘满足’一词在此指的不只是心理上的满足，即，不只是在满足某一种欲望。在神学的观点来看，这词指的就是基督藉着祂在十架上流出的宝血所献上的赎罪祭，满足了神圣洁的律法。

人触犯了神圣洁的律法，而这样的罪所带来的刑法就是死（罗 6:23）。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担当的刑法本该是我们的，因为我们犯了罪。这是圣经里多处的经文所教导的，比如，“祂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祂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赛 53:5）。神在宇宙中所设立的道德秩序要求凡干犯道德律法者得到公正的惩罚。为此，基督的代赎可被理解为一种代替的工作。基督代替了我们，为我们的罪而死。加尔文那么写到，“基督为了能够为我们满足神，就必须像有罪之人一样被带到神的审判座前，代替我们接受神的审判。”

主既偿还了我们的罪债，便为我们的罪做了挽回祭。约壹 2:2 宣告，“祂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

天下人的罪”。挽回祭的意思不只是遮盖了罪恶，更是平息了神对罪人的愤怒。我们必须指出，我们的救恩是完全基于我们真心地接受基督为我们所成就的一切，而不只是单单了解这个事实而已。单是了解福音不能使人得救。一个人得救，必须(1)知道福音(2)同意福音的内容，并(3)相信福音。人必须先符合这三个条件，知道、同意并相信福音，才能得救。当一个人相信“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林前 15:3)，还有当一个人接受基督为自己的救主时，他就重生了，成为了信徒大家庭的成员之一。

神使罪人成为圣徒的工作乃是个超自然的工作。一个幼稚园的孩子若带着简单、孩子般的信靠，顺服地听从神的话，也必定能够完全理解福音。但是，一个拥有博士学位的人若不相信圣经，骄傲地认为自己比神还厉害，同样的福音对他而言就几乎是个无法理解的事情了。为此，保罗那么说，“因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神的智慧了”(林前 1:18, 21)。

有这样一则故事：有个头脑简单的人，来到一个大城市的教会长老面前，要求成为能领圣餐的会友。但他即不能背诵要理问答里头的信仰宣言，又不能清楚地陈述其中的教义。长老们正要打发他走的时候，有一位长老那么问他说，“你既然不能清楚解释自己的信仰，为什么还来申请成为会友呢？”那头脑简单的人听见这话，立刻热泪盈眶，诚恳地说到，“我是个一无所有、可怜的罪人，但我的救主耶稣是我的一切。”就这样，他被接纳为会友，继续过着虽简单但却为主发光的基督徒生活。

饶恕

每当我们想到十字架的时候，就要想到饶恕。

必须注意的是，基督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祂并不是“第三人”，而是被得罪的那一方。那“一位中保”是“神在肉身显现”(提前 2:5; 3:16)。既然要有真诚的饶恕，就必须要有的一方来代替性地承担那被饶恕的罪愆，而且基督被钉十字架就是那包括一切、代表一切的罪行，因此，基督就是我的代替者，祂代替我，

为我的罪而死。我本该被丢入火湖里。耶稣在十架上其实可以说，“天使，灭了他们。”但当祂说“父啊，赦免他们，”的时候，便是在代替我而死。

基督以代替者的身份为我的罪而死。各种类饶恕，不管是人与人之间或神对人的饶恕，都有代替的性质。一个人若没有承担另一方得罪他时所带来的惩罚，就不算真正地饶恕了他。当一个国家饶恕一个犯人的时候，社会便担起了那犯人的罪辜。

按照道德伦理而言，当一个人干犯了另一个人时，这罪辜是不可以转嫁给第三人的。摩西和保罗都曾祷告，让自己代替以色列来承担他们的罪，但按道德伦理而言，这是不可能的，因为他们是整件事的第三人。“一个也无法赎自己的弟兄，也不能替他将赎价给神”（诗 49:7）。当我们说基督成了我们的代替者，为我们而死的时候，这并不表示祂是介入神和人之间的第三人。

基督在加略山一事件中并非第三人。祂是被那罪（最终也包括世人一切的罪）所得罪的一方。在加略山上，十二营多的天使都恨不得要把那将耶稣钉上十字架的罪人杀尽，但那孤单的救主，我们所得罪的那一位，因为饶恕人，便亲身担当了一切的罪辜。基督的死只能用一个词形容，就是“饶恕”这美丽的一词。当神的儿子被人挂在羞辱的绞刑架上，却没有说“天使，灭了他们”，而是说“父啊，赦免他们”的时候，祂便是以最清楚的方式，让自己代替了罪人，“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他们的罪。何等奇妙的救主！

赎罪祭

耶稣基督是我们的“赎罪祭”。希伯来书全书将基督呈现为我们尊荣的大祭司，在十架上为了我们把自己献上为祭的那位。基督为祭司的职任并不是按着亚伦祭司的职任，而是按着麦基洗得祭司的职任。麦基洗得是王也是祭司，他祭司的职任先于亚伦祭司的职任，也代替了亚伦祭司的职任。按亚伦的等次做祭司的人自己也是“被软弱所困”，所以他不单要为人民的罪献祭，也得为自己的罪那么做（来 5:2-3）。“如此，基督也不是自取荣耀作大祭司，乃是在乎向他[使祂得荣耀的那位]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诗 27]的那一位；就如经上又有一处说[诗 110:4]：你是照着麦基洗得的

等次永远为祭司”（来 5:5-6）。“像这样…的大祭司，原是与我们的合宜的…他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他只一次将自己献上[为赎罪祭]，就把这事成全了”（来 7:26-27）。基督身为大祭司将自己当着赎罪祭献上了，这正是代赎的工作。耶稣是祭司，也是祭物。

圣经里呈现基督赎罪之工的时候，不仅提到大祭司的职分和赎罪祭这两个词汇。圣经里用来表达基督赎罪之工的另一个词汇就是“赎价”。马太和马可都记载了基督说自己来是要“作多人的赎价”的话（太 20:28, 可 10:45）。保罗写给提多说，祂“为我们舍了自己，要赎[买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又洁净我们，特作自己的子民，热心为善”（多 2:14）。彼得写到，“知道你们得赎[被买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 1:18-19）。

另一个用来表达基督赎罪之工的词句就是“偿还罪债”。主祷文教导我们如此祷告，“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太 6:12）。好些记载耶稣教导的经文也将神的恩典呈现为赦免了人所欠的债之举动（太 18:30；路 7:41）。

救主

“救主”一词与它相应的抽象名词“救恩”，以及相应的动词“拯救”常在圣经里出现。“救主”一词可用来形容任何将他人从可悲的境况中拯救出来的人。新约里，“救主”有时候用来指天父：提前 1:1 “我们救主神和我们的盼望基督耶稣，”还有提前 4:10，多 1:3；3:4 都是如此。

这些词汇最普遍且最重要的用法与人从罪和罪的后果之中被拯救出来有关，就是从天父那里，藉着耶稣基督而来的救恩。耶稣基督主要被称为救主。祂的功用记载于马太福音 1:21 “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耶稣’在希腊文等同于希伯来文的 *Yeshua*，意思是‘耶和華是救恩’]：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一些与以下经句类似的经文也更是凸显了基督为救主的职任：“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路 19:10）。“你们挂在木头上杀害的

耶稣，我们祖宗的神已经叫祂复活。神且用右手将祂高举，叫祂作君王，作救主，将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赐给以色列人”（徒 5:30-31）。“现在我们既靠着祂的血称义，就更要藉着祂免去神的忿怒。因为我们作仇敌的时候，且藉着神儿子的死，得与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罗 5:9-10）。“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腓 3:20）。“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提前 1:15）。“但如今藉着我们救主基督耶稣的显现才表明出来了。祂已经把死废去，藉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提后 1:10）。“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祂为我们舍了自己，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又洁净我们，特作自己的子民，热心为善”（多 2:13-14）。“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5）。

耶稣的工作足够拯救全世界，但祂只有效地拯救了选民。

一劳永逸的作为

基督在加略山之十架上所完成的赎罪之工应当被视为一个再也不会被重复的作为，一个实在地、一劳永逸地完成了神选民之救恩的工作。

基督的赎罪之工世代代，不管过去或将来，都是有效的。这是“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罗 3:25）的基础。这表示，神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 3:26）。这也是信徒必须经历成圣这个接续不断的过程之基础（约壹 1:7）。保罗如此教导，“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着”（罗 6:9-10）。希伯来书也说，基督“一次[一劳永逸地]”将自己献上为赎罪祭（来 7:27）。希伯来书也强调这不可重复的献祭之终局性：“也不是多次将自己献上，像那大祭司每年带着牛羊的血进入圣所，如果这样，祂从创世以来，就必多次受苦了。但如今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来 9:25-26）。基督乃是“凡顺从祂的人…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9）。“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5）。

基督一劳永逸的赎罪之工满足了神公义之永恒原则，也维护了神圣洁的律法。这便明显地反对了罗马天主教版本的圣餐(或称弥撒、圣体圣事)之错谬。罗马天主教版本的圣餐教导说，基督的赎罪之工尚未完成，每当人吃那饼、和那杯的时候，基督便是再次被钉十字架。加尔文说，“弥撒是一切可憎之事之首，它必须被定罪为属乎魔鬼的事情。”

不得赦免的罪

救恩的好消息乃是供给于世界各处所有人的。当一些人选择要固执，并最终拒绝神所供给于他们的恩典时，他们便是“干犯圣灵”，犯了“不得赦免的罪”。不得赦免的罪就是毫不改变地拒绝神的恩典，这恩典乃是藉着基督的赎罪之工，通过圣灵感动人心的工作所供给与失丧之人的。

不得赦免的罪证明了基督一劳永逸的赎罪之工。当罪恶的人拒绝基督的赎罪之工时，他们就不能赎罪，也没有其他机会可赎罪的了。他们“难免受永恒的刑罚”并且“要担当永远的罪”(可 3:29)。

基督“不会再死”的事实为希伯来书 6:4-6 里的话增添了引人注目的意义。那些犯了这不得赦免的罪之人是在尝试将耶稣重钉十字架。他们邪恶到了极限，本有各种机会可以得着救恩，却断然拒绝了它。这句话所描述的，是那些永远不会悔改的人，“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他们绝对不是重生得救的人。他们只是表面上相信了，但其实并没有相信。一个真正的信徒不可能犯下不得赦免的罪。

保罗警告信徒不可以不圣洁的方式来参与圣餐，“所以，无论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因为人吃喝，若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 11:27-29)。这些话确认了基督“不会再死”的事实，也阐明了希伯来书 6:6 所说的，“他们[试图]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的羞辱祂。”

关于希伯来书 6:4-6 所提到的人，希伯来书的作者提出了六点：(1)他们是“蒙了光照”的人。这表示，他们曾听见了耶稣基督

的福音，但不表示他们真正地被改变了。(2)他们“尝过天恩的滋味”。这可以是指着，他们或许是在基督徒的家庭里，或在教会中享受过圣徒之间的团契，正如卖主的犹大曾享受了其他门徒的陪伴。(3)他们“于圣灵有分”。这并不一定意味着他们已经得救了，而是表示，他们曾见证了圣灵如何在其他人的生命中大有能力地动工。(4)他们“尝过神善道的恩赐”。有很多没有得救的人喜爱将圣经当成是一个伟大的文学作品来阅读，但不把它当着是神的话语，是人应当顺服的。(5)他们“尝过…来世全能”。他们知道神应许关于天国的事情，但却爱罪恶的世界过于将来那荣耀的世界。(6)他们已“离弃道理”。这不表示他们曾经得救，后来又失去了救恩，而是说，他们虽然享受了基督教教导的一切好处、基督徒之间的团契、圣灵按着神普遍恩典的感动，却终究刻意地否认并拒绝了耶稣基督。必须了解的是，在世上、肉眼能看见的教会是参杂了真信徒和假信徒的一群人。假信徒便是那些“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的羞辱祂”的人。他们是根本没有真正重生的人。

史密斯博士(Dr H Framer Smith)的结论非常正确，“全宇宙中，除了神藉着我们主耶稣基督之十字架所彰显的恩典之信息以外，就再也没有更强烈的爱与信念之力量，或更伟大的、传达着爱的信息。那些终究刻意拒绝基督，并抗拒圣灵感动人心之工作的人，是永远不会悔改的。”

基督主动的顺服

主耶稣基督藉着祂完全的顺服拯救了我们。加尔文在他所著的《基督教要义》说，“…总的来说，祂藉着祂一生的顺服为我们成就了[救赎之工]。保罗所做的见证证明了这一点‘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罗5:19)。”加尔文继续说，“简单的说，祂打从取了仆人之样式的那一刻起，便开始付出我们得赎的代价，为要将我们赎回。”加尔文指出，使徒信经特别提起基督的死亡和复活，“完全救恩的一切就包含在此。但这并不是在将祂一生中其他时候所显出的顺服排除在外；这是因为，当保罗说祂‘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存心顺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7-8)的时候，保罗是在将耶稣从头到尾的顺服理解为一个整体。”

查尔斯·霍奇(Charles Hodge)在他所著的《系统神学》里并没有太多地提到基督主动的顺服之教义，但他清楚地指出了此教义，“…我们道德上的优秀，不管是习惯性或实在的，绝对不是，也不可能成为做出任何律法之判决的基础[称义的教义却包括这样的判决]。那么，那基础应当是什么呢？圣经和神的子民一致地回答，“基督的义”。…它是…每一位信徒心里所给予的答案。信徒能够被神所接纳，并不是依靠着自己，而是依靠着基督，不是靠自己或自己所做的一切，乃是靠着基督和基督为他所成就了的一切。基督的义指的就是基督为了满足神公义的要求，并祂为了要替祂的子民赚得罪的饶恕和永生的恩赐，所成为并忍受的一切。”换言之，耶稣基督代替我们守了十诫，为了要赚得我们要进入天堂所须有的义。我们公义的袍不是自制或人工制造的，而是基督所造的。

基督藉着祂主动的顺服和被动的顺服拯救了自己的子民。祂主动的顺服指的是祂守了律法，而祂被动的顺服则指祂在世上所受的苦难，以及祂最后在十字架上的死。这样的区别虽然是合乎圣经的，但我们必须了解，基督主动的顺服和被动的顺服并非两个不同的顺服，而是一个完整、统一的顺服。基督主动和被动的顺服只不过是祂一个顺服的两方面。

耶稣守律法并在十架所受的苦，唯一的目的是要将祂的百姓从罪恶中救出来。我们藉着祂的血称义，祂的血代表了祂的生命和祂的死。基督的顺服包括了祂从出生到死之间，为了满足律法的要求所做的一切(加 4:4-5)。霍奇(A A Hodge)说的非常正确，“祂一生，由生至死，都是以我们代表者的身份而活，代替我们并为了我们而顺服并受苦；在这整个过程中，祂所受的一切苦难就是在顺服，祂一切的顺服就是在受苦…祂在世上受难的生命消除了刑法，祂顺服的生命则完全了戒律、稳获了所应许的赏赐。”

霍奇继续说，“因此，基督的子民必须忍受惩罚，才能够赎罪。人必须在某一段时间以内完全的顺服，才能公义地进到恩典之中，这恩典从起初就是以顺服为条件供给于人的。因此，基督主动与被动的顺服，即祂为了使人的罪得赦而受的刑罚，并祂一生对律法的顺服，并不是两种满足，而是一个完整并完全的满足，满足了全律法的每一方面。”

在许多的教会与圣经学院里，基督被动的顺服是个常被强调的教义，但很遗憾的，基督主动的顺服却常被忽略。基督徒不应当对

基督之顺服的这一方面一无所知。伟大的圣经学者约翰·格雷山姆·梅钦 (J. Gresham Machen) 最后的遗言是, “基督主动的顺服…没有它, 没有希望!” 阿们!

一个赎罪之工

基督主动的顺服就是祂圣洁的生命, 而祂被动的顺服就是祂在十字架上为了我们的罪所受的苦难。他们并不是两种不同的赎罪之工, 而是单单一个赎罪之工。让我们强调, 基督主动与被动的顺服是那一个赎罪之工的两个阶段。

基督若没有完全并绝对地顺服了神圣洁的律法, 过了无罪的生活, 祂就不可能按着旧约中的赎罪祭之类比, 献上一个完美、“无瑕疵”的祭。主身为在肉身显现的神, 过了一个完全的生命。祂在十字架上将这完全的生命献上为完全的祭, 就犹如是在天上会幕里的祭坛上献上了一样。祂的复活就是个肯定的证据, 证明了祂完全的生命以及祂完全的献祭确实带给我们胜利, 让我们胜过一切以祂和我们为敌的人。因为基督主动的顺服, 我们“得以在祂里面, 不是有自己…的义, 乃是有信基督的义, 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 (腓 3:9)。

我们有一位非常细心、完整、并完美的救主, 祂在拯救我们脱离我们的罪, 并赚得我们进入天堂所须有的义时纤悉无遗。因此, 圣经说基督就是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那一位。希伯来书 5:8-9 告诉我们, “祂虽然为儿子, 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祂既得以完全, 就为凡顺从祂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我们既有如此奇妙的救主, 就受圣经所嘱咐, 要“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祂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 就轻看羞辱, 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 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 (来 12:2)。耶稣在世上之每一日的每一刻都是在成就我们救恩的工作。

神圣洁的特性

神是圣洁的，祂也要求我们要圣洁。当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太 5:48）的时候，祂无疑是指着许多旧约经文而说的，这些经文中都以神自己圣洁的特性为基础，要求神的子民要圣洁。毋庸置疑，耶稣所想到的必定是类似申命记 18:13 的经文，“你要在耶和华—你的神面前作完全人。”“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所以你们要成为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我是把你们从埃及地领出来的耶和华，要作你们的神；所以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利 11:44-45;19:2）。

以赛亚见到神宝座之异象的事件清楚地表明了神的圣洁对于祂的受造物所带来的影响。以赛亚如此叙述那令人畏惧的经历，“当乌西雅王崩的那年，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祂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其上有撒拉弗侍立，各有六个翅膀：用两个翅膀遮脸，两个翅膀遮脚，两个翅膀飞翔；彼此呼喊说：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祂的荣光充满全地！因呼喊者的声音，门槛的根基震动，殿充满了烟云。那时我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赛 6:1-5）。除非神洁净我们的罪，使我们成圣，否则我们根本不能进入祂圣洁的面前。

全然圣洁的神并不会，也不能够纵容罪恶。罪人有一天必须受神的审判并惩罚。神“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出 34:4-7）。今生没有受到惩罚的罪恶，必定在死后受审判（启 20:13-15）。世上的法官若不能允许罪犯逍遥法外，那么属天的审判者岂不是更要惩罚那些得罪了祂的人吗？

哈巴谷宣告神圣洁的特性，说，“祢眼目清洁，不看邪僻，不看奸恶”（谷 1:13）。我们不可断章取义，要看哈巴谷接下来所说的话，“行诡诈的，祢为何看着不理呢？恶人吞灭比自己公义的，祢为何静默不语呢？”哈巴谷在回答这问题时说，犯罪者将要面对“刑法”（第 12 节），与此同时，“义人因信得生”（谷 2:4）。换言之，神圣洁的特性最终必要求罪受到刑罚。哈巴谷之预言里的其中一个要素，就是要对神伸冤性的审判有信心。

希伯来书也生动地陈明了神圣洁之特性所带来的影响，“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来 10:31）。“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 12:14）。那些拒绝耶稣基督之福音，并将来的世界之荣耀的人只能准备好面对神的愤怒和审判，“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来 12:29）。

我们必须知道，圣经里的神恨恶罪，也必定要刑法罪。现今所有的刑法就显露了神的怒气如何临到一切的罪，以及一切违抗祂圣洁之本性的败坏之事。圣经也郑重地、断然地预言了，神的怒气必定在最后的审判中来临。

代表性原则

代表性原则(representative principle)是人类生活中的事实，是人类全历史中都可见到的。我们藉着代表我们的人行事。我们所要负起的不单是个人的责任，也是身为社会成员之一的责任。

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以圣经与社会为论证，证明了此原则。他那么写到，“神不仅在个人的层面上对待人，祂更是在家庭、国家及全人类整体的层面上那么做，这在圣经历史中是非常显著并清晰的。虽然如此，个人责任绝对不会被群体责任所淹没，或搁置一旁。

“人类社会，一个人虽然在法律上或道德上被其他人代表而因此受牵连，但他往往都可以否认他原有的代表人，而选择其他的代表人。在人类事物间，人可以藉着革命、移民、或任何表示认同相对一组人之代表的方式来那么做。”

我们可以用以下的例子来将代表性的原则阐明：我是个新加坡公民，因为我的父母是新加坡公民，我是他们所生的。我藉着我父母的代表，成为了新加坡公民。虽然如此，我若不愿意继续做新加坡的公民，我可以选择移民，认同于另外一个国家。

那么，从神学的观点来说，“我在伊甸园里成为了邪恶、有罪、并败坏的罪人。我虽然不在场，但我的代表却代替我行事。我被牵连在内，不只是因为我在生理方面属于人类的整体，最主要是因为代表性的原则。但是，我已经否认了那使我变成一个有罪并败坏之罪人的代表人。我在公元 30 年为了我的罪而死在加略山上。我

并没有在场，但我的代表却在场。我已选择接受祂为我的代表，我恩约的元首，代替我担当罪孽的那位。我已“出到营外”，就了祂去(来 13:12-13)。

“代赎的教义不单是圣经中所清楚教导的，就如代表性的原则在人类事物中是正确且合理的一样。代赎的教义在理智和道德上也是可理解的”(巴斯维尔)。

赎罪的教义，即基督代替我、成了我的代替者、并为了我的罪而死了的教义是个合乎圣经的教义。代表性的原则是此教义合乎逻辑的基础。正如亚当在他所犯的罪里代表了我，我也藉着他的行为成了有罪的罪人，同样的，基督身为祂选民恩约的元首，在十架上代表了他们(罗 5:12-21)。因此，基督是罪人救恩的唯一，并最佳代替者。

工作之约

圣经的神是位与人立约的神。祂按照自己所立的约来对待人。在圣经而言，盟约就是神与人之间的协议，神在盟约中应许，人若遵守祂所列下的规定，祂就必赐福给他们。

“上帝与人所立的第一个约是工作之约，上帝在这约中应许赐给亚当生命，并且在他里面将这生命赐给他的后裔，条件是个人要完全顺服上帝”(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7:2)。在伊甸园里，神与亚当立了工作之约。神应许赐给亚当永生，条件是他必须完全顺服神。亚当要是行得好，没有吃分别善恶树上的禁果，他就会永永远远地活着，不会死。

神造亚当的时候，赐给他自由的意志(free will)。当时，亚当仍处于不知罪的状态，他有自由，也有能力选择立志并履行那正确，并讨神喜悦的事情；但与此同时，亚当却也能够不顺服，而因此从不知罪的状态堕落。

在工作之约里，亚当是人类的代表与元首。为此，他不论做什么，都是代替全人类而做的(罗 5:12, 19)。亚当在伊甸园里时处于试验期间。他必须接受试验。神赐给他自由意志，可以在神和自己、顺服于悖逆之间做出选择(创 2:15-17)。上帝没有马上赐下永

生；人必需赚取这永生。神应许亚当，他只要顺服，就可得永生(罗 7:10)。不顺服则要带来永死的刑法(罗 6:23)。

亚当不顺服神，堕入罪中(创 3:1-7)，为此，今天的世界是如此悲惨—受苦、疾病、痛苦、战争、淫行、家庭破裂等，都是因为人原先犯罪，得罪了神。

世间的苦难都要归咎于人，不是神。

伊甸园中的两棵树

生命树和分别善恶树都是真实历史中的树(创 2:9, 16-17)。这两棵特别的树有什么重要的意义呢？

生命树象征永生(创 3:22-24；参 启 2:7, 22:2, 14)。人在变成罪人以前，可自由地吃生命树的果子。它象征了生命和顺服。我们看待它的方式就如我们看待旧约的献祭制度和新约的圣礼一般，它们都象征着信徒对神的信心。亚当在伊甸园中仍处于试验期间。他仍未达到恒为神属灵儿子的地位。他若是选择吃这树上的果子，他就会永远地被升高，得到这蒙福的地位，他的后裔也将享有同样的地位。

生命树不是一棵有魔法的树。认为吃了它的果子就能享有肉体上的长寿、不会患有疾病的想法是错误的。这棵树也不是一棵虚幻的树。人若将它视为虚幻的树，就是在否认创世记之记载的史实性。

分别善恶树也不可被视为一棵具有魔法或是梦幻的树，而是一棵代表性的树。“善恶”一词指的乃是伦理和道德方面的善与恶。(申 1:39, 30; 15, 撒下 14:17, 王上 3:9, 赛 5:20, 7:15-16, 摩 5:14-15, 弥 3:2)。这里说能够知道善恶，指的不存粹是头脑上的知识。(我们可从创 2:16-17 推断，亚当在犯罪以前，就在头脑里已经知道不顺服的罪恶，以及顺服的良善。) 这知道指的是经验上的知识。这是藉着行动和触犯所得到的知识(创 3:6；参 约壹 2:15-17)。吃了禁果就是在行动上不顺服神。这导致肉体、灵性和永恒的死。人成了神的敌人。这正是与神分离、与神断绝了关系(创 2:17；参 罗 6:23)。

恩典之约

“人因为堕落了，就使到自己无法藉这约得生命，主便乐意立下第二个约，一般称为『恩典之约』；上帝在这约中将生命与救恩藉耶稣基督白白供给罪人；但神要求人相信耶稣基督，以致得救；神也应许将圣灵赐给一切被预定得永生的人，使他们愿意并能够相信”（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7:3）。

罪人既然无法自救，神便差遣祂的儿子—耶稣基督—来拯救他们脱离他们的罪。这完全是凭着神的恩典。人并不配得救恩，但神却藉着基督怜悯人。为此，这约称为恩典之约，恩典(GRACE)就是“神藉着基督的牺牲，将自己的丰富施予人”(God's Riches at Christ's Expense)。

旧约里，人若凭着信心仰望耶稣基督有一日在十架上所要成就的一切，就是记载在律法和先知书里的诸应许、预言和献祭所描述的，就必得救。新约里的人凭着信心回望基督在十架上已经成就了的一切，就如福音书和书信中所显明的，就必得救。

例如，亚伯拉罕得救乃是本乎恩，也因着单单相信基督，“经上说什么呢？说：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罗 4:3）。耶稣自己也说，“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约 8:56）。亚伯拉罕基于神的应许，藉着信心的眼见到他救主为了拯救他脱离罪所要成就的事。今天，凡相信基督的人也正操练着同样的信心，“(处于新约里的)我们既因信称义，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我们又藉着祂，因信(便与亚伯拉罕一样)得进入现在所站的这恩典中，并且欢欢喜喜盼望神的荣耀”（罗 5:1-2）。“信心若不是建立在神的应许上，就不能站立得住”（加尔文）。

恩典之约的核心人物正是主耶稣基督。祂是恩典之约的中保。

恩典之约是神在伊甸园里，在人堕落了，并神第一次宣告了福音(创 3:15)以后所设立的。人虽然不配得救，但神却主动地立下这约(创 3:21, 4:1-5 参约 15:16, 罗 5:8, 来 9:22)。这是个满有恩典的约。

神是信实并真实的，祂所应许的一切，祂必定会履行并完成（创 17:1-8，撒下 23:5，来 13:20）。人虽然干犯了这约中的条例，但这恩约的关系却是不能断绝的（来 10:23，帖前 5:24）。这是个不可撤销的盟约。

人得救不是靠着自己的好行为或个人的功德（弗 2:8-9，多 3:5）。人得救乃是靠着基督藉着祂的生和祂的死所完成的工作（加 2:20，4:4-5，太 3:15，5:17-18，来 4:14-16，10:10-12，约 1:29, 36）。一个基督徒凭着信心相信圣经所启示的都是真实的，并且顺服圣经的吩咐、因它里头的警告而颤兢、并抓住神对于今生和来世所给予的所有应许。为此，使人得救的信心就是凭着恩典之约而同意、接受、并单单信赖基督来得称义、得成圣并得着永生。这是个无条件的盟约。

恩典之约在新旧两约中基本上是一样的：(1) 那应许是一样的——“我要做你们的神！”（创 17:7，出 19:5, 20:1，申 29:13，撒下 7:14，耶 31:33，来 8:10）。(2) 那福音是一样的——“救恩出于耶和华”（诗 3:8，拿 2:9，赛 43:11，徒 4:12，启 7:10；如，亚伯拉罕 [加 3:8-9，路 24:27，约 5:46，8:56]）。(3) 得救的途径是一样的——“本乎恩，也因着信”（哈 2:4，罗 4:1-3，弗 2:8-9，加 3:7-9，来 11:6）。(4) 那中保是一样的——“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约 14:6，徒 4:12，创 3:21，4:4）。

两约的圣礼虽然在形式上或遵守的方式上不一样，但它们意义却是相同的。旧约中的圣礼是逾越节和割礼。新约中的圣礼则是圣餐和洗礼。他们都是恩典之约的记号和印证（创 17:10-11，罗 4:11，林前 5:7，西 2:11-12）。

“圣经里每当出现‘约’一词的时候，我们都当想到‘恩典’一词”（加尔文）。

恩约与宣教

恩约的概念对于我们如何理解宣教和传福音的工作是至关重要的。我们的神是恩约的神，我们所宣讲的是祂盟约中的恩典。恩约的神绝不是善变、变幻莫测、前后不一致的神。圣经里的神是一位守约的神，祂不能说谎（来 6:18），也不能背乎自己（提后 2:13）。当

我们传讲那将救恩供给于凡愿意相信之人的福音时，我们能够满怀信心地传讲，因为福音的应许是完全真实的，也是全能、不改变的神所完全保证的(玛 3:6，来 13:8)。神的应许都是是的，都是实在的，它们乃是被耶稣基督在加略山的十架上所流出之宝血印证的。

赎罪之工乃是个事实，这都是基于神的应许和恩约。这是神的子民世代以来所经历的。教义对于基督徒的生活，特别在传福音和灵修方面有着重大的价值，但他们若不是事实，或不是真实的，就是没有价值的。“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 10:17)，并且神的道就是真理(约 17:17)。那生来是瞎眼的人说：“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约 9:25)，有无数的男女也曾用过类似的话分享了自己的见证。我们在基督里“藉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丰富的恩典”(弗 1:7)，这是个无可辩驳的事实。

人若是继续在自以为义的律法主义和虚空的行为底下活，就是完全迷失并毫无希望的了。但在此有个好消息，“但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就是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的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祂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 3:21-26)。

神的话是事实，不是虚构的。“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 10:17)。

十字架的荣耀

(巴斯维尔-节略版)

“荣耀”一词的意思当然是富丽、辉煌、或令人欣赏之处。在约翰福音里的一些经文中，这个词清楚地指向十字架，表示神的荣耀乃在十字架里最明显地被显露。

其中那么一段经文就是约翰福音 12 章。耶稣正在教导，众人都在场。腓力和安德烈刚刚把希腊客人带到耶稣面前。“耶稣说：

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第 23-24 节）。

随后，耶稣提到人要做门徒就必须要做出的牺牲：“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那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第 25-26 节）。耶稣又继续说，“我现在心里忧愁，我说什么才好呢？父阿，救我脱离这时候；但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父阿，愿祢荣耀祢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第 27-28 节）。

耶稣在第 23 节说了，“人子得荣耀的时候到了。”照此话来看，耶稣显然是在谈论祂将要钉十字架的事。约翰既然在此使用“荣耀”来指十字架，便是将同一章的第 16 节阐明了。“这些事 [耶稣荣耀地进入耶路撒冷之预言被应验] 门徒起先不明白，等到耶稣得了荣耀 [即，祂被钉十字架并后来复活] 以后才想起这话是指着祂写的，并且众人果然向祂这样行了”（约 12:16）。

直到耶稣钉十字架以后，门徒才终于完全地认清祂荣耀地进入耶路撒冷所应验的预言之重要性。没有十架，就没有冠冕。

“荣耀”在约翰福音 12 章里的用法阐明了约翰福音 7:39 所说的“耶稣尚未得着荣耀”。涌自信徒心里的“活水的江河”，即，这个世代的宣教计划，要到耶稣钉十字架以后才会开始。

约翰福音 12:41 提到“荣耀”的时候，不只是指着十字架说的，也是指着祂的宝座所说的。在之前的几节中，约翰引用了以赛亚书 53:1，“主阿，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主的膀臂向谁显露呢？”约翰在解释他们的不信时继续引用以赛亚的话说，“主叫他们瞎了眼，硬了心，免得他们眼睛看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赛 6:9，是约 12:40 所引用经文）。引用了这些令人悲伤的话后，约翰紧接着说，“以赛亚因为看见祂的荣耀，就指着祂说这话”（约 12:41）。看见“祂的荣耀”无疑指的是以赛亚书 6:1 所说，“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以赛亚的异象预览了将要显明在十架上的那至高无上之荣耀。

约翰继续说，“虽然如此，官长中却有好些信祂的，只因法利赛人的缘故，就不承认，恐怕被赶出会堂。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第 42-43 节）。对于那些因为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所以一方面相信耶稣，但却不肯承认祂的官长而言，要承认主耶稣就表示要面对逼迫和苦难，即十字架的荣耀，也就是神的荣耀。

一个基督徒若以基督和祂的福音为耻，那真是可耻的。信徒不应当隐藏自己的信仰。他应该公开地承认他的信仰，并且预备好要为他的信仰受苦。基督既然为了拯救我们脱离罪恶而不以公开地受凌辱为耻，我们岂能以承认祂的名并对他人传讲祂的福音为耻呢？加尔文说，“基督的十架就如一个华丽的剧院，神在此向全世界展示了祂无法估量的美善。”

约翰福音 13 章里，耶稣被钉十字架的事也被称为基督得荣耀之时。犹大方才拿了那一点饼，出去了，耶稣便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快的荣耀祂”（第 31-32 节）。

十字架是神荣耀之至高无上的启示，这是约翰福音 17 章所丰富地带出的。主这样开始祷告，“父阿，时候到了，愿祢荣耀祢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祢；…我在地上已经荣耀祢，祢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父阿，现在求祢使我同祢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祢所有的荣耀”（第 1, 4-5 节）。

耶稣向天父祷告说，“时候到了，愿祢荣耀祢的儿子…”，这直接指向了十字架。耶稣在未有世界以先就有的荣耀清楚表示了，耶稣就是那“从创世以来…被杀之羔羊”（启 13:8；17:8；彼前 1:20；弗 1:4）。神在创世以前就已命定，神的荣耀必定藉着基督的十字架而被至高无上地显露出来。事实上，基督现在正在说，“就如我们永恒以来所命定的，救赎的爱之荣耀将要在十字架上被完成，现在就让它成就吧。”

这也解释了约翰福音 17:24，基督祷告说“父阿，我在哪里，愿祢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祢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祢已经爱我了。”耶稣是在祷告，求神让祂门徒中的几位见到祂被钉十字架，好让他们能够更有效地宣讲这故事。我们有了一些爱主，并目睹了十字架上所发生的一切之人所叙

述的故事，这真的是非常重要的。在神所默示的四本福音书中所记载的目击证人之证言中，我们就可以完完整整地阅读十字架之荣耀的故事。

当约翰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 1:14）时，“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虽不仅仅是指着十字架的荣耀，但最终也将之包括在内。

主耶稣大祭司的祷告也强调了十字架之荣耀的另一方面，就是祂提到自己的门徒时，说“我因他们得了荣耀”（约 17:10）。

“祢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约 17:22）。基督在世上的生活之至尊的荣耀若就是祂在世上所受的苦楚和最终在十字架上的死，那么基督徒也照样应当活出一个钉了十字架的生命，因为主已将同样的荣耀传给他们了。

主在约翰福音 21:18-19 对彼得所说的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所说的。这清楚地说明了这被钉了十字架之生命的原则。我们的生命若体现出无私与自我牺牲，或换言之，我们要是活出了被钉了十字架的生命，人就不难相信我们真的有一位钉了十字架又复活了的救主了。

十字架的道路就是生命的道路。为此，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太 16:24-25）。世界视十字架为基督的羞辱和失败，但事实上，十字架乃是祂的荣耀与胜利，我们若属于祂，这荣耀与胜利也是属于我们的。

饶恕人

基督若是为了我们的罪死了，也饶恕了我们一切得罪了祂的恶行，我们就必须活出饶恕他人的生命。这是以弗所书 4:32 所教导的，“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同样的教导也可在歌罗西书 3:12-13 找着，“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圣洁蒙爱的人，就要存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忍耐的心。倘若这人与那人有嫌隙，总要彼此包容，彼此饶恕；主怎样饶恕了你们，你们也要怎样饶恕人。”

我们必须饶恕人，因为我们已得到了饶恕。这个教导在耶稣对登山宝训里的“主祷文”之评论中可以找到。“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太 6:14-15）。同样的说法也记载在别处，“你们站着祷告的时候，若想起有人得罪你们，就当饶恕他，好叫你们在天上的父也饶恕你们的过犯”（可 11:25）。“若是你的弟兄得罪你，就劝戒他；他若懊悔，就饶恕他。倘若他一天七次得罪你，又七次回转，说：我懊悔了，你总要饶恕他”（路 17:3-4）。

当彼得问主说，“主阿，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几次呢？到七次可以吗？耶稣说：我对你说，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个七次”（太 18:21-22）。换言之，我们一定要饶恕人。我们饶恕人，因为我们蒙了神的饶恕（弗 4:32）。巴斯维尔(Buswell)说，“我们心里若仍不饶恕人，就证明了我们并没有重生，就是说我们从未真正地接受基督为我们个人的救主，为我们十字架上的代替者。”我们若真的经历了基督的饶恕，就必活出被钉了十字架的生命，并展示出为我们而死的基督之饶恕。

饶恕人这个合乎圣经的教义乃基于基督所成就的救赎之工，我们藉着祂的救赎之工得了饶恕。饶恕人的教义并不是一个不可能实行的教义。的确，那些已经在基督耶稣里面的人“就不定罪了”（罗 8:1）；但“主所爱的，祂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来 12:6）同样也是实在的。

凡必须实行合乎圣经的纪律处分之人，不管是在教会或学校里，都应当以爱、不是以报仇作为出发点，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基督徒若在任何情况下觉得自己在执行纪律处分的职责时，在某个程度上会是被复仇所激励的，他就应当取消自己做执行纪律者的职务，由他人代替。

有那么一则关于绘画大师达芬奇的故事。在他要开始画“最后的晚餐”以前，他和另一位画家起了激烈的冲突。达芬奇非常气愤，心里满是苦毒，便决定把犹大的脸画成他的敌人，即那位画家的脸，以此报复。犹大的脸因此便是其中第一个被画成的脸，大家都轻易地认出那就是与达芬奇起了争执的那个画家的脸。但当达芬奇想要画出基督的脸时，他却毫无进展。他感觉似乎有什么事情在拦着他，阻挠了他的努力。最后，他发现那阻拦着他的，就是他把

犹大的脸画成他敌人的脸之事实。因此，他涂掉了犹大的脸。达芬奇只有在饶恕了他的敌人以后，才成功地描绘出基督的脸。这故事背后的功课非常明显：我们不能用愤恨和报复的颜料在我们各自的生活中描绘出基督的面貌。俗话说得好，“犯错者为人，谅解者为神。”

圣洁生活

基督的赎罪之工除了使到基督徒饶恕人以外，也应当使到信徒过圣洁的生活。使徒保罗在歌罗西书 2:20-3:4 中生动并明晰地教导了这一点，“你们若是与基督同死，脱离了世上的小学，…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祂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西 2:20-3:4）。保罗在另外一处也说，“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林前 6:20；参 7:23）。

罗马书 6 章都是在论证，基督徒基于基督的赎罪之工，就都应当过圣洁的生活。“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着。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第 10-11）。“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林后 5:14-15）。

基督的救赎之工不当成为信徒犯罪的‘通行证’。保罗在罗马书 6:1-6 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入祂的死吗？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

一个在基督里已经经历了神怜悯与饶恕的真信徒必定会小心，不滥用从神那里所得到的恩典。他不会喜悦过罪恶的生活。有些所谓的基督徒选择执意并惯性地过罪恶的生活，将神的恩典当成是随心所欲地犯罪的‘通行证’，事实上，他们从未真正体验神的恩典，也并没有重生。

神拣选的谕旨

“神的元旨是什么？神的元旨是祂从无始的已往所定的主意；凭此祂为自己的荣耀，按自己的美意，预定一切将有的事”（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第7题）。

神的元旨包括了拣选的谕旨，就是祂从亚当的后裔，即堕落了的人类当中拣选了一些人得着永生。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如此给神拣选的谕旨定义，“神既从无始的已往凭着自己的美意，选定了许多人必得永恒的生命，就为他们设了恩典约，要藉着一位救主，救他们脱离[人的堕落所带来的]罪恶和苦难，而进入拯救的地位”（第20题）。

当我们想到神拣选的谕旨和祂允许人堕落的谕旨时，我们要想到的当是它们逻辑上的次序，而不是它们时间上的顺序。按着逻辑而言，神拣选的谕旨当排列于神允许人堕落的谕旨之后。加尔文在他所著之《基督教要义》中说，“保罗既将祂定名为‘第二个亚当’，就将人的堕落放在…一个中间点，…在人类[的开始]和我们藉着基督所得到的复原之间；因此人的堕落乃是导致神的儿子道成肉身的原因。”

神的元旨在逻辑上的次序如下：(1)人按着神的形象被造，(2)神允许人堕落，(3)神拣选一些人得着永生，(4)基督为了赚得选民的救恩所成就的赎罪之工，(5)圣灵的恩赐，为要定世人的罪，(6)选民得重生，并(7)使选民成圣。

我们必须有的结论是，神要拯救祂子民的决定在逻辑上应当排列在神允许人堕落的决定之后。除此以外，神要拯救人的谕旨，就是神拣选人得永生的谕旨，在逻辑上应当排在神供应耶稣的代赎作为人得救之途径的谕旨之先。基督不是因为假设或许有些人可能得救才死的；祂是非常肯定地为了祂的子民而死，为要拯救他们。

“神从不考虑或向他人征询，而是一次在创世以前断然地决定了祂将要做的事情”（加尔文）。

约翰·加尔文是谁？

约翰·加尔文(1509-1564)是个伟大的法国改革家，他为了教导教会关于基督教信仰的基要教义，编写了一部系统神学。这部系统神学称为《基督教要义》。加尔文所著之伟大的神学作品于1536年被完成并刊登，深受人们的爱戴，当年加尔文年仅27岁。他大大地被神所使用，牧养了在瑞士的日内瓦之教会。后来，他于1559年在日内瓦成立了一所圣经学院，教出了一个非常能干的继承人，西奥多·伯撒(Theodore Beza, 1519-1605)。伯撒不仅捍卫了加尔文所教导的神之主权并神之恩典的教义，也编辑了公认本。他所编辑的公认本后来成了英皇钦定本翻译员所使用的希腊文新约版本。

司布真(C H Spurgeon)曾如此向加尔文致敬，“妇人中所生的，没有一个比加尔文更伟大的。在他以前的时代中未曾出现一个能及他的人，在他以后的时代中也未曾有人能与他堪比。在神学方面，他是孤立着的，如同一颗明亮的恒星在发光，其他的领袖和教师只能远远地在他周围旋转，根本没有能与他相比的荣耀或持久性。

加尔文的荣誉是永恒的，都是因为他所宣告的真理；就算是到了天堂，我们虽然会失去他所教导的教义系统之名称，它仍然会是真理，也将使我们弹起金琴、高声歌唱说：‘祂爱我们，用自己的血洗净我们的罪恶，又使我们作王、作神和祂父的祭司⁷。但愿荣耀、权能归给祂，直到永永远远。’这是因为，加尔文主义的精髓就是，我们得以重生，‘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⁷注：这段话取自启示录1:5-6，但由于和合本的翻译与钦定本和原文差异，意思差得很远，所以翻译员在此没有引用和合本的翻译，而使用自己的翻译。

加尔文主义与阿米念主义之差别

加尔文主义是被系统化了的保罗主义。加尔文主义的五大要点之首字字母放在一起，就是英文字 TULIP(即“郁金香”)，便于记忆。TULIP 就是(1)完全败坏 Total Depravity (或 完全无能 Total Inability) (2)无条件的拣选 Unconditional Election(3)有限的代赎 Limited Atonement (或 特别的代赎 Particular Atonement) (4)无法抗拒的恩典 Irresistible Grace (或 无错谬的恩典 Infallible Grace) (5) 圣徒的坚守 Perseverance of the Saints (或 圣徒蒙保守 Preservation of the Saints)。救恩全是神的工作，并非人的工作。

这五个要点都是为了回应阿米念主义(Arminianism)的五个论点。阿米念注意的五个论点教导：(1)人并没有完全被罪败坏，(2)人有选择神的能力，(3)基督为了所有的人死了，祂的代赎有能力拯救所有人，也是普世性的，(4)人可以抗拒神救恩的呼召，(5)信徒若在信心上退后，就有可能变成不得救的人或再次迷失了的人。

我们若仔细地研究阿米念主义的这五个论点，就可揭穿其中不合乎圣经的假设及影响。人若有能力选择神，也有实行自己的意志、违反神旨意的本事，那我们就不能相信神是“随己意行、做万事…，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行一切的了(弗 1:11)。人如果能够自主地实行自己的意志来决定相信基督，那本身就是一项德行，他就可说自己是与神合作来得到救恩的了。这绝对是在夺走神绝对的荣耀，也和以弗所书 2:8-9 是相违背的。

代赎的目的若是普世性的，以致它是平等地为所有人而设、对所有人都有相同意义的，那我们所能做出的结论不是普世得救(universal salvation)的教义，就是耶稣的代赎并没有完成它原本应当完成的一切工作。还有，一个信徒最后若也有可能下地狱，那么“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弗 1:4)的事情也不能带给我们任何安慰。

多特会议(Synod of Dort)于 1618-19 年在荷兰被召开，目的就是要对抗阿米念主义。加尔文主义的五大要点出自多特会议，回应了阿米念主义之五个论点。

完全败坏

“我们生来都是狮子、老虎、豺狼和熊，直到基督的圣灵将我们驯服，使我们从残暴的野兽变成温顺的绵羊”（加尔文）。

人在堕落的情况底下被他自己的罪恶所定罪，他没有任何得以进入天堂的能力。“就如经上所记：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

（罗 3:10-23）。“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体贴肉体的，就是死；…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而且属肉体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欢”（罗 8:5-8）。

神若不理睬人，那么属血气、罪恶的人类就注定要永远灭亡了。圣灵若不感动人，使他知罪，他根本不会意识到自己迷失的境况，也不会渴望神的事情。人完全地被自己的罪恶所败坏，以致他没有选择神的能力。他是自私并骄傲的，也不断地违背神。他没有任何能力守十诫。实际上，他天天都在干犯十诫。

一个完全败坏的罪人若没有神的圣灵在他心里动工，就永远不可能相信耶稣基督而因此得救。正如保罗所说，“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 9:16）。一个被神恩典所拯救的罪人对于自己的救恩是毫无贡献的。一个罪人得救，存粹是藉着神的怜悯。“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於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 2:8-9）。

无条件的拣选

无条件的拣选之教义必须随着人完全败坏的教义之后。人要是完全不能够从罪中自救，那么救恩就只能藉着神的恩典与拣选才能临到他身上。神拣选人得救，并不是以堕落的人类里头任何的德行为条件，不管是神所预知的或其他的德行都不是。我们的救恩“不是出於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 2:8-10）。使我们得救的信心是“神所赐的”。“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 2:13）。“既是这样，那里能夸

口呢？没有可夸的了。用何法没有的呢？是用立功之法吗？不是，乃用信主之法。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 3:27-28）。“祂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祂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 3:5）。

必须明白的是，神拣选的谕旨并不是基于神对人信心的预知。神并不是查看了世世代代，看谁够好而因此有资格相信祂的儿子，然后基于人的信心来拣选他们。这样的念头并不荣耀神，而是荣耀人，因此很明显是错误的。

圣经教导我们，神的预知不是被动，而是主动的。祂从一开始就已经认识我们，在我们还没有存在、还没有做出任何好或坏的事以前，就已经拣选了我们（罗 9:11, 16）。以弗所书 1:5 清楚地告诉我们，神乃是照自己意旨所喜悦的，直接并特意地拣选了我们，反之则不然。如耶稣所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约 1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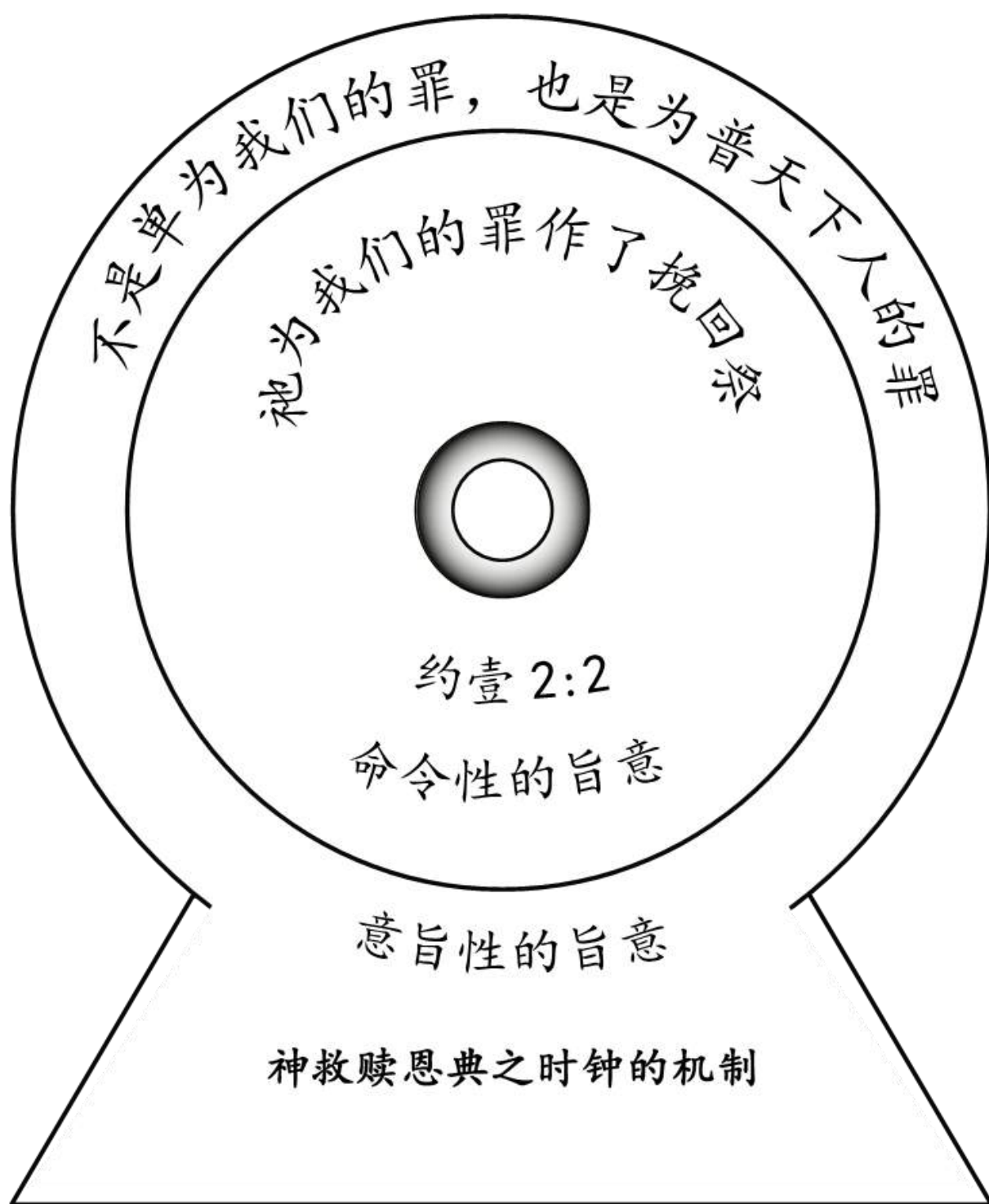
圣经里的拣选常指着神永恒并刻意地从罪恶的人类中拣选了一群人，指定他们藉着祂的爱子主耶稣基督得到永生。按照加尔文的教导，“我们救恩的每一部分都依赖于神的拣选。”因此，无条件的拣选之教义教导，我们的救恩完完全全是基于神的恩典。俗话说得好，“若有任何人得救，那拯救的工作都是由神所做成的。”“奇异恩典—何等甘甜—拯救了我这可怜的罪人。”

“我们是信徒，是因为我们都蒙了神的拣选”（加尔文）。

有限的代赎

奥古斯丁简明扼要地表达了有限或特别代赎的教义，说它“足够拯救全世界，但只有效地拯救了选民。”加尔文在他对约翰壹书 2:2 的注释中接纳了奥古斯丁的这句话，“祂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

加尔文主义的教义系统肯定了基督的代赎之工在三方面是普世性的—它足够所有人、可应用于所有人，也是供给于所有人的。基督在世上所成就的救赎之工没有任何会使到它在任何世上的情况中，对于任何一个人不能被应用的不足之处。基督代赎之工的价值绝对是无限制的，因此它的潜力也是无限的。没有一个罪人会因为缺



“足够拯救全世界，但只有效地拯救了选民”



约 3:16
加尔文的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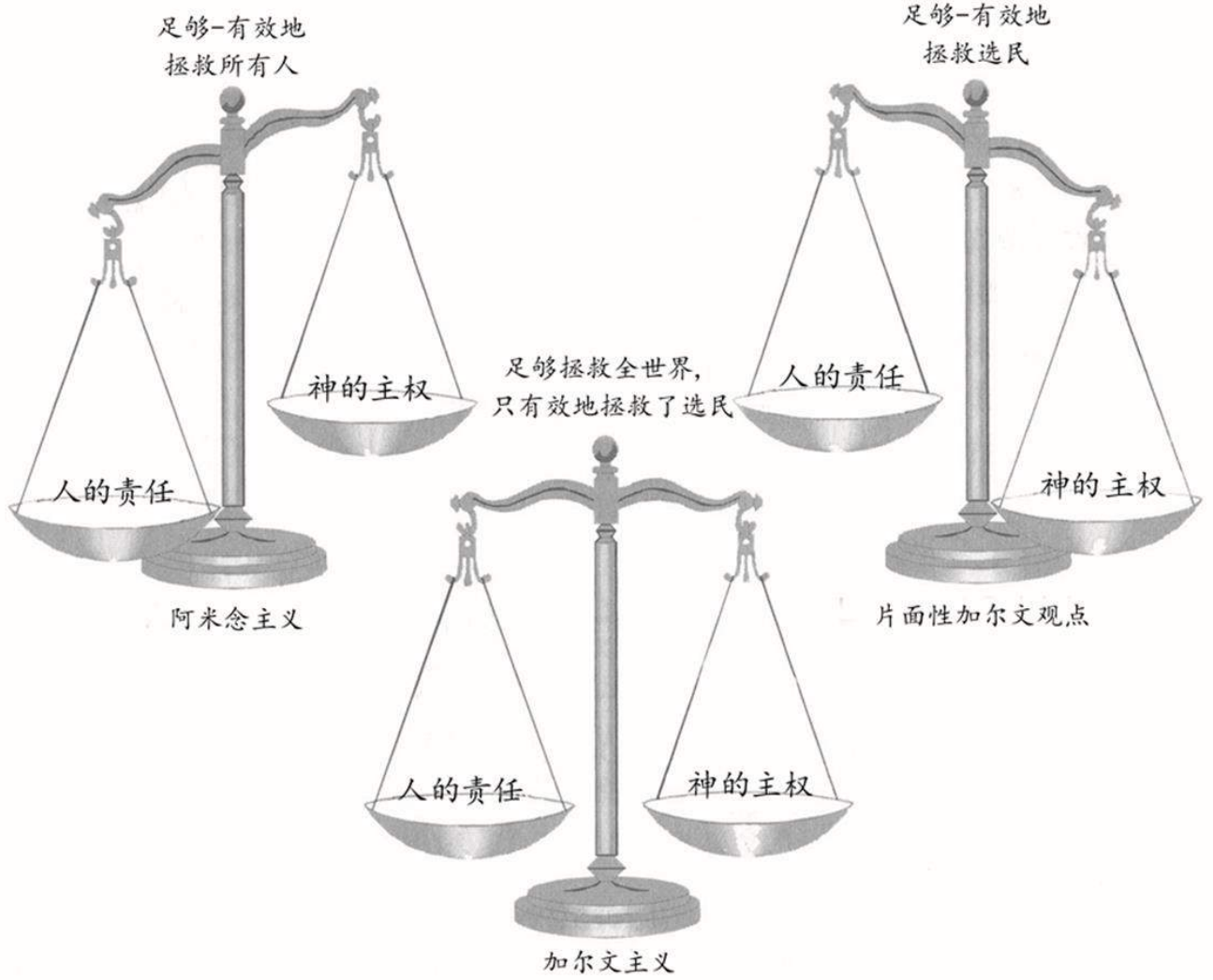


约 3:16
片面性加尔文观点



心代表了神拣选我们的命令性之旨意，
球体则代表神对全人类意旨性之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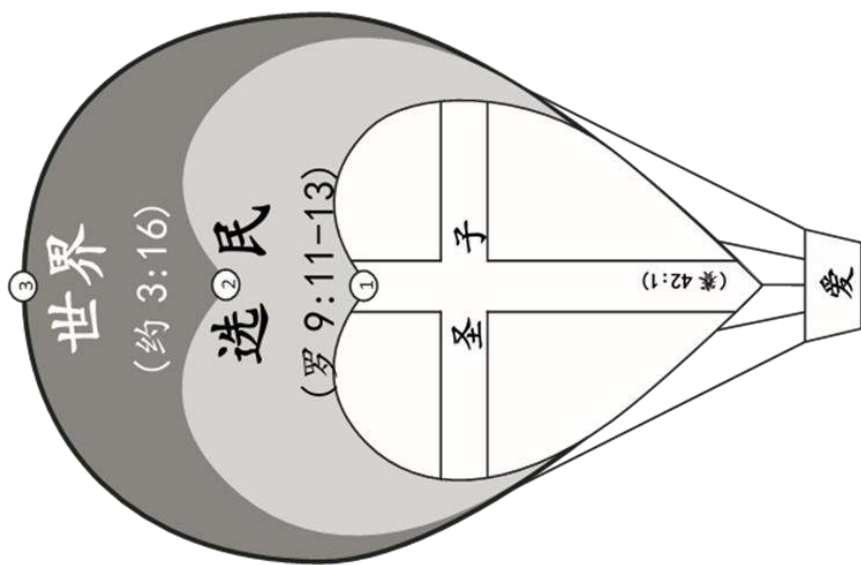
代赎的三大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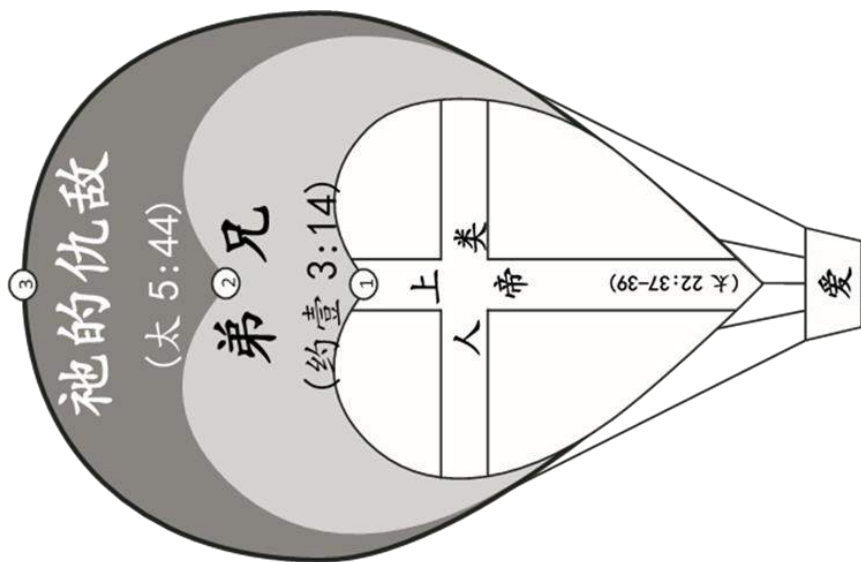
神的爱之三程度

“亲爱的弟兄阿，我们应当彼此相爱，
因为爱是从神来的。凡有爱心的，都是由神而生，
并且认识神。-约壹 4:7”

神的爱



基督徒的爱



乏了充足的代赎之工而灭亡。任何一位加尔文主义者都不需要迟疑该不该引用卫斯理所写的歌词：

主，我相信罪人虽多，
犹如海边无数细沙，
祢已付上救赎代价，
代赎之工祢已成了。

基督代赎之工的充足性、实用性与可用性虽然是普世性或无限的，但我们必须注意的是，它的本意、计划与最终的成果却是有限或独特的。不是每一个人都会得救，只有那些蒙神拣选了的人才会得救。基督特为祂选民的中保，而不是所有人的中保。祂说，“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祢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祢的”（约 17:9）。在神的元旨中，基督代赎之工被设立的本意就是要完成它现今正实实在地成就着的一切。它成就了神选民的救恩；它提供了神赐人普遍恩典的道德与逻辑之基础（罗 3:25）；它也叫迷失的人在道德与逻辑上无可推诿（罗 1:20）。

无法抗拒的恩典

“基督定义拯救祂的子民，就必定拯救他们！”（梅钦, Machen）。

神若选择拯救一群人，也确保了他们救恩的确定性，那么祂当然必定无错谬地完成那救恩。按照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凡上帝所预定得生命的人，且仅止于这些人，祂乐意在祂所指定与悦纳的时候，藉著祂的道与圣灵，有效地呼召他们脱离他们的本性，即他们陷在罪恶与死亡之中的境况，使他们藉著耶稣基督进入恩典与救恩之中；在属灵方面光照他们的心，以致得救，能明白属神的事情，除掉他们的石心，赐给他们肉心；更新他们的意志，藉著祂的大能使他们行善，并有效地将他们引向耶稣基督：虽是如此，他们是完全甘心就来就耶稣，因为祂的恩典使他们愿意那么做。这有效的恩召，单单出于神白白所赐下的特别恩典，完全不是因为上帝预先看见在人里面有任何善行；人在这件事上完全是被动的，直到蒙了圣灵的感动和更

新后，才有能力回应这个恩召，并接纳上帝在这恩召中所供给并传达的恩典” (10:1-2)。

神乃是个别地呼召祂的选民，使他们归向祂。呼召可分为两种：外在的呼召，和内在的呼召。外在的呼召是传道人向选民和非选民所发出的普遍呼召，这呼召本身不能拯救人。内在的呼召是个特别的呼召，就是圣灵使那人的心知罪，让罪人能够理解福音，并且相信基督。信心的恩赐也在这个时候赐给那个人。外在的呼召是可以被人抗拒的，但没有人能有效地抗拒内在的呼召，更不可能抗拒到底(约 6:37, 44, 罗 8:14, 30)。

圣徒的坚守

“一次得救—永远得救。”神的选民永远都不会失去他们的救恩，因为保守他们到底的是神。神藉着祂特别的供应保守着祂的子民，这样的保守必定使到他们在信心上坚持到底。一个真正重生的人有一天必定到达天堂，因为神永远都会遵守祂的诺言，从来不会失信。

耶稣在约翰福音 10:27-29 清楚地说明了这个事实，“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们，他们也跟着我。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我父把羊赐给我，祂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

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论到圣徒的坚守时那么说：“凡神在祂爱子里所收纳、有效地呼召、且藉祂的灵成圣了的人，不可能完全地从神的恩典中堕落，也不可能堕落到底；他们定要在恩典中坚守到底，永远得救。

“圣徒的坚守，靠的不是他们自己的自由意志，而是靠着拣选的谕旨之不变性，这拣选的谕旨是出于父神白白赐下的、不变的爱；也是靠着耶稣基督的救赎之工和代求的效力、圣灵的内住，与存在他们心里的神的种子、并恩典之约的本质。圣徒坚守的确定性与无错谬都基于这些要素” (17:1-2)。

“当指望神的准确性”是人们爱重复的，加尔文的劝告之一。我们可以简单地说，“相信神的话语”。加尔文说，“至于我们，我们既然见到罪人受到神圣言的责成来思想救恩的盼望，就应当欢

喜地指望神的准确性，拒绝依赖我们自己的行为，而是单单信靠祂的怜悯，大胆地怀着喜乐的盼望。那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太 9:29）的神绝不会欺骗我们。”

“凡神所决定要蒙召进入救恩的人，神都赐予他们特别的恩典”（加尔文）。召我们回家的神必定照祂所应许的，引导我们安全地归家。

加尔文主义与布道

上帝吩咐并劝勉基督徒到世界各地去向所有人传讲福音。神非常肯定地，也重复地应许了“凡是”将自己交托与耶稣基督，并承认祂为自己个人的救主的人，与“凡是”相信并依靠祂的人，就必无错谬地得救，进入蒙福的永生里。神拣选与基督之代赎的教义和基督的大使命（太 28:18-20）并不是相抵触的。

事实上，正因为神拣选了一些人得救，传福音的工作才会有果效。神若没有拣选任何人得救，就不可能有任何人得救。人处于完全败坏的境况，他不可能也绝对不会出于自己的意思来寻求救主。

因此，神满有恩典地邀请所有人来得到救恩，而圣灵使到他们能够接受这份邀请。“圣灵和新妇都说：来！听见的人也该说：来！口渴的人也当来；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启 22:17）。“神将祂的道供给于好人和坏人，不加区别；但神的道藉着圣灵只在选民心里动工；…对于那可弃绝之人…它叫他们无可推诿”（加尔文）。我们必须向各阶层的人传讲福音，并向每一个人保证，只要他肯悔改、相信主耶稣基督，他就会得救。

我们在传讲福音，并训练年轻人做教牧、宣教及传福音的工作时，属加尔文主义之神拣选与预定的教义就给予我们极大的确据。我们所拥有的布道与救恩之教义都是非常令人欣慰并喜乐的：“神在创世以前就在基督里拣选了祂的子民。神藉着基督供应了他们对救恩的肯定，并他们在信心上成长所须用的一切。祂也将藉着信靠主耶稣而得的救恩普世性地供给于所有的人。为此，你若信靠基督为你个人的救主，就能基于神话语无错谬的确据知道，你就是祂选民中的一位。‘相信神的话语！’”

体贴肉体的基督徒？

有人教导，上天堂的路有两条，属灵的道路和属肉体的道路。这教导是错误的。若要上天堂，就只能走属灵的道路。属肉体的道路是引到永恒刑法的道路。保罗警告人，“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 5:19-21）。一个真正重生了的人绝不会持续不断地过着罪恶的生活。

一个重生了的神的儿女的确有可能会冷淡退后，或跌入体贴肉体的生活之中。一个信徒并不会在得救以后就变得完全无罪的。他虽然有圣灵内住在他心里，但他的罪性仍然存在。因此，他有可能掉入试探和罪恶之中，叫圣灵担忧。比如，大卫在他属灵生命极其低落的时后，犯了奸淫和谋杀的罪（撒下 11-12），但他并没有持续地过着罪恶的生活。当他受到责备时，他马上就悔改了。大卫虽然在承认自己的罪以后蒙了神的饶恕，但他却要面对他罪恶的行为所带来的后果——他失去了四个儿子（他藉着拔示巴所生的男婴，以及三个其他的儿子——暗嫩、押沙龙和亚多尼雅）。

我们需要了解的重点是：只要一个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仍处于体贴肉体的境况之中，并且在他的生命里没有任何悔改的证据，那么他到底有没有真正得重生就是我们可质疑的了。当然，我们不能宣告他们永恒的结局，因为神的法度是人无法参透的。但是，一个自称是基督徒，却没有展示神恩典之标志的人应当听从保罗的警告，“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林后 13:5）。使人得救的不是宣告自己有信心，而是拥有这能救人的信心。

对背道的警告

圣经里充满了对背道的警告。马太福音 5:13 里，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若失了味，怎能叫他再咸呢？”耶稣用这比喻来表明，虚假的宣言是没有用的。没有根的好种之比喻也表明了同样的真理（太 13:6）。

彼得也非常严厉地斥责那些在救恩上不但欺骗自己，也欺骗别人的人。他说，“他们说虚妄矜夸的大话，用肉身的情欲和邪淫的事引诱那些刚才脱离妄行的人。他们应许人得以自由，自己却作败坏的奴仆，因为人被谁制伏就是谁的奴仆。倘若他们因认识主—救主耶稣基督，得以脱离世上的污秽，后来又在其中被缠住、制伏，他们末后的景况就比先前更不好了。他们晓得义路，竟背弃了传给他们的圣命，倒不如不晓得为妙。俗语说得真不错：狗所吐的，他转过来又吃；猪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辊；这话在他们身上正合式”（彼后 2:18-22）。

我们不当在任何方面减少或回避注重发出这样的警告。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 24:13；参 可 13:13；路 21:19）。希伯来书里一再强烈地保证神应许的不变性，但希伯来书 3:6 和 14 都重复这个条件：“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我们若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我们若有真正的信心，就必稳固地坚持到底。

真正的信心是永远不会放弃的；它永不言败！

拣选

“神的拣选是一切善行的开端与源头”（加尔文）。

“拣选”一词的意思就是做选择、挑选或委任。拣选的性质与目的就要依照各情况的背景来决定。“拣选”一词在圣经里主要用于以下两方面。它可有来形容神拣选人进入永恒的救恩里，但我们也应当注意，它可以用来指神拣选人来完成某项特别的事工。比如，当神说大数的扫罗“是我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我的名。我也要指示他，为我的名必须受许多的苦难”（徒 9:15-16）。在此，神用“拣选”（*ekloges*）一词来指这伟大的使徒所将要执行的特别职责。

罗马书 9 章里也有另一个例子。在此，“拣选”是用来指神选择弥赛亚的血统，而不是指神拣选人得永恒的救恩。当我们读到，“惟独那应许的儿女才算是后裔”（第 8 节）时，“算”其实和“拣选”来自同一个字根，大体上他们的意思也是一样的。保罗指的是弥赛亚的血脉将要藉着以撒，而不是以实玛利被延续下去。我

们不当因此就认为以实玛利在永恒的救恩上必定是个可弃绝的人。神对亚伯拉罕为他儿子以实玛利所做之祷告的回应中，让我们看见神的恩典：“亚伯拉罕对神说：但愿以实玛利活在祢面前。神说：…至於以实玛利，我也应允你：我必赐福给他，使他昌盛，…撒拉必给你生以撒，我要与他坚定所立的[弥赛亚之]约”（创17:18-21）。罗马书9章也同样那么形容雅各和以扫“（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做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对利百加说：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罗9:11-12）。我们必须在此指明，雅各蒙神拣选来延续弥赛亚的血脉并不代表以扫就被弃绝不得永生。

“我们蒙拣选的目的就是要藉着各个可能的方式来彰显神的荣耀”（加尔文）。保罗通过法老和以色列人的例证教导了这真理。保罗写到“倘若神要显明祂的忿怒，彰显祂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祂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罗9:22-23）。保罗显然是在讨论神拣选人进入永生的谕旨，这谕旨乃是针对神所拣选来领受祂怜悯的人。

这些话是在阐明罗马书8:28-31里清楚的教导，“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

这几节经文中所列出的7样东西是至关重要的：(1)对神的爱；(2)神美善的供应；(3)神的预知；(4)神预定选民做自己的儿子；(5)神呼召祂的子民；(6)神使祂的子民称义；(7)神使祂的子民得荣耀。

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非常好地将这几点阐明，说：“这7样形成了一块密织的布，没有任何隙缝。那些爱神的人就是那些蒙召、按着神[永恒的]旨意被预定之人；他们被神指定，要在他们被称义到他们得荣耀之间，享受神恩典所赐下的一切好处。没有人能从这密织的网中逃脱。若有人在这网里面，他就安然地在其中，因为从永恒的以往所定的元旨一直到永恒的荣耀里，这网是没有任何破口的。”

“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罗 8:31）。我们若已接受基督为我们个人的救主，我们就可以绝对肯定神的应许是不会落空的，并有救恩的确据。彼得一定也是那么想的，才会写到，“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的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彼后 1:10-11）。换言之，我们若真正地接受了基督，就是确定了我们的呼召和拣选了。

拣选的教义肯定是圣经里所教导的最充满恩典、最富有鼓励性的教义之一，“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赐给我们吗？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有神称他们为义了，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大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 8:31-39）。

神拣选了祂的子民，是拣选他们来过圣洁的生活。这是使徒保罗所教导的，“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祂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弗 1:4-6）。“我们也在祂[基督]里面[从神那里]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祂旨意所预定的，叫祂的荣耀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着称赞”（弗 1:11-12）。

神的拣选不当被误解为犯罪的‘通行证’。有些人会那么想：“神既然拣选我得救，而祂的拣选是肯定且可靠的，我也永远不会失去救恩，那么就让我更多的犯罪吧，因为我越是犯罪，神的恩典就更在我身上显大。”对于这些人，保罗说，“这样，怎么说呢？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入祂的死吗？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

一样。我们若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也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就信必与祂同活。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着。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所以，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们顺从身子的私欲。也不要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将自己献给神，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罗6:1-13）。

预定的奥秘

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非常正确地说道，“对于预定这极为奥秘的教义，我们应当特别慎重小心地处理，好叫人藉着听从并顺服上帝在祂话语中所启示的旨意，就可从他们有效地蒙召了的确实性上，确信自己永远蒙拣选。如此，这教义对凡真心顺从福音的人，就成为了他们赞美、敬畏并爱慕神，以及他们自己谦虚、殷勤、并蒙受极大安慰的缘由”（3:8）。

我们必须带着谦卑的心来讨论拣选也预定的教义。这教义是在圣经多处经文中找到，若要研读它，就得花上很多个钟头的时间和工夫。研读圣经之学生必须小心，不要将这教义夸大了，也不可尝试将这教义读入所有的情况，而不理会神原本的意思。神若在某件事情上保持沉默，我们最好也一样保持沉默，这是加尔文满有智慧的劝告。

有些人误解并误用了拣选的教义，使徒行传 13:48 就是其中一个例证。关于在彼西底的安提阿传福音之事情，我们读到，“外邦人听见这话，就欢喜了，赞美神的道；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徒 13:48）。有些人基于“凡预定得永生的人”这句话就争论说，在保罗和巴拿巴的这个布道旅程中，这个城里的每一个属于神选民的人在那个时候就得着了救恩。有些人甚至从这样的想法联想起“烧毁了的地”之教义。有些人争辩说，到西方国家做宣教是枉然的，因为这些国家已经得到福音了。相反的，神一直都将祂选民

的总数目保密，祂从来都没有给我们任何理由来争论说某一个情况里的所有选民都已经得救了。

我们要将福音传给任何国家里的每一个人。若没有神的拣选，传福音的工作就必定失败。

弃绝论

不是所有的人都会藉着基督的代赎之工而得救，这是个事实。神既“随己意行、做万事”（弗 1:11），那么那些永远灭亡的人最终会被定罪也必定是神的元旨中所定下的（箴 16:4）。这是神拒绝的教义，或作“弃绝论”（弃绝一词来自 *reprobare*，就是“拒绝”的意思）。被弃绝的人会迷失，不是因为神预先知道他们会拒绝祂的恩典而坐视不理，而是因为神已经定下旨意，允许他们拒绝祂的恩典。

我们必须清楚地强调，救赎的计划和人被弃绝的事实并不是平行或相对称的。得救之人会得救，是“在乎发怜悯的神”（罗 9:16）。没有人可以为自己的救恩做出任何贡献，或是藉着德行得到救恩。那些得救的人是藉着神奇妙的恩典才会得救的。虽然如此，圣经也清楚地教导，被弃绝的人会迷失，他们自己完全难逃其责。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非常正确的说到，“迷失的人之所以会迷失，可指控的原因其实就在于那迷失的人本身”。

被弃绝的人会迷失，只能怪他们自己，这个事实是圣经里一再重复地强调的。圣经宣告，神向那些最终不肯悔改的人发怒，因为他们拒绝了祂的恩典。“信祂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约 3:18-19）。“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6）。“因他们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故此，神就给他们一个生发错误的心，叫他们信从虚谎，使一切不信真理、倒喜爱不义的人都被定罪”（帖后 2:10-12）。这些经文当中清楚地告诉我们，神对迷失的人发怒，也要他们为自己迷失的境况负责，因为他们拒绝了祂的恩典。“被弃绝的人是他们自己邪恶的创始人，且跟随撒旦为他们的领袖”（加尔文）。

双重预定论

圣经清楚地教导，迷失的人会迷失的事实不可怪罪于神！“主耶和华说：恶人死亡，岂是我喜悦的吗？不是喜悦他回头离开所行的道存活吗？…主耶和华说：我不喜悦那死人之死，所以你们当回头而存活。”“耶和华说：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惟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以色列家啊，你们转回，转回罢！离开恶道，何必死亡呢？”（结 18:23,32;33:11）。神“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 2:4）。“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祂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 3:9）。

罗马书 9:22-23 就让我们看见神极大的忍耐，在降下审判以前等待罪人悔改的例子。这段经文里告诉我们，神对法老的态度是“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祂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

“‘双重预定论’一词被使用时，往往和弃绝的教义有关联。‘双重预定论’的意思若是说，得救之人的救恩和迷失之人的迷失都在神的元旨之内，那没有人能理智地避免做出这样的结论。但是‘双重预定论’若用来指，救恩和迷失只不过是一个完美的对称图里的两边，并且迷失的人会迷失可指控的原因是神，就如得救之人会得救可称誉的原因也是神，那么我们就必须拒绝这词的意思，因为它完全没有受到圣经的支持，更是圣经所清楚地否认的”（巴斯维尔博士, Buswell）。

被弃绝的人会被定罪，可指控的原因是他自己。这个事实可藉着杜祥辉牧师所说的“香蕉皮之故事”来说明：假如我邀请你来我家吃晚餐，你在半途中因为踩到香蕉皮跌倒，跌破了膝盖。当负责的是谁？当负责的当然是你（直接原因），不是我（间接原因）。

选民的救恩源自于神，但被弃绝之人是他们自己被定罪的创始者（可 14:21）。

神的元旨

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说,“神的元旨是祂从无始的已往所定的主意;凭此祂为自己的荣耀,按自己的美意,预定一切将有的事”(第7题)。罗马书和以弗所书里都清楚地教导了神命令性的旨意。我们若查考罗马书和以弗所书,就会发现我们的救恩完全出于主。主若没有在创世以前就拣选了我们,我们就不会是今天这样的了。一个人若没有被父神预定并预先拣选,就不可能相信基督。加尔文的座右铭是“救恩出于耶和華”(拿 2:9)。

那么,那些被弃绝的人呢?灭亡之子—加略人犹大—他是否也在神命令性的旨意和神的预定之下呢?他当然是!所罗门说,“耶和華所造的,各适其用;就是恶人也为祸患的日子所造”(箴 16:4)。那么,神若已定义要他背叛他的主,他还能做什么呢?这是罗马书 9:19 所提出的论点,“这样,你必对我说:他为什么还指责人呢?有谁抗拒祂的旨意呢?”但微小的人怎能质问神呢?祂是窑匠,我们只不过是泥土(罗 9:2-23)。

我们的救主如此为加略人犹大下判决,“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祂所写的;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可 14:21)。当然,神命令性的旨意已经预定了,犹大将要卖耶稣,但犹大因为出卖了他的主,就必须承担自己的责任。为什么?因为他出卖他主的时候,是出于自己罪恶的心,想要杀耶稣,而不是出于任何其他的原因,只因为他让撒旦指示他来完成他的阴谋。

所以,我们的主在另外一处说,“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就是把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丢在海里,还强如他把这小子里的一个绊倒了”(路 17:1-2)。人的责任!

论道神永恒的元旨,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那么宣告,“上帝从亘古以来,按著祂最智慧、最圣洁的计划,以祂自己的旨意,自由并不改变地决定一切将要成的事:虽然如此,神却不是罪恶的创始者、受造之人的意志也没有糟侵犯、「第二因」的自由与不测性也没有被撤除,反被坚立”(3:1)。

迷失的人会迷失，可指控的原因并不是神，这是圣经所清楚教导的(约 3:18-19, 36; 帖后 2:10-12)。的确，犹大是十二位有荣幸被主所拣选(为使徒)的其中一位，他与主同住，听了祂的恩言，目睹了祂的神迹。虽然如此，主却称他为魔鬼，因为他的不信，并固执地转开离弃真道的行为。加尔文曾说，“可弃绝的人视神的道为可憎可鄙的时候，魔鬼就藉着他诡计诱惑他。”神命令性的旨意是个至高的奥秘，关系到神的主权和人的责任。

对于这段有关神命令性的旨意之查考，让我们允许加尔文来做个结论：“因神的旨意是公义的最高法则，原因是因为那是神所定的。当人问起，主为什么要那么做的时候，答案应当是，因为祂愿意那么做。你若想知道更多，继续问，神为什么要那么决定，你就是在寻找比神的旨意更大更高的事情，那是永远都找不着的。让鲁莽的人停止，不要再询问那没有存在的事，免得它找不着那存在的事情。”

圣经在某件事情上沉默的时候，我们若也不作声，不乱猜测，就是有智慧的。“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申 29:29)。

神拣选与弃绝人的教义是如此高深莫测的教义。它使神为大，人为小。Soli Deo Gloria(唯独上帝得荣耀)!

圣灵感动人心的工作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祂的离别之言中应许了圣灵感动人心的工作。“祂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约 16:8-9)。圣灵在世上感动人心的工作，是神普遍的恩典，是在所有人心里的工作，这工作不只是包括福音被白白地供给于所有人，所有人也会被感动到某个程度，以致他们如果拒绝神这样供给于他们的恩典，他们将要面对神永恆的愤怒并咒诅，因为他们“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 3:18)，也因为“他们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倒喜爱不义”(帖后 2:10-12)。

圣经清楚地教导，圣灵特别感动人心的工作会使到那人的灵魂得救并改变。圣灵拯救人的工作是高深莫测的。它超越了人有限的理解与推理。我们所知道的是，圣灵藉着神特别的恩典，赐给选民有信心相信，也在他们相信的时候使他们与基督合一(弗 2:8-9, 罗 5:1-2)。这是神对祂选民有效的呼召。

有效的呼召是什么呢？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说，“有效的恩召是神的灵所成的工作，用以使我们觉悟自己的罪恶和苦难，又光照我们的心使我们认识基督，并更新我们的心志，于是引领我们，叫我们能按那白日传给我们的福音，以信心接纳耶稣基督”(第 31 题)。“神藉着祂圣灵奥妙的影响，使人的心归向自己，这是神特别的工作”(加尔文)。

圣灵乃是藉着被记载、默示并保守的神之话语，以及蒙恩得救了的信徒所活出的见证来使世界知罪。教会必须进行传福音的工作，因为这是神所设立来使迷失的世界重新与基督和好的途径。

基督是神永生之道。“祂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弥 5:2)。祂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 1:9)。就算是那最未曾听见福音或最原始的人，神也可以把福音带给他们。当宣教士传福音的时候，圣灵可以在这些最意想不到的地方感动那里的人，使他们知罪。拥有主权的神预备祂选民的心，也在宣教士去寻求拯救丧失之人的时候督导着他们的脚步，使选民和宣教士相遇。

我们这些拥有光的人，对那些没有光的人有责任。“人子啊，我照样立你作以色列家守望的人。所以你要听我口中的话，替我警戒他们。我对恶人说：恶人哪，你必要死！你一以西结若不开口警戒恶人，使他离开所行的道，这恶人必死在罪孽之中，我却要向你讨他丧命的罪”(结 33:7-8; 参 3:17-18)。保罗在米利都对以弗所教会的长老说话时，心里无疑是在想着这些话，以致他说，“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的，或在众人面前，或在各人家里，我都教导你们；…所以我今日向你们证明，你们中间无论何人死亡，罪不在我身上。因为神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我三年之久昼夜不住的流泪、劝戒你们各人”(徒 20:20, 26, 27, 31)。

选民的救恩是个奇妙的奥秘，是我们永远都不可能理解的。那些得救的人也原自同样一个邪恶并不义的人类。但就算是堕落的人

类中最糟糕的人，神也愿意拯救他。神的恩慈是深不可测的，祂的智慧也是难以理解的。当神拯救祂的子民脱离永恒的灭亡时，祂便无错谬地拯救他们。得救的人永远不会再迷失，因为他们的神不会失败。不言而喻，拣选正是我们传福音的原因。

自然界的光

“神的荣耀都被写在，印在诸天之中。它们发出又响亮又独特的声音，达到所有人的耳中，是个眼所能见的语言”（加尔文）。

圣经教导我们，自然界的光是使失丧的人知罪的因素之一。罗马书 1:20 中，保罗说，神的创造里有着足够明确的证据，叫那些拒绝神的人无可推诿。罗马书 10:18 中，他也提出同样的论点，问道，“但我说，人没有听见吗？”藉着，保罗引用了诗篇 19:5 来清楚地表明，自然界的光是使人知罪的其中一个因素。他也以对比的方式来证明，那些拥有神话语完全的启示之人更是难逃其责。

圣经表明了，神从人类历史的开始就已经将自己启示于人类，并且祂“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徒 14:16-17）。非常显著并值得注意的是，人类最古老的宗教传统都是与合乎圣经之神论最为相似的。比如，中国古代 4000 年以前的历史中记载了，在夏、商和周朝这三个朝代中（公元前 2205-255 年），华人都只敬拜一个名叫‘上帝’的神——那至尊在天的王。华人原本都是属一神论的，并且没有敬拜任何偶像。他们是到后来才变成多神论并敬拜偶像之人的。

圣经教导我们，圣灵使用自然界或创造的光来使人相信神的存在。原始的人类中普遍地有着一点有关真神的认识或传统。改革宗的先贤也使用自然界的光，借用了它感动人心的影响力。加尔文说，“神不仅将对信仰的需要赋予人的头脑。祂也在整个世界的创造里向人启示，也公开地将自己天天供给于人，以致他们一睁开眼就不得不见到祂。”

旧约信徒的救恩

圣灵，即三一神的第三个位格往往以超乎我们能理解的方式来动工。圣灵的工作就是感动罪人，使他们知罪，引导他们归向基督。祂不单在新约里那么做，在旧约里祂也是如此。

我们当思想旧约的信徒是怎样得救的。亚伯、以诺、亚伯拉罕和其他旧约的圣徒都是被同一位圣灵所感动知罪的。他们都是因信称义的，因此我们便知道，他们也属于神的选民。没有人可以在没有知识的情况下相信，或不相信。约翰·格雷山姆·梅钦

(J. Gresham Machen) 正确地说到，“人不可能空着脑袋来相信神。”人需要多少知识才会有信心呢？孩童般的信心之实质就是单纯地将自己降伏于神在基督里的恩典，这基督乃是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的那位(林前 15:3-4)。圣经里记载了亚伯拉罕是因着信心得救的事实，因“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罗 4:3, 在此引用的是创 15:6)。圣经也说，亚伯拉罕是相信基督的，因为耶稣对犹太人说，“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约 8:56)。

神必定藉着某种方式使到每一个被祂拣选得救的灵魂领受到福音。选民的救恩和可弃绝之人被拒绝并不当被视为机械般的事情。神亲自地监督着每一个人的事务(参 太 10:29-31)。神的选民被预备来相信福音的时候，神就必定确保他会藉着某种方式接受福音。神不会丢弃属祂的人。神在祂一切的判断中必定是公义的：“不如说，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如经上所记：祢责备人的时候，显为公义；被人议论的时候，可以得胜”(罗 3:4)。

婴儿得救

那些夭折的婴儿之救恩又如何呢？对于这事，我们不能给予一个武断的答案，因为圣经对这件事所提供的亮光不多。圣经里关于救恩之信息完全着重于向那些可承担起责任的人分享福音。我们当思想以下几句正面的声明，它们都宣告说：除了相信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以外，没有别的救恩。“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6)。“除祂以外，别无拯救

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约壹 5:12）。

圣经给予我们了解救恩与传福音之工作所需要的一切亮光。基于这一点，我们可以肯定地知道，夭折的选民也是藉着基督的代赎之功，并圣灵使人重生的能力才得救的。比如，大卫非常肯定，他藉着拔示巴所生却又夭折了的儿子是得救的，因为他说，“我必往他那里去，他却不能回我这里来”（撒下 12:23）。很多其他的经文也表达了神对祂儿女的照顾，让我们知道我们可以安然信靠神慈爱的照顾，祂做的一切都是美善的（罗 8:28）。按照加尔文的教导，“神仅仅是应许，就足够让我们放心地相信我们的儿女是得救的”。

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里为我们定下界限，教导我们如何看待婴孩和那些没有能力了解福音之人的救恩：“被拣选但夭折的婴儿，都是因基督而重生得救的，乃是藉着圣灵的工作。圣灵何时、何处、如何做工，皆随祂自己的意思。所有其他无法藉着人传道而蒙外在呼召的选民，也都是如此”（10:3）。哪些婴儿是蒙拣选的呢？只有主知道，我们只能信靠祂的智慧，并祂的应许：祂承诺要为了祂的子民，并为了最终使到自己得荣耀，将一切都做得美善！

宣教的动机

我们宣教的动机，的确是一个严肃，甚至可说是极重无比的责任。保罗说，“我传福音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我若甘心做这事，就有赏赐；若不甘心，责任却已经托付我了”（林前 9:16-17）。

保罗的话不当被理解为，如果我们按人来说失责了，没有尽到传福音的责任，我们仍会享受天堂的福气，只不过少了奖赏，但那些原本有可能藉着我们传福音的工作得救之人却要遭受永恒的刑法。相反的，圣经告诉我们，我们如果对丧失之人的救恩一点也不关心，我们就或许在我们的生命里并没有拥有圣灵的果子，而因此

仍然是还未重生的人。按照巴斯维尔博士 (Buswell) 的教导, “一个没有宣教的基督教不是真正的基督教”。

宣教至高无上的动机就是那激励我们的基督之爱 (林后 5:14)。因此, 我们里头若没有足够的基督之爱, 使到我们愿意参与基督在马太福音 28:18-20 所赋予祂教会的大使命中所清楚列下的极大之宣教计划, 那我们很可能根本不了解得救的意义——我们所谓的信心是虚假的。

神虽然将宣教的工作赋予我们信徒, 但失丧的人得以重生, 靠的不是我们多么有说服力, 或我们多么有效地传福音, 而是完全靠着神特别的恩典与怜悯。领灵魂归主的工作不是基督徒的工作, 而是神的工作。基督徒只不过是替神说话的人。使非信徒知罪, 并成为神儿女的是圣灵。基督徒有了这样的理解, 就可以非常喜乐并肯定地做传福音的工作, 因为知道神救赎的计划是不会失败的, 它必定成功, 因为神必定带领祂的选民, 藉着相信被忠心地传讲的福音, 安然进到祂的国度里。

基督徒在世上最大的本分不是传福音, 而是荣耀神。所以, 我们在传福音或在做任何其他的事情时, 都应当荣耀神。

圣灵的光照

蒙光照 (或 蒙照亮) 一词源自 “光” (希腊文 *phos*) 这个字, 以及动词 ‘照亮’ (*photizo*), 与此相关的名词和形容词也常在新约里出现。圣经里也有 *lampo* (英文 “lamp” 即 灯) 和相关的词汇。*Lampo* 的意思就是 “发光”。这些词汇在圣经里被使用时, 意思几乎都是比喻性的。

“光” 这个字在圣经里用来指神的真理与恩典。“从前你们是暗昧的, 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 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总要察验何为主所喜悦的事。那暗昧无益的事, 不要与人同行, 倒要责备行这事的人” (弗 5:8-11)。“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 [创 1:3; 赛 9:2], 已经照在我们心里, 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 (林后 4:6)。“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 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 便

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太 5:14, 16）。主对大数的扫罗说，“我也要救你脱离百姓和外邦人的手。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权下归向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徒 26:17-18）。

以上关于蒙照亮的经文都是指传福音的人所发出的外在、普遍的呼召，而不是圣灵所发出的内在、特别的呼召。当基督被宣告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 1:9）的时候，很明显地告诉我们，不是每一个人都会因着这光所发出的亮光而得重生。希伯来书 4:6-4 表示，有些“蒙光照”或“蒙照亮”了的人也可能“跌倒离开”，以致他们不能再回归、悔改。希伯来书 10:32-39 更是绝对地强调，那书信的收信人已经“蒙了光照”，也经历了严峻的逼迫。虽然如此，这书信的作者却警告他们不要退后“入沉沦”。他表示，自己非常肯定他们不会跌倒离开，而是拥有信心，“以致灵魂得救”。尽管如此，他却认为自己有必要警告他们。

圣召

何谓有效的恩召？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如此回答说，“有效的恩召是神的灵所成的工作，用以使我们觉悟自己的罪恶和苦难，又光照我们的心使我们认识基督，并更新我们的心志，于是引领我们，叫我们能按那白日传给我们的福音，以信心接纳耶稣基督”（第 31 题）。

圣灵在神选民的心灵与思想里特别动工的方式永远都是高深莫测的。圣灵感动并光照我们的心。祂成功地说服，也更新人的意志，以致使人得救的信心动工，不是凭着我们肉体的能力，乃是凭着神的大能。这有效的恩召完全是出于神的恩典，不是出于人的功德。

以下的几处经文教导我们圣灵是如何有效地呼召人得救：保罗对于哥林多的基督徒说，“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林前 1:26）。保罗也对帖撒罗尼迦的基督徒写到，“我们常为你们祷告，愿我们的神看你们配得过所蒙的召，又用大能成就你们一切所羡慕的良善和一切因信心所做的工夫；叫我们主耶稣的名在你们身上得荣耀，你们

也在祂身上得荣耀，都照着我们的神并主耶稣基督的恩”（帖后 1:11-12）。保罗也对以弗所的基督徒写到，“我…劝你们：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一个指望”（弗 4:1,4）。保罗也对提摩太写到，“你不要以给我们的主作见证为耻，也不要以为我这为主被囚的为耻；总要按神的能力，与我为福音同受苦难。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祂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提后 1:8-9）。

以上的几处经文都教导我们，虽然外在、普遍的呼召是向所有人发出的，不管他们是不是信徒都会领受这呼召，但只有信徒会经历内在、有效的呼召。重生是有效的恩召所带来的果效。外在的呼召必须有内在的呼召伴随着，才能有效地使人得救。

重生

重生是神超自然的作为。蒙拣选的人原本在属灵方面是死的，但藉着重生，便藉着圣灵超自然的能力、通过那不能朽坏之神之道，得着新的、永恒的生命。重生是圣灵一次、突如其来的作为。一个迷失的罪人藉着重生便与基督联合，成为神的儿女。

简单来说，重生就是再次被生出来的意思。这是基督对尼哥底母所说的话中教导我们的：“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尼哥底母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那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 3:3-8）。

使人重生是圣灵的工作，祂将基督代赎之工的好处加给我们，这是全圣经所一致地教导的。保罗提到那使人脱离“罪与死亡的律”的“赐生命之圣灵”时，无疑就是指圣灵重生的工作。“赐生命的圣灵”就是在重生的时候赐给人新生命的那位。“祂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祂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

和圣灵的更新。圣灵就是神藉着耶稣基督我们救主厚厚浇灌在我们身上的”（多 3:5-6）。

圣灵在祂重生的工作中必定使用神的话语。彼得说我们“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坏的种子，乃是由於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前 1:23）。雅各也劝信徒要“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雅 1:21）。使人重生的工具没有别的，正是神的道。

通往天堂的道路是重生，不是投胎转世。

新生

新生带来了新生命，这新生命有着新的性格。得了新生的人将新生命穿上，就如穿上制服一样。“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 4:24）。“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 3:10）。

新人，或新的性格，拥有着新的盼望。“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祂曾照自己的大怜悯，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彼前 1:3）。

圣经将圣灵比喻为活水（约 4:10-14；7:37-39；多 3:5-6）。既然如此，那重生的人被比喻为受了圣灵的洗并饮于圣灵就不足为怪了。“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是希利尼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饮於一位圣灵”（林前 12:13）。

圣经也用许多不同的修辞手法来谈论重生的奇迹。以西结说，“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你们就洁净了。我要洁净你们，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弃掉一切的偶像。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们肉心。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谨守遵行我的典章”（结 36:25-27）。旧约的敬拜仪式既然包括“诸般洗濯的规矩”（来 9:10），那重生以后的新生命被称为洗净的过程也就不足为怪了。“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并藉着我们神的灵，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林前 6:11）。因此，使人得救的不是用水所施的洗礼，而是属灵的洗礼。

使我们的罪得洗净的不是属肉体的洗，而是属灵的洗，这洗来自圣灵和圣经。

洗礼只不过是个表现内在恩典的外在记号。

新造的人

圣经说，一个已经重生了的人生活在一个新的世界里。神“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祂爱子的国里”（西 1:13）。
“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一个重生了的人不单真有新生命，这宇宙的一切也都变成新的了。一个重生了的人既已成了“新造的人”（加 6:15），就犹如一个从死里复活，进入了新生命的人。浪子今已归家，“死而复活，失而又得”了（路 15:32）。

在我们受洗归入基督的死的那一刻，我们的葬礼就已经办妥了，“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我们若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也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祂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就信必与祂同活。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祂的主了。祂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祂活是向神活着。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罗 6:1-11，参弗 2:1-6，加 5:25）。

在基督里所得的新生命是有钱也买不到的。

使人得救的信心

“信服耶稣基督是神所赐的救恩，使我们照着福音的信息与劝勉，接受基督而独靠祂得救。”“悔改以致得永生是神所赐的救恩，使罪人因真觉悟自己的罪，又知道神在基督里有恩，就痛心懊悔，离开自己的罪，归向神立志竭力重新顺从”（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问题 86-87，参长篇要理问答，问题 72 和 76；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第 14 和 15 章）。

使人得救的信心乃是人藉着圣灵所赐的能力而做出的行动。这赐力量的工作是高深莫测的，一般称为“有效的呼召”。神特别的恩典将那使人得救的信心赋予凡蒙拣选得救恩的人。腓力比书 2:12-13 说，“这样看来，我亲爱的弟兄，你们既是常顺服的，不但我在你们那里，就是我如今不在你们那里，更是顺服的，就当恐惧战兢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以弗所书 2:8-10 也照样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赐的；”

“这”一词指的是“恩(典)”与“信(心)”，是的，就是神拯救人之工作的整体。这是以下的经文所陈明的，“也不是出於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

使人得救之信心的工作是藉着圣灵所赐的能力而做成的，它也必须被视为一项瞬间发生的工作。要达到拥有信心的那一刻之前，必须有被定罪和有效地被呼召的过程。一旦达到了拥有信心的那一刻，在神恩典与知识上的成长并成圣的过程就开始了。“信心使灵魂复活”（加尔文）。

一个罪人从死亡进入生命最精确的那一刻是没有人能够观察到的。我们的责任是要竭尽所能，好让圣灵能够动工，感动人心，促使迷失的人正面地立定“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 16:31；参 约 3:16）这句话所要求人立下的志愿。神的话就如一粒种子，会扎根，长成一棵树，最终必定结果子。

瞬时归正

我们可将‘归正’定义为一个明确的方向改变，这改变就发生在一个人重生并信主的那一刻。为此，‘归正’是在瞬时之间发生的。虽然如此，‘归正’仍是被定罪与有效呼召的过程所引至的，而成熟并成圣是‘归正’后所开始的过程。这些过程都是有一些步骤或阶段的。

让我们看看大数之扫罗的个案。的确，他曾经一度是基督的敌人，急不待迫地想毁灭教会。但他在下一刻便称耶稣为“主”，也很愿意顺服祂。我们若仔细地阅读圣经对这段故事的记载，就会发

现，那引至他瞬时归正的被定罪之过程中有着明确的步骤。保罗后来告诉我们，司提反的见证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是使徒行传 22:20 所记载的。众多的基督徒在遭受逼迫时英勇的表现对保罗而言必定都是刻骨铭心的。基督说“你用脚踢刺是难的！”（徒 9:5；26:14⁸），这清楚地意味着，扫罗心里已经开始知罪了。当时，许多人到了空坟墓那儿，却没有办法解释那里为什么只有布，尸体却不见了，扫罗或许也是他们当中的一位。扫罗逼迫基督徒的烈度正是个心理上的证据，证明了他心灵里的冲突。用脚踢刺是在比喻一个人的心灵虽然已经感到被定罪了，却仍然在挣扎着，不愿意接受证据，并想拒绝让自己被定罪。但神的选民不可能永远并成功地抗拒圣灵的定罪。他最终必定在某个时刻降伏于神。

由此可见，就算是大数的扫罗那么瞬间的归正之例证中，也有前后之分；有个过程。基督徒的父母与全职事奉人员可以因为这个事实大得鼓励，继续耐心并忠心地努力工作。神有祂最美好的时间，祂的话也决不徒然返回，“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在我发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赛 55:11）。因此，你当继续不断地传福音，并活出你基督徒的信心，来荣耀神。“没有神的话，就没有信心”（加尔文）。

信心

“信心” (faith) 在圣经里用于两方面：(1) 主观的信心，指的是我们个人对基督的相信与信靠 (弗 2:8)，与 (2) 客观的信心，指圣经所教导的基督教信仰或基要教义之主体 (犹 3)⁹。因此，当我们在圣经里读到“信心” (faith) 的时候，它不一定是指着人相信的举动。有时候，它也可以指人所相信的真理。比如，犹大书 3 里所说的“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显然指的是教义的主体，而不是指人的思想或心里的举动。有时候，“信心”的意思同时是主观和客观的。比如，当约翰说“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

⁸ 请注意，CUV 在徒 9:5 遗漏了这句话。

⁹ KJV 里，主观或客观的信一律翻译为“faith”。CUV 则往往会将主观的信心翻译为“信”，并将客

观的信心翻译为“真道”。

心”（约壹 5:4）的时候，他所说的不只是相信的举动，也是在指我们所相信的真理。

我们基督徒拥有着教义的主体，但我们所拥有的不仅于此，我们更是有着一位信实的神，祂的信实正是教义的实质。约翰在写约翰壹书 5:4 的时候，他心里无疑是在想着耶稣在约翰福音 16:33 所说的“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来 12:2）这句话是客观之信心的另一个例子，指的是我们所相信的那位，即我们的救主。

希伯来书 11:1 说，“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这里所论到的信是主观的，也是客观的。我们所相信（主观的信心）和基督（客观的信心）有关的事情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这是多么简单明确的！

我们所坚守的真理系统，即那以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为中心的真理，是神满有恩典地应许了的一切之实质与证据。这些应许关乎那些眼仍未见，但将来必定应验之事。这和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4:14 中所说的非常相似，“我们若信（主观的信心）耶稣死而复活了（客观的信心），那已经在耶稣里睡了的人，神也必将他与耶稣[在复活里]一同带来。”换言之，福音所包含的简单、基本的真理组成了我们将来的盼望之基础。

基督教的信心决不是盲目的。

忠心

“信心不光是知识，它也带着一股活泼的爱，这爱是发自人内心的”（加尔文）。

希伯来书 11:2 说，“古人在这信上得了美好的证据。”也就是说，古人藉着相信那将要来的弥赛亚，并相信藉着祂将要做出的牺牲所要带来的救恩，便讨神的喜悦，为我们设立了我们当效法的好榜样。

让我们看亚伯的例子。“亚伯因着信，献祭与神，比该隐所献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称义的见证，就是神指他礼物作的见证。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第 4 节）。亚伯得救，是因为他仰

望了神对救赎所立下的应许必然成就，这应许就是人可以藉着基督的代赎之工得救赎。亚伯因着信，便明白了藉赎罪祭所陈明的福音，明白了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来 9:22)。

希伯来书的作者继续说，“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的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第 3 节)。我们必须藉着我们对于耶稣基督所相信的一切——祂的生、祂的死、祂的复活、祂的神性和人性——藉着这真理的主体，才能够了解神从无中造出万有的教义。福音这简单的故事若是真实的，也是我们由衷地接受的，那我们的心要相信宇宙的被造这合乎圣经之教义就不成问题了。

我们不单要对基督有信心，更要表现我们对祂的忠心，这是非常重要的。真正的信心应当在一个被圣灵所激励的信徒之生活中以忠心来表现出来。保罗说“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2:20)的时候，指的必定是他那仍活着、并在他的生命里藉着顺服神和神的话而活出来的信心。

我们读到在新约中引用哈巴谷书 2:4 “义人必因信得生”(罗 1:17;加 3:11;来 10:38-39)的经文时，就可见到这个字最丰富的含义。信心在此指的是完全致力于、接纳、并忠于我们神并救主耶稣基督完美的信实。我们的主吩咐我们“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启 2:10)。

称义

“义人来到神面前时，除了带着信心，便是两手空空的了”(加尔文)。

“称义是神宏恩的一举，就是当我们一信主耶稣，神就白白赦免我们一切的罪恶，悦纳我们在祂面前为义人；这惟因祂将基督的义算为我们的，而我们凭信心接纳了”(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第 33 题)。

称义是我们的救恩属法律的那一方面。它可被视为神在法庭上的宣言，宣告我们基于耶稣基督为我们所完成了的代赎之工，在祂圣洁之律法而言属于义人的地位。

因信称义的教义可在保罗写给罗马人的书信中找着。保罗在头三章中辨明，所有的人——不拘是外邦人或犹太人——都是罪人，也都应当被神审判和定罪。“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

没有人可以靠着自己的义进入天堂，因为人根本都没有任何的义可言；他是完全被罪所败坏了的。人唯一能够得救的方法就是完全因着神的恩典，单单藉着信而称义：“但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就是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的称义。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祂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好在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 3:21-26）。

“既是这样，哪里能夸口呢？没有可夸的了。用何法没有的呢？是用立功之法吗？不是，乃用信主之法。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难道神只作犹太人的神吗？不也是作外邦人的神吗？是的，也作外邦人的神。神既是一位，祂就要因信称那受割礼的为义，也要因信称那未受割礼的为义。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罗 3:27-31）。这些话不言自明。我们若相信耶稣基督，不靠着自己的好行为，就是神的律法所要求我们行的，我们就在神圣洁的本性与神圣洁的律法上被算为、并被宣告为“义”。

有行为的信心

使徒雅各说，“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雅 2:20）。有些人若仅是粗读一番，就会认为雅各和保罗的教导是相抵触的。但我们若仔细地研读，就会发现事实并非如此。

雅各所说的和保罗的教导是完全一致的：“我的弟兄们，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什么益处呢？这(种类的)信心能救他吗？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体，又缺了日用的饮食；你们中间有人对他们说：「平平安安的去罢！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这有什么益处呢？这样，信心若

没有行为就是死的。必有人说：「你有信心，我有行为；你将你没有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我便藉着我的行为，将我的信心指给你看。」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鬼魔也信，却是战惊。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把他儿子以撒献在坛上，岂不是因行为称义吗？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这就应验经上所说：「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他又得称为神的朋友。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妓女喇合接待使者，又放他们从别的路上出去，不也是一样因行为称义吗？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雅 2:14-26）。

必须了解的是，雅各所在回答的问题不是“使人得救的是什么？”这问题是保罗所回答的，“惟有信心能使人得救”（罗 5:1）。雅各所在尝试回答的问题是“什么样的信心才能使人得救？”而雅各的答案是，“使人得救的，是有行为的信心。”事实上，保罗在严厉地斥责那些认为信心是没有行为的人之时，也教导了同样的真理。“原来在神面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称义”（罗 2:13）。保罗甚至高举爱过于高举信心。“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爱这三样，其中最大的是爱”（林前 13:13）。爱是最大的，因为它是信心所结的果子，是信心的证据。但信心是爱的根源，人要称义并经历称义以后所接续的成圣之过程，绝对必须有的条件就是信心。

真正的信心必定带来敬虔的生活。

成圣

“成圣是什么？成圣是神宏恩的工作，就是祂按着自己的形像，更新我们的全性，叫我们越久越能在罪上死，在义上活。”（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第 35 题）。

“成圣”一词的意思就是“被变得圣洁”。巴斯维尔博士 (Buswell) 说，成圣基本的概念就是“与一切违背神的关系分别，以致进入所有与神旨意一致的关系。”

成圣是圣灵在神子民的生活中之工作。加拉太书 5:13-6:2 生动地描述了圣灵的这项工作。“弟兄们，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即，堕落之人的本性]的机会，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利 19:18] 这一句话之内了。你们要谨慎，若相咬相吞，只怕要彼此消灭了。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做所愿意做的[否则你们必定会去做]。但你们若被圣灵引导，就不在律法以下[被定罪]”（第 13-18 节）。

一个基督徒虽然已经重生了，但仍然被罪恶的倾向和欲望所影响。但他与罪恶的挣扎中主要的影响力将是神的圣灵，圣灵必定约束、纠正、引导他，使到他越来越像基督。“每个人在敬虔上的进展都是圣灵奥妙的工作”（加尔文）。

我们不可将成圣和称义混淆了，这是非常重要的。唯独因信称义能使人得救（罗 5:1）。称义是神在人归正的时候一次的作为，成圣则是神在信徒归正以后的生活中持续地进行之工作。因此，称义是成圣的基础，反之则不然。

圣洁生活

保罗对于“情欲的事”发出警告。“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 5:19-21）。

堕落之人类的本性虽然仍未从重生了的基督徒里被根除，但真信徒的生命不当以情欲的事为特征，这是非常重要的。凡以情欲的事为特征的人都不应当被视为真正重生了的人。

基督徒必须服从圣灵成圣的工作。成圣的过程肯定会带来圣洁的生活。我们必须显出圣灵的果子，作为我们已经重生了的证据。

基督徒当让属天的事情来充满他们的思想（西 3:2）。保罗说，“所以，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就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和贪婪。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

悖逆之子”（西 3:5-6）。我们若是顺命的儿女，就当穿上“新人”（弗 4:24），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情欲的死亡就是属圣灵的生命”（加尔文）。

我们这已经重生了的人生来是属灵事情上的小孩子。我们必须耐心、小心地学习基督徒生活所牵涉的一切。身为已经重生了的人，圣灵持续不断的工作必定使到我们在圣洁的生活上成长。虽然如此，我们必须知道，我们在这一生中不可能达到完全无罪的境界。的确，完全是神设立在我们面前的标准，但我们只有在面对面见主的时候才能够达到这个标准（约壹 3:2）。

完全

神吩咐祂的子民要完全。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太 5:48）。耶稣的这话反映了旧约律法的教导。“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利 19:2）。“你要在耶和华—你的神面前作完全人”（申 18:13）。

的确，身为基督徒的我们都应当竭力追求完全，因为这正是神赐给我们圣经的目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17）。按我们主耶稣基督所说的，神为祂子民所立下的标准就是神自己绝对的完全。必须清楚的是，“完全”的意思是没有任何过错，没有任何过犯的罪行(sin of commission)或忽略的罪行(sin of omission)。身为特别按着神形象所造的受造物，神对我们的旨意是要我们完全没有任何过犯或玷污，如同祂自己没有任何缺陷一样。

对于祂的儿女，神要求的是最高的道德行为。我们若认为神没有要求我们要完全，那是完全不合逻辑的。圣经如果告诉我们“你要停止你偷盗、撒谎等的 90%！”，那是多么荒谬的！不言而喻，神要求的是 100%！

你当知道，第 10 条诫命的要求是最严格的，就是“你不可有恶欲”。圣经若说“只要你不将你的恶欲实践出来，你就可以心存恶欲！”，那是多么荒唐并没有道德的！不言而喻，主对我们的要求不仅是在思想和情感上圣洁，祂也要我们在行为上圣洁。

我们现在虽然没有达到无罪地完全的地步，但那不应当拦阻我们竭力追求无罪的完全——越来越像基督，我们的主、我们的拯救者。“敬虔之人在今生最完全的地步就是恳切地渴望要更加进步”（加尔文）。

属灵的成熟

神的标准是完全的圣洁。但完全的圣洁不会马上来到。此时此刻，我们就是在最佳状态之时也并不是完全圣洁的。完全的成圣需要时间才能达成。“从亘古到永远”都存在的神选择渐渐地完成祂的旨意。一个要进入天国的人必须像“小孩子”一样。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凡要承受神国的，若不像小孩子，断不能进去”（可 10:15，参太 18:3；路 18:17）。一个小孩子必须学习走路，学习在他出生的这个世界里生存。神选择让时间的管教来使到那些重生进入祂家中的人变得更成熟。

成圣的过程是需要时间的，罗马书 8:18-25 是其中一个清楚地描述这真理的经文。保罗方才解释说，“我们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荣耀。”他继续说，“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於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到了第 24 和 25 节，这段经文便进入高潮。“我们得救是在乎盼望；只是所见的盼望不是盼望，谁还盼望他所见的呢？但我们若盼望那所不见的，就必忍耐等候。”这段经文的意思并不是让我们双手交叠地等待目标被达成，而是要我们等待到底、奋战到底，继续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

使徒保罗继续说，“况且我们的软弱有圣灵帮助，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来的叹息替我们祷告。”第 22 和 23 节非常清楚地陈明，我们在今生是不可能达到无罪地完全的，“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直到如今。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这段经文所描述的是重生了的基督徒。我们不会满足，也没有资格满足于现状。我们应当常常竭力追求完全，而我们也拥有荣耀的盼望，知道在基督再来的时候，我们完全的状态就要实现（腓 3:20-21）。

一个基督徒必定不会认为罪是可喜悦的。

圣灵的充满

“我们里头一切的良善都是从圣灵来的”（加尔文）。

圣灵的充满就是当一个基督徒完全降伏于圣灵成圣的工作时，圣灵在他的生命中完全地掌管着他（弗 5:18，加 2:20，5:16）。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说，“信徒能行善，一点也不是出于他们自己，而是完全出于基督的灵。信徒要有能力行善，除了需要有他们已经领受了的恩典之外，还需要同一位圣灵在他们心里运行，真正地影响他们，使他们立志行事，为成全祂的美意。他们却不可因此懈怠，以为圣灵若没有特别的感动，他们就不必尽任何的本分；反之，他们倒应当加倍殷勤，将在他们里头的神之恩赐重新挑旺起来”（16:3）。

我们被圣灵充满的时候，会发生什么事情？（1）我们会结出圣灵的果子（加 5:22-25）。（2）我们会很渴望传福音，并有效地事奉神（徒 2:4，4:31，6:3-8，7:54-55）。（3）我们会爱神的话语，爱祂的子民（徒 2:41-47）。（4）我们会喜悦来到教会敬拜神，并与其他基督徒团契的时间（弗 5:18-20）。

我们要怎样才能被圣灵充满？（1）我们必须承认我们的罪，并且悔改（约壹 1:9）。（2）我们必须承认我们属灵的苦况，完完全全依赖神（约壹 1:10）。（3）我们必须天天读圣经，参加主日学或其他圣经课程（彼前 2:2）。（4）我们必须祷告，不管是个人私自的时候，或公开地在教会祷告会中，都应当祷告（来 10:25）。（5）我们必须常常参与团契活动，与其他基督徒团契（来 10:25）。（6）我们必须顺服地接受水的施洗，并领受圣餐。（7）我们必须用我们所有的恩赐来事奉主（林前 12:4-11，参 弗 4:11-13）。（8）我们必须传福音（太 28:18-20，参 徒 8:4）。（9）我们必须乐意地奉献给主（林后 9:7）。（10）我们必须愿意为基督的缘故受苦（提后 2:12，太 16:24）。

圣灵的印记与恩膏

保罗提到圣灵在神子民生命中亲自的同在时，将之称为一个“印记”或鉴定的标志。在哥林多后书 1:21-22 中，保罗提到“那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和你们，并且膏我们的就是神。祂又用印印了我们，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约翰壹书 2:20, 27 也有提到圣

灵的“恩膏”，这无疑和圣灵的“印记”是同一个属灵的事实。圣灵亲自的同在是将来所要得的恩典之凭据。

以弗所书里两次将圣灵在信徒生活中亲自的同在称作神的“印记”（弗 1:13, 4:30）。启示录 7:2-4 中虽然没有直接提到圣灵，但这无疑就是印在神子民额上的“永生神的印”。

圣灵的印记也表示，我们永远都安稳地在基督里面（弗 4:30）。当圣经提到神的子民是受了神圣灵的“印记”时，就表示他们是神的产业——他们是属于祂的。“印记”一词有着拥有权的意思。主用重价买赎了我们。那重价就是基督在十架上所流出的宝血（弗 1:14, 徒 20:28）。我们完全是属于神的，这笔债是我们永远都欠神的。加尔文说，“神将圣灵的天恩浇灌于我们，藉此在我们心里印证，祂的话语是确实的。”

圣灵的恩膏有一方面只关乎到事奉，与救恩无关。圣灵在人重生之后的内住以及随之而来的救赎之恩膏（约壹 2:20, 27）是永恒的，是永远不可以被去除的。但圣灵为了事奉的恩膏是暂时的，是可以被取走的。扫罗王就是这么一个被圣灵恩膏来事奉神的例子，圣经说圣灵“感动”他（撒上 10:1, 6, 11:6）。但是，当扫罗得罪神，藐视并违背祂的诫命时，圣灵在扫罗身上的恩膏便被取走，赐给了另一位，即大卫，神所拣选的人（撒上 12:13-14, 15:22-23, 16:13-14）。大卫也曾陷入同样的危机，当他得罪神的时候，圣灵在他身上的恩膏差点被撤走，但主饶恕了他，因为他很快就认罪并悔改了（撒下 12:7, 13, 诗 51:11）。必须明白的是，圣灵为了事奉的恩膏被撤走不代表那人就失去了救恩。圣灵恩膏人事奉也不代表那些受此恩膏的人也受了关乎救恩的恩膏（如，民 24:2）。我们必须清楚地分辨圣灵恩膏的这两方面（即为救恩与为事奉）。圣灵为了救恩的恩膏指的是圣灵永久地住在那人里面（即，内住，印记），而圣灵为了事奉的恩膏是圣灵在那人身上的工作（即，帮助，赐能力）。

得荣耀

“我们的救恩由那使到我们得以赎罪的献祭开始的，最后是藉着祂的复活而完成的”（加尔文）。

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第 37 和 38 题问到,“信徒死的时候,从基督得什么益处?信徒死的时候,灵魂就得以完全成圣,立时进入荣耀里;他们的身体既与基督仍旧联合,就在坟墓里安然歇息,直等到复活得时候。信徒复活的时候,从基督得着什么益处?信徒复活的时候,就得荣耀的身体,又将在审判的日子,当众人面前被主承认,又被断定无罪,于是满心得福,以神为乐,直到永远。”

当信徒复活的日子,一切的罪恶和败坏将要完全从我们身上被除去。我们仍然不是完全的,但在基督再来的时候,我们将要完全。使徒约翰说,“亲爱的弟兄阿,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祂、因为必得见祂的真体”(约壹 3:2)。“因为你们[在基督的代表下]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祂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西 3:3-4)。“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罗 8:30)。

圣灵在信徒生活中亲自的同在就保证了我们最终必要达到永远完全的状态。因此,我们读到,“祂又用印印了我们,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林后 1:22;参 5:5)。“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祂的荣耀得着称赞”(弗 1:13-14)。“凭据”一词的意思不是利息或分红,而是总额的定金。它是所要付出之款项中的一笔可观的数目,是事先被付出的,为要保证以后一定会支付整笔款项。神不会失败,也不会将属于祂自己的人丢失。神所应许的,祂必定成就。圣灵明显的同在是要让我们预先尝到、并向我们保证我们将来所要领受的产业之丰盛。

“教会”的意思

“教会”在英文是“church”,这英文字和德语的 *kirche*,以及苏格兰语的 *kirk* 都源自希腊文的形容词 *kyriakon*,意思是“属于主的”。这个字可以指(1)总体上属主的子民,(2)任何一组属主的子民,或(3)主子民聚集来敬拜的会所(林前 11:20,启 1:10)。

新约里被翻译为“教会”的字是 *ekklesia*。这个名词与动词 *ekkaleo* 有关，就是“被呼召出来”的意思。这个词虽然曾被用来指世俗的聚会(徒 19:32, 41)，但在特殊属教会的层面上，它指的是一个集会，或一组被呼召出来，分别属神的人。

按着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无形的大公教会或普世教会是由过去、现在与将来在教会的元首基督之下蒙召成为一体的选民之总数所构成的。这教会就是主的新妇，是祂的身体和那充满万有者的丰盛”(25:1)。使徒保罗视哥林多的信徒为无形之教会的一部分，“写信给在哥林多神的教会，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基督是他们的主，也是我们的主”(林前 1:2, 参 西 1:24)。

圣经有时候在提到教会时，并没有使用“教会”一词。比如，使徒彼得如此描述了信徒，“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你们从前算不得子民，现在却作了神的子民；从前未曾蒙怜恤，现在却蒙了怜恤”(彼前 2:9-10)。

基督的新妇

信徒和基督之间有着奥秘的结合。这个结合的关系是由一个人重生的时候开始的。这奥秘的结合不仅是普通的团契而已。它是在圣灵里超自然的结合。因此，在圣经里，真正的教会被称为(1)基督的新妇，和(2)基督的身体。

全圣经中，婚姻的关系都被用来比喻并象征神与祂子民之间的关系。旧约里，身为神子民的以色列被比拟为一位妻子，而拜偶像的行为常被称为对这段婚姻关系的不忠之行为。请特别阅读何西阿书的首三章。

保罗在写信给哥林多教会时使用了相同的比喻，“我为你们起的愤恨，原是神那样的愤恨。因为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林后 11:2-3)。

以弗所书 5:21-32 详细地描述了基督与祂教会之间的婚姻关系。(请参 林前 7 章; 林前 11: 1-16; 14:34, 35; 提前 2:9-15; 3:11, 12; 多 1:6; 2:5; 彼前 3:7。)

以弗所书 5:21 强调, 基督徒必须存敬畏的心, 彼此顺服。随着, 保罗便在第 22-23 节的勉励中谈论婚姻关系。彼得前书 3:1-2 也给予了相同的命令, “你们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 这样, 若有不信从道理的丈夫, 他们虽然不听道, 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过来; 这正是因看见你们有贞洁的品行和敬畏的心。”

保罗继续比喻说, “教会怎样顺服基督, 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你们作丈夫的, 要爱你们的妻子, 正如基督爱教会, 为教会舍己”(弗 5:24-25)。

丈夫理当是婚姻之爱的发起人, 基督和教会之间的爱也是如此, “我们爱, 因为神先爱我们”(约壹 4:19)。一个人的爱没有得到回应, 只换来对方的漠然相待时, 他自然的会感到伤心。同样的, 基督也会因着我们对属灵的事漠不关心而感到悲伤。教会必定会被圣灵感动, 以爱来回应基督的爱。基督和教会必定会互相表现出对彼此的爱。基督为首, 所展示的是充满爱的领导, 教会则以出于爱的顺服来回应。

以弗所书 5:26-27 表明, 教会为什么应当顺服于基督的爱, “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 成为圣洁, 可以献给自己, 作个荣耀的教会, 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 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

以下的经文也生动地描述了基督对祂教会的爱, “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 如同爱自己的身子; 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子, 总是保养顾惜, 正像基督待教会一样, 因我们是祂身上的肢体(有古卷在此有: 就是祂的骨祂的肉)。为这个缘故, 人要离开父母, 与妻子连合, 二人成为一体[创 2:24; 太 19:5]。这是极大的奥秘, 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然而, 你们各人都当爱妻子, 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他的丈夫”(弗 5:28-33)。

圣经中最强烈并感人地描述了基督对祂教会之爱的经文莫过于以弗所书 5:25-33。这里的“爱”不是 *philia*, 朋友之间的爱, 也不是 *eros*, 用来形容夫妻之间的爱的古典希腊词汇。这里使用的是 *agape*, 一个意思深厚、强烈、宽泛、合乎道德、属灵, 用来形容神

之爱的词汇(罗 5:5)。这样的爱不仅是要在个人心里才有的，也是在真正的教会里所有的，教会乃为身体，与基督有着奥秘的结合。

启示录 19:6-9 预言了基督与祂教会圆满完婚的时候，“我听见好像群众的声音，众水的声音，大雷的声音，说：哈利路亚！因为主——我们的神、全能者作王了。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祂。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天使吩咐我说：你要写上：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这羔羊的婚宴将在教会被提以后、在哈米吉多顿最后的战争以前举行。

基督在世上做王一千年以后，歌革和玛各最后的反叛之后，白色大宝座的审判之后，现有的宇宙被火烧毁了之后，并新天新地被创造以后，新耶路撒冷将从天堂降到新地上，“…七位天使中，有一位来对我说：你到这里来，我要将新妇，就是羔羊的妻，指给你看”(启 21:9)。约翰得以瞥见圣洁、属天的城市——新耶路撒冷，它“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启 21:2, 10, 11)。

基督的身体

教会身为基督的新妇，也是祂的身体。新妇与身体其实是同一个比喻。以弗所书 5:21-33 中，保罗好几次都同时提到这两个比喻。在第 23 节中，保罗说基督身为教会的丈夫，在这段婚姻关系中，祂是“教会全体的救主”。第 28 节中，保罗又说，丈夫爱妻子，就是爱“自己的身子”了。第 30 节提醒我们，“我们是祂身上的肢体”，而第 31 节也引用创世记 2:24 来讲论婚姻的结合。

新妇之比喻所要教导的重大之属灵的功课，就是神的爱在我们心里所有着的净化之影响。身体之比喻所要教导的最强烈的功课或许就是教导信徒身为基督的身体，便与彼此所有着的奥秘、属灵的结合(罗 12:5；弗 4:25)。

信徒在基督身体里的合一是保罗所极力强调的：“又将万有服在祂的脚下，使祂为教会作万有之首。教会是祂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弗 1:22-23，参 西 1:18)；“凡事谦虚、温柔、忍耐，用爱心互相宽容，用和平彼此联络，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

一个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弗 4:2-6）。

基督将属灵的恩赐赋予祂身子里不同的肢体，目的是“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於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弗 4:12-13）。

基督之身体的合一

基督之教会的合一就是基督徒之间的平安（西 3:15）。基督的平安，即心灵上的安定与镇静，并因为完全顺服于神的旨意而良心得安息，这是多么美好的事情！

但是，这并不表示信徒在生命中就不会面对任何问题。比如，保罗在特罗亚（林后 2:12-13）和马其顿（林后 7:5-6）的时候也经历了心里极其的不安。然而，神必将祂的平安赐给祂的子民，这平安是只有神能够赐的，祂也只有在祂的子民过着与基督的旨意完全一致之生活时才会将这平安赐给他们。

因此，基督之身体的合一要求它的肢体都要纯洁。我们若各自都是基督奥秘之身体的肢体，那我们整个人，包括我们的肉身，都应当是基督的肢体。我们也要当心，不要让我们身体的肢体成为犯罪的器具。保罗说，“食物是为肚腹，肚腹是为食物；但神要叫这两样都废坏。身子不是为淫乱，乃是为主；主也是为身子。并且神已经叫主复活，也要用自己的能力叫我们复活。岂不知你们的身子是基督的肢体吗？我可以将基督的肢体作为娼妓的肢体吗？断乎不可！岂不知与娼妓联合的，便是与他成为一体吗？因为主说：二人要成为一体。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你们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林前 6:13-20）。

教会成员的相互依赖

保罗两次提到，我们身为基督之身体的肢体，便是“互相为肢体”（罗 12:5；弗 4:25）。圣经里论道基督身体之肢体对彼此的相互依赖最长的一篇经文，就是哥林多前书 12:12-27。

教会若要和睦地运作并增长，教会的每一位成员就必须认识到，他必需要有其他教会的成员才能够在主里成长。基督之身体中没有一个肢体是可有可无、或比任何一位更加重要的。每一位信徒都有一项特别的恩赐，并在基督的身体里有着特别的功用。所以，保罗如此辩论说，“设若脚说：我不是手，所以不属乎身子；他不能因此就不属乎身子。设若耳说：我不是眼，所以不属乎身子；他也不能因此就不属乎身子。若全身是眼，从那里听声呢？若全身是耳，从那里闻味呢？但如今，神随自己的意思把肢体俱各安排在身上了。若都是一个肢体，身子在那里呢？但如今肢体是多的，身子却是一个。眼不能对手说：我用不着你；头也不能对脚说：我用不着你。不但如此，身上肢体人以为软弱的，更是不可少的。身上肢体，我们看为不体面的，越发给他加上体面；不俊美的，越发得着俊美。我们俊美的肢体，自然用不着装饰；但神配搭这身子，把加倍的体面给那有缺欠的肢体，免得身上分门别类，总要肢体彼此相顾。若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受苦；若一个肢体得荣耀，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快乐。你们就是基督的身子，并且各自作肢体”（林前 12:15-27）。

使教会增长的属灵恩赐

基督之身体的每一个肢体都有各自属灵的恩赐（罗 12:6）。每一位信徒都有属于自己、从神那里得到的恩赐，是独一无二的，也是某一类的另一类（林前 12:6-8，弗 4:7-8）。圣灵亲自决定一个信徒该有哪样或哪些恩赐（林前 12:11）。加尔文非常正确地说，“圣灵的恩赐并不是自然的恩赐”。一个人或许在属世的职业上是个非常有效并成功的管理员，但他不一定会有做教会管理者的属灵恩赐。

新约中列下了 4 个属灵恩赐的清单。这几个清单之间的不同，并他们被赐下的方式向我们显示，没有一个清单是完整的，被列下的恩赐也不一定和特定的职分或职业有关。

罗马书 12:4-8 的清单如下：(1)说预言、(2)执事(这个词是指事奉的总称)、(3)教导、(4)劝化(或安慰)、(5)施舍、(6)治理、(7)怜悯人。

哥林多前书 12:4-11 的清单是：(1)智慧、(2)知识、(3)信心、(4)医病、(5)行异能(这很可能是指行神迹)、(6)作先知、(7)辨别诸灵、(8)语言(“说方言”)、(9)翻译方言。

哥林多前书 12:28-31 中有两个清单。第一个清单，有(1)使徒、(2)先知、(3)教师、(4)行异能(神迹)、(5)医病、(6)帮助人、(7)治理事的、(8)语言(“说方言”)的。当保罗再次列出清单时，并没有提到“帮助人”或“治理事的”，却加上“翻方言”的恩赐。“帮助人”或许指的是初期教会中所发展出的一些较小的职分或事工。“治理事的”很可能是指长老中的区别，即负责教导的长老(提前 5:17)还有治理教会的长老或管理教会的人之分别。

以弗所书 4:11 的清单非常简略：(1)使徒、(2)先知、(3)传福音的、(4)牧师和教师。这里所列下的每一项都可被视为一个特别的职位或职分。

说预言是唯一在 4 个清单里都能找着的属灵恩赐。使徒在 4 个清单中的其中 2 个清单里被提起(林前 12:28-29; 弗 4:11)。语言的恩赐(“说方言”)以及翻译和医病的恩赐在哥林多前书 12 章的 2 个清单中被提起。教导的恩赐在罗马书 12 章和哥林多前书 12 章的第二个清单中可找着。以弗所书 4:11 中，我们见到“牧师和教师”的恩赐。牧羊及教导这两种功用应当被视为一种恩赐。每一位牧师(牧者)都应当是个教师，每一位教师也应当是个牧者。

使徒的职分是非常特别的，它并没有在教会中延续下去。建立新约教会，并且记载新约圣经的只有 12 位使徒。现今，教会既然已经在世界各地被建立，圣经也已经完成、形成了正典，那么我们就不再需要有使徒了。除了使徒的职分以外，“执事”(罗 12:7)也可被视为是指着做执事的职分。“治理事的”(林前 12:28)很可能指的是作治理工作的长老。

圣灵的恩赐不胜枚举。我们本不可能拥有一个完整的清单。圣灵随着自己的意思吹气(约 3:8)。教会中的每一个成员都被赋予至少一种恩赐，作为圣灵内住在他心里的证据(参 罗 12:6; 林前 7:7; 12:7; 弗 4:7)。圣灵被彰显于得赎之人的生命，这被称为一个

“印记”（弗 1:13；4:30；林后 1:22），是身为身体之肢体所当有的一个独特、证明自己之真实的标记。属灵的恩赐不当是被单独使用的。保罗说，自己和亚波罗是“与神同工的”（林前 3:9）。神赐给我们恩赐，是“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弗 4:12）。

行异能的恩赐，如作使徒、行神迹、说方言、医病等显然不是给所有时候、所有地方之教会的，也已经终止了（林前 13:8-10）。

行异能的恩赐之终止

哥林多前书 13:8-10 是最明晰地教导行异能的恩赐之终止的经文。这篇经文中使用了一些与终止有关的字眼，即“止息”、“归于无有”。使徒保罗写到，“爱是永不止息。先知讲道之能终必归於无有；说方言之能终必停止；知识也终必归於无有。我们现在所知道的有限，先知所讲的也有限，等那完全的来到，这有限的必归於无有了。”

先知讲道、说方言、知识都已经归于无有了。在我们还没有谈论说方言之终止以前，让我们先解决先知讲道和知识之终止的问题。保罗说，先知讲道“终必归于无有”，知识“也终必归于无有”。[翻译员加：钦定本的翻译员在此分别使用了两个不同的英文词句“shall fail”和“vanish away”。]在希腊文里，“fail”和“vanish away”其实是同一个字，就是 *katargeo*，是形容终止的一个非常强烈的字眼。它的意思就是“毁灭”（参林前 15:24, 26）。*Katargeo*（“毁灭”）这个字在希腊文是属于被动式的。被动式表示，必有外在的因素使到先知讲道和知识终止。这外在的因素是什么呢？第 9-10 节给予我们答案：就是 *to teleion* — “那完全的。”这“完全的”是什么呢？它就是圣经正典（即圣经 66 卷书）的完成。当保罗写信给哥林多教会的时候，新约圣经仍处于在被记载的过程中。新约圣经一但被完成——也就是最后一本书被写成了的时候——先知讲道的恩赐，以及知识都要止息。关于神的事情，神所愿意人知道的一切真理都可在圣经中被找着。圣经是充足的，也是满有权威的。它是神赐给人的完全、最终之启示（提后 3:16-17，启 22:18-19）。

那么，说方言呢？保罗说，说方言“终必停止”。“停止”一词在希腊文是 *pauo*，就是“停”的意思。先知讲道和知识的恩赐需要有外在的因素来导致他们终止，但说方言的恩赐却要自己止息（希腊文中间语态）。它必随着时间的过去自动消失，功成身退。伦德尔（G F Rendal），一位前灵恩派信徒，那么说到，“当列国，并‘这子民’（犹太人）都坦荡地受益于耶和华的救赎后，[说方言的]目的就完全地被达到了。当这个事实被普遍地相信、接受，不再受任何人的争议时，就不再需要有这个恩赐了。…众所皆知，在一个黑暗、不信，并竭力抵抗着救恩的以色列中，星星是显而易见，并非非常有用处的。这恩赐在外邦人的蒙召被显露以后，非常简单地消失了。这就是使到我完全不再抗拒的因素。”说方言的恩赐之目的就是要向不信的犹太人作证（林前 14:22）。这目的一但被达成，说方言的恩赐也就会被撤去。今天，神还需说服犹太人，向他们证明福音也是被赐给外邦人的吗？没有必要了。现今不再是犹太人向外邦人传福音，而是外邦人向犹太人传福音！

历史是否也证明了，说方言的恩赐早就止息了呢？著名的教父——奥古斯丁（Augustine）——于第四世纪的时候写到，“早期，圣灵临到凡相信之人身上：他们就说了别国的语言，是他们从未学过的，是‘按圣灵所赐的’。这些都是应着时期所赐下的证据。因为圣灵必须藉着所有的语言被证明，来显明神的福音必须藉着所有语言传遍世界各地。这事成就，是要作证据，也已经过去了。”16世纪伟大的宗教改革与复兴的特征并不是说方言的恩赐，而是满有能力的讲道。路德、加尔文与诺克斯都没有说方言的恩赐。

哥林多前书 13:10 中，“完全”一词的意思是什么呢？“完全”在哥林多前书 13:10 指的不是基督也不是天堂。我们怎么知道？凭着这个词在上下文中如何被使用就可以断定。这词的用法就决定它的意思是什么！

哥林多前书 13:10 说，“等那完全的来到，这有限的必归於无有了”。这一节经文显然让我们看见，“那完全的”和“这有限的”之间有着一定的关联。“完全”的要使到“有限”的终止。我们首先得问的问题是：“这有限的”到底是什么？答案就在第 8-9 节中。第 8-9 节告诉我们，有限的东西就是“先知讲道”、“说方言”、和“知识”。这三种行异能的恩赐都是属于启示性的恩赐。他们是超自然的恩赐，为要传达神的话和神的旨意。保罗说，这些

启示性的恩赐终究要“止息”、“归于无有”。他们有一天要停止，不再存在，或被撤走不再被使用了。

我们要问的下一个问题是：这将在什么时候发生呢？这将在“完全的”来到时发生。保罗说，先知讲道“终必归于无有”，知识也“终必归于无有”。[翻译员加：钦定本的翻译员在此分别使用了两个不同的英文词句“fail”和“vanish away”。]“fail”和“vanish away”在希腊文都属被动语态。保罗那么写，是要告诉他的读者，将要有一个外在的因素使到先知讲道和知识的恩赐归于无有。这外在的恩赐是什么？答案可在第9和10节找着：“我们现在所知道(即知识的恩赐)的有限，先知所讲(即先知讲道的恩赐)的也有限，等那完全的来到，这有限的(即知识和先知讲道的恩赐)必归于无有了。”“那完全的”和“这有限的”之间有着因果关系。从上下文中就可清楚地看见，知识和先知讲道的恩赐只不过是暂时的恩赐，不是永恒的。当那完全的来到时，它们就会被除去。

那将要使到知识和先知讲道的恩赐终止的“完全的”是什么呢？“完全”一词就是希腊文的 *to teleion*, 字面上的意思就是“那完全的东西”。这完全的东西与先知讲道和知识这些启示性的恩赐息息相关。完全的和有限的(即先知讲道和知识)之间的因果关系就指示我们这完全的到底是什么。先知讲道和知识都是启示性的，这就告诉我们，这完全的东西必须也是启示性的。它必须和神的启示有关。希腊字—*teleion*—是个形容词，目的就是描述。在此，它所描述的是神的启示。启示性的恩赐，即先知讲道和说方言的恩赐，都是有限的，但这将要来的启示是完全的。因此，这“完全的”就是神完全的启示。当神完全或完整的启示来到时，那有限的就要被撤去。神藉着先知将自己一部分一部分地启示给祂的子民(参来1:1-2)，但时候将到，祂将要完全地将自己所想要启示的启示给人类知道。当这事发生的时候，就不再需要先知讲道或知识的恩赐了。保罗写哥林多前书的时候，新约仍在被记载的过程之中。先知讲道和知识的恩赐将要在被完成的时候终止。这发生在什么时候呢？

这发生在圣经的最后一本书，就是启示录，被记载并完成了的时候。神也证实了新约已完结，在启示录的最后一章的第18-19节中发出了一个非常严厉的警告，说，“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作见证，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什么，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

在他身上；这书上的预言，若有人删去什么，神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¹⁰和圣城删去他的分。”这警告非常有效地在神完全的启示上加盖了封印，使之完成了。神完全的启示就是圣经的 66 卷书。

我们知道，哥林多前书 13:10 的“完全”一词指的不是基督的再来，因为保罗所想到的若是这事，他就应当会使用那明确、毫不含糊的词句“至等到祂来”，就是他在哥林多前书 11:26 所用的，或是哥林多前书 15:24 的“末期到了”。但真正显著的是，“完全”一词在新约里出现了 18 次（太 5:48, 19:21；罗 12:2；林前 2:6, 13:10, 14:20；弗 4:13；腓 3:15；西 1:28, 4:12；来 5:14, 9:11；雅 1:4, 17, 25, 3:2；约壹 4:18），但它不曾被用来指基督的再来，或天堂。“完全”一词往往都用来指属灵方面成熟、按着神的话语而活的基督徒。其他时候，它特别被用来指(1)神的旨意，(2)神的智慧，(3)神的律法，(4)神的爱，和(5)基督的人性。

为此，“完全的”指的是一本书，不是某个人(基督)、某个事件(基督的再临)或某个地方(天堂)。圣经是神完全的话语或启示。它有着绝对的权威，在教义和行为上对基督徒都是完全充足的(提后 3:16-17)。神的启示已经止息了。所以，所有暂时性的启示之途径，如先知讲道和知识的恩赐，都已经被撤除了。今天，我们若寻求任何先知讲道或知识，都是不合乎圣经教导的。我们要直接回到神的话中来寻求祂的旨意和智慧。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3 章中也仔细地辨明了，爱为什么是至尊的，这是我们不当忽略的。保罗斥责哥林多的信徒，因为他们高举那些行异能的超自然恩赐，过于信、望、和爱这三种美德。他们把优先次序都混淆了。先知讲道、知识和说方言的恩赐都不比信、望和爱的美德来得重要。行异能的恩赐是属于使徒时代的。他们是暂时性的恩赐，必要被淘汰。那仍要长久地在教会时期持续下去的，是信、望和爱这三个基督徒的恩赐。每一个基督徒的身上都应当可找着这些美德。哥林多的信徒本当专注于在自己的生活中培养出这些美德，而不是争论谁的恩赐比较重要(林前 12:1-21, 14:1-5)。这三样美德之中，爱是最大或最重要的，因为爱是永无止息的。望和信在基督再来的时候将要被实现并完成，但爱是属神的美德，将要永远存在。“爱是永无止息”(林前 13:8)。爱是永恒的，所以它是

¹⁰ 原文是“生命册”。

“最大的”（林前 13:13）。保罗劝勉教会，他们最要注重的是爱，因为我们永永远远都会需要它（参 太 22:36-40）。

因此，“完全”一词必须指的是圣经的正典——圣经的 66 卷书。我们若将“完全”一词理解为基督第二次的再来或天堂，就会打乱了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3 章中仔细、经过深思熟虑的论述。保罗在此辨明了信和望的优越，以及爱是至高无上的，相对之下，行异能的恩赐是暂时的，也是较低劣的恩赐。

教会的圣礼

在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中，教会的两项圣礼，即洗礼和圣餐，都被列在“得恩典之途径”这个大标题之下。“基督设立什么明显而常用的法则，好叫救赎的益处归于我们？基督为叫救赎的益处归于我们所设立那明显而常用的法则是：圣经，圣礼和祷告；这些都有效力叫蒙选的人得救”（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第 88 题）。

洗礼和圣餐这两个外在、正式并属物质的行为并不能传达任何属灵的福气或益处。洗礼和圣餐的仪式本身并没有什么神奇的地方。

我们不当认为圣礼本身是传达神恩典的外在工具。证明这事的其中一个证据，就是神的话和祷告也和圣礼一样，都被称为“明显而常用的方法”。请思想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第 89 和 90 题：“圣经怎样有救人的效力？神的灵时常藉着人诵读和听讲圣经使罪人醒悟，认罪回转，而藉着信心在成圣与安慰上被建立，以致得救。圣经必须怎样读，怎样听，方可有救人的效力？要叫圣经有救人的效力，我们必须下工夫殷勤学习圣经的话，切心祷告，用信心和爱心领受而存在心里，又在日常生活里实行出来。”换言之，证明人之救恩的，不是拥有或手握圣经的行为，而是藉着圣灵的帮助了解并顺服圣经中神所默示的话。

论到圣礼，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第 91 题如此教导，“圣礼有救人的效力，不是因为圣礼本身有能力，也不是因为行礼的人有能力，乃是独藉基督所赐的

恩典，和圣灵的运行在那些以信领受的人心内。”为此，圣礼只不过是内在恩典的外在表现。

圣餐之圣礼在二个特别的方面属于“得恩典的途径。”耶稣论到饼和杯时，说，“你们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林前 11:24-25）。保罗继续说，“你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来”（第 26 节）。所以，圣餐是个“得恩典的途径”，因为它提醒凡属基督、能领圣餐的会友，并向外人显明基督死在十字架上的事实。我们要一直持续地守这圣礼，直到基督再来。

我们不需要靠守圣礼得救，但圣礼仍是神要求我们遵守的，也是非常有用的，因为（1）它们是视觉的教具，帮助人的脑袋知道圣经所教导的真理，（2）它们是信徒向外界所做出的公开见证，表明信靠耶稣基督的意义何在。

我们不可以机械的方式解释“得恩典的途径”一词，认为圣礼本身能够赐人救恩。我们必须强调，独立教、浸信会、和长老会的教会都不同意罗马天主教错误的教导。天主教教导人藉着行为，就是藉着机械式地守洗礼和弥撒(Mass) 来得救。

所以，圣礼是什么呢？基督徒之圣礼的定义就是“基督所设立的公礼，用具体[能感觉得到]之物将基督和新约的益处向信徒表明，印证，而运用在他们心里”（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第 92 题）。加尔文说，“圣礼都是镜子，我们可以藉着它思想神所传给我们的丰富之恩典。”

圣礼为封印

圣礼都是恩典之约的封印。“印”一词指的是一个眼可见的标记，它证明了它所印证的某项安排、约定或承诺是有效的（参 创 38:18, 25；出 28:11；参 王上 21:8；尼 9:38；斯 8:8；伯 38:14；耶 22:24；32:10, 44；但 6:17）。就算是在我们现代的文化中，也常会藉着盖公章来认证某项协议或证词。

新约中，“印”一词被用来象征一个坚定的见证（约 3:33）。基督说，那证明祂所声称的一切之真实的证据，就是天父对祂的“印证”（约 6:27）。基督埋葬在坟墓里，那坟墓门前的石头确实被

罗马的官印“封”上了(太 27:66)。“耶和华必指示谁是属祂的”(民 16:5)，这句话被称为神真理之根基上的“印记”(提后 2:19)。哥林多教会的基督徒乃是保罗做使徒的“印证”(林前 9:2)。外邦教会所筹到的爱心奉献是他们信心之真实的印证(即具体的证据)(罗 15:28)。圣灵在信徒生活中大有能力的工作是他们已经重生了的“印记”或证据(弗 1:13;4:30; 林后 1:22)。

我们常将圣礼称为“基督及新约之益处”的印记，是因为保罗将割礼的记号称为因信称义的印证，这信心是亚伯拉罕在还未受割礼的时候就已经拥有的(罗 4:11)。保罗称洗礼为“基督徒的割礼”(西 2:11-12)。圣餐也同样是以外在的表现做见证，“表明主的死”(林前 11:26)。因此，圣礼是我们重生后，与基督之间的关系之外在的记号。记号不能使人得救，只能将人指向救主。

除非一个封印的背后有着更深的内涵，并最终得到认证，否则那封印本身并没有任何意义。律师告诉我们，一个文件上的封印只不过是个“推定证据”，证明那文件是有效的，是可以相信的。比如，远东神学院的文凭上有个金色的印记。在文凭还没有被颁发以前，保管此印的人若估计某个学生将会完成或已经完成了他的学业，就可以随时将那印记印在文凭上，那文凭也最终将会受到认证。

文凭的印记说明了圣礼如何可被视为我们在基督里的地位之印记。没有一个圣礼是与那人相信主并得称义的时候同时发生的。“至于婴儿洗礼，我们应用这个记号，是凭着肯定地盼望，渴望那孩子会相信并得重生。至于那些长大成人以后才归入基督教信仰的人，就是那没有受过基督教的培育，在年幼时也未曾受过洗礼的人，以及凡自我省察然后领受圣餐的人(林前 11:28)，这记号也都是他们在他们被视为已经重生了以后，才被应用在他们身上的。这记号并不会完成自己所印证的事情。在所有的情况下，这记号乃是因着顺服基督的吩咐而被应用成为内在恩典的外在记号的，这恩典是我们满心相信婴儿会得到的，或是我们相信那位成人真的已经领受了的”(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

圣礼既然是个记号，“将基督和新约的益处向信徒表明，印证，而运用在他们(信徒)心里”，那么圣礼就代表了成就我们救恩的一切，这是无需争论的事实。加尔文非常正确地说到，“所有的印记都是死的，除非神的道将生命赐给它们。”

圣餐的意义

圣餐也称为主餐，因为它是主在死以前亲自设立的。主餐就好像洗礼一样，是内在恩典的外在记号。我们得救之事实是内在、眼不能见的，圣餐则是显示这事实的外在、看得见的表现。比如，当我们经历水的洗礼时，我们就是公开地宣告我们心里已经发生的事情，就是我们的罪已经得着洗净，我们在基督里所得到的新生命，以及我们对未来复活的盼望。

我们当注意的是，洗礼和圣餐不能使人得救。他们只不过表明我们内在的实际情况之外在的象征。拿婚戒来做个比方。使人称为已婚人士的不是戒指，而是双方对彼此的誓言。

让我们来思想主餐的意义和重要性。按照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主的晚餐是照着基督所规定的，授受饼和酒，以表明主的死；按理领受的人，不凭肉体，乃凭信心，分领主的身体和血，并祂一切的益处，以致灵性得养育，和恩惠上的长进。”

三卷符类福音中都为我们记载了圣餐的设立，就在马太福音 26:26-28，马可福音 14:22-24，和路加福音 22:19-20。保罗也在哥林多前书 11:23-34 讨论圣餐的课题。当我们守圣餐的时候，我们是在纪念主在十字架上代赎的工作，而当我们凭着信心来守圣餐的时候，我们就会领受到属灵的帮助和福气来过基督徒的生活。

对于主餐的意义，有四种不同的看法。让我们一个一个来探讨。

罗马天主教对圣餐的看法称为“变质说”(transubstantiation)。变质说教导，圣餐的饼和杯会真的变成基督的身体和血。当神父重复基督所说的话说“这是我的身体”，还有“这是我的血”的时候，那饼和杯就会像变魔术一样，真的变成基督的身体和血。所以，人吃这饼、喝这杯的时候，实际上就是真的在吃基督的肉、真的在喝基督的血了。有时候，他们还将那饼放在圣体匣(monstrance)里，拿来敬拜。饼就因此成为神了。这是拜偶像的行为。罗马天主教会更是教导，每逢守天主教圣餐的时候，基督就重新一次被钉十字架。这绝对是和希伯来书 7:27

相违背的。这经文教导我们，基督的祭只一次完全地为我们献上，是不可重复的。

主耶稣在约翰福音 6:53 说我们应当吃祂的肉，喝祂的血时，祂不是在告诉我们要按字面上的意思，真的吃祂的肉，真的喝祂的血。祂不是在提倡食人的行为。上下文中清楚的指明，主的话之精意是属灵的。耶稣所说的是属灵的吃喝。身体和血指的是基督在十架上所成就的工作。你要相信基督，而当祂住在你心里的时候，你就会得救。因此，罗马天主教的想法是异端的邪说，也是在教导人崇拜偶像的。

信义会(Lutheran)对圣餐的看法源自马丁路德的教导。路德在成为基督徒以前，曾是个非常虔诚的罗马天主教学者及修道士。他说，“我确实曾是个虔诚的修道士，我非常严谨地服从了我所属的修会之规矩，甚至过于我所能形容的。若有任何一个修道士能够凭着他做修道士的行为得进入天堂，我就绝对有资格得到。”

马丁路德在教会中对于救恩之教义所做出的改革是值得赞扬的。虽然如此，我们很遗憾地指出，他并没有完全拒绝罗马天主教变质说的看法。必须注意的是，路德并不同意罗马天主教教导的，饼和杯真的并神奇般地变成了基督的肉和血。他相信饼仍然是饼，酒仍然是酒。虽然如此，他却承认说，基督的肉体和血却在某种程度上与饼和杯同在，在它们的“里面，旁边或下面”。

路德的看法称为“合质说”(consubstantiation)。路德使用了一条被火烧着的铁棒来说明他的看法。铁棒在被火烧着的时候仍然还是铁，但此时却有了热气，这热气在铁的里面，与这铁同在，也在它的周围。

路德和罗马天主教一样，他们不明白，耶稣说要吃祂的肉，喝祂的血的这番话应当以比喻的方式或属灵的方式来理解。基督并没有在肉体上与饼和杯同在。

慈运理(Ulrich Zwingli)是一位瑞士的改革家，他教导说，守圣餐只不过是在纪念主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工作。哥林多前书 11:24 里，耶稣说，“你们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慈运理说饼和杯并没有基督的身体和血同在，只不过是象征了基督的身体和血。他的说法非常正确。

慈运理虽然正确地指出饼和杯仅是象征了基督的身体和血，但他的看法有所缺憾：他并没有看见基督在这饼和杯中属灵的同在。

加尔文同意慈运理的说法，承认饼和杯象征了基督的身体和血。加尔文用了“象征”，“记号”和“影像”来解释饼和杯的意义。加尔文也教导，守圣餐就是在纪念基督和祂在十架所成就的工作。

加尔文正确的教导，守圣餐有着额外的重要意义。守圣餐是个属灵的操练。整个圣礼都是神圣的。信徒应当带着极大的尊崇与敬畏之心来参与这圣礼。

教会的会友都应当以敬拜神的态度来领这饼和杯，这是至关重要的。哥林多教会的基督徒没有正确地看待基督的身体和血，主因此使到他们生病，有些甚至死去(林前 11:27-30)。

信徒若以敬畏、信靠的心来守圣餐，就会从上帝得着特别的恩典。加尔文说，上帝所赐的这些满有恩典的好处是不能解释，只能经历的。所以，圣餐并不仅是一个纪念性的仪式；它是个属灵的操练。

对于圣餐的意义与重要性，有 4 种看法：(1) 罗马天主教的(变质说)，(2) 信义会的(合质说)，(3) 慈运理的(纪念性的仪式)及(4) 加尔文的(属灵的精意)。首两个看法都是错谬的。第三个看法是正确的，但却不完整。加尔文的看法是合乎圣经的，它完整地表现了圣餐的意义。

保罗的命令(林前 10:14-22)生动地阐述了圣餐之圣洁。有一个已重生了的基督徒在圣餐桌前从未感受到神的圣灵亲自同在，并基督和信徒之间奥秘的结合呢？

保罗强调，神要求守圣餐的信徒在信心和生活中都圣洁。他提出那么一个比喻，“你们看属肉体的[即历史性的]以色列人，那吃祭物的岂不是在祭坛上有分吗？我是怎么说呢？岂是说祭偶像之物算得什么呢？或说偶像算得什么呢？我乃是说，外邦人[即传讲假信仰的人]所献的祭是祭鬼，不是祭神。”当然，保罗所说的是真实拜偶像之行为，但其实任何在我们和神之间成为‘第三者’的事物，在属灵上都算是个偶像。任何使到人否认藉着基督的血所得着之救

恩的假教义也是拜偶像之行为的一种。“现代主义”不是基督教的一种类，它是另一个信仰；它是拜偶像的行为。

保罗继续说，“我不愿意你们与鬼相交。你们不能喝主的杯又喝鬼的杯，不能吃主的筵席又吃鬼的筵席。”这两者是不能够被混合在一块的。那桌若是属于虚假信仰的筵席，就不是主的圣餐桌了。

保罗也隐射了婚姻关系的隐喻，就是那称拜偶像之行为就是不忠诚的隐喻，以此作为总结，“我们可惹主的愤恨吗？我们比祂还有能力吗？”

加尔文在他所著的《基督教要义》(Institutes)中，在真教会与那不是教会的团体之间划清界限。他说，一个真正的教会必定在传讲真正福音的同时，也保持圣礼的圣洁。

献祭与圣礼

旧约的献祭也是“圣礼”，因为论属灵的功效而言，他们和新约的圣礼是完全相等的。“旧约的圣礼在它们所表征与显明的属灵事情上，与新约的圣礼在本质上相同”（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27:5）。旧约献祭的外在礼仪本身并没有成就什么，但他们的重要性在于他们代表了基督将要在十字架上完成的救赎。他们被描述为后事的“影儿”（西 2:17）。

旧约的献祭被称为“摹本”，“影像”和“样式”。旧约的祭司“供奉的事本是天上事的形状[摹本]和影像，正如摩西将要造帐幕的时候，蒙神警戒他，说：你要谨慎，作各样的物件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来 8:5）。旧约的献祭是天上事的“摹本”，但基督的代赎被称为天上的本物，那真正的献祭（来 9:23）。照片和真人—哪个比较好呢？

旧约和新约的“献祭”和“圣礼”之间有一个清楚的类比。保罗自己在哥林多前书 5:7-8 中也做出了这样的比较。保罗写到“你们…也受了…基督…的割礼[或基督徒的割礼]：…受洗与祂一同埋葬”（西 2:11-12）时，心里所想的无疑是同一个旧约礼仪与新约圣礼的类比。

我们必须做出这样的结论：教会中，自从主耶稣道成肉身并在历史上成就了代赎之工以来，只有两个圣礼，洗礼和圣餐，而这两个圣礼体现了主先前所设立的神圣敬拜系统所有的意义及功效。

洗礼

按照改革宗神学，当洗礼一词被使用时，它字面上的意思不一定是浸没或浸泡的意思。事实上，这个字在新约中最常有的意思就是蘸后浇下，或蘸后洒上的意思。我们并不反对说洗礼也可以用浸礼的方式来施行，但新约中并没有任何一处让我们看见有人使用浸礼作为洗礼的方式，在旧约洗濯的礼仪中也没有一个是用浸没的方式来施行的。

旧约中，“施洗”一词在原文也用来指为了洒上而蘸上的意思。“把指头蘸(施洗)于血中，在耶和華面前对着圣所的幔子弹血七次”(利 4:6, 9:9, 14:16)。蘸(不是浸没)和洒的动作是连接在一起的。民数记 19 章也记载了蘸后洒上的例子，第 7, 10, 13, 18 和 20 节都特别详细地说明了“要洒的水”当如何处理。

我们在但以理书 4:33 和 5:21 读到尼布甲尼撒“被天露滴湿”，这里用的动词就是 *bapto*。这当然不是在说，尼布甲尼撒王被浸泡了。

以上对旧约的研究中，我们看见洗礼不一定指浸礼。一个字被用于什么情况，就会决定它的意思。在旧约礼仪或洁净的仪式之情况下，洗礼和蘸后洒上的动作是连在一起的。

新约记载洗礼的经文中，没有任何一段清楚地表明浸礼就是用来洗礼的方式。有好几处经文甚至排除了浸礼的可能。路加福音 11:38 中，我们看见“这法利赛人看见耶稣饭前不洗手[记“洗礼”]便诧异。”按着犹太人的习俗，他们在用饭前必须洗手，或为自己施洗。马可福音 7:1-7 给予我们更深入的解释。当法利赛人见到耶稣的门徒没有洗手就吃，他们便诧异。马可解释说，“法利赛人和犹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遗传，若不仔细洗手就不吃饭；从市上来，若不洗浴[或作‘为自己施洗’]也不吃饭；还有好些别的规矩，他们历代拘守，就是洗[洗礼]杯、罐、铜器等物。”要以浸没的方式来洗一张桌子恐怕必定成问题。

好些其他的经文也让我们明白古人是如何洗手的(如王下 3:11; 约 2:1-11)。用来洗手的水都装在水缸里。仆人的责任就是要蘸进去, 然后将水倒在他主人的手上(王下 3:11)还有脚上(路 7:44)。犹太人从市上回来的时候, 也有为自己洗浴的习俗, 路加也用“施洗”一词来形容这样的动作(路 11:38)。

路加福音 11:38 和马可福音 7:1-6 非常明显地让我们看见, “施洗”一词并不一定就意味着浸礼。伟大的华人奋兴家宋尚节给予他属浸信会的朋友一个非常正确的答案, “水泛信则薄, 信满水则稀”(More faith less water, less faith more water)。不管是浸礼或是洒礼, 浸信会或是长老会, 愿我们不要为了洗礼的方式而因此分裂。我们应当在主里彼此相爱, 互相尊敬, 为了教会共同的目标—完成主所赐的大使命(太 28:18-20)—而齐心努力。水多水少, 福音最好(Water more or less, the gospel is the best)。

使徒行传 8:26-39 中, 腓力藉着以赛亚书 53:7 向埃提阿伯的太监讲述耶稣基督的好消息。他们在行路时所见到的水是怎样的呢? 那路的周围都是旷野(徒 8:26), 并没有可以进行浸礼的天然水体。特土良(Tertullian)在他的专著“论洗礼”(“On Baptism”)中, 提到“在途中被腓力用偶然找到的水施洗的太监”。可推断就是, 那水体并不是一个湖或一个很深的池, 而是路边的一个浅水池。在旷野的地方, 下了一场暴雨后就会常见到这样的浅水池。

但是, 这个埃提阿伯的太监怎么会想到要洗礼呢? 非常值得注意的是, 腓力遇见这埃提阿伯人的时候, 他正在阅读以赛亚书 53:7-8。他很可能是在阅读以赛亚书的上文时, 读到了以赛亚书 52:15, “这样, 他必洗净许多国民。”他也很可能对以西结书 36:25-27 颇为熟悉, “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 你们就洁净了。我要洁净你们, 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 弃掉一切的偶像。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 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 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 赐给你们肉心。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 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 谨守遵行我的典章。”因此, 这个埃提阿伯人很可能知道旧约礼仪上之洗礼, 就是藉着洒水方式而施行之洗礼的概念, 而因此要求洗礼。

注意, 要领受洗礼的人是这个埃提阿伯人, 不是腓力。因此, 下到水里并不属于洗礼的步骤之一, 因为他们两人都有下到水里。

从水里上来也并不是洗礼的一部分，因为他们都有从水里上来。洗礼的动作和下水并从水里起来的动作有所分别。他们无疑都穿着凉鞋(当时的习俗)，踏入水里(水可能约有几寸深)，而腓力便为太监施洗，无疑是用蘸后倒或洒水的方式，正如多处旧约经文所显示的。

巴斯维尔博士(Buswell)非常正确地观察到，“新约中没有一处经文记载，洗礼本身包括了进入水中，或从水中上来的事情。有提到从水里进出的经文中，洗礼都是另一个动作，毫无例外。

浸礼不太可能是新约时期用来施洗的方式。比如，在五旬节的当天，“领受他话的人就受了洗。那一天，门徒约添了三千人”(徒2:41)。在这个案中，以当时有限的水源而言，使徒们若要用浸礼的方式施洗必定非常地难。反过来说，他们若依照旧约洁净的礼仪，用洒礼的方式来施洗，切实可行。

扫罗信主后在大马士革受亚拿尼亚施洗。在亚拿尼亚祷告后，他的眼睛便复原了，他就“起来受了洗；吃过饭就健壮了”(徒9:18-19)。按上文来看，“起来”最自然的意思就是他“起身并受了洗”。洗礼若表示他必须到另一个地方才能够被浸没，他自然就会先吃了饭，得着所须用的体力了，再出去。这起事件中，要理解此经文最自然的方式再次是洒礼，就是旧约的洗礼方式。

在哥尼流一家受洗的事件中，彼得一见到圣灵内住在他们里头，就说，“这些人既受了圣灵，与我们一样，谁能禁止用水给他们施洗呢？”(徒10:47)。这里并不是说要到某个水池、湖、或河边，而是叫人拿水来，让他们施洗。

罗马书6:1-5清楚地说明了洗礼这圣礼的重要性。基督徒的洗礼代表着基督的死、埋葬与复活。我们乃是藉着祂的死、埋葬与复活的福音，才罪得洗净，并有了新的生命，就是在我们重生的时候赐给我们的(林前15:1-4)。

罗马书6:1-5中，耶稣被“埋葬”(第4节)之时，祂并不是被放入土里然后被埋起来的。祂的身体乃是被抬进一个从磐石中凿出来的坟墓，并无疑是按着当时的习俗，被放在一个壁龛或架子上。祂被埋葬的方式和被浸没在水里的行为根本没有任何相似之处。

“联合”(第5节)一词(在钦定本为“planted”意思就是“被栽种”)的意思并不是以放入土里的方式来栽种，而是来自希腊字

phuo, 就是发芽的意思。我们基督徒的生命之开始, 即它萌芽的时候, 就是我们接受基督在十架上之死的时候。

洗礼直接象征我们已经接受了基督在十架上所成就的代赎之工。但是, 罪既然是藉着代赎才得以赦免或洗净的, 那么洗礼被称为“洁净”或“洗净”的仪式是完全合宜的。彼得在五旬节当天说到: “你们各人要悔改, 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 叫你们的罪得赦, 就必领受所赐的圣灵”(徒 2:38)。洗礼象征了藉着基督所完成的救恩而罪得赦免, 因为代赎乃是藉着圣灵应用在我们身上的(参徒 22:16, 约壹 1:7)。

婴儿洗礼

儿女是神所给我们的赏赐(诗 127:3)。神非常关注我们儿女肉体上及属灵上的成长。神藉着洗礼的仪式来提醒我们祂的这份关心。洗礼乃是恩典之约的记号与印记。基督徒父母的孩子也是接受这恩约之记号与印记的人。基督徒的父母应当尽快给他们的宝宝洗礼。神喜悦这样的行为, 也会以相应的方式赐福于父母及孩子。

我们必须对神恩典之约有着正确的了解。这恩典之约被分为两个时期: (1) 旧约, 及 (2) 新约。两约的核心人物是耶稣基督。旧约的人藉着往前看、盼望将要来的十字架之救赎而得救(约 8:56), 我们属于新约的人则是往后望着十架而得救。旧约中, 以色列国藉着逾越节和割礼向神验明身份。在新约中, 基督既是成就旧约的那位, 那么逾越节和割礼就分别被圣餐和洗礼所取代了(路 22:14-20, 西 2:11-12)。

旧约的割礼之礼仪与新约的洗礼之礼仪非常相似。保罗在歌罗西书 2:11-12 称洗礼为“基督的割礼”。洗礼是基督徒的割礼。当一个犹太人接受割礼的时候, 他是在向人宣告说他相信耶和華, 也是以色列国的一份子。当一个信徒接受洗礼的时候, 他就是在告诉所有人, 他相信基督, 也是教会的一份子。旧约中, 男童满了八天就当受割礼。同样的, 在新约中, 我们尽早为儿童洗礼。他们也在神恩约的应许之中。基督徒父母所生的婴儿虽然都在神恩约的应许之中, 但我们必须明确的指出, 合乎圣经的婴儿洗礼(相对于罗马天主教的婴儿洗礼而言)并不是教导人藉着洗礼得重生(baptismal

regeneration)。洗礼绝对不能使人得救，不管是成人洗礼或是婴儿洗礼都是如此。

犹太人的宝宝为什么受割礼？基督徒父母的宝宝为什么要洗礼？那是因为，神非常关心我们的家庭。当神拯救一个家庭中的某位成员时，祂也愿意他们全家得救。神恩约的应许不单只赐给得救了的那位，也赐给属于他一家的每位成员(创 17:7-14)。这家庭的概念是非常重要的。

旧约中，我们看见以下的例子，神在这些事件中不但拯救了一个人，而是拯救了他全家不致灭亡。请思想旧约对于全家得救的教导，这教导在以下的例证中显而易见：挪亚(创 7:1)，亚伯拉罕(创 17:12-13, 23, 27)，罗得(创 19:16)。神在祂救赎或拯救的工作中也包括了他们的家庭。

我们从新约中也可看见同样关于全家得救的教导。彼得和保罗传福音的时候，他们不仅是呼吁人各自得着救恩，也呼吁他们的家人来得到(徒 2:38-39, 徒 16:31)。请思想以下全家得救的例证：(1) 伯大尼的马大，马利亚和拉撒路(约 11:1)，(2) 哥尼流和他的一家(徒 10:44-48, 11:14-16)，(3) 吕底亚和她的一家(徒 16:14-15)，(4) 腓力比的禁卒和他的一家(徒 16:31-33)。

我们必须指出，救恩不是自动就有的。一个家庭的某位成员得救，不代表其他的成员自动就是得救的了。每一个已经成年的人要得救，就必须承认并相信基督。当我们说全家得救的时候，我们说的是神非常关心我们所爱的人永恒的未来。我们有责任向他们传讲福音，并在家中活得像基督，有好的见证。当我们凭着祷告，殷勤地尽我们的责任时，神是信实的，祂也会尽祂的责任，带领他们最终来认识祂，因此得救。加尔文也观察到这普遍的真理，说，“那些在婴儿时就受洗了的人，神往往都会在他们童年、青年，偶尔甚至是在他们晚年的时候使他们重生。”

守安息日

安息日的命令是来自良善之神的好律法。神要求人每一周拨出一天的时间休息身体，并得着属灵上的安息与舒畅。当我们在星期天来敬拜神的时候，我们岂不觉得身心重新得力，可以面对新的一

周里一切工作与属灵的战斗吗？安息日不是个负担，而是一种快乐。它不是个假日，而是个圣日(赛 58:13-14)。

今天，我们在星期天，或主日(启 1:10, 徒 20:7, 林前 16:2)守安息日，纪念基督的复活。我们在这一天聚集来敬拜、团契、查经并传福音。

我们守安息日的时候，不可带着法利赛人的态度来守。马可福音 2:23-24 中，法利赛人控告耶稣和祂的门徒犯了安息日的律法。根据法利赛人的教导，门徒安息日掐了麦穗，用手搓着吃，就是干犯了安息日的律法。他们在圣经以外之拉比的律法中列出了以下在安息日所禁止的工作：“工作主要的种类有三十九：播种、耕耘、收割、打捆、打谷、簸选、扬场、研磨、筛选、揉面、烘培、剪羊毛、洗或拍或染羊毛、纺线、编织、绑两个环、将两条线编在一起、将两条线分开、打个结、拆个结、缝两针、为了缝两针而拆线、猎取一只羚羊、宰杀或剥皮或盐渍或熏它的皮、括或切它的皮、写两个字母、为了写两个字母而擦除字迹、建造、拆毁、熄火、点火、用锤子捶击、把物品从一处迁移到另一处。这些就是工作主要的种类：共有三十九种”（《密西纳·安息日》Mishnah, *Shabbath* 7.2）。门徒算是犯了 39 项中的 #3, 和 #5。耶稣也有罪，因为祂没有阻止祂饥饿的门徒们。

主真的错了吗？我们知道我们的主并不是一位苛刻的主人，而是一位满有慈爱的主人，这令我们感到非常安慰。耶稣和祂的门徒都没有干犯安息日的律法。他们所干犯的是圣经以外、人造的、愚蠢的法利赛人之律法。

马可福音 2:25-28 中，耶稣引用了大卫吃只有祭司才可以吃的陈设饼之例子来反驳法利赛人的控诉。大卫饿了，祭司亚希米勒虽然肯定是知道这个律法，却没有禁止大卫和跟随他的人以此填饱肚子(撒上 21:1-6, 参 利 24:9)。亚希米勒“干犯了”利未记 24:9 的礼仪律法，却为无罪。大卫也同样“干犯了”那律法，吃了陈设饼，但也是无罪的。亚希米勒和大卫若都算为无罪，耶稣怎么可能算为有罪呢？更何况，耶稣本身就是安息日的主啊！需要之律优于礼仪之律(the higher law of necessity overrides the lower law of ceremony)。值得注意的是，耶稣在这个事件中一点也没有偏离神所赐的礼仪之律，而是干犯了人造的拉比之传统。法利赛人

的控告根本是莫须有的，没有任何法律依据。耶稣并没有干犯律法，而是完全地守了律法，这是祂主动的顺服。

耶稣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可 2:27），以此为守安息日立下了非常美妙的原则。安息日被设立，不是要成为人的负担，而是要造福人类。因此，任何想要以律法主义的方式来应用安息日之律法的行为都是与神赐人安息日的目的相抵触的（参 路 11:46）。

清教徒因为过分强调成圣的教义，变得守律法主义了。他们本该强调律法的精意，但却过分地强调律法的仪文。加尔文的评语非常正确，“重点在于：将安息日变成毁灭人的律法是错误的，因为神设立这律法乃是为了人的缘故。法利赛人见到基督的门徒忙于圣工，见到他们因为路程遥远而疲惫饥饿，却因为这些饥饿的人想要吃一点麦穗来得着体力而发怒。明知神的本意是要藉安息日帮助人，却又要求人守安息日而因此自我伤害，这岂不是愚昧地歪曲了神的旨意吗？”这是何等深刻的见解与智慧啊！

我们应当如何将基督徒的安息日，就是主日守为圣日呢？韦斯敏士德长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Larger Catechism）如此吩咐：

“问题 116：在第四条诫命中吩咐什么？答：第四诫吩咐所有人将神在祂话语中所指定的时间，分别出来守为圣。祂明确地在七日中指定一整日；从世界之初到基督复活之时，这一日乃为一周的第七日；从基督复活之后，这一日变为一周的第一日，也要继续如此，直到世界的末了；这就是基督徒的安息日，新约圣经称之为圣日。”

“问题 117：安息日或主日当如何被守为圣日？答：守安息日或主日为圣日，就是要整日都以圣洁的方式来歇息，不仅是停止那些在任何时候都被算为罪恶的行为，也要停止平日合法的属世之工作和娱乐；并用所有的时间公开或私自敬拜神，以此为乐（除了一切必须有的、或怜悯人的工作为例外）：为此，我们应当预备我们的心、藉着提前安排、殷勤做工与自我节制，处理或按着时间分派我们世俗之事，好让我们能够更自由、更妥当地尽这日所当尽的本分。”（身为基督徒，除非我们的工作属于必要的工作，如医生、护士、警察、消防员、军人，否则我们不应当在主日工作。妇产科

医生不能告诉病人说：“请你不要在星期日生产！”某些国家里的“安息日”是星期五。神岂会因为祂的子民在星期五敬拜祂而向他们发怒呢？)

“问题 118：守安息日的吩咐为什么特别指向管理家庭及其他尊长呢？ 答：守安息日的吩咐特别指向管理家庭及其他尊长，因为他们不但有责任要自己遵守，也有责任监督凡在他管辖范围之内的人，确保他们也遵守；也因为他们常有佔用他们的时间而因此拦阻他们守安息日的倾向。

“问题 119：第四条诫命禁止了哪些罪？ 答：第四条诫命禁止的罪包括，一切忽略自己当尽的本分之行为、一切粗心、懈怠、毫无利益、并且带着厌烦的态度地遵行这些本分的行为；一切藉着懒惰、行那本为恶的事情而亵渎这一日的行为；一切对俗物和娱乐所有的不必要的作为、言语或思想。”(加尔文写到，“安息日被设立，不是要成为让人懒散的一天，而是要成为我们集中所有的能力来思想神作为的时节。”)

值得注意的是，韦斯敏士德的神学家在解释安息日之吩咐的时候，并没有列出一张清单来明确地指明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而是列出了一些我们当应用的原则，来却保我们会完全地把安息日守为圣：

- (1) 一切以神为先(赛 58:13, 太 6:33)。“敬拜为一切美德之母”。
- (2) 安息日乃是为人的益处而设的(可 2:27)。安息日当天可行的工作就是必须的工作、怜悯人的工作及事奉神。
- (3) 基督徒的自由与不论断人之行为(罗 14:4-8, 约 4:21-24)。将安息日守为圣是我们应当培养的态度或心态；一颗渴望在凡事讨主喜悦、在主日及一周的每一日中都为祂做好见证的心。

敬拜的规范性原则

我们必须按着神所要的方式，在神的家中敬拜祂。“蒙真神喜悦的敬拜方式是祂亲自设立的，限于祂自己启示的旨意中，好让我们不按人的想像和方法，或撒但的建议，或以任何眼所能见的表象，或其他圣经中所没有规定的方法来敬拜祂(韦斯敏士德信仰宣言 [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21.1)。

神要求我们照着祂所要的方式来敬拜祂。任何不属于神所设立的敬拜都不会蒙神悦纳。比如，拿答与亚比户被神惩罚，因为他们“献上凡火，是耶和華没有吩咐他们的”(利 10:1)。神不允许我们照着怪异念头与幻想来敬拜祂。祂要求我们按着祂在圣经里所阐述的敬拜原则来敬拜祂。

敬拜的规范性原则包含了基督教信仰的两个关键教义。第一个是关于神本性的教义。哥林多前书 14:33 和 40 告诉我们，我们所敬拜的神乃是一位有规矩秩序的神，不是叫人混乱的神。任何混乱、疯狂、失控了的敬拜方式都是神所不喜悦的。属灵的成熟是个非常重要的元素。我们越是体贴圣灵，就会越对神的圣洁敏感。这不是规则与条例的问题，而是灵性的问题。我们的心灵若按着圣经，与神和神的话语调节，我们不需要任何人给我们列下一张“可行/不可行之事情”的清单，我们也自动会知道神要我们如何、并想要我们做什么。我们自然会渴望神所想要的事情。哥林多前书 2:15-16 说，“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却没有一人能看透了他。谁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导祂呢？但我们是有了基督的心了。”

敬拜的规范性原则也牵涉到分别为圣的教义。此教义是罗马书 12:1-2 所教导的。教会虽然在这个世界里，但她不应当属于这个世界，她敬拜的方式也是如此。我们要向流行基督教音乐 (Contemporary Christian Music [CCM]) 说“不!”。

末世论

认识末世

末世

有一首歌的歌词那么说：“世界是个圆圈、没有开始，也无人晓得它何时会结束。”这是真的吗？神告诉我们的正好与人所说的相反。神说，这个世界有一个开始，它有一天也会结束(创 1:1, 启 21:1)。

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不会永远存在。它有一个结局。圣经提到“末日”。“末日”一词在约翰福音中出现了6次。耶稣说，凡神所赐给祂的人，以及所有已经相信祂的人将要“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翰福音 6:39-40, 请参 6:44, 6:54, 11:24, 12:48)。

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3:1 也用了相同的词句，说：“你该知道，末世必有危险的日子来到。”

彼得在彼得后书 3:3 写到：“第一要紧的，该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的私欲出来讥诮说。”

犹大写到，“他们曾对你们说过，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不敬虔的私欲而行”(犹 18)。

雅各同样也警戒那些以金钱为神，照着肉体的情欲而活的人，“你们的金银都长了锈；那锈要证明你们的不是，又要吃你们的肉，如同火烧。你们在这末世只知积攒钱财”(雅 5:3)。

今天，人们被欺骗，相信世界虽然有一个开始，但却没有结局。这是魔鬼的谎言。世界有开始，有一天也要结束。神起初造它的时候，它是甚好的。人违背神，使到世界败坏。因此，这个世界并不是越变越好，而是每况愈下。它越来越邪恶。它将会有个结束。神再来审判这邪恶的世界时，就会使它结束。

末世的预兆

公元两千年将近时，电脑界掀起一阵叫嚷，宣称有一个严重的故障，若不赶快修正，恐怕后果不堪设想。起初，他们将这可怕的故障称为“千年炸弹”，后来改称“千年虫危机”。要修正这个故障，恐怕花上几十亿都不足以让电脑符合全球标准。

新闻界报导，这个千年虫将会导致飞机从空中坠落或半空中相撞，惊动了全世界。起初，新加坡航空公司(SIA)花了五千万来更新他们的电脑设备，后来还花了多少就不为人知了。

但是，许多第三世界的国家都没有更新电脑设备的经济能力。虽然如此，他们(俄罗斯包括在内)都毫发无损地经历了整个事件。整件事情其实只是个骗局。当时也有不少骗子使用了同样的骗局，宣称基督将在我们迎接两千年的到来时再临，以此掏空了盲目跟从他们之人的皮包，填满了自己的肚腹。

人对于未知之事所说的话永远都是错误的。但神所说的必定是正确的(罗 3:4)。关于基督再来以及“世界的末了”所要有的预兆之问题，耶稣给予门徒的答案描述了人类生活四大方面，即生态、经济、教会及外交关系的崩溃。相反地，福音必要急速地传到地极，这是宣教的预兆。在这以后，耶稣就要再来掌权。

人类的武力都要瓦解，以致造他们的主必须来拯救他们。以赛亚书 45:18 说“创造诸天的耶和华，制造成全大地的神，他创造坚定大地，并非使地荒凉，是要给人居住。他如此说：我是耶和华，再没有别神。”

人类生活的四大领域中必有一些我们能够察看，然后因此断定耶稣的再来已迫在眉睫了的征兆。首先，是生态的征兆。生态学就是“研究人类与其周围环境相互关联的科学。”瘟疫及地震都包括在这征兆内。等同于瘟疫的有疫病、流行病、祸患、枯萎病。比如，在英国就有疯牛症的流行病。当时将近五十万只牛必须被宰杀。羊群也受到影响。将近五十万只羊都得被杀死。在香港，因为有六个人死于禽流感，导致数百万只带有禽流感病毒的鸡被扑杀。随后，也有许多马来西亚的猪必须被杀。

但最严重的瘟疫正在夺走几百万人的生命。爱滋病是神现代的咒诅，在 1980 年以前它是不为人知的，但现今它已在非洲和亚洲广泛蔓延。根据联合国的统计，爱滋病在第一次被诊断后的二十年内，已夺走两千两百万条生命，留下了一千三百万名孤儿。受这病毒感染还有三千六百万人。根据海峡时报的报道，撒哈拉以南非洲可是最严重的灾区(两千五百三十万人)，但也有数据显示，爱滋病已在亚洲(南亚和东南亚，五千八百万)和拉丁美洲迅速地蔓延，受感染的原因大部分都是因着无保护的性行为。

至于地震，土耳其曾发生了两次大地震，第一场地震中死了将近一万八千人。台湾也发生了两次的强烈地震，随后，菲律宾也遭两次地震所震撼。两次就是肯定的证明！（诗 62:11）。

20 世纪所发生的地震的震度与频率比 19 世纪的地震大二十倍。21 世纪的地震只会更加严重。夺走三十万条生命的 2004 年 12 月 26 日亚洲海啸就是最好的例证。

让我们继续看经济的征兆。饥荒就包括在这征兆以内。1997 年亚洲金融风暴使到不少东亚国家陷入贫困状态。恐怖主义以及反恐战争也必定会影响世界的经济。此时，我们正是在预备心面对更艰难的时刻。

在讲解饥荒是耶稣再来的征兆之一时，杜祥和医生那么说到，“虽然现代的农业不断地在发展，世界主要农业国家的粮食产量也不断增加，但第三世界国家里的国民却得挨饿，甚至因为营养不良而死亡。围着撒哈拉大沙漠的埃塞俄比亚和非洲的某些部分属于饥荒区。据说，世界四分之一的人每晚上都是饿着肚子入眠的。”

启示录 6:1-8 所记载的第一至第四个印被揭开之异象和我们的主在橄揽山上对于祂升天以后所要发生的事情之预言是相符的（太 24:6-8）。

代表和平、战争、瘟疫及死亡的这四个骑士将要像旋转木马一样，不停地上下移动，不断地旋转。所以，直到基督再来的时候，相同的循环都会在世界各处不断发生。它们不仅仅只是限于大灾难的那最后七年以内。和平、战争、瘟疫及死亡的循环是末世，就是基督升天直到基督再临之间，的一个特征。

基督再来的第三个征兆就是教会的征兆。它正发生在教会里头。背道的事情已引进了许多假基督和假先知。

今天，有许多教会的教牧领袖都在反驳基督教信仰的基要教义，比如基督是童女所生、基督藉着宝血所做成的代赎之工以及祂的复活。90%的英国主教都是现代主义者(modernist)和自由主义者(liberal)。这些人岂不是假基督和假先知吗？彼得后书说，“从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来，将来在你们中间也必有假师傅，私自引进陷害人的异端，连买他们的主他们也不承认，自取速速的灭亡”。我们的主也称他们为披着羊皮的狼。

假基督和假先知早已在圣公会的教会中掌权，如今，他们也同样主宰着凡属灵恩派的宗派。以下是于2001年4月22日刊登在班丹加略堂周刊的一则惊人的报导，报道了著名美国领先的灵恩派布道家辛班尼(Benny Hinn)属异端及亵渎神的教导。辛班尼说“神有身体、灵和魂。基督徒都是小神…耶稣在死的时候就撒旦成为了一体…基督徒是小弥赛亚，是小神…你当说‘我是神也是人…在我里头的‘灵人’是神也是人…我是耶稣的样本…是个超人。’快说！快说！…你想要成功吗？钱要从各处临到你身上。神要使你昌盛，因为钱财将要随着公义而来…你承认自己是个蒙恩得救的罪人时，只是在侮辱神…耶稣若没有圣灵就不可能持续地过着无罪的生活…我要读一段经文，然后我要讲道，魔鬼就会倒下死去了。”辛班尼的跟从者遍布全世界。他是个大骗子、假先知、亵渎神的人。

另一位假布道家就是罗德尼·霍华德·布朗(Rodney Howard Browne, “狂笑复兴” [Laughing Revival])。布朗说，“祢要下来恩膏我，不然我就上到祢哪里碰祢”（布朗被所谓地‘恩膏’前所做的祷告）。布朗继续说，“现在快停止祷告，让喜乐从你的腹中像泡沫般涌出来吧！喜乐、喜乐、喜乐。不要祷告！要大笑！…你若没有激起你的肉欲，就不能得到复兴！当复兴来临的时候，你将看到以下三样东西在你的聚会中被彰显：(1) 圣灵，(2) 肉欲和(3) 魔鬼。但是，我情愿参加一个有魔鬼和肉欲被彰显的教会，也不愿到一个因为会友什么都不敢体现，所以没有任何事情发生的教会。别担心。若有魔鬼被彰显，也不需要太担心。当欢喜，起码有事情在发生！”

布朗说，“有个晚上，我在传讲地狱的事情，而笑声突然就临到整个会场。我越是告诉人地狱是什么样子的，他们就笑得越厉害。我只是圣灵的酒保。我把新酒送上，然后召人来喝。”

布朗的灵是另一个灵，是个怪异的灵，不是圣灵。圣灵是真理的灵，不是错谬的灵(约壹4:1)；祂是有秩序的灵，不是叫人混乱的灵(林前14:33)；祂是智慧的灵，不是疯狂的灵(赛11:2)。

像辛班尼和布朗一样的著名“电视布道家”正欺骗着几千、几百万的人。你要留意他们。耶稣在马太福音12:36-37警告那些用言语来欺骗人的人，说“我又告诉你们，凡人所说的闲话，当审判的

日子，必要句句供出来；因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你要当心灵恩派的骗子！

另外一个假先知就是奥罗尔·罗伯茨(Oral Roberts)，他是一位信心神医，也是奥罗尔·罗伯茨大学的创办人。罗伯茨声称，神拣选他，要他找出有效治疗癌症的方法。罗伯茨在一篇冗长的演讲中公开地宣布说，主告诉他，“我若不是要赐给你抵抗癌症的方案，就不会吩咐你和你的伙伴建造 20 楼高的研究所了。”接着，罗伯茨说，耶稣吩咐他告诉他的伙伴说，“这不是奥罗尔·罗伯茨[向你]要[钱]，而是主自己。”建筑工程完毕了，但后来却被“关闭，并卖给一组投资者来做商业发展”。他们并没有找出治疗癌症的方法。申命记 18:22 就警告我们当心这样的骗子，“先知托耶和華的名说话，所说的若不成就，也无效验，这就是耶和華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说的，你不要怕他。”

1987 年 4 月 1 日，罗伯茨告诉他的跟从者，他若在三月以前筹不到八百万元的款项，神就要取他的性命。罗伯茨以使徒保罗为例子，恳求人不要让撒旦胜过他。不久后，罗伯茨的儿子理查德(Richard)也写了文章，告诫人他父亲即将灭亡的事情。理查德解释，若没有“额外的\$4,500,000，神就不会延长爸爸的性命”。他以强销的方式结束了他的信函。你若捐出种子般信心的奉献，就不单是能“阻止撒旦，不让他恨你而使你倒下”，也会“帮助你赚得一百倍的回报”。罗伯茨筹到了那笔钱，也没有死。罗伯茨和他的儿子把神变成一个勒索者。这是可憎的。使徒彼得岂不是警告说，“他们因有贪心，要用捏造的言语在你们身上取利。他们的刑罚，自古以来并不迟延；他们的灭亡也必速速来到”（彼后 2:3）。

神已在祂永远无误、无错谬的话中警告我们，“作恶的和迷惑人的，必越久越恶，他欺哄人，也被人欺哄”（提后 3:13）。当心这些招摇撞骗的宗教骗子！我们要预先受到警戒，才能预先做好准备。

基督再来的第四个征兆就是国家之间的外交关系将要破裂。自从世界第二次大战以来，世上已发生了超过一百场战争，死了几百万人。人们很快就忘了波尔布特屠杀 2 百万名柬埔寨人的事情！印尼彻底地毁灭东帝汶的事情虽然只是不久前才发生的，却好像是过去已久的事情了。

为了避免引发更严重的战火，今日的外交领域中的争斗也不少；美国和中国为了台湾的问题而争；美国和北朝鲜、以色列人和阿拉伯人为了巴勒斯坦而争；美国和伊拉克，等。全世界犹如坐在一个火药桶上。一旦外交谈判失败，火药桶就会爆炸，引发世界第三次大战。（达拉斯神学院[Dallas Seminary]的华福尔德博士[Dr Walvoord]说，这是这个时代的结局，到时我们的主就要再来。）

这一切在发生的时候，神的儿女将要有一股巨大的宣教力量来回应(太 24:14)。这是宣教的征兆。

世界二战后，这个征兆变得更显著。大多数的新加坡教会从原本接受他人支援的教会，变成了差遣传教士的教会。亚洲教会之中最为显赫的就是韩国教会。他们真是亚洲、甚至全球中最有宣教负担的教会。根据最近的一则报导，他们如今差遣了 16,000 名宣教士到 150 个国家去。

我们工作等待主再来的大喜之日时，所恳求的就是宣教事工的速度能快上加快。远东神学院的毕业生已慢慢增长，在过去的 45 年以来总共有 600 名。这也应验了，耶稣基督再临以前，宣教事工的速度要加快的事情。

外邦人的日期

在我们还没有深入地思想那将要结束所有战争的最后一个世界大战以前，让我们先藉着但以理先知的望远镜来查考世界强国之历史。但以理为尼布甲尼撒王讲解了他所忘了的梦。尼布甲尼撒就是那金头，是天下第一。在他之后都是较弱的王国，它们的荣耀一个不如一个。

但以理书 2:31-45 的梦和但以理书 7:1-8 的异象其实是一个。它们互相讲解了彼此的内容。它们之间的不同，是看事情的角度之差异。未悔改的尼布甲尼撒视这些帝国为极其巨大且值得纪念的，就如王的雕像一样，但在但以理属灵的眼界之中，他们在神所给的异象里都是凶猛的野兽。在这世界的权力斗争中，较弱的势力立刻就会被较强的势力所吞吃。所谓“大鱼吃小鱼！”。

所以，巴比伦国也同样日渐衰弱，最终被玛代波斯所吞没。玛代波斯走到尽头的时候，希腊帝国就藉着亚历山大大帝而兴起。亚

历山大英年早逝，希腊帝国就被四位大将所分割，就是那有四个翅膀和四个头的豹所象征的。最后，一只有 10 个角的兽兴起，那无疑是那铁权罗马帝国，凡抵挡它的，它都毫不留情地将他们彻底粉碎了。

第四只兽虽然有 10 个角，看似无所不能的，但在尼布甲尼撒王的大像中，它却是 10 只脚指头，半铁半泥(新组成的复兴罗马帝国)。因此，“那国也必半强半弱”(但 2:42-43)。这揭穿了那 10 个角固有的弱点。这是它的死穴，最终要使它灭亡。

尼布甲尼撒王的梦和那有权贵之先知的异象之间有着显著的差异，有个出乎预料的进展(在圣经别处没有记载的)。看！有另一个小角，是第 11 个角，在尼布甲尼撒王的像中没有与它相等的！这小角长起来，将 10 个角的其中 3 角连根拔起，就像人使尽全力硬将三颗好牙拔起来一样。但以理为了确保读者能理解他所说的话，便再次重复“那侍立者这样说：第四兽就是世上必有的第四国，与一切国大不相同，必吞吃全地，并且践踏嚼碎。至於那十角，就是从这国中必兴起的十王，后来又兴起一王，与先前的不同；他必制伏三王”(但 7:23-24)。

第 25 节中，但以理指出了一个新的因素：“他必向至高者说夸大的话，必折磨至高者的圣民，必想改变节期和律法。圣民必交付他手一载、二载、半载。然而，审判者必坐着行审判；他的权柄必被夺去，毁坏，灭绝，一直到底。国度、权柄，和天下诸国的大权必赐给至高者的圣民。他的国是永远的；一切掌权的都必事奉他，顺从他。”

启示录 13:1-8 进一步地阐明了这自夸狂傲的小角之奥秘。首先，我们看见这 10 角兽许多的细节，犹如在拍特写照片一样。这里描述这兽有 7 个头(但以理书里的只有一个头)，有一个似乎受了死伤。那死伤医好时，便引起全世界的敬佩。人便敬拜那死伤得医治的兽，这兽和那目光锐利、骄傲、口说夸大话的小角。启示录 13 章的兽所得到的 42 个月与赐给小角的“一载、二载、半载”就是三年半的时间是一样的——他要在这期间亵渎神和一切在天堂的，也要逼迫在世上的神的儿女，并且得胜。“凡住在地上、名字从创世以来没有记在被杀之羔羊生命册上的人，都要拜他”(启 13:8)。这些人不像某些人所说，仅仅是犹太人而已。他们是各肤色、种族和信仰的非信徒。

这末世的世界独宰者所征服的范围将凭着一个非常英明的策略，远远地超过亚历山大、拿破仑和希特勒所成就的。他是如何做到的？首先，是以和平来收纳人，就如但以理书 9:27 所说的，“一七之内，他必与许多人坚定(和平的)盟约；一七之半(过了三年半的和平之后)，他必使祭祀与供献止息。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并且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直到所定的结局。”

让我们指明小角的身份。小角既然是从第四只兽起来的，而第四只兽就是复兴的罗马帝国，那么我们可以做出这个结论：这末世的世界统治者将会是个欧洲人，或者是个有欧洲血统的人。他会不会从欧盟或美国起来呢？我们拭目以待。然而；有一件事是绝对的，那就是，敌基督是个假基督。

极大的背道

启示录 17:12-13 更具体地阐述了关于 10 个角的详细内容。欧盟的组成就迅速地应验了这个源自但以理书 7 章，并也记载在启示录里的预言。若要进一步地鉴别这有 7 头 10 角的兽之身份，请阅读启示录 17 章。

但这称为淫妇之母(启 17:5)，又作奥秘哉大巴比伦，大淫妇的到底是谁呢？她与地上的君王行淫，又使世上的人喝醉了她淫乱的酒。她手中拿着盛满了可憎之物，就是他淫乱之污秽的金杯。

使到先见大大稀奇的，是因为他见到这大淫妇喝醉了圣徒的血和为耶稣作见证之人的血。天使告诉约翰说，“你为什么希奇呢？我要将这女人和驮着他的那七头十角兽的奥秘告诉你”(第 7 节)。在旧约圣经里，神的子民常被比喻为耶和華的妻子(赛 54:5)。在新约中，教会是个贞洁的童女，基督的新妇(林后 11:2)。在启示录里，她也被成为羔羊的新妇(启 19:7)。

这女人，就是与地上的君王行淫的淫妇，除了是那不忠、背了真道的教会之外，还会是谁呢？亚细亚 7 个教会中，有好几个就显示了对基督不忠的症状。基督藉着约翰的笔来警戒他们。以弗所离弃了起初的爱心、别迦摩服从了巴兰的教训、推雅推喇容让那妇人耶洗别教导并引诱神的仆人去行奸淫、吃祭偶像之物、这些症状让我们看见，败坏的事情要进入教会之中是多么容易的。让我们检查

自己的教会，检测看这些最初的缺陷是否已经浮现在其中，也让我们大家一起藉着悔改来除掉这些瑕疵！

来到耶稣再来前的末世时，我们眼前所见到的是一个彻底败坏的教会。所有的宗教改革家和他们之后的释经学者都同意，这女人就是罗马教会。世上没有另一个符合这女人之写照的教会了。令属耶稣基督的真教会毛骨悚然的，就是见到这教会喝醉了为耶稣做见证之人的血。罗马教会掌权的时候，岂不是在16世纪的宗教改革时期中将无数的属主耶稣基督之真信徒处死吗？西班牙宗教审讯(The Spanish Inquisition, 1215)也是她邪恶之杰作的一部分。许多人因为拥有或分派圣经因此被烧死在火刑柱上。英国女王“血腥玛丽”(Bloody Mary, 1555-58)在位的短短几年之内，就有288名抗罗宗基督徒被烧死在火刑柱上。被玛丽女王所控制的英国国教会也是个淫妇，是住在罗马之淫妇的女儿。

这淫妇之母最年幼、最明目张胆地将自己卖淫给这世上的君王的女儿，正是普世合一运动(the Ecumenical Movement)，此运动于1948年被组织成普世教会协会(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 简称WCC)。此协会的名称并没有“基督徒”一词，因为她最终的目的是要使所有的宗教合一，正如“普世合一”的意思指的是地上凡有人居住的地方一样。普世合一运动以及它的组织WCC是属基督的贞洁童女，还是个淫妇呢？淫妇之母也称为奥秘哉大巴比伦，巴比伦就是罗马，就如钱伯斯英语词典(Chambers Dictionary)所给予的定义：“巴比伦的：罗马天主教的，教皇制度的(这是因为启示录17章里穿朱红色的女人被鉴别是罗马教会)。”

当耶路撒冷变成所多玛(启11:8)和蛾摩拉(赛1:9)时，神有否饶过她呢？她在神公义的审判下被尼布甲尼撒王彻底倾覆了。当这淫妇之教会的邪恶远超过那背道的耶路撒冷的邪恶时，她就会遭受神公义的审判，被她所骑着的朱红色的兽攻击(启17:16)。政治权力利用了宗教权力，在她不再有利用价值之时，就将她当作被经所污秽的布一样把她抛弃(赛30:22)！这是给淫妇之母的公义审判！

主耶稣基督很快就要再来了。“那不法的隐意”已经发动(帖后2:7)。“主的日子现在到了”(帖后2:2)。基督再来以前必须发生什么事呢？

帖撒罗尼迦后书 2:1-12 中，我们发现基督第二次再来之前，敌基督将先来到。“降临”（希腊文的 *parousia*）一词在这 12 节中出现两次。第一次是在第一节里：“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第二次则是在第九节，这一节讲述了那恶者的来到（参第 8 节）。

基督再来以前，将要有极大反叛的事情，就是“离道反教的事”（第三节）。“离道反教的事”一词源自希腊文的 *apostasia*（字面上的意思就是“远离”）。它所描述的，是反叛那标准、那真理、或作神的道。这是拒绝神，并拒绝神话语的背道。

这些反叛者是谁，他们所反叛的对象是谁，是什么？耶稣在马太福音 24:10-13 揭穿了他们的身份，“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且有好些假先知起来，迷惑多人。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换言之，那些离道反教的人都自称自己是“基督徒”。在末世的时候，有形的教会大体上都会离弃所信的道。这些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一开始就没有重生得救。他们没有真正的信心。

他们是谁呢？他们就是那些说：“我相信耶稣基督能够带我到天堂，但我也相信，如果我相信别的神，我也能够上天堂。”，“我相信耶稣基督，但他只是个人，不是神。”，“我是个基督徒，但我也是个同性恋者。”保罗在第 10 和 12 节如此描述他们：“他们不领受爱真理的心，使他们得救”，“使一切不信真理、倒喜爱不义的人都被定罪。”

背道将带来审判。非信徒既然固执并一而再，再而三地选择拒绝神的真理，神就任凭他们行污秽的事、放纵可羞耻的情欲、并存邪僻的心（罗 1:24-28）。这是审判性的刚硬 (*judicial hardening*) 或审判性的被致盲 (*judicial blinding*)，是神给他们发错误的心（第 11-12 节）。

我们该了解，引进谎言的不是神。神不是个说谎话的神，也不会欺骗人。我们将之视为神允准性的旨意。他们既然渴望相信撒旦的谎言，被撒旦所骗，神就允许他们那么做。

他们的后果就是他们会被定罪（第 12 节）。到时绵羊和山羊，麦子和稗子将会被分开。那些没有真正相信主的必要背道，因此被定罪。真正的信徒不会迷失—神会保守他们到底。

让我们监查自己：我们真的得救了吗？我们是否已真诚、真实地相信了主耶稣基督？还是我们像那不法之人一样？

“不法”一词在帖撒罗尼迦后书 2 章里出现 3 次：第 3 节，大罪人或不法之人；第 7 节，那罪恶或不法的隐意；以及第 8 节，那罪恶或不法之人。

首先，让我们来探讨这不法之人。他在第 3 节中被称为大罪人，沉沦之子；第 8 节中他被称为不法之人。这名称也在约翰福音 17:12 用来指卖主的加略人犹大。由此可见，这大罪人是个人，不是一个组织、国家、动力或影响力。他就像犹大一样——他是个自称相信基督，但他所行的一切却是对主有损的，是反抗祂的；换言之，他是离道反教之首。第四节描述他为“抵挡”基督的。他是那敌基督(即反基督的)：他要取代基督，篡夺祂为主、为王的位置。他有着从撒旦来的野心，想要做神自己(参赛 14, 结 28)。

帖撒罗尼迦后书 2:8 告诉我们，这位被撒旦启示的人将要被显露出来。这敌基督将会模仿基督的再来。他会自称是基督、是弥赛亚、是救主，并且要迷惑许多的人。他会说，“你在盼望你那将要来的救主，我就是他！”主在马太福音 24:4-5 的警告依然是当应用的“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因为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并且要迷惑许多人。”

敌基督将会如何得到全世界的忠诚与崇拜？第 9 节告诉我们，他将要从撒旦那里得着能力，行许多迷惑人的神迹。今天像辛班尼一样属灵恩派的神医以及他们所行的神迹奇事都是要预备世界，让他们将来接受这假基督。基督徒啊，要当心，不要受骗了。你要明白真理，爱慕真理，以致得救(第 10 节)。

我们该知道的是，在敌基督未被显露以前，耶稣基督是不会再来的。但有些人或许会说，“我还没有见到敌基督来到。所以，我现在还可以继续享乐，做我喜欢的事情，反正基督的再来还没有那么靠近。”保罗警告信徒不要自以为是，因为敌基督随时都可能出现(第 5-6 节)。这是因为，虽然不法之人仍未来到，那不法的隐意却已发动(第 7 节)。换言之，这抵挡基督和祂教会的工作已经在进行当中了。比如，帖撒罗尼迦教会已经在经历逼迫和试炼了(帖后 1:4)。

约翰壹书 2:18 告诉我们,“小子们哪,如今是末时了。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现在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从此我们就知道如今是末时了。”现今的世界里有很多的敌基督。撒旦将不遗余力地毁灭或败坏神的话,好阻止教会传福音,并攻击神的仆人和祂的圣徒。因此,我们当殷勤地传福音,谨慎地捍卫真道。

阻止敌基督此时就现身的,是拦阻他的那位所做的工作(参帖后 2:6, 7b)。

这拦阻他的是谁呢?有好几个看法:(1)神的律法,(2)天使长米迦勒,(3)圣灵。最普遍的看法是,祂是圣灵。圣灵此时正在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 16:8)。祂不单在教会里非常活跃,祂也在世上拦阻罪恶,不让邪恶横行。仔细想想,做拦阻工作的不只有圣灵,也有神的话,并主的天使。所以,那拦阻敌基督出现的,也可能三者皆是。因此,主一旦收回祂拦阻的手,这被罪所咒诅的世界将会顺其自然,邪恶的事要在那恶者的率领下达到最巅峰。

我们该知道,来到有两种:(1)敌基督的来到,(2)基督的来到。基督再来以前,敌基督将要先来到。基督再来的时候,祂将要藉着“口中的气”与“用降临的荣光消灭”敌基督和他的军队(第 8 节)。

以色列为大国

以色列的地理位置处于三大洲的中间(结 5:5)。

自世界第二次大战结束以来,许多年轻旺盛的国家一个接一个地诞生了,他们曾经都是各大国的殖民地。在这几个新的国家之中,以色列国于 1948 年 5 月 14 日诞生了。以色列国大多数的人都是 2000 年前流亡,如今回归的犹太人。

论国土面积,以色列国是其中最小的一个。全世界上,以色列国唯一能比面积大的国家,大概就只有新加坡吧。以色列国在地球上和世界地图上的确仅仅是一个小点。你若在天气晴朗的时候,站在圣地的某个最高点,比如撒玛利亚山,你几乎能见到整个以色列国的四个角落。像以色列这样的一个小国怎么会变成今天的大国

呢？以色列国上新闻、世界新闻头条的次数比任何一个年轻国家还要多。以色列常与其他强国，并列在新闻中，特别是美国。小小的以色列神怎么取得全球领先的地位呢？

海峡时报(1981)的一则报导中报道了前以色列总理梅纳赫姆·贝京(Menachem Begin)与前美国总统罗纳德·里根(Ronald Reagan)会面的事情。贝京在与美国总统讲了那么一个笑话。贝京说，里根告诉他，他桌上有三台电话。一个是白的，是用来打电话给英国总理玛格丽特·撒切尔(Margaret Thatcher)。一个是蓝色的，是用来联络法国的弗朗索瓦·密特朗(François Mitterrand)。第三个是红色的，是给神的。但里根说，“我并不常使用它(第三台)，因为打长途电话很贵。”贝京先生告诉宽待他的里根说，他也有三台电话。一个是给撒切尔夫人(Mrs Thatcher)，一个是给埃及总统安瓦尔·萨达特(Anwar Sadat)，也有一个是给神的。贝京接着说，“但是，我常用它(第三台)，因为在耶路撒冷，那算是本地通话。”

以色列是个伟大的国家，因为它和神有着紧密的联系。以色列能成为大国，不是靠她自己的实力；不是因为犹太人比较聪明，是优等的民族。以色列是个大国，因为那是神出于祂的恩典，应许亚伯拉罕说他的后裔将会如此的(创 12:2)。祂也同样向雅各肯定了以色列要成为大国的应许(创 46:3)，后来在摩西的时候祂也如此向以色列人肯定(申 26:5)。以色列的伟大完全是出于神。我们或许会问：“以色列是怎么变得如此伟大的？”以色列变得伟大，是藉着成为神的成器，神所选立的器皿，来领受了神特别的启示。

罪污秽了全世界，也使诸国瞎了眼，看不见真理的光。他们不寻求创造他们的造物主，反倒是在拜偶像的黑暗中摸索。保罗在罗马书第一章中特别定罪于这样的行为。在这样属埃及的黑暗中，神先是向亚伯拉罕显现，后来在数代以后又对摩西显现。神将以色列从他们为奴之地带出来，赐给他们律法。十诫就是这律法的概述。神用两个石板将这十诫颁布给摩西。以色列藉着这两个石板所带来的光，便从世界的污秽、从干犯神得罪人的罪恶中得释放。道德律法，即十诫，正是藉着以色列才成为了世界各国现代法律的楷模。申命记 4:5-10 中，摩西在以色列进入应许地的前夕提醒她，她若要伟大就得履行的神圣之责任，“我照着耶和华——我神所吩咐的将律例典章教训你们，使你们在所要去得为业的地上遵行。所以你们

要谨守遵行；这就是你们在万民眼前的智慧、聪明。他们听见这一切律例，必说：这大国的人真是有智慧，有聪明！哪一大国的人有神与他们相近，像耶和华——我们的神、在我们求告他的时候与我们相近呢？又哪一大国有这样公义的律例典章、像我今日在你们面前所陈明的这一切律法呢？你只要谨慎，殷勤保守你的心灵，免得忘记你亲眼所看见的事，又免得你一生这事离开你的心；总要传给你的子子孙孙。你在何烈山站在耶和华——你神面前的那日，耶和华对我说：你为我招聚百姓，我要叫他们听见我的话，使他们存活在世的日子，可以学习敬畏我，又可以教训儿女这样行。”

我们这些活在新加坡的良好政府之法律下的人必须记得将律法赋予我们的英国人。但是，英国人怎么会有那么好的法律呢？他们是从哪里得到的呢？从圣经，从摩西的律法。

与小小的以色列国相对的，有一个巨大的国家，就是中国，我们祖先所源自的地方。几百年以来，她都陷于贫苦、科技落后之中，一直到满清王朝为止。这都是因为我们的祖先离弃了创造主，没有祂的律法。我们的祖先浸淫于拜偶像之中，不认识又真又活的神。他们不受约束的罪恶产生了一切的社会弊病。甚至，在最近的两代中，中国人根本没有享受过神赋予人每周有安息日的权利。

自古以来，西方人自基督教的到来以后，每周都享有安息日。将星期日守为圣日是英国清教徒时期所特别强调的。人与他们的牲畜因着神的律法，便得以从他们的劳碌中歇息！这只不过是全世界从以色列，从摩西的律法所得到的恩典之一而已。

在星期天，我们基督徒的安息日来到时，我们为什么不需要到办公室和工厂去？今天在新加坡的我们也享受了神起初赐给以色列的律法所带来的恩典！这乃是那将以色列和外邦人分开，使到以色列变成大国的律法！

以色列是个伟大的国家，这不仅仅是因为神藉着她赐下律法，也是因为神的儿子生来是犹太人。祂是藉着大卫之家、亚伯拉罕的子孙所生的。以色列的伟大在于她属灵的产业。那被应许要来的后裔乃是藉着她而来，因此地上的万族都因她得福(创 12:3)。身为基督徒的我们应当记得，我们欠犹太人这笔债。以色列不只是像奥古斯丁所说的，是基督徒教会的图书馆管理员。耶稣基督，世界的救主乃是藉着她临到我们中间，祂乃是引到神唯一的道路。一位年轻

的犹太女子，即童女马利亚，成为神所拣选的器皿，耶稣基督乃是藉着她所生。

不料！领受了神救恩的犹太人却正是那些拒绝基督，将祂钉十字架的人。他们的教会领袖不害怕他们犯罪的罪辜。他们甚至挑战神将无玷污的神儿子之血归到他们和他们的子孙身上(太 27:25)。那些相信耶稣，后来聚集在一起的犹太人不到 120 位。除了在五旬节信主的 3000 与 5000 人以外(徒 2:41; 4:4)，其他的犹太人都拒绝了福音。福音因此被传给外邦人。拒绝基督的犹太人被神所拒绝。他们因此被分散，散居到世界各地。伟大的以色列国成了小国，一个无国籍的国家。以色列藉着神奥秘的旨意，就如橄榄树的枝子，在他们拒绝救主的时候就被折下来了。相信了的外邦人就如野橄榄，被接上树上了。

今天，救恩仍是赐给外邦人的，所以这福音仍然自由地、不受约束地在和新加坡一样宗教自由的国家里被传开。但我们的时候即将到，当“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就是数算被预定必得救的外邦人之数目的时候。到时，以色列，那被丢弃的橄榄枝子将要复原，“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罗 11:26)。

以色列国必须复原，其中一个原因是因为神对亚伯拉罕不变的应许。所赐给他和他后裔的应许是永远属于他们的。以色列将要恢复她原有之荣耀的另外一个原因，就是神所赐给大卫的应许必须被应验。神应许大卫说，将有一个王，他的王位将永远存留。那将要重新设立这王位的王不会是别人，定要是基督，弥赛亚，大卫伟大之子，“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名称为…和平的君。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赛 9:6-7)。鉴于这些应许，我们见到以色列回归她的国土并得以复国也就不足为怪了。

以色列已再次成为了大国，一个位于较大却较弱的阿拉伯国家之中的强国。撒旦不喜悦见到以色列恢复她原先在大卫和所罗门之时代的伟大状态。因此撒旦唆使阿拉伯人攻打以色列。他们一共打了 5 场战争：1948 年，阿拉伯试图阻止以色列复国，却失败了。1956 年，第二场战争爆发了。阿拉伯人再次被打败了。1967 年，埃及、叙利亚和约旦在六日战争中死伤惨重。第 4 战，即 1973 年的斋月战争或赎罪日战争，以色列再次战胜她的敌人。以色列将战胜她周围的国家之事，都是以赛亚曾预言的，“当那日，主必二次伸手

救回自己百姓中所余剩的，就是在亚述、埃及、巴忒罗、古实、以拦、示拿、哈马，并众海岛所剩下的。他必向列国竖立大旗，招回以色列被赶散的人，又从地的四方聚集分散的犹太人。以法莲的嫉妒就必消散；扰害犹太的必被剪除。以法莲必不嫉妒犹太，犹太也不扰害以法莲。他们要向西飞，扑在非利士人的肩头上（肩头上：或译西界），一同掳掠东方人，伸手按住以东和摩押；亚扪人也必顺服他们。耶和华必使埃及海汊枯乾，抡手用暴热的风使大河分为七条，令人过去不致湿脚”（赛 11:11-15）。

第 5 战于 1982 年至 1985 年在黎巴嫩发动。以色列侵略黎巴嫩的事情是先知撒迦利亚曾预言的。“利巴嫩哪，开开你的门，任火烧灭你的香柏树。松树啊，应当哀号；因为香柏树倾倒，佳美的树毁坏。巴珊的橡树啊，应当哀号，因为茂盛的树林已经倒了。听啊，有牧人哀号的声音，因他们荣华的草场毁坏了。有少壮狮子咆哮的声音，因约但河旁的丛林荒废了。耶和华——我的神如此说：你——撒迦利亚要牧养这将宰的群羊。买他们的宰了他们，以自己为无罪；卖他们的说：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因我成为富足。牧养他们的并不怜恤他们。耶和华说：我不再怜恤这地的居民，必将这民交给各人的邻舍和他们王的手中。他们必毁灭这地，我也不救这民脱离他们的手”（亚 11:1-6）。

阿拉伯人（就如一组士兵一起攻击一位独行的少年人一样）怎么会像在武侠片里一样，一个一个地被打败呢？以色列国如此伟大的秘密，是因为有神。神正支持着祂“朋友”亚伯拉罕的后裔，祂也在恩德培突袭行动中帮助以色列，拯救了 100 名被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劫持的人质。神也帮助祂所拣选的族类毁灭了伊拉克的原子发电厂。

伊拉克在最近的海湾战争中使用了飞毛腿导弹反击，但完全无效。在这竭力缔造和平的新时代中，以色列继续受到世界最强大的国家——美国的支援，正如但以理所预言的一样。拉宾(Rabin)与阿拉法特(Arafat)在克林顿(Clinton)的支持下握手言和的事情令全世界感到惊讶，唯独研读了圣经预言的学生例外。这都是为了让以色列在耶稣基督再来的时候扮演她的角色。基督就如一架飞机，在祂第一次降临的时候，祂必须降落在以色列中，那机场就是童女马利亚。同样的，祂再次需要复兴了的以色列国来回到世上审判万国。

以色列必须成为大国，因为神在亚伯拉罕里已在她身上盖了印（创 12:3）。因此，那些逼迫亚伯拉罕后裔的犹太人都输了。是的，他们彻底被消灭了。恨犹太人、反犹太主义之首希特勒（Hitler）可悲的结局是众所皆知的。在他之后，来了那在六日战争之前夸耀要把每一个犹太人都扔进大海中的纳赛尔（Nasser）。他在六日战争不久后便去世了。我们为着他的继承者萨达特（Sadat）感谢神。他虽然孤立一人，却勇敢地与以色列讲和。萨达特为了世界和平而受害，死得非常光荣。

以色列南部的边境即已安宁稳定，她便能无后顾之忧地面对敌人。但将来必定再次有战争爆发，最终导致哈米吉多顿的大战。在这最后之战中，弥赛亚必须来拯救以色列。按照撒迦利亚对于这最后之战的高潮之预言：“耶和华说：这全地的人，三分之二必剪除而死，三分之一仍必存留。我要使这三分之一经火，熬炼他们，如熬炼银子；试炼他们，如试炼金子。他们必求告我的名，我必应允他们。我要说：这是我的子民。他们也要说：耶和华是我们的神。耶和华的日子临近，你的财物必被抢掠，在你中间分散。因为我必聚集万国与耶路撒冷争战，城必被攻取，房屋被抢夺，妇女被玷污，城中的民一半被掳去；剩下的民仍在城中，不致剪除。那时，耶和华必出去与那些国争战，好像从前争战一样。那日，他的脚必站在耶路撒冷前面朝东的橄榄山上。这山必从中间分裂，自东至西成为极大的谷。山的一半向北挪移，一半向南挪移”（亚 13:8-14:4，参徒 1:11-12）。

你对以色列抱有什么样的态度呢？你若与全世界一样有反犹太人的态度，请改变想法，成为爱以色列的人吧。你当与以色列讲和！当与以色列求和，因为她被预定要伟大。我们的主回到世上，到耶路撒冷坐在祂祖大卫的位上时，她将是最伟大的。耶稣要以和平统治这饱受战争蹂躏的世界一千年。“我又看见几个宝座，也有坐在上面的，并有审判的权柄赐给他们。我又看见那些因为给耶稣作见证，并为神之道被斩者的灵魂，和那没有拜过兽与兽像，也没有在额上和手上受过他印记之人的灵魂，他们都复活了，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启 20:4）。

到时候，纽约不再会有联合国的总部。世界的首都将是耶路撒冷，就如先知以赛亚所见到的一样。“必有许多国的民前往，说：来吧，我们登耶和华的山，奔雅各神的殿。主必将他的道教训我

们；我们也要行他的路。因为训诲必出於锡安；耶和华的言语必出於耶路撒冷。他必在列国中施行审判，为许多国民断定是非。他们要将刀打成犁头，把枪打成镰刀。这国不举刀攻击那国；他们也不再学习战事”（赛 2:3-4）。

的确，以色列被预定，当她归向她子民这几百年以来所盲目地拒绝的弥赛亚、拿撒勒人耶稣的时候，她将要成为大国。以色列都当说：主耶稣阿，我愿你快来。阿们。

解读预言

反以色列的千禧年学者，比如持有无千禧年论、后千禧年论以及所谓的“历史性前千禧年论”之立场的学者对以色列国的观点是错误的。他们说，因为以色列犯了拒绝她弥赛亚的罪，神已经弃绝了以色列。以色列既已被神弃绝，就被新的以色列，就是教会，所替代了。神对以色列的应许都转让给教会了。

这是真的吗？神弃绝以色列了吗？神已经收回了祂原先向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所承诺的应许吗？答案是：不。神并没有弃绝以色列。神的恩手仍然在保护保守着以色列。神必须遵守祂的诺言。以色列虽然拒绝基督而得罪了神，但神不会也不能够食言。神会惩罚以色列的罪，但祂却会忠于祂的话，忠于祂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约。神在诗篇 89:3, 34-36：“与我所拣选的人立了约，向我的仆人大卫起了誓：…我必不背弃我的约，也不改变我口中所出的。我一次指着自已的圣洁起誓：我决不向大卫说谎！他的後裔要存到永远；他的宝座在我面前如日之恒一般。”

主在耶利米书 31:35-37 重申了祂对以色列的应许之永恒性，说“那使太阳白日发光，使星月有定例，黑夜发亮，又搅动大海，使海中波浪砰訇的，万军之耶和华是他的名。他如此说：这些定例若能在我面前废掉，以色列的後裔也就在我面前断绝，永远不再成国。这是耶和华说的。耶和华如此说：若能量度上天，寻察下地的根基，我就因以色列後裔一切所行的弃绝他们。这是耶和华说的。”人会食言，但神不会。神对以色列的应许必须被应验。

保罗自己也质问那些说神已经弃绝以色列了的人。“神弃绝了他的百姓吗？”（罗 11:1）答案：“断乎没有！”保罗在罗马书

11:25-27 中也预言，有一天，“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反以色列的千禧年学者说，这以色列指的是教会。这是误解了神的话。神说话算话、直言不讳(God means what He says, and says what He means)。保罗所指的若是教会而不是以色列，他大可用“教会”一词，也必定会用这一词。但他没有那么做。当他说“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时，他所指的不是教会，而是以色列(神所拣选的国度)。

“以色列”一词在新约中出现了 70 次，每一次被使用的时候，都是指犹太国以色列，不是指教会。以色列是以色列，教会是教会。我们不当将这两者混淆了。以色列国有一天将要回转，承认耶稣为她的弥赛亚。这将会发生在基督再来的时候。主坐在大卫耶路撒冷的宝座上统治全世界的那日，以色列国真要得荣耀，好应验一切与她有关的旧约预言。我们到今日仍然见到神如何遵守祂的应许，并如何应验祂的预言。看看今天的以色列！她应验了以赛亚书 11:11-12 的预言，归回了她的土地。以色列必须在主再来以前回到她的国土中。这是主即将快来的迹象之一。主将要快再来，完成复兴以色列的工作。

反以色列的观点很有问题，也是值得质疑的。神若真的因为以色列的罪恶而弃绝了以色列，那教会又怎能那么肯定知道她不会被弃绝呢？我们和以色列不也一样地罪恶吗？我们不也是曾经不顺服神吗？我们岂没有干犯十诫，并继续地干犯十诫吗？神岂不该将我们弃绝吗？断乎不可！神忠于自己的话，必要拯救我们到底。我们犯罪时，祂必定管教我们。“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来 12:6)。信徒皆是神的儿女。主忠于祂的应许，祂不会，也不可能弃绝祂的儿女。同样的，当以色列犯罪时，神将要惩罚她。但是，以色列仍是神特别选立的国度。神不会弃绝她。神的应许是可信赖的。

反以色列的千禧年学者之根本的问题是他们的解读圣经的方法。他们如何解读圣经中有关以色列的预言呢？他们说，这些预言都不当以字面上的意思来理解，而是应当以灵意的方式来解说。

他们怎样以灵意解说？比如，撒迦利亚书 8:20-23 是千禧年时所要应验的预言。但反以色列的千禧年学者说：不，这是由基督徒和教会所应验的。撒迦利亚书 8:20-23 说，“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将来必有列国的人和多城的居民来到。这城的居民必到那城，说：我们要快去恳求耶和华的恩，寻求万军之耶和华；我也要去的。

必有列邦的人和强国的民来到耶路撒冷(解释为：“教会”)寻求万军之耶和華，恳求耶和華的恩。万军之耶和華如此说：在那些日子，必有十个人从列国诸族中出来，拉住一个犹太人(解释为：“基督徒”)的衣襟，说：我们要与你们同去，因为我们听见神与你们同在了。”反以色列的千禧年学者说“耶路撒冷”的意思是“教会”，“犹太人”的意思就是“基督徒”。那么撒迦利亚书9:9，“锡安的民哪，应当大大喜乐；耶路撒冷的民哪，应当欢呼。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他是公义的，并且施行拯救，谦谦和和地骑着驴，就是骑着驴的驹子。”这预言在主耶稣基督荣耀地进入耶路撒冷之时，真的按着字面上的意思被应验了(参路19:38)。反以色列学者解读预言的方法之谬误显而易见。撒迦利亚书9章若按字面上的意思应验了，那撒迦利亚书8章为何当以灵意的方式来解说呢？

我们若采纳这反以色列的千禧年学者之方法来解读预言，将要误解的经文将有多少呢？不是一个、两个，而是4200个！我们当遵守释经学的黄金法则：“字义若合乎常理，就别再求别的意思。”(When the plain sense makes common sense, seek no other sense.)

圣经中有超过4200关于基督再来的经文。这相等于扣掉了4本福音书的全新约圣经。这可是圣经的一大部分啊！我们不能允许反以色列千禧年学者灵意解说的方法，它扭曲了圣经的意思，将圣经没有的意思加给它。神要求我们以字面的意思理解旧约预言。

在旧约中，有许多关于基督第一和第二次降临的预言。关于基督第一次来到的预言都已按字面上的意思应验了。以赛亚预言，“因此，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赛7:14)。这预言岂不是按字义被应验了吗？耶稣确实是童女所生。弥迦书5:2预言，耶稣将要生在伯利恒。耶稣岂不是生于伯利恒吗？童女的意思就是童女，伯利恒的意思就是伯利恒。旧约关于基督第一次降临的预言若都按字面上的意思应验了，我们为什么说那关于祂第二次再来的预言要按灵意被应验呢？神说话算话、直言不讳。以色列就是以色列；锡安就是锡安；耶路撒冷就是耶路撒冷。

因此，我们拒绝反以色列千禧年学者对于末世的看法，也拒绝接纳它用于解读圣经预言之错误的方法。

但以理的七十个七

七十个七的异象于公元前 537 年临到但以理，就是他被掳到巴比伦(公元前 606 年)的第 69 年。这正是在征服了巴比伦国的波斯王古列下旨释放犹太人回归耶路撒冷的一年以前。

这位有权贵、制伏君王与狮子的先知比最尊贵的皇亲贵胄还要重要。他是神的大使，被差遣到每个在执政的王国中，他是以色列在流亡期间的属灵领袖。但以理在以色列被掳的黑暗时期中，不但是藉着祷告祈求，更是藉着研读圣经，与全能的神耶和華保持了亲密的关系。特别感动他的，是耶利米预言以色列将要被掳到巴比伦 70 年之久的那段经文(耶 25:9-11;29:10)。当时已到了第 69 年，先知因此心里满怀期待—面临这即将来临的新时期，他的心里充满了何等的希望与担忧！

但以理就如以西结之异象中的守望者，是的，正如以西结一样(结 33:7)，在这 70 年间忠心地做了神的守望者。他是那看门的人，站在羊圈门前，在牧人领羊群出入时事奉牧人的那位。他不像雇工，他并没有在危险来到的时候逃跑(约 10:12)。

中国第一位神学家贾玉铭博士就和但以理一样。1948 年 8 月，他到阿姆斯特丹参加万国基督教联合会(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Christian Churches, ICC)的第一届大会时，共产党的人紧逼着国民党的军队，进行后卫行动。蒋介石的制度眼看就要垮掉了。但他却顺服神的旨意，回到了南京。他说，他身为中国的属灵领袖，背负着一个重任，就是要回去看顾华人教会的羊群。他当时已有 80 几岁，和但以理一样。一国之中的属灵领袖有必要向国家的君王与领袖作见证。

但以理在这国度时期，等待新时代的到来之时如何亲近主呢？藉着祈祷恳求(第 3 节)。他先是承认自己的罪，然后再承认他子民的罪，接受他们被掳是因为他们干犯了摩西赐给他们祖宗的律法，因此从神手中所领受的公义之判断。“摩西律法上所写的咒诅和誓言都倾在我们身上”(第 11 节)，就是他们被流亡、游荡，耶路撒冷的荒凉的事情。申命记 28 章记载了这个咒诅，它的高潮在此：“耶和華必使你们分散在万民中…在那些国中，你必不得安逸，也不得落脚之地；耶和華却使你在那里心中跳动，眼目失明，精神消耗。你的性命必悬悬无定；你昼夜恐惧，自料性命难保。你因心里所恐

惧的，眼中所看见的，早晨必说，巴不得晚上才好；晚上必说，巴不得早晨才好。耶和华必使你坐船回埃及去，走我曾告诉你不得再见的路；在那里你必卖己身与仇敌作奴婢，却无人买”（申 28:64-68）。

如今，以色列已归回了她的祖国。她与她阿拉伯的邻国争战，胜了 5 场战争，但是，她在六日战争(1967)中所攻取的地方以内的巴勒斯坦人却不停地困扰她。她现在与他们讲和。但是，按着预言，他们不会和平共处，直到弥赛亚来到的时候。比起藉着外交手腕竭力争取的一切，以色列更需要的，是要谦卑自己，向他们祖宗的神祈祷恳求。

的确，约在晚祭的时候(下午 3 点)，但以理正寻求神原谅他自己和他被掳的子民的罪，祈求耶路撒冷得复兴，加百列便奉命迅速飞来。这位加百列就是在几百年后向童女马利亚显现，向她宣告救主要藉她所生的喜讯的那位加百列(路 1:16-35)。但以理书 9:24-27 记载了加百列向但以理所传的讯息：“你本国之民和你圣城，已经定了七十个七。要止住罪过，除净罪恶，赎尽罪孽，引进永义，封住异象和预言，并膏至圣者。你当知道，当明白，从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直到有受膏君的时候，必有七个七和六十二个七。正在艰难的时候，耶路撒冷城连街带濠都必重新建造。过了六十二个七，那受膏者必被剪除，一无所有；必有一王的民来毁灭这城和圣所，至终必如洪水冲没。必有争战，一直到底，荒凉的事已经定了。一七之内，他必与许多人坚定盟约；一七之半，他必使祭祀与供献止息。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并且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直到所定的结局。”

但以理心想以色列 70 年之久的流亡按着耶利米的预言结束后，就会引进弥赛亚的国度。神却向他启示，即将来临的预言性之七十个七年中，以色列所要发生的事情。弥赛亚要审判这罪恶的世界，引进公义的那新的一日却是即将来临，但是要在预言性的七十个七年过去以后才会来到。

有些研读圣经的学生因为英文圣经将“已定了七十个七”的“七”翻译为“weeks”（星期）而因此感到困惑。在此所翻译的希伯来字之意思并不是指一星期所有的日子，而是一七，就如英文字“dozen”是 12 意思。但以理在希伯来文所说的启示是“七十个七已定了”。换言之，神在告诉他，拯救以色列的工作需要的不只 70

年，而是七十个七。这是在以带有神秘感的方式来表示 490 年的时间。

这 490 个预言性的年头是必须的，好(1)止住罪过，即在神眼前除掉罪过；(2)除尽罪过，即制止罪的进程(启 21:3-4)；(3)赎尽罪孽，即为以民的罪代赎(亚 12:10, 耶 50:4-5, 34)；(4)引进永义，即赐下真正的公义和永恒的平安(耶 31:33-34)；(5)封住异象和预言，即应验所有圣经中的预言(太 5:17-18, 来 1:1-3)；并(6)膏至圣者，即重建耶路撒冷的圣殿(拉 1:1-4)。

但以理预言性的程序包括(7 x 7 = 49 年) + (62 x 7 = 434 年) + (1 x 7 = 7 年) = 490 年。这程序何时开始，又何时结束呢？由重建耶路撒冷的谕旨被宣告，直到弥赛亚做王的时候，之间兼有 483 年(69 x 7 年)。在此，预言性的一年当被理解为有着 360 天的一年(是照着犹太人的日历，不是照着阳历的 365 天)。将预言性的一年理解为 360 天的一年与启示录 11:2-3 中所描述的时间周期是相吻合的。

六十九个七或 483 年将于亚达薛西下旨的公元前 445 年开始，并于弥撒亚被钉十字架的公元 30 年结束。六十九个七分成两部分：(1)耶路撒冷被重建的 49 年(尼 6 章)，并(2)于基督钉十字架时结束的 434 年。基督钉十字架的 40 年后，耶路撒冷被罗马将军提多毁灭。按照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的记载，当时有将近一百万名犹太人被屠杀。仍然存活的犹太人被逐出他们的国土，分散到世界各地。

第 69 个七和第 70 个七之间，有一段间隔的时间：神容忍世人的时间(彼后 3:9)。时候一到，第 70 个七就要由敌基督与以色列讲和而开始(但 9:27)，最终以哈米吉多顿的大战来完毕(启 16:16)。

弥赛亚被剪除以后，“预言性的时钟”似乎停止跳动了。但以理“先知的望远镜”将遥远的未来成为焦点，即最后或第 70 个七。之前的那位君王将会是敌基督，世界最后一位统治者：“一七之内，他必与许多人坚定盟约”。解经家一般都说这约是与犹太人所立的约，但我们认为这也是与外邦势力所立的约，凡进入敌基督范围之内的外邦人都有份参与。敌基督要藉着此约，使到犹太人和阿拉伯人讲和。

但三年半以后，他将要“使祭祀与供献止息。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并且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研读圣经的学生一

般都会下此定论：到时候，旧约的献祭将被复兴，圣殿在那个时候也已经被重建了。依我们来看，没有这样的必要，因为要那么做，还真得费移山之力。这是因为，依照传统的说法，圣殿的位置紧邻着回教徒所紧紧守着的奥马尔清真寺(Mosque of Omar)与阿克萨清真寺(AI Aqsa Mosque)。我们认为，圣殿不需要被重建，因为神没有命令要人那么做。之前摩西制造会幕、所罗门建圣殿，甚至按着古列王的谕旨重建圣殿(拉 1:1,2)，都是有神的命令才开始的。就是大卫也不能够建造圣殿(代上 28:3)。人的手若没有被洁净、心若没有得洗清，就不能登耶和華的山(诗 24:4)。那将被重建的圣殿其实是以西结书 40-48 章所记载的千禧年时之圣殿。

以上我们能所陈述的看法也是经过某些正统拉比所佐证的。他们说，重建圣殿的事情必须留给弥赛亚来完成，祂将要在审判之日建造圣殿。对于正统的犹太人而言，圣殿山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因此，他们的拉比禁止信徒在圣殿山上行走，也非常激烈地反对考古学家在此挖掘，露出原本的圣殿之地基的事情。

那么，褻渎圣地的预言(太 24:15)又该怎么解释呢？圣地指的难道不是圣殿吗？

我们若从历史中学习，就能解决被恢复的犹太献祭在圣地被褻渎的问题。还记得那些在所罗巴伯和耶书亚的带领下从巴比伦回归的犹太人吗？他们在重建圣殿以前，先建筑了坛，“公开”地献祭(拉 3:2-3)。犹太狂热分子就如所罗巴伯和耶书亚时代一样，强行在圣殿山的一处匆促地建筑一座坛，并在其上献祭，这难道不可能吗？这必定会激怒掌管着耶路撒冷之圣殿山的阿拉伯人，而敌基督若要在他的和平的计划中保持平衡，就必须介入、褻渎这坛，来向阿拉伯人赎罪。

若有人问说，“保罗预言‘那大罪人，就是沉沦之子，抵挡主，高抬自己，超过一切称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里，自称是神’(帖后 2: 3-4)又当如何解释？”，我们可以回答说，他将要闯入圣殿位于耶路撒冷西边的耶路撒冷大犹太会堂(Jerusalem Great Synagogue)。这是犹太人视为最圣洁的地方，将要引到将来之圣殿的“中途站”。

没有神的命令，没有人能够建造神的圣殿。大卫王自己也不能够建造(代上 28:2-6)。神只授权于所罗门那么做。所罗门建造了第

一个圣殿。第二个圣殿被建造时，也应用了同样的原则。犹太省长所罗巴伯和大祭司耶书亚受了神的命令建造圣殿(亚 4:9-14)。神命令谁建造第三个圣殿呢？不是任何人，而是主耶稣基督，在大灾难以后，祂要再来统治世界一千年，到时祂就要建造千禧年的圣殿(结 40-48 章)。

复活与被提

有一天，所有的基督徒不是复活，就是要被提。这和信徒此后的生命有关——人死后的生命，以及在世活着之后的生命。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5:51-53 和帖撒罗尼迦前书 4:13-18 教导了这个给予信徒的蒙恩之盼望。

耶稣基督的复活是信徒将来要复活与被提的基础。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5:20-23 那么写到，“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既是因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是因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他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基督是复活的蓝本。祂的复活确保了所有属于祂国度的人也会复活。起初，亚当是人类的代表。在伊甸园里，亚当堕入罪中，全人类也因着他的罪，和他一起堕落，落入死亡的审判之下(创 2:16-17, 3:1-7)。但神却是满有恩典的，祂应许要赐下一个救主，就是耶稣基督(创 3:15)。基督身为那更伟大的亚当，是人类代表的代替者，所有的信徒因为祂在十字架上的死亡，都要领受永生的恩赐，永远活着(罗 5:12-21)。“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

有一天，所有的信徒将要与他们的救主基督一样，得以复活。“这必朽坏的总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变成不死的。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死阿！你得胜的权势在那里？死阿！你的毒钩在那里？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林前 15:53-57)。

神的忿怒临到这邪恶的世界以前，不但是在基督里死了的信徒要复活，那些还活在世上的信徒也要在耶稣驾云降临的时候被提。

“被提” (*rapture*) 一词是由帖前 4:17 里出现的希腊字 *harpazo* “被捉上去” 翻译出来的拉丁字 (参徒 8:39, 林后 12:2, 4)。

圣徒还活着时就被接到天上并非一件从未发生过的事情。旧约中, 就有以诺和以利亚的榜样, 他们在活着的时候就被神接去 (创 5:24 及王下 2:11)。以诺和以利亚都没有经历死亡, 在末日耶稣再临的时候, 也将会有其他没有尝过死亡之滋味的信徒, 他们将会在一瞬间被接到空中与主相遇。这是新约信徒有福的盼望。

保罗将被提的事情称为“一件奥秘的事” (林前 15:51)。“奥秘” (希腊文 *mysterion*) 在新约中出现了 27 次, 都是指旧约里没有明确地被了解, 但在新约却明显地被显露的真理。如今, 神已清楚地显示号铜末次吹响的时候, 圣徒将要在微妙之间被改变 (林前 15:52)。号铜吹响的意思是什么? 号铜吹响代表了两件事情: (1) 宣召人来崇拜 (启 11:15-17) 以及 (2) 宣召人来开战 (启 11:18)。号铜吹响时, 圣徒便被召到天堂敬拜神, 天使则被召, 要将神的忿怒倾倒在世界上。

号铜末次被吹响时, “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 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 (林前 15:52)。换言之, 主全能的手将要使已死了之圣徒的身体复活, 也要使活着的信徒被提, 使所有圣徒领受荣耀的身体, 这身体要存到永远。

论到被提的时候, 有五个看法: (1) 灾前被提论 (*Pre-tribulational*): 信徒将在七年大灾难以前被提; (2) 灾中被提论 (*Mid-tribulational*): 信徒将在七年大灾难之间 (即到了三年半的时候) 被提; (3) 怒前被提论 (*Pre-wrath*): 信徒将在七年大灾难过了四分之三时被提; (4) 灾后被提论 (*Post-tribulational*): 教会将经历大灾难, 而信徒要在七年大灾难之后才被提; (5) 分批被提论 (*Partial*): 非常属灵的信徒将要在七年大灾难的开头被提, 比较不属灵的信徒要在七年大灾难之中被提, 属世的信徒则要在七年大灾难的尾端才被提。

主张将有多次被提的分批被提论因为以下几个原因不成立: (1) 圣经记载, 被提是在号铜末次吹响时, 只发生一次的事件, (2) 信徒若必须经过大灾难, 那么大灾难就像是成了抗罗宗的炼狱了。灾后被提论也不成立, 因为这意味着, 信徒必须忍受将要来的忿

<p>主再次降临到地上 万王之王，万主之主</p>	<p>看哪，祂带着祂的千万圣者降临 - 犹 14</p> <p>以色列全家都将得救 - 亚 12:10 - 罗 11:26</p>	<p>祂统管1000年</p> <p>a) 旧约预言应验“重获乐园” b) 主的祷告蒙应允 c) 我们与主一同做王1000年 - 启 5:10; 20:6 d) 以色列重新成为万国之首</p>	<p>最后的审判</p> <p>撒但被释放，出来迷惑列国，神的火烧灭他们 - 启 20:7-9</p>	<p>“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 - 启 21:5</p>
<p>主必从天降临，督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我们也要改变。</p> <p>林前 15:52 帖前 4:16-17</p>	<p>信徒被提到空中与主相遇；出现在基督的审判台前 - 林后 5:10</p> <p>b) 羔羊的婚宴 - 启 19:9</p>	<p>受造之物脱离败坏的辖制 - 罗 8:21</p>	<p>地被烧尽 - 彼后 3:10</p>	<p>新天 新耶路撒冷 新地</p> <p>预备给那些名字写在羔羊生命册上的人</p>
<p>敌基督统管 - 启 13</p> <p>大灾难 (7年)</p>	<p>所有在地上的都要躲避羔羊的愤怒 - 启 6:15-16</p>	<p>撒旦被捆绑，扔进无底坑里 - 启 20:1-3</p>	<p>第二次复活 - 启 20:5, 13</p>	<p>白色大宝座的审判“照各人所行的” - 启 20:13</p>
<p>第一次复活</p>	<p>哈米吉多顿</p>	<p>为撒但和跟从它的人所预备的火湖 - 启 20:10-15</p>	<p>第二次复活 - 启 20:5, 13</p>	<p>第二次复活 - 启 20:5, 13</p>
<p>圣徒和受造之物完全得赎 - 罗 8:22-23</p>	<p>哈米吉多顿</p>	<p>撒旦被捆绑，扔进无底坑里 - 启 20:1-3</p>	<p>第二次复活 - 启 20:5, 13</p>	<p>第二次复活 - 启 20:5, 13</p>

末世的时间表

怒。这与帖撒罗尼迦前书 5:9 是相抵触的，因为这经文说，信徒并不是预定受刑的。

能成立的想法只有灾前、灾中、和怒前被提论。我们待人要有爱心，不可武断地坚持三个看法中哪一个才是正确的。不管我们的看法是“灾前”、“灾中”、还是“怒前”，最重要的是，当基督驾云降临的时候，我们会被提到空中与祂相遇。我们要确定我们的救恩。你若对你的救恩不肯定，你就好比一个游客，正在研究由新加坡飞往纽约的三、四个航班时间，却还没有购买机票。飞机此时此刻就要起飞了，你怎能赶上飞机呢？在你的家人被提时，你却被遗留下来，这是多么可悲的！

复活的身体将会是怎样的呢？答案可在基督的复活里找着，因为祂是“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的(罗 8:29)。主耶稣从坟墓里复活的时候，祂复活的身体是属物质的。祂并不是鬼魂、幻影或幽灵。祂有肉有骨(路 24:36-43)。祂是手可以触摸到的(约 20:20)。祂也有进食的能力(约 21:12-15)。

基督复活的身体具有以上所有物质或自然的特征，但也同时有着以下无形、超自然的本领：祂能够进入一个完全被反锁着的房子(约 20:19, 26)，也能够突然之间出现并消失，瞬时移到另一个地方去(路 24:31)。

论到复活的经典经文哥林多前书 15 章中也在几方面形容了这么一个复活的身体。复活的身体被描述是(1)不朽坏的(林前 15:42)，(2)荣耀的(林前 15:43)，(3)强壮的(林前 15:43)，(4)灵性的(林前 15:44)，也是(5)属天的(林前 15:47)。这身体不会被疾病所困扰的，它不会生病、不会老化或衰败、不会感到痛、不会饿、不会渴、不会疲累困倦。更重要的是，罪将完全并永远地从这身上被除掉。它不再会犯罪，也不再会受罪的引诱。它真是个超级并无罪的身体。

我们带着荣耀的身体进入荣耀里的那日，将是多么荣耀的日子！

大灾难

耶稣曾警告说，时候将到，“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太 24:21）。大灾难将会是一段可怕的日子，圣经也有以下 11 个词句来指这段时间：

(1) 耶和華的日子(赛 13:6-9)，(2) 忿恨(赛 26:20, 34:2)，(3) 耶和華报仇之日(赛 34:8, 63:1-6)，(4) 雅各遭難的時候(耶 30:7)，(5) 行毀壞可憎的如飛而來(但 9:27)，(6) 從來沒有過的大艱難(但 12:1)，(7) 第七十個七(但 9:24-27)，(8) 末時(但 12:9)，(9) 祂忿怒的大日(启 6:17)，(10) 祂施行審判的時候(启 14:7)，(11) 世界的末了(太 13:40, 49)。

“灾难”一词说的是一个充满痛苦灾祸的时候。这是神惩罚与毁坏世界的时候。先知以赛亚非常生动地描述了这个时候，“你们要哀号，因为耶和華的日子临近了！这日来到，好像毁灭从全能者来到。所以，人手都必软弱；人心都必消化。他们必惊惶悲痛；愁苦必将他们抓住。他们疼痛，好像产难的妇人一样，彼此惊奇相看，脸如火焰。耶和華的日子临到，必有残忍、忿恨、烈怒，使这地荒凉，从其中除灭罪人。天上的众星群宿都不发光，日头一出就变黑暗；月亮也不放光。我必因邪恶刑罚世界，因罪孽刑罚恶人，使骄傲人的狂妄止息，制伏强暴人的狂傲”（赛 13:6-11）。

先知约珥也形容了一个非常可怕的画面，“你们要在锡安吹角，在我圣山吹出大声。国中的居民都要发颤；因为耶和華的日子将到，已经临近。那日是黑暗、幽冥、密云、乌黑的日子，好像晨光铺满山岭。有一队蝗虫（原文是民）又大又强；从来没有这样的，以后直到万代也必没有”（珥 2:1-2）。

大灾难将长达 7 年的时间。七年分成相等的两半，各为三年半。第一个三年半是和平时期，只是那和平将是暂时的，也是人造的。它要由敌基督和以色列签下和平的协议时开始，也要结束至今仍在困扰着巴勒斯坦的战争。但以理书 9:27 预言了敌基督与以色列所立的约。以色列将得到允许，可以平安地献祭敬拜三年半之久，但三年半以后，敌基督将要破坏这和平的协议，逼迫以色列(但 9:27 下)。

敌基督将禁止一切归于耶和華的敬拜，吩咐全世界只能敬拜他。他要自称为神。当他受了死伤却又活过来的时候，全世界将要

被他迷住(启 13:4)。敌基督模仿基督的复活，来迷惑世界。世界将被敌基督的大能所迷住，以致他们把他当成神来敬拜，“又拜那龙—因为他将自己的权柄给了兽，也拜兽，说：谁能比这兽，谁能与他交战呢？”(启 13:4)。敌基督充满了属撒旦的骄傲，他将要亵渎那又真又活的神，也要在接下来的三年半之内继续那么做，直到七年结束为止(启 13:5-6)。

将有另一个人，那假先知。他将要协助敌基督行恶。他被描述为外貌如同羊羔，但说话像龙的人(启 13:11)。换言之，他外表上看似很属灵、很虔诚，但内心却充满了谎言、恶毒、邪恶—他是披着羊皮的狼。假先知将要使世界敬拜敌基督，也要行神迹欺骗世界，甚至模仿以利亚使火从天而降(启 13:12-14)的神迹。

启示录 7:2 记载，“我又看见另有一位天使，从日出之地上来，拿着永生神的印。他就向那得着权柄能伤害地和海的四位天使大声喊着”。神为什么要藉着特别约束四位执掌四方之风的天使，强制地实现和平呢？圣经揭晓的答案是：因为要使以色列人的 12 支派受印。每个支派各有 12000 人受印，总数就是 144000 人。在预言的数字里，12 是代表性的数字，所以它也可能代表更多的人。另外我们也发现，但支派不在其中，而做祭司的利未支派却算在内。以法莲支派都归入约瑟的名下。(若要了解这些支派，首先，我们必须学习 12 支派的名字，也必须明白，约瑟以他的两个儿子为代表即以法莲和玛拿西，所以总共是 13 个支派。)要有 12 支派，就要刻意不将其中一个支派算在内，而就如以上所说明的，那支派就是但。但为什么不被算在内呢？宋尚节博士说，但被排除在外，是因为它拜偶像的行为(士 18 章)。但是，圣经在此事上保持沉默，所以我们也应当保持沉默。这是加尔文所教导的解经原则之一。

印他们的额是什么意思呢(启 7:3)？根据以西结书 9:1-6，这表示在可怕的毁坏正进行的时候，将神的保护印在这些人身。因此，这 144000 称为“我们神众仆人”的以色列人是神特别拣选，要他们在大灾难中完成神旨意的人。有些人说，他们是犹太宣教士。这些是承认耶稣为弥赛亚的基督徒犹太人，所以他们得蒙神“特别的供应”。他们是马太福音 10:16-20 所描述的人，他们将要在官长面前从神哪里得着当说的话，令诬告他们的人惊讶。将耶稣称为弥赛亚的犹太基督徒会越来越多。他们岂不是形成这 144000 人的人吗？

至于犹太人或以色列人得救的次序，保罗在罗马书 11 章中，以比喻的方式告诉我们，在犹太人拒绝了基督以后，福音就赐给了外邦人。违背神的橄榄树之枝子被折断，丢掉，而野橄榄枝子所代表的外邦人代替他们的位置，被接上了。但“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就是最后一个被预定得救的外邦人得救，外邦教会添满了的时候，以色列这个橄榄树的枝子将在此被接上。“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如经上所记：必有一位救主从锡安出来，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恶”（罗 11:26）。

以色列 12 支派既已受印，我们也就照样应当见到外邦人的救恩完毕。按时间顺序而言，12 支派受印，还有随后有“许多的人，没有人能数过来，是从各国、各族、各民、各方来的”都站在宝座前的异象必须指着某个全球性、极大的，发生在世界以外的事件。这无数的人身穿白衣，手拿棕树枝，令我们想起耶稣荣耀进入耶路撒冷，人们高喊和散那的时候。此时，这一大群人因着救恩而赞美神和那羔羊，天上的众天使和 24 位长老都俯伏在神面前，以一首七叠赞美之诗回应他们对神的赞扬。

这突然出现在神宝座前的许多人是谁，他们是从哪儿来的呢？其中一位长老就给予了答案：他们是从大灾难中出来的人。他们是从饥渴、烈日的炎热中，带着眼泪出来的。按着这样的描述，他们可是在世上经历了大灾难以后抵达了天堂的人。这是我们身体的得救。这称为被提(英文作 rapture, 不是 rupture “爆裂”), 就是用力地被抢去的意思(帖前 4:13-18)。这是我们有福的盼望。我们要脱离神将来的忿怒。

“一根苇子赐给我，当作量度的杖，且有话说：起来！将神的殿和祭坛，并在殿中礼拜的人都量一量。只是殿外的院子要留下不用量，因为这是给了外邦人的；他们要践踏圣城四十二个月”（启 11:1-2）。

将圣殿、祭坛和在殿中礼拜的人量一量，但不量殿外的院子，这可被理解为神在保证，祂要在外邦人的逼迫中保护虔诚的(还未成为基督徒的)犹太人。神保证，祂将要在但以理第七十个七的后三年半时那么做。

我们可以从以西结在以色列被巴比伦毁灭的末期所见到关于耶路撒冷的异象中打个比方。以西结书 9 章记载了，有六个拿着杀人

兵器的人受吩咐，把耶路撒冷城里所有的活人，不分老少，一概杀尽。但在这灭绝行动开始以前，有一人身穿细麻衣，腰间带着墨盒子受了吩咐，要对“那些因城中所行可憎之事叹息哀哭的人，画记号在额上”（结 9:2-4）。凡忠于主的人是祂“眼中的瞳人”被“隐藏在神翅膀的荫下，”（诗 17:8）。“耶和华是我的避难所；你已将至高者当你的居所，祸患必不临到你，灾害也不接近你的帐棚”（诗 91:9, 10）。

主知道要怎样在逼迫之中保护属祂的人免受伤害或危险。没有主的允许，撒旦不能碰主子民的一根汗毛。

在末日（三年半），耶路撒冷将受外邦人的统治，世界的统治者敌基督将要掌权。这时，神要差遣祂的两个见证人来证明又真又活之神的大能。有些人认为他们是以利亚和以诺，有些人认为是以利亚和摩西。认为是摩西的原因之一，是因为这儿提到见证人有能力行的神迹，其中包括了摩西降于埃及的灾难。而且，在耶稣登山变相时显现的是摩西和以利亚，不是以诺。

这两个见证人身为传道人，将要把好消息和坏消息都带给这个世界。坏消息，就是神即将以祂的忿怒来审判这个世界。好消息是那些愿意相信基督耶稣并悔改的人仍然可在基督耶稣里得着救恩。这两个见证人就如施洗约翰一样，呼召人悔改，因为主的日子近了（路 3:7-8）。

神的旨意是要他们兴旺一小时，随后被敌基督杀害。他们的尸体将倒在耶路撒冷的城市广场上，而人们将藉着电视现场直播，观看他们的尸首三天半之久。他们的尸首被展示出来的这段时间里，住在地上的人就欢喜快乐，互相送礼，因为这两位先知曾以他们所行的惩罚性之神迹叫住在地上的人受痛苦。但他们将突然站起来，使看见的人甚惧怕。随着有大声音从天上说“上到这里来”，他们就驾着云上了天。所有的人都看傻了眼。

之后，城就被可怕的大地震所震动，城的建筑物就倒塌了十分之一。有七千人因这地震而死。其余的人都恐惧战兢，归荣耀给神。

大灾难的后半段中，以色列将面对前所未有的逼迫。

启示录 12:1 中的女人是谁呢？在预言的语言中，旧约里的女人或妻子代表了以色列，神是她的丈夫(赛 54 章)。新约里，女人或妻子则代表教会，她的新郎是基督。所以，有些人认为，这女人是以色列。其他的人则认为这是教会。

我们相信启示录 12 章中的女人是以色列，因为约瑟梦到以色列之未来的梦中，他见到太阳、月亮和 11 颗星向他下拜。约瑟成了埃及的宰相，预表了以色列将来要成为世界众国家之首。亚伯拉罕的子孙，大卫更伟大的后裔耶稣将来统治世界一千年(千禧年)的时候，以色列就要为大。

那孩子是谁？耶稣是童女马利亚所生，且生于以色列，因此，这孩子必定是我们的救主，因为祂要“用铁杖辖管万国”(启 12:5)。

红龙又是谁？这龙也成为“古蛇，又叫魔鬼，也叫撒但”(启 20:2)。红代表流血的事情，撒旦岂不是被称为起初是杀人的那位吗(约 8:44)？这大红龙有 7 头 10 角，7 头上戴着 7 个冠冕，这表示他是多么有能力，并且多么地聪明，能成功地藉着诸国来实行他的诡计。

这龙尝试吞吃那孩子，这隐射了撒旦如何藉着希律王尝试杀害婴孩耶稣。孩子被提到神宝座那里去，这画面就是耶稣在世上 33 年受神的保守，直到祂受死、复活并升天的时候。神的羔羊，犹太支派的狮子比那红龙与古蛇更有能力，祂的能力无可限度。

此时，我们跨越几个世纪，来到这时代最后几年的时间，就是以色列将在众目睽睽之下，要与敌对他的邻国交战之时。神让我们明白，属灵的军队也同时在交战。在天上，天使长米迦勒同他的天使也在与红龙同他无数的使者或恶魔争战！这是灵界的神学！

撒旦在神的圣严以前，只不过是能力已耗尽的势力。记得，他是怎么指控约伯的(伯 1 章)。他见自己被完全打败以前只有三年半的时间，便像敢死队一样，拼了命地逼迫以色列。但那女人得了两个翅膀，叫她能飞到旷野。旷野是应许之地隐秘的名称，摩西向法老提出要求的时候也曾用过这个名字，“求你容我们往旷野去，走三天的路程，祭祀耶和华——我们的神”(出 5:3, 参 5:1)。

以色列人回归他们的祖国后，那蛇就在妇人身后，从口中吐出水来，像河一样，要将妇人冲去。地却帮助妇人，开口吞了从龙口吐出来的河。

以赛亚书 43:2 中，先知以赛亚论到神如何保护祂的子民。我们相信，神的子民经历极度的考验时，神必定会从天上搭救他们。祂曾经使到红海分开，允许以色列人走在旱地上过去。同样的，神也要使地开口，将撒旦差来淹没祂子民的河给吞下。

撒旦的河除了死亡和毁灭还会是什么呢？但我们知道，以色列的内盖夫沙漠(南部的沙漠)充满了岩洞，内盖夫沙漠直延伸到以东，远超过死海地区。但以理书 11: 41 也证实了这一点，“…但以东人、摩押人，和一大半亚扪人必脱离他的手。”(以东、摩押和亚扪形成了现今的约旦。)这些岩洞都是在下冰雹和火的时候可以藏身的好地方。

哈米吉多顿最后的战争将引到耶路撒冷和犹大的山上，撒迦利亚如此呼叫，“你们要从我山的谷中逃跑，因为山谷必延到亚萨。你们逃跑，必如犹大王乌西雅年间的人逃避大地震一样。耶和华——我的神必降临，有一切圣者同来。那日，必没有光，三光必退缩。那日，必是耶和华所知道的，不是白昼，也不是黑夜，到了晚上才有光明”（亚 14: 5-7）。“耶和华说：这全地的人，三分之二必剪除而死，三分之一仍必存留。我要使这三分之一经火，熬炼他们，如熬炼银子；试炼他们，如试炼金子。他们必求告我的名，我必应允他们。我要说：这是我的子民。他们也要说：耶和华是我们的神”（亚 13: 8-9）。

撒旦知道他受审判的时候要到了，便更是殷勤地与那妇人其余的儿女“争战”，就是那些遵守神诫命，并为耶稣做见证的人——这些人是相信了的犹太人！

哈米吉多顿

被罪所咒诅的世界拼命地寻找平安，但却不得平安，只有战争！我们活在一个饱受战争蹂躏的地球上。我们是否在梦想，今生能在世上享受平安与繁荣？打消这样的念头吧！记得，我们不过是寄居者。我们不是这个世界的国民，而是那将要来到的国度之国

民。“这世界非我家，我无一定住处。”平安将要来到，不过，它只有在和平之君回来审判这世界、统治世界一千年的时候，才会来到。

九一一袭击事件(911)，有谁能忘记呢？这惊天动地的悲剧发生在世界最强大的国家中，影响了全世界。自从这起事件发生后，美国和全世界就向恐怖主义宣战！恐怖主义确实是该被定罪的，但世界是否会因此变成一个更安全，更美好的居住环境呢？对于世界的未来，圣经为我们所呈现的是一副凄惨的画面，“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太 24: 7）。充满世界的将不会是爱，而是恨，“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太 24:10,12）。

将来会发生什么事呢？圣经告诉我们！圣经说到了打仗的事！将有一场终止所有战争的战争——哈米吉多顿。

“哈米吉多顿”，听起来都觉得很不详！“哈米吉多顿”在希伯来文的意思是“屠杀之山”。它是个宽阔的草原，你只要站在海法的迦密山（Mt Carmel, Haifa）上，往东边看伊茨雷埃勒的平原（Plain of Esdraelon），就能看到它。这是自古以来要打仗的国家的必经之路。尼哥法老在攻打亚述王的时候，曾经过这平原（王下 23:29）。从东方来的军队也会如此在哈米吉多顿聚集，来攻打以色列。在此情况下，哈米吉多顿是他们攻击耶路撒冷以前的最后一站。耶路撒冷是所有末世时代的国家之目标。世界不是在迈向乌托邦，而是哈米吉多顿！神要在这最后的日子审判这罪恶的世界。这日将如何来到？

但以理书 2:31-34 中我们见到尼布甲尼撒的像，它代表了世界历史上的六个国家——四个已经过去了，第五个此时掌权，第六且是最后一个也要快来。让我们回顾这梦的内容：我们看见(1)像的金头，就是巴比伦帝国（但 2:37-38），(2)用银做的胸膛和膀臂，就是玛代波斯帝国（2:32），(3)用铜做的肚腹和腰，就是希腊帝国（2:32），(4)用铁做的腿，就是罗马帝国（2:40），(5)半铁半泥的脚趾，就是复兴的罗马帝国（2:41-43），还有最后的(6)从天而降的石头，就是主耶稣基督自己，祂将要在地上建立祂钻石的王国（2:44）。

今天，我们见到复兴罗马帝国已经开始出现了：欧盟以及美国，半强半弱(2:42)。半强，是因为他们在政治、经济和军力方面是世界的强国，却又非常脆弱；半弱，是因为他们不再在一位凯撒大帝的统领下，而是由诸位领导者所管理的王国。他们虽是联合在一起，却又是分开的。

敌基督将要出自这个复兴的罗马帝国。敌基督是个亵渎神的人(666)，自称为神(启 13:18)。对于这末世的敌基督约翰壹书 2:18 向我们发出这样的警告，“小子们哪，如今是末时了。你们曾听见说，那敌基督的要来；现在已经有好些敌基督的出来了，从此我们就知道如今是末时了。”这位敌基督将要成功地带来世界和平，但这只不过是个自私自利、暂时性的和平。现今世界的动荡不安都是因为在中东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之间的问题。不管我们喜欢与否，一切都归结于以色列。(2001年9月18日)海峡时报对于911事件刊登了以下的报导：“阿拉伯人指出，中东内乱是所有袭击事件之根。”以色列在其中，也是一切争端的起因。以色列是我们了解预言性经文的关键。

以色列寻求的是和平。和平将会来到吗？会的，但它将会是虚假的和平。但以理书 9:27 说，“一七之内，他必与许多人坚定盟约；一七之半，他必使祭祀与供献止息。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并且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直到所定的结局。”六十九个七已经过去，我们即将进入但以理的第七十个七，它将长达七年的时间，并分成两半：三年半的和平，三年半战争，都是敌基督一手策划的。七年的中期，敌基督将要打破那和平的协议，逼迫以色列。世界第三次大战因此开始了。这将是一场长达三年半的战争，它将在大灾难的中期开战。

战情如何？以西结书 38:1-8 告诉我们，“耶和華的话临到我说：人子啊，你要面向玛各地的歌革，就是罗施、米设、土巴的王发预言攻击他，说主耶和華如此说：罗施、米设、土巴的王歌革啊，我与你为敌。我必用钩子钩住你的腮颊，调转你，将你和你的军兵、马匹、马兵带出来，都披挂整齐，成了大队，有大小盾牌，各拿刀剑。波斯人、古实人，和弗人，各拿盾牌，头上戴盔；歌篾人和他的军队，北方极处的陀迦玛族和他的军队，这许多国的民都同着你。那聚集到你这里的各队都当准备；你自己也要准备，作他们的大帅。过了多日，你必被差派。到末後之年，你必来到脱离刀

剑从列国收回之地，到以色列常久荒凉的山上；但那从列国中招聚出来的必在其上安然居住。”

以西结说，大灾难中将有一场战争，参与此战争的有(1)北方的国家，即歌革/玛各(38:2, 参第14-16节)，就是以色列以北的国家(俄罗斯，亚美尼亚，土耳其)，(2)东方的国家(第5节上)，就是波斯(伊朗)，以色列的邻国(伊拉克和阿富汗)以及所有以色列以东的阿拉伯国家，(3)南方国家(第5节下)，就是代表非洲国家的埃塞俄比亚和利比亚。这场对抗敌基督的战争将在以色列地中开战(启16:12-16)。他们将会攻击敌基督(第8-9节)，敌基督也要击败他们(但11:36-45)。

然而，敌基督击败了诸国以后，他就要开始对付以色列。他要自称为神，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并且逼迫以色列(但9:27, 启12:6, 13-14)。这将长达三年半的时间。世界第三次大战将在大灾难完毕的时候才进入大结局。

启示录14:16-20所给予我们的，是沿着以色列国境全长所发生的一起极其血腥的大屠杀之画面。那血河从位于北部、靠近海法的哈米吉多顿之战场，一直延伸到南部沙漠，甚至到红海地区的埃拉特，长达200英里，高到能够碰到马的口(离地面有5英尺高)。这对哈米吉多顿的预览教导我们一个有关战争的神学课程：这是神按着祂的法度，使用人的怒气来完成祂神圣的旨意，为了使祂自己得着荣耀。阿们。

七年结束时，将会发生什么事？启示录16:12-16告诉我们：“第六位天使把碗倒在伯拉大河上，河水就干了，要给那从日出之地所来的众王预备道路。我又看见三个污秽的灵，好像青蛙，从龙口、兽口并假先知的口中出来。他们本是鬼魔的灵，施行奇事，出去到普天下众王那里，叫他们在神全能者的大日聚集争战。（看哪，我来像贼一样。那儆醒、看守衣服、免得赤身而行、叫人见他羞耻的有福了！）那三个鬼魔便叫众王聚集在一处，希伯来话叫作哈米吉多顿。”

敌基督如今是世界的领袖，但仍然会有敌对他的国家，即东方的国王(第12节)。这些国王将要在哈米吉多顿，屠杀之山与敌基督发生最后的对决。战场上的情况将会如何？第六个碗的审判中，我们看见，战争将在伊拉克开始，幼发拉底河(伯拉大河)的河水干

了，给“从日出之地所来的众王”预备道路，让他们能够侵入。这样的一个高潮似乎是经过了三年的时间才达到的。“东”指的是以色列以东的所有地方，就连叙利亚也包括在内(王下 13:17)。以色列虽然此时正在末世的世界统治者之保护底下，但由以色列以东的所有阿拉伯与回教国家(叙利亚、约旦、沙特阿拉伯、伊拉克、伊朗、阿富汗、巴基斯坦、直到中国)所组成的联盟，对于小小的以色列而言，仍然还是个极大的威胁。甚至，俄罗斯和以色列以北的国家若下到东部，与东方人一起从幼发拉底哪儿上来，也可算为“从日出之地所来的众王。”在此，我们目睹了诸国最后一次对决。这事情发生的时候，基督将要同祂的众圣徒降临，灭掉敌基督和世上的众军(启 19:11-21)。

主耶稣基督将骑着一匹白马临到世上。耶稣第一次荣耀地进入耶路撒冷时，骑的是一只驴。这象征了祂为仆人的谦卑(驴是为奴的牲畜)，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 2:8)。耶稣第二次再来的时候，祂将不再是如羔羊一样，而要如犹大支派的狮子一样来到。祂不再需要像第一次来到的时候一样饱受痛苦，祂要以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的身份来到。祂骑着白马，第二次荣耀地来到，凭着自己的权柄与能力，战胜祂的敌人(启 19:11-16, 亚 13:8-9, 14:1-4)。神的道在起初创造了世界，有一天，同样的道也要毁灭世界。

哈米吉多顿的战争将带来什么样的后果？圣经告诉我们，主“要踹全能神烈怒的酒榨”(启 19:15, 参 14:14-20)。与此同时，主要亲自拯救自己的子民，就如撒迦利亚书 13:8-9, 14:1-4 所预言的一样。

基督之敌人的下场将是非常可怕的(启 19:17-19)。对于基督和祂的圣徒，敌基督仍是负隅顽抗，但却无济于事。耶稣基督单凭口里所说的话，就要使到他们的武器完全冻结。以下，让我们窥看这可怕的毁灭将要如何，“耶和华用灾殃攻击那与耶路撒冷争战的列国人，必是这样：他们两脚站立的时候，肉必消没，眼在眶中乾瘪，吞在口中溃烂。那日，耶和华必使他们大大扰乱。他们各人彼此揪住，举手攻击”(亚 14:12-13)。对于敌基督和凡对抗基督的人，这必定是个“D 日”——灭亡、死亡、和毁灭的日子。

这对你而言是坏消息吗？这消息只有在你没有拥有好消息的时候，才是坏消息。你可以藉着接受耶稣基督为你个人的救主，来逃

避将要来临的审判。身为基督徒，我们应当如何过我们现在的日子呢？让我们不再爱世界。这邪恶的世界只会给予我们虚假的盼望。让我们爱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祂是我们唯一的希望。许多时候，我们被世界的一切——金钱、事业、车子、屋子、财产、投资、娱乐、运动等所迷住了。我们要如何预备好迎接基督的再来呢？约翰壹书 2:15-17 吩咐我们，“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不要再为这被罪所咒诅、属于撒旦的世界而活，单要为即将来临的、基督荣耀的国度而活。直到和平之君再来的那日，世上不会有和平。

千禧年

世界第三次大战结束以后，那兽和那假先知将“活活的被扔在”烧着的硫磺火湖里(启 19:20)。此时，手里拿着无底坑之钥匙和一条大炼子的天使，即基督，或天使长米迦勒将从天降下，捉住那龙，那古蛇，把他捆绑一千年，扔在无底坑里。他要将他关闭在无底坑里，用印封上，使他不得再迷惑列国，等到那一千年完了，以后必须暂时释放他。

“千禧年”一词就是“一千年”的意思。这是所有研读圣经的学生，以及所有基督徒都应该非常熟悉的词汇。“千禧年”一词虽然没有在圣经里出现过，但基督做王一千年的概念绝对可在圣经里找着。启示录 20:1-7 中就记载了千禧年的事情，“我又看见一位天使从天降下，手里拿着无底坑的钥匙和一条大炼子。他捉住那龙，就是古蛇，又叫魔鬼，也叫撒但，把他捆绑一千年，扔在无底坑里，将无底坑关闭，用印封上，使他不得再迷惑列国。等到那一千年完了，以后必须暂时释放他。我又看见几个宝座，也有坐在上面的，并有审判的权柄赐给他们。我又看见那些因为给耶稣作见证，并为神之道被斩者的灵魂，和那没有拜过兽与兽像，也没有在额上和手上受过他印记之人的灵魂，他们都复活了，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这是头一次的复活。其余的死人还没有复活，直等那一千年完了。在头一次复活有分的有福了，圣洁了！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

上没有权柄。他们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并要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那一千年完了，撒但必从监牢里被释放”。这段经文中，“一千年”一词重复了六次。这是个非常重要的事件，是我们必须关注的。

千禧年到底是什么？这时段显然与基督同衾的子民一起统治全世界的事情息息相关。第六节中，我们读到，“在头一次复活有分的有福了，圣洁了！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没有权柄。他们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并要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启示录 5:10 也告诉我们，主“叫我们成为国民，作祭司归於神，在地上执掌王权。”圣徒此时仍未统治世界。他们正等待着主的再来，因为只有主再来的时候，长达一千年的千禧年国度才会开始。

千禧年一事的混乱还真不少。对于千禧年的看法主要有三个：后千禧年论(postmillennialism)，无千禧年论(amilennialism)，和前千禧年论(premillennialism)。他们之中，到底哪一个才是正确的看法呢？

后千禧年论就是认为基督将要在千禧年以后才再临的看法。后千禧年论者的世界观是乐观的。他们说，世界将会越变越好，直到它达到完美的时候。世界藉着人的努力，有一天将会变得和平、和谐、繁荣。当世界经历了和平、和谐并繁荣的情况以后，耶稣就会来到。

这个看法主要是现代主义者的看法。他们否认罪的教义，相信人性本是善的，也相信人有能力，也有资格创造一个人间天堂。另外一组后千禧年论者就是重建主义者(reconstructionist)，和神主义者(theonomists)。他们认为，基督徒应当在政坛上非常活跃，好影响或重建国家的律法，使到它们变得更合乎基督教或圣经的教导。他们也相信，藉着传福音的工作，将会更多更多的人成为基督徒。当基督徒统治世界的时候，世界就会变得更美好，基督就要再来。

后千禧年论的看法是否正确？对于末世的世界，圣经所给予我们的画面是否是乐观的呢？答案在于耶稣的反问句中“然而，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吗？”(路 18:8)。主再来之前，世上的基督徒人口将属于比较稀少的。

圣经告诉我们，人并不是道德良好的，人本身也没有能力将世界变得更美好。人曾多次尝试与彼此和睦共处。但他却屡试屡败。世界大约有 6000 年之久的历史。这 6000 年终，世界只享有了大概 300 年的和平。仅在本世纪中，我们就已经经历了两场世界大战。我们阅读报章的时候，是否见到世界变得更仁慈、更温柔、更和平？不，我们时时刻刻都见到打斗、暴乱、凶杀、欺骗、偷窃、强奸、谋杀的事情。这是因为，居住在这个世界上的是罪恶的人类，他们生在罪中，执意地犯罪。人没有任何能力使到这个世界变得更适合人居住的地方。他只有能力使到世界变得更先进（我们有汽车、电脑、飞机等），但不一定能使到世界变成一个和平、快乐的住处。

世界的情况并没有越变越好，而是每况愈下。耶稣自己给予我们的世界观也是悲观的（太 24:6-8, 提后 3:1-4）。耶稣说，末日将像“挪亚的日子”一样，“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路 17: 26, 参创 6:5）。

世界在基督再来以前是否会充满基督徒呢？耶稣说，“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 7:14）。基督再来之前，真正相信了的基督徒不会占多数，只会占少数。

后千禧年论者的世界观是错误的。我们拒绝后千禧年论对于末世的看法。

无千禧年论字面上的意思就是“没有千禧年”。无千禧年论者教导说，将来不会有基督在世上做王 1000 年的事情。启示录 20 章的 1000 年不是字义上的 1000 年，而是代表性的 1000 年。它指的不是基督实在的统治，而是属灵的统治。基督的统治不是在世界上的，而是在天堂的。其中有些人说，千禧年此时此刻已经来到了。基督此时正从天上，藉着教会来统治全世界。

这看法正确吗？我们现在是否正处于千禧年之中呢？若是如此，撒旦和它的恶魔就不当在这个世界里。启示录 20:2-3 告诉我们，撒旦将要在千禧年的时候被捆绑。现在有否这样呢？撒旦此时有没有被捆绑呢？若有，那么世上为什么有那么多邪恶的事情在发生呢？撒旦此时若已被捆绑，那么使徒彼得说撒旦正到处觅食的话就是错误的了。彼得在彼得前书 5:8 的警告至今仍然是适用的“务要谨守，儆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显然，我们仍未进入千禧年的国度里。

无千禧年论者说，不会有基督在世上掌权的时候。这是真的吗？启示录 20:6 说，“在头一次复活有分的有福了，圣洁了！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没有权柄。他们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并要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注意，在此所使用的是未来式的文法：“必作”，“要…作王”。使徒约翰说的是以后的统治，不是现在的统治。

基督的统治将是属天的，还是属地的呢？我们当以经解经。启示录 5:10 告诉我们，基督和祂的众圣徒将在世上做王。这是我们现有的情况吗？我们是否见到基督实在地在世上统治全世界呢？

显然，这还没有发生。我们仍然在等待着这盛大的事件到来的时候。它将会在基督再来审判世界的时候发生，到时候，祂将要把祂的敌人都服在祂的脚下，统治这整个地球一千年。属灵上，耶稣今天已在所有信徒的心里做王，但有一天，祂将要实实在在地、亲自地统治全世界。

前千禧年论就是教导基督将在千禧年之前再来的看法。基督必须再来审判祂的敌人、复兴以色列，从耶路撒冷统治全世界一千年。

圣经告诉我们，世界将会越来越邪恶，敌基督邪恶的统治将是它邪恶的高潮。敌基督将要自称为神，要所有人都敬拜他。在七年大灾难中，他将要逼迫以色列(耶 30:7)。教会在这个时候不会在世上，她已被提，瞬时之间被取去，到天堂与基督同在(帖前 4:16-17)。

在大灾难的这段时间里，神将要把祂的忿怒倾于凡不相信的世人身上。七年大灾难将于基督与祂的众圣徒再来的时候结束。到时，基督和祂的众圣徒将与敌基督和他的军队作战，在哈米吉多顿之大战中消灭他们(启 16:16, 19:11-12)。

随后，耶稣就要开始祂在世上的千禧年国度。祂要坐在大卫的宝座上，从耶路撒冷，就是世界政治及属灵的首都中治理全世界。地球将被修复。地将要享平安、变得富饶，人的寿命也要增加(赛 65:20)。

这世界的人都在寻求世界和平。世上只有在主耶稣基督—和平之君—再来的时候，才会得享真正的平安。

千禧年的三大看法中，正确、合乎圣经的看法就是前千禧年论。这个论点也将以色列和教会清楚地分开。

谁要与基督做王一千年呢？排行第一的，就是那些为了见证耶稣基督和他话语而被砍头的人，他们没有敬拜那兽或那兽的像，也没有在额头或手上受他的印记。这应当包括世世代代所有的殉道者，就是我们在第五个印被掀开时所见到的人(启 6:9-11)。他们要与基督在世上做王一千年(启 5:10)。他们并没有投胎转世，而是参与了头一次的复活(帖前 4:13-18)！他们为了基督的缘故受过苦。我们的主在路加福音 22:28-30 对使徒们所做的应许是真实的，“我在磨炼之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们。我将国赐给你们，正如我父赐给我一样，叫你们在我国里，坐在我的席上吃喝，并且坐在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

这一千年不会在天上，而是在地上。这是旧约的先知多次预言的。我们在此引用几处的经文：

(1) 那欺骗万国的将被捆绑，不能唆使他们争斗，所以到时不会有战争。“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民都要流歸這山。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說：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主必將他的道教訓我們；我們也要行他的路。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他必在列國中施行審判，為許多國民斷定是非。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賽 2:2-4）。這預言基督在世上和平的統治之經文也記載在彌迦書 4:1-3。

(2) 千禧年的時候，人將會延年長壽。“其中必沒有數日夭亡的嬰孩，也沒有壽數不滿的老者；因為百歲死的仍算孩童，有百歲死的罪人算被咒詛。他們要建造房屋，自己居住；栽種葡萄園，吃其中的果子。他們建造的，別人不得住；他們栽種的，別人不得吃；因為我民的日子必像樹木的日子；我選民親手勞碌得來的必長久享用”（賽 65:20-22）。

(3) 有形的世界所受的咒詛(羅 8:20-22) 將被除去。以賽亞預言，在千禧年的國度中，受造之物將要得釋放，“豺狼必與羊羔同食；獅子必吃草與牛一樣；塵土必作蛇的食物。在我聖山的遍處，這一切都不傷人，不害物。這是耶和華說的”（賽 65:25）。

(4) 世上既然将享有和平(赛 2:4), 那么万国所将关注的事情必定会是在耶路撒冷向主耶稣基督所献上的敬拜。耶路撒冷将为千禧年国度之首都。“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 将来必有列国的人和多城的居民来到。这城的居民必到那城, 说: 我们要快去恳求耶和华的恩, 寻求万军之耶和华; 我也要去。必有列邦的人和强国的民来到耶路撒冷寻求万军之耶和华, 恳求耶和华的恩”(亚 8:20-22, 参亚 14:16-20)。

在千禧年的国度里, 受造之物将不再叹息、劳苦(参罗 8:22)。

纽约的总部将不再存在, 耶路撒冷将会取代它的位置, 因为基督的王位将在耶路撒冷被设立。许多预告祂千禧年之国度的旧约预言都专注于耶路撒冷被复兴的事情。除了以赛亚书 2:2-4 和弥迦书 4:1-4 以外, 撒迦利亚书 8:3-8, 22, 23 也更深入地描述了被复兴后的耶路撒冷: “耶和华如此说: 我现在回到锡安, 要住在耶路撒冷中。耶路撒冷必称为诚实的城, 万军之耶和华的山必称为圣山。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 将来必有年老的男女坐在耶路撒冷街上, 因为年纪老迈就手拿拐杖。城中街上必满有男孩女孩玩耍。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 到那日, 这事在馀剩的民眼中看为希奇, 在我眼中也看为希奇麼? 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 我要从东方从西方救回我的民。我要领他们来, 使他们住在耶路撒冷中。他们要作我的子民, 我要作他们的神, 都凭诚实和公义。…必有列邦的人和强国的民来到耶路撒冷寻求万军之耶和华, 恳求耶和华的恩。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 在那些日子, 必有十个人从列国诸族中出来, 拉住一个犹太人的衣襟, 说: 我们要与你们同去, 因为我们听见神与你们同在了。”

全世界的人将被犹太人引领到耶路撒冷来寻求主, 这在此时已经开始被应验了。我们看见, 走访圣地的虔诚信徒越来越多。今天, 到以色列的旅客有 95% 都是信徒。耶路撒冷如今是个繁华的城市。这岂不是基督将快再临, 取回祂的产业之证明吗? 不言而喻, 耶路撒冷只有在和平之君基督再来坐在大卫宝座上的时候, 才会真正地成为神在世上的和平之城。

火湖

让我们跨越千禧年一千年的时间，来关注千禧年的结局：“…撒但必从监牢里被释放，出来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国，就是歌革和玛各，叫他们聚集争战。他们的人数多如海沙。他们上来遍满了全地，围住圣徒的营与蒙爱的城，就有火从天降下，烧灭了他们”（启 20:7-9）。

玛各是雅弗在大洪水以后所生的二儿子（创 10:2）。有学者认为，玛各就是斯基泰人或鞑靼人的祖先，他的后裔都居住在现代的俄罗斯一代（结 38:2, 39:1）。以西结书中，有两章关于玛各的经文（第 38 和 39 章），在这些经文中歌革被称为米设、土巴的王。米设和土巴也是雅弗的后裔，排在玛各之后。歌革和玛各是以色列的死敌，他们将被以色列的圣者打败。歌革和玛各受撒旦唆使，成了敌对蒙爱之城的主要攻击者。这蒙爱的城无疑就是耶路撒冷。但歌革和玛各将被从天而降的火烧灭。

歌革和玛各被打败以后，魔鬼将终于被扔入火湖里，就是那兽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在那里不分昼夜、永永远远地受痛苦（启 20:10）。这是第二次的死（第 6 节），或作永恒的死，我们的主曾三次称之为地狱（可 9:43-48）。安息日会所教导的灵魂湮灭（annihilationism）或灭绝（extinction）之教义（今天许多新福音派的神学家都接受这教义）与启示录的启示是相抵触的，与我们主的警告也是完全相反的。那兽和假先知在一千年以后仍然在火湖里受苦，证明了没有灵魂湮灭的事情。

千禧年结束后，不仅是魔鬼要被扔入火湖中，永远受刑罚。约翰也受启示，见到白色大宝座的异象，得知凡不肯悔改的人也将受到同样的惩罚。

“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与坐在上面的；从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无可见之处了。我又看见死了的人，无论大小，都站在宝座前。案卷展开了，并且另有一卷展开，就是生命册。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阴间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们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启 20:11-15）。

头一次的复活，是给得救之人的，神要照着他们的工作赏赐他们。相反的，这第二次的复活中，不会包括那些名字被记在生命册上的人，只会包括那些名字写在死亡册子上的人。他们仍在罪中，就如他们的父魔鬼一样，按着他们的工作被审判，也会因为他们的名字没有被记在生命册上，被扔入火湖里。死亡和阴间也一起被扔在火湖里，因此永永远远地决定了他们的命运。没有灵魂湮灭，只有永恒的苦难。让我们的主在马可福音 9:43 至 48 的警告再次确认这里所重申的真理：“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启 20:10）。“直到永永远远”在希腊文的意思是“直到万代之万代”，就是“永无止境的周期”。保罗重申：“我们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劝人”（林后 5:11）。神“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 3:9）。阿们、阿们！

地狱的真实

满有慈爱的神会将人扔到地狱里吗？今天有许多所谓的福音派信徒质问神判罪人下地狱的判决。加拿大麦克马斯特神学院 (McMaster Divinity College) 的克拉克·平诺克 (Clark Pinnock) 说，“在我开始前，让我先说明，‘地狱就是人身心永恒受折磨’这样的概念对我而言，是个非常离谱的教义。…基督徒怎么能够想象有一位如此残忍和渴望报复的神，并认为他的作为会包括将永恒的刑罚降于他的造物身上，不管他们有多么的罪恶？”这是多么亵渎神的话！平诺克否认地狱的存在，并且教导，最终不肯悔改的人将会灵魂湮灭。相信灵魂湮灭的人往往都有成为包容论者 (inclusivists) 的倾向。福音派神学协会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ociety) 于 1999 年在波士顿举行的会议中，平诺克不断地辩说耶稣并不是通往天堂唯一的道路。一个人即使不认识基督也可以到天堂去。圣经怎么说？“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这名当然就是耶稣。

葛培理 (Billy Graham) 就是另外一个“将火从地狱中去除掉了”之人的例子。有人问“地狱是什么？”，葛培理回答，“我唯一能肯定地说的是，地狱就是人与神分开。…那就是下地狱。至于地狱真实的火，我不传讲这事，因为我不太肯定。”非信徒现今已经

与神分离了。他们现在是否在经历地狱呢？他们当中有一些或许正在享受着属世的喜乐。地狱绝非只是与神分离。但葛培理说，他和大多数的人一样，“很难相信神将要让人在真的火里面永远被烧。”圣经怎么说？别搞错了；圣经说，地狱是个受刑罚的地方，“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可 9:44, 46, 48¹¹）。路加福音 16 章中，在地狱里的财主说，“我在这火焰里，极其痛苦。”

那些否认地狱之存在，或否认地狱永恒之刑罚的人会那么想，是因为他们认为(1)人本是善的，配得更好的结局，及(2)神是满有慈爱的，也只有爱。让我们按着圣经的教导来审查这些假设。圣经是神完全的话，是我们信心与行为唯一并至尊的权威。人说的不算数，只有圣经所说的才算数。

人是否一般上都是良善、因此不该永远受地狱之惩罚的呢？神说，我们若认为自己大体上都是相当不错，蛮正直的人，就是在自欺（约壹 1:8）。我们或许会认为自己是良善、相当不错的人，但神却不那么认为（创 6:5, 耶 17:9）。神说，“就如经上所记：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10-12, 23）。

或许有人会说，“我没那么糟糕。我绝对不配下地狱。”耶稣在马太福音 5:22 中说，“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断；凡骂弟兄是拉加（即白痴）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即笨蛋）的，难免地狱的火。”第 27-28 节中，耶稣继续说，“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他犯奸淫了。”

十诫当中，我们干犯了几条呢？犯了一条，就相等于犯了众条（雅 2:10）。

有人会争辩说，“我行了很多善事，帮助了很多人。这些难道都不算数吗？”我们看似善事的行为在神的眼里只不过是“污秽的布”（赛 64:6）。神看的是我们的心，祂知道我们公义之表现背后的私心。我们不管做了多少善事，也不能够救我们脱离我们的罪。只有耶稣能拯救我们。

¹¹ 注：和合本漏掉了可 9:44, 46 两节经文。

圣经说，我们都生在罪中(诗 51:5)，并且执意地不断犯罪。罪的惩罚是什么呢？“罪的工价乃是死。”罪所带来的惩罚就是在火湖里永远的惩罚。我们人若懂得按着人所犯的罪之严重性，将犯人压入牢里，或判死刑，却不认为自己那么做是没有爱心、是很刻薄的，那我们为什么指责至圣的神，说祂没有爱心、很刻薄，因为祂惩罚那些干犯祂律法的人呢？神将罪人和干犯律法之人扔入地狱，我们若因此而指责神，说祂那么做很残酷，我们就不只是犯错了，我们更是非常恶毒的。若我们可以惩罚罪犯，神为什么不能？这就引出了我们所要谈的第二点。

神是否只有爱，没有公义？当然不是！世界对爱的观念是扭曲的。爱只有甜蜜，没有痛苦。所谓的儿童心理学专家告诉我们，你如果爱你的孩子，你就不会用藤条来教导他分辨对错。神怎么说呢？“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疼爱儿子的，随时管教”(箴 13:24)。

所罗门从神那里领受了管教孩子的智慧。你知道神为什么说“用杖”吗？请思想箴言 23:13-14，“不可不管教孩童；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於死。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这是多么真实的！有多少个犯了罪的儿子或女儿最终被捉去坐牢，甚至死了呢？

神是爱，正因为祂爱我们，祂才会差祂的独生子(主耶稣基督)来，在十架上经历最痛苦与残忍的死亡，将我们从罪中拯救出来(约 3:16；罗 5:8)。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付上了赎价，买赎了我们。祂在十字架上流出祂的宝血，好让我们的罪能被洗清。祂死了，又埋葬了，但第三天又从死里复活了，好让我们能藉着祂的名得生命。

神爱你。基督为了你而死。但你知道问题出在哪里吗？我们恨神，并拒绝祂。拒绝基督是不可饶恕的罪。各种类的罪都可得饶恕，但不相信并拒绝基督为救主的罪是不可饶恕的。

神是爱，但祂也是圣洁的神。主是救主，但祂也是审判官。罪必须受到惩罚。人能够犯的最严重的罪，就是拒绝基督。最严重的罪就当得到最严重的惩罚：在火湖里永恒地灭亡。

我们下地狱，不是因为神将我们送往哪里，而是因为我们自己选择到那里去。神不喜悦见到人受苦(结 33:11)。“主所应许的尚

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后 3:9）。神希望你活着，以祂为乐，并且到天堂！地狱确实是一个恐怖、可怕的地方。它是一个极其黑暗的地方，是魔鬼和恶魔的住处。它是个非常痛苦的地方，人在那里要哀哭切齿。神不愿意我们到那里。或许神创造地狱，就是要我们受惊吓，而因此到天堂去。

离开地狱、进入天堂唯一的道路，就是基督的道路。

白色大宝座的审判

我们常听人说，“犯罪得不偿失”。这是千真万确的。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小偷、强盗、杀人犯、绑架罪犯，以及所有的罪犯都必定会被绳之以法。根据新加坡的法律，贩毒者必定判死刑。其他的罪犯都得坐牢、挨鞭。我们身为人类，既懂得惩罚犯罪的人，那圣洁、公义的神岂不更加如此？

圣经告诉我们，罪人将会受审判。希伯来书 9:27：“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没有投胎转世的事情。没有炼狱。没有第二次机会。每一个人在死后都要面对他的创造者，为他在世上所做的一切受审判。那些没有基督的人要面对的审判，就称作白色大宝座的审判（启 20 章）。

就如但以理书 7:9-10 生动地描述的，人的创造者也是审判官，“我观看，见有宝座设立，上头坐着亘古常在者。他的衣服洁白如雪，头发如纯净的羊毛。宝座乃火焰，其轮乃烈火。从他面前有火，像河发出；事奉他的有千千，在他面前侍立的有万万；他坐着要行审判，案卷都展开了。”这位审判官当然就是神的儿子，主耶稣基督本身，“父不审判甚麽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并且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约 5:22, 27）。

人要因着什么受审判呢？他要为他得罪神、得罪人的罪而受审。没有人能逃过这个审判。约翰在启示录 20:12 说，他看见“死了的人，无论大小，都站在宝座前。”不管是大富翁或是要饭的、王子或乞丐，每一个人都要为自己向神交账。

罪人将要如何受审？那审判官将要照着案卷审判。到时，将有好几本案卷被展开。其中一个就是言语之案卷。马太福音 12:36-37

说，“我又告诉你们，凡人所说的闲话，当审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来；因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所以，你要当心你的小口说什么。不要说脏话、不要毁谤人，也不要撒谎。我们是否有说话抵挡耶稣基督或抵挡祂的话呢？约翰福音 12:48 说，“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因此，那些说耶稣不是神，或说圣经不是完全的人应当受警戒。

罪人也要照着工作之案卷受审。传道书 12:14 说，“因为人所做的事，连一切隐藏的事，无论是善是恶，神都必审问。”我们所做的工作受审时，我们就会发现，我们认为是善的，其实是恶的，因为我们没有达到神圣洁的标准。“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我们的善行在神的眼中都如“污秽的衣服”（赛 64:6），因为“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 3:10, 12）。耶稣说，“你若看见妇女就动淫念，就已经犯了奸淫了。”“你若恨你的弟兄，你就是杀人了。”当心你两个小手做什么。当心你两只小腿去哪里。当心你两只小眼看什么。人或许不知道我们所行的恶，但神却知道！

到时候，不只会有一言一语之案卷和工作之案卷来审判罪人所说所做的一切，也会有意志之案卷。这和人心里的良知、动机、与私密的意念有关。心里的罪孽是最严重的罪。神多么明显地在祂的创造里（诗 19:1）、多么完全地在祂儿子身上（来 1:1-3）、多么完美地在祂的话语中（诗 19:7）将自己彰显于人。人却选择拒绝神，违抗神。人却刻意地压制真理，甚至歪曲真理，将神（GOD）变成了狗（DOG—将神“GOD”倒过来拼）。

我们在罗马书 1:18-23 也见到神对这些邪僻之人的审判，“原来，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祂，也不感谢祂。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彷彿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

神对一切最终不肯悔改之人的审判就是要他们在一个受苦的地方永远灭亡，这地方就称为火湖(启 20:10)。这是撒旦和它的恶魔所在的地方、敌基督和假先知也在那里。他们要不分昼夜地永远受折磨。这折磨是永无止息的。

罪人若要免受这审判，唯一的道路就是要确保他们的名字被记在生命册上。罪人怎么样才可以确保他的名字会被记在生命册上呢？罪人不能自己把名字记在册上。罪恶、邪恶、败坏的人都不配在这圣洁的册子上写字。只有一个人可以在这册上写字，就是主耶稣基督。罪人若想确保他们的名字会被记在生命册上，就必须向耶稣俯伏，说，“主耶稣，怜悯我这个罪人，拯救我脱离将来的忿怒。我相信你为我受死、复活。求你做我的主、我们的救主。”当人如此谦卑地祷告时，主耶稣必定会垂听，绝对不会拒绝他。“耶和華靠近伤心的人，拯救灵性痛悔的人”（诗 34:18）。“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就必得救”（罗 10:9）。

罪蒙赦免

罪蒙赦免

得见天堂

罪蒙赦免

地狱永别

罪蒙赦免

得着永生

罪蒙赦免

惟耶稣能赐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

基督的审判台

信徒的审判和非信徒的审判有着天渊之别。没有接受基督而死了的非信徒将为他们的罪受审判，但在基督里死了的信徒将会为他

们的事奉，在基督的审判台前(Bema Judgement Seat of Christ)而受审。

在新约时代中，Bema(“审判台”)是个赏赐人的审判。赛跑中获胜的运动员都在这审判台前得着他们所赢得的冠冕。同样的，每一个基督徒有一天都要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那些以单纯的动机事奉主的信徒将会为了他们忠心的工作得奖赏。那些动机不纯的人不会得到任何奖赏。因此，天堂里将会有得奖赏与不得奖赏的人。那些不得赏赐的人仍然拥救恩，因为救恩是不能失去的，这是神藉着基督为他们所成就的工作。

虽然只有一部分的人会得奖赏，但那个时候的气氛将会是非常喜乐的。这就好比一个毕业典礼一样。那些努力读书的，就会以最高荣誉(summa cum laude)、优异的成绩(magna cum laude)、及优等的成绩(cum laude)毕业。有一些毕业生则是没有任何荣誉(laude)。那些没有得荣誉的人将会后悔自己没有做到当做的，好好地事奉神，但他们不会忧愁，因为他们非常感激拯救他们脱离罪孽的主。

你想要参与这毕业典礼吗？唯一的道路，就是报读生命大学，这大学的校长就是耶稣。这所大学没有任何最低学历要求。唯一的条件，就是你必须承认你的罪。你若谦卑自己，在这大学的校长(耶稣基督)面前承认自己的罪，接受祂为你个人的主宰和救主，你就可以入学，并且将来从这学院毕业。生命大学有基督为校长，在这所大学里，没有人会死。

埋葬还是火葬？

安放那蒙主恩召之人的尸体合乎圣经的方法就是埋葬(不是火葬)。原因是基于圣经和圣经中的教义。让我们先从圣经来探讨火葬，再基于圣经教义来提出我们应当埋葬而不是火葬的原因。

火葬就是用火来解决死人之尸体的古老方式。旧约时代的迦南人使用了这个方法。这不仅是个外邦人的做法，也是神审判人的记号。

约翰·戴维斯博士(Dr John Davis)在他所著的《火葬呢?》中说,火葬之“不仅起源甚早,它被流传的地理范围也甚广。在大多数的情况下,火葬与异教对于生命之本质所持有的理念,或对于来世所持有的神话般之信念有关。”火葬和外邦人献活人的做法息息相关。神在申命记 12:31 早已吩咐以色列人,不可跟从这残忍并可憎的做法。对于外邦人,火葬就是将活人和死人送入阴曹地府的方法。难怪,像兴都教(Hinduism)和佛教(Buddism)的非犹太-基督教的信仰(non-Judeo-Christian religions)都是采用火葬。

犹太人将火葬视为一种拜偶像的行为。以色列为要和外邦国家分辨出来,顺服神的吩咐分别为圣,因此采用埋葬,而不是火葬的方法。犹太人引用申命记 21:23 来证明,埋葬才是神所认可的做法(请参创 23:19, 35:8; 申 34:6; 王上 11:15, 22:37, 结 39:15)。

火葬也是审判的记号。旧约里,火葬是用来羞辱或惩罚得罪神的人的方法。亚干因为拜偶像的罪,受了火的惩罚(书 7:15, 25)。

火象征了神的审判。罪恶的祭司(拿答和亚比户)在神面前献了耶和华所没有吩咐的凡火后,“就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把他们烧灭,他们就死在耶和华面前”(利 10:1-2)。神毁灭所多玛、尔摩拉这两个充满了同性恋的城市时,用的也是硫磺和火(创 19:24)。摩押国也曾面对神火焰的审判(摩 2:1-2)。

我们也可从新约中找到同样的教导,告诉我们,火烧指的就是神的审判与不满。使徒行传 19:18-19 中,那些刚刚悔改了的信徒抛弃了他们外邦的过去,烧了他们一切有关邪术和魔法的书。彼得预言,神有一天将要用火来毁灭整个世界,“但现在的天地还是凭着那命存留,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用火焚烧”(彼后 3:7)。在白色大宝座的审判时,所有堕落的天使和所有最终仍然不悔改之人都要被扔入火湖里,忍受永恒的刑罚(启 20:14-15)。

两约之中的信徒死后都是被埋葬的。旧约的族长(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都是被埋葬的(创 25:8-10, 35:29, 49:33, 50:1-13)。新约中也是如此:施洗的约翰是被埋葬的(太 14:10-12),拉撒路是被埋葬的(约 11:17),司提反是被埋葬的(徒 8:2),我们的主本身也是被埋葬的(约 19:40-42)。

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埋葬是犹太人和基督徒都可接纳的做法。加尔文写到，“埋葬自古以来都被视为一个神圣的习俗；因为它象征了末日的复活”。

身为基督徒，我们应当埋葬，而不是火化的原因有两个，这两者都是合乎教义的。我们埋葬，是基于(1)复活的教义，和(2)身体的教义。

身为基督徒，我们相信身体的复活。埋葬对基督徒来说非常有意义，因为它将我们指向将来的复活。使徒保罗心里必定也是那么想的，因此他说，“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我们若在他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也要在他复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罗 6:4-5）。我们埋葬死人的时候，就好比是在把种子撒在土里；到了所预定的时候，这种子将要像植物一样，从地里发芽。有一天，神将要使我们的身体复活，正如祂使基督的身体复活一样（林前 15:42-44）。

相反的，火葬的火焰只会令人想起惩罚和审判。基督徒将来要复活，这蒙恩的盼望之信息岂不是和将棺木推入火中的行为是相矛盾的吗？火使人想到的是地狱之画面，不是天堂。显然，火化所代表的是非信徒永恒的结局，不是信徒的结局。一具尸体在火炉里焚烧的可怕之景象只会带给丧家更多的伤痛和忧愁，不会带来盼望和安慰。

相反的，“埋葬的仪式会唤起我们对复活和永生的盼望”（加尔文）。我们若将我们已故的亲人火葬，就会失去了这对复活之盼望的见证。

圣经教导，人有两个元素：(1)身体，和(2)灵魂（创 3:19，路 23:43, 46，传 12:7）。灵魂与神有关联（约 4:24，罗 8:16），身体则允许人在世界上生存。对于基督徒而言，身体也是圣灵的殿（林前 6:19）。虽然人死的时候，灵魂将和身体分开，这两者却要在复活的时候再次合为一体（林前 15:44）。这将在基督再来的时候发生。所以，身体是人非常重要的元素，就是死后我们也应当小心地对待它。

犹太人了解了复活和身体的教义(参 约 11:24)，所以他们非常谨慎地对待他们已故之亲人的尸体。看看以下犹太人葬礼的程序：

1. 长子或至亲的家属为死者合上眼睛(创 46:4)。
2. 清洗尸体(徒 9:37)。
3. 用香膏膏死者的尸体(约 12:7, 19:39, 可 16:1, 路 24:1)。
4. 用布将尸体裹好(太 27:59, 约 11:44, 19:40)。
5. 不可将尸体分割(利 19:27-28, 21:5, 申 14:1)。
6. 尸体用木做的棺架抬到坟墓里(撒下 3:31)。
7. 尸体被放入简单的坟墓、洞穴或石头凿成的坟墓里(路 23:53)。

教会坚持了犹太人并圣经理葬死人的做法。戴维斯博士指出，“初期教会坚持土葬，坚决地反对火葬。人死后便很快地被埋葬，并且在死者去世的第三天就会有一个特别的追思礼拜。他们选择第三天，是为了要重申他们相信耶稣基督之复活，也相信你所有信徒将来要复活。…初期教会的作者和领袖之间有着压倒性的共识，认定火葬和许多不合乎他们信仰之基本信条的仪式有关。”

新天新地

神在创世记所创造的新天新地有一天将要完全被毁灭。这是启示录 21:1 所提到的真理，“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这其实是在重复启示录 20:11 所记载的事情。先前的天地要过去、要逃避，这无疑指的是我们所居住的这个属物质的世界将要被毁灭。这物质的世界包括了地球、天空和海洋。起初，在罪还没有进入、污染世界以前，人类生活的地方是好、甚好的(创 1:31)。但是，它如今不适合让白色大宝座之审判后的完全无罪之新社会居住。地球以外的外太空(平流层和电离层)也被污染了，因为有太空垃圾在绕着地球的轨道上运行，还有胆大妄为的人登陆月球。因此，太阳系也将要被毁灭，因为其他的星球也已经被微小的人所制造的稀奇古怪之机器所侵犯并污染了。

这是彼得所预言要发生的事情，“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怎样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但我们照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彼后 3:10-13）。

其实，彼得只不过是在响应以赛亚 65:17 的话，“看哪！我造新天新地；从前的事不再被记念，也不再追想。”我们的主在证道时，也不断地重复天地将要过去的事情（太 24:35，可 13:31，路 16:17，21:33），以此肯定了彼得的话，并阐明了启示录 20:11 “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与坐在上面的；从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无可见之处了。”和 21:1，“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

天地都是暂时的，但有一件事是肯定的，主的话将是永恒的，“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太 24:35）。主的话是永远无误、无错谬的。赞美主！

“海也不再有了”，这句话让我们看见，地将要被火完全销化。此时，地球生态环境的 75%都是水。神若没有这样将水供应于世人所耕种的田地，人类就不能继续活在这个世上。不只是农业，就是工业和生产业都将无法存留。

和复活的基督一样拥有荣耀身体、并已完全无罪的圣徒将要享受一个全新的生态。在这生态中，以前的生活方式已经属于过去的事情了。因此，那里不再需要海洋。到时，那新造、可以永远以神为乐的人将得以进入一个全新的环境，神和人将要在那里住在一起。这将会是一个充满完全喜乐，不认识死亡、忧愁、痛苦和哀哭的世界。到时候，唯一需要的水，就是白白供应给人的生命水。换言之，我们在新地的喜乐，就是得以常常享受与主团契的时间。

“得胜的，必承受这些为业：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儿子”（启 21:7）。基督徒应当过一个得胜的生命，而不是过一个像从火里经过后才得救的生命（林前 3:15），这是圣灵对已经听见了基督之信息的 7 个教会所发出的第 8 个警告。

相反的，圣经在勉励信徒要过得胜的生活以后，对于那些仍未悔改的人发出警告，“惟有胆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

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分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启 21:8）。第一次的复活带来生命；第二次的复活却要带来死亡。

新耶路撒冷

教堂是基督徒的会众聚集来敬拜神的地方。同样的，我们与基督同住的新住处将是那大城市，即由神那里、从天而降的耶路撒冷（启 21:10）。这“大城市”是个立方体，长、宽、高都是四千里或 1500 公里。城墙共有 144 肘厚（一肘就是人前臂的长度，即 18 英寸）。这圣城和碧玉一样，明净如水晶。相比之下，这新耶路撒冷与道教或佛教的庙，或摆满了偶像、十字架和文物，并充满了在模糊黑暗中闪烁着的油灯的罗马天主教教堂真实差得远啊！

这城有着高高的围墙，也有 12 个门，有 12 位天使在看守着门。门上写着以色列十二个支派的名字。城墙被建立在 12 个根基之上，“12 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这里不可能包括加略人犹大的名字，代替他的，当然是使徒保罗的名字！）

城墙的根基是用各样宝石修饰的。第一根基是碧玉。第二是亮盈盈的蓝宝石。第三是绿玛瑙(chalcedony)，它是从现今土耳其里的迦克墩(Chalcedon)而得名的。它有不同颜色的条纹，但基本上是天蓝色的。第四是绿宝石。第五是结合了红色与白色的红玛瑙。第六是色调偏红的红宝石。第七是黄璧玺。根据普林尼(Pliny)所说，它是金色、透明的。第八是深海绿色的水苍玉。第九是红璧玺，它是颗透明、黄绿色的宝石。第十是翡翠，另外一种青色的宝石。第十一是红橙色的紫玛瑙，第十二是紫色的紫晶。这些五颜六色的宝石使到那彩虹显得更美丽，衬托了神的美容与荣耀。十二个门是十二颗巨大珍珠，城内的街道是好像明透玻璃的精金所铺成的。新耶路撒冷是所有被建造的城市之中最漂亮的。

正如保罗所提醒我们的，所有根基之根基莫过于耶稣基督。保罗如此告诉哥林多的教会，“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若有人用金、银、宝石、草木，禾秸在这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要将他表明出来，有火发现；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

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岂不知你们是神的殿，神的灵住在你们里头么？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因为神的殿是圣的，这殿就是你们”（林前 3:11-17）。我们因着听从保罗的吩咐就看见，由闪闪发亮的宝石所建成的辉煌之城市新耶路撒冷其实充满了深深的属灵含义。居住着城的都是已经完全了的信徒，那么，这些宝石岂不是代表了我們藉着主耶稣基督所应当表现出的基督徒之美德与风度吗？

因此，以赛亚如此安慰复兴了的以色列说，“你这受困苦、被风飘荡不得安慰的人哪，我必以彩色安置你的石头，以蓝宝石立定你的根基；又以红宝石造你的女墙，以红玉造你的城门，以宝石造你四围的边界。你的儿女都要受耶和华的教训；你的儿女必大享平安。你必因公义得坚立，必远离欺压，不致害怕；你必远离惊吓，惊吓必不临近你”（赛 54:11-14）。

在天堂的生活

当使徒约翰被指示见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从神和羔羊的宝座流出来时（启 22:1），诗人在诗篇 46:4-5 的心愿就成了事实。

街道中的生命河两旁都有生命树，结十二样果子，每月结一样；树上的叶子乃为医治万民。这是要提醒已经完全了、属基督的圣徒，基督才是那医治了他们一切疾病的真生命树（诗 103:3，赛 53:5）。

我们在新天新地将会做什么呢？我们会好像一些圣诗所说的，手握金琴，不断弹奏而已吗？有位英国诗人那么写到，“若一年到头都是假期，玩耍也会变得和工作一样乏味。”天堂将会充满了敬拜，但我们也会有很多其他的事情做，因为我们被称为主的仆人，要事奉祂（启 22:3）。天堂的诗班呢？到时将会有彩排和练习吗？我们若要采摘生命树的果子，那么我们会不会在那河边野餐，吃这些果子，不是因为肚子饿，而是为了在一起享用、同时享受彼此团契呢？这就如我们的主在复活以后吃了“一片烧鱼、一块蜜房”，不是因为祂饿了，而是为了要证明一点（路 24:42, 43）。巴斯维尔博士

(Buswell)非常幽默地说，他在天堂将会非常忙碌：他会在那里阅读加尔文所著的《基督教要义》。

的确，我们仅仅是要结识新旧两约里所有的族长和圣徒，以及教会历史中的伟人，就需要永恒之久的时间。但我们主要的工作仍然是事奉主，瞻仰祂的荣美。当我们等待祂使唤的时候，我们不会闲着。米尔顿(Milton)说，“那些侍立等待着的人也会事奉”。在神里头，并在神的管理之下的新生命是多么的奇妙，也会日愈更新、天天更加喜乐。“与耶稣同在的每一天比前一天更加甜美”。

记得，教会是基督的新妇。婚姻中的爱，即男人与女人之间的起初之爱是人生最大的喜乐。可惜的是，这样的爱常常被中断了。罪破坏了这爱，带来了眼泪、分离、离婚的事情。

在天堂，人们不再嫁娶(路 20:35)。生活的主题之一就是“嫁给”主。这不是指个人，而是指总体所说的。能以一种日益加深的起初之爱心来爱祂，还有什么比这更快乐的呢？

很多人都曾经经历一见钟情，或一个快乐的家庭之喜乐，但这喜乐是带有眼泪的。但我们所能够沉浸在内的最大之喜乐莫过于初得救恩的喜乐，就是得以从地狱、永恒刑罚之中得救赎。尽管如此，救恩中最伟大的经历就是敬拜神，赞美祂的名。“敬拜乃是众美德之母”(奥古斯丁)。参与了1935年宋尚节奋兴会的新加坡之五旬节的人当时都经历了敬拜的兴奋。那是预尝了天堂和新天新地里的新生命。

在我们得见这将来的荣耀，并在我们得知必定延续于天堂的，世上之生命的真正意义时，我们也会听见救主从天城呼吁，“看哪，我必快来！凡遵守这书上预言的有福了”(启 22:7)。让我们在还来得及的时候赶快去传福音，带领迷失的人回家(太 24:14)。速速宣教，让主赶快再来！

属天的敬拜

奥古斯丁曾说，“敬拜乃是众美德之母”。敬拜为什么是众美德之母呢？这是因为，我们的敬拜包含了与至圣的神之间的个人关系。

敬拜会改变人的生命。但你要知道，不是任何一种敬拜都会带来生命的改变。只有真的敬拜又真又活的神，才会带来圣洁的生活。耶稣在约翰福音 4:24 说，“神是个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此，我们若要真心、正确地敬拜神，就必须先重生(从圣灵而生)，也要按着神在圣经里所教导的方式(诚实)，不是用我们自己的方式来敬拜祂。

我们是否有真心、以诚实来敬拜神吗？当(1)我们敬拜偶像，或敬拜自己，或(2)我们仍然在罪恶的深渊与罪辜之中，仍未被基督的宝血洗净以前，我们的敬拜都是虚假的。所以，在我们谈敬拜以前，我们先要问的是：我是否还是个非信徒，一个仍在神国度之外，不在神家中的人呢？你要与神和好，与神之间有平安，相信基督，你就必得救。只有当我们成为神的儿女以后，我们的敬拜才会是神所喜悦的。“神所要的，先是心里的敬拜，后是外在的表示。”(加尔文)

我们现在在地上也有敬拜神。但你是否知道天堂也有敬拜呢？敬拜是不止息的。即便我们去世，进入来生，敬拜仍要继续下去。启示录里，我们就瞥见天上的敬拜到底是怎样的。

令人担忧的是，今天许多教会中的敬拜会都是非常随便、轻浮、草率的。这不是属天的敬拜，而是属世界的敬拜。对于流行的基督教而言，一个好的敬拜会应当充满活力、刺激和娱乐。教会本该在世界上，却不该属于世界，但今天我们却看见教会不单在世界上，也属于了这世界。

基督徒必须按着圣经，而不是按着好莱坞来敬拜神。我们的敬拜不应当是属世界，应当是属天的。

属天的敬拜是怎样的？敬拜是非常庄重严肃的。启示录里，我们看见敬拜的人俯伏于地，脸因为谦卑地顺服神而朝地(启 4:10, 5:8, 14)，表现了对神的敬畏。我们在属世的贵宾面前都必须表现得体面、端庄，那么，我们来到我们的神、万王之王、万主之主面前更应当如此！加尔文警告说，“我们若不保守教会里的威严，行为体面、适当，我们将要遭何等的鄙视！”

我们是否认识我们所敬拜的神呢？有些人认为，神是个被荣耀了的圣诞老人。祂无时无刻都在笑，也会把你所要求或想要的都给你。神是谁？何谓神？韦斯敏士德短篇要理问答(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说, “神是个灵: 祂的本性, 智慧, 权能, 圣洁, 公义, 恩慈, 诚实, 都是无限无量, 无始无终, 永无改变的。”我们若认识神到底是谁、知道祂是怎样的一位、也知道祂的属性, 我们就会非常谨慎地确保我们是在以正确的方式敬拜祂。你不会想要得罪祂。在敬拜中, 你不会想要自己所渴望的, 而是祂所想要, 祂所要求的。

我们敬拜神的时候, 实在以祂所配得的一切来敬拜祂(启 4:11)。我们因着祂自己而来敬拜祂——祂的本性、属性和祂向人所显的一切奇妙的作为。我们看见天上的人敬拜神的圣洁(启 4:8a)。祂是至圣的——圣父是圣洁的、圣子是圣洁的、圣灵也是圣洁的。神的圣洁应当使我们见到自己的罪恶, 让我们看见我们必须认罪悔改。要以正确的方式敬拜神, 就要手洁心清地来到祂面前。我们来到祂的面前祈求祂的怜悯和恩典。我们来到祂面前时, 不是骄傲的, 而是谦卑的。我们不要像那个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一样祷告说, “神阿, 我感谢你, 我不像别人勒索、不义、奸淫, 也不像这个税吏。我一个礼拜禁食两次, 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路 18:11-12)。我们应当像那悔罪的税吏一样, 低头、连举目望天也不敢, 那么祷告说, “神阿, 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路 18:13)

加尔文非常正确的指出, “没有诚心, 就不是在敬拜神”, 还有“除了那被神话语所教导的人以外, 没有人能正确地敬拜神”。

我们看见圣徒在天上敬拜神的大能(启 4:8b)。神是全能、完全荣耀、完全雄伟的。主权在祂手中, 祂控制万有。当我们敬拜时, 我们要顺服祂的旨意。我们祷告时, 不是照着自己的意思祷告, 而是照着祂的意思祷告。“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 如同行在天上。”

雅比斯的祷告(代上 4:9-10)不是什么密码。祷告是没有秘诀的, 并不是不断以某个方式念某些字, 神就必定要将你所求的赐给你。如此骄傲、狂妄的祷告, 神不会垂听, 也不会应允。雅各书 4: 2-3 说, “你们贪恋, 还是得不着; 你们杀害嫉妒, 又斗殴争战, 也不能得。你们得不着, 是因为你们不求。你们求也得不到, 是因为你们妄求, 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我们全能的神在诗篇 46:10 说, “你们要休息, 要知道我是神!”传道书 5: 2 说, “你在神面前不可冒失开口, 也不可心急发言; 因为神在天上, 你在地

下，所以你的言语要寡少。”神若是全能的，那么我们就当常常这样祷告，“主，不论如何，愿你的旨意成就”。

主也因着祂的先存性而受人敬拜(启 4:8c)：“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祂是自有永有的。祂是旧约、新约、将来之千禧年国度的神。我们当因着主的再来，顾念永恒的事情而带着属灵、属天的心灵来敬拜祂。但愿我们永远不会以体贴肉体、属世、属地、只顾念世界的富贵，健康与成功的心灵来虚假地敬拜祂。我们应当求神的恩典，好让基督再来的时候，我们也已经在属灵方面做好了准备。

在天堂里，敬拜将以爱慕之心为主。以下是我们在天堂之敬拜的特征：

1. 赞美。我们因着主自己，还有祂所成就的一切来赞美祂。天使和圣徒都要赞美祂(启 5:11-14)。
2. 感谢(启 11:17-18)。我们将不断地感谢神，因为我们心里充满了永恒的感激。
3. 唱诗。天堂将被音乐和诗歌所充满(启 5:9)。我们将要唱新歌。这里的“新”指的是在品质上的“新”。旧约中的敬拜是好的，新约中的敬拜是更好的，但属天的敬拜将是最美好的。“新”指的不是用“方言”唱诗(这是灵恩派的一派胡言)。这新歌的歌词是特别的，也是富有意义的(启 5:9-10)。

注意，那里没有认罪、没有祈求、没有请求、没有代求。这些都是我们还在世上时，还有罪性的时候所要做的。在天堂，所有的罪都要被挪去，不再有疾病、眼泪、痛苦等。我们将要有完全、荣耀的身体。我们不再需要认罪、祈求、请求、代求。

让我们以属天的心灵来敬拜神，在地上如同在天上一样过活，预备耶稣再来或耶稣召我们回家时，我们在天堂所要享受的永恒的生命。

“天堂是个奇妙的地方，充满了荣耀和赞美”。你将会在那里吗？你当确保你会！你要与羔羊和好！现在就来敬拜祂，并确保你永远都要敬拜祂。阿们。

基督再来的肯定

今天是否有讥讽有世界末日之事情的人呢？彼得后书 3:3-4 已经为我们描述了，末日的时候，大多数的人会怎么想。“一切都没有改变。世界没有结束。基督没有再来。让我们吃喝玩乐吧！不要担心，要开心！”

但是，让我们来读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5:3 中所给予我们的警告。夺走 280,000 条生命的亚洲海啸就发生在一个天气晴朗、一切都正常的一天。此时一切平安，但下一刻死亡临到了。笃信圣经长老会真生命堂(新加坡)的姚英华先生曾做见证说：“我因为差了半小时，所以死里逃生！那天是 2004 年 12 月 26 日，一个星期日早晨，我在斯里兰卡。从我所住、靠近卡卢特勒([Kalutara]离开那里约有 37 公里)的度假饭店开车前往科伦坡(Columbo)，要去参加崇拜聚会。天空蓝蓝的，道路也通畅无阻。我开得很轻松。我当时必须经过一个名叫莫勒图沃(Moratuwa)的地方，在那里，你可以在马路的两旁看到几百家木屋，它们的屋顶都是用锌做成的。一般上，住在这些屋子里的都是低收入家庭。那条路约有 5 公里长。我开车经过的时候大概是早上 9 点钟。那个时候，那里没有任何异常或特别之处。

“一个半小时后，当我开车回往科伦坡时，我却大吃一惊。我见到那 5 公里长的路上到处都是树干、树枝、残留物、和家具用品。更令人吃惊的是，路旁 80% 的木屋都倒塌了！许多人都在乱跑乱叫。我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后来，我才得知，杀人浪—海啸—在早上 9 点半的时候冲毁了那些可怜居民的房子。当时的情况，就好像是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在那里爆炸了一样。许多人不是被杀，就是失踪了，其他人则是受了重伤。若不是神的恩典，杀人浪很可能就将我一起吞没了。这就仅仅是半小时之差。”

我们怎么能够肯定耶稣要再来？我们肯定地知道基督必定再来，而且也肯定世界有一天将要结束，因为上帝赐给我们以下三个确据。首先是预言的确据(彼后 3:1-2)。圣经有四分之一是预言。圣经中有着许多关于基督第一次来临，以及祂第二次再临的预言。

想想基督第一次来临的预言：创世记 3:15 中，神应许了有一天必有一位救主成为女人的后裔来到，并且要压碎蛇的头。创世记 17 章里，神也启示说这位救主将会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撒母耳记下

7:12, 13 和 16 告诉我们，祂将是一个来自大卫脉系的君王，祂将要坐在祂父的宝座上。以赛亚书 7:14 中清楚启示，祂将是童女所生的儿子，是主自己——以马内利。弥迦书 5:2 中明确地告诉我们祂将出生于哪个城市——伯利恒。以赛亚书 53 中预言祂将要为祂子民的罪而受苦、受死。

圣经中有多过 300 个有关基督第一次来临的预言，他们都逐字、逐句地被应验了。历史证明了，耶稣的确来到了，圣经也确认祂是童女所生，且过了完全、无罪的生命，就如没有玷污之羔羊一样，在十字架上牺牲受死，流出了祂的宝血来将人类从罪恶中拯救出来。祂被埋葬了，但第三天从坟墓里复活，向祂的门徒显现 40 天之久，后来升到天堂，现在正坐在神宝座的右边，等待父神差遣祂回到地上的时候。这次，祂将要审判世界。

圣经也有很多关于基督第二次再来的预言。耶稣第一次来到到的预言既都已应验了，那我们就可以非常确定，所有关于祂第二次再来的预言也必要成就。你当趁着现在还有时间，与神和好，修复你和神之间的关系。落在永生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今天就来相信基督！

我们知道世界有一天将要被毁灭，因为这世界曾经经历过一场全球性的大灾难，即创世记之大水灾。彼得后书 3:5-7 中也确认，真有圣经所记载的这个历史性之先例。

创世记所记载的历史性、全球性的大洪水确认了，将来必定发生一场全球性的审判并毁灭。现今讥诮的人就和挪亚时代的人一样。挪亚是个传义道的传道人。他警告那时代邪恶的人，叫他们悔改。他们若不悔改，神就要降一场大洪水来灭掉他们。他一边传道，一边建造方舟。那时后并没有下过雨(创 2:5)。所以，全世界能够被水淹没是一件难以想象的事情。人们都讥笑挪亚一家。挪亚传道一百年，方舟也慢慢地被建成了。没有人愿意悔改。他们都嘲笑挪亚所传的道，直到神将方舟的门闭上的那一天。那天，水从天而降，从地里涌出来，淹没了整个地球。所有讥诮的人都被毁灭了。今天讥诮的人若仍不悔改，将来也会有同样的下场。神第一次用水来毁灭整个世界。祂将要再次毁灭世界，但这一次，祂将用火来毁灭。洪水来的时候，那些嘲笑挪亚的人再也笑不出来了。

有些基督徒会问：“主说，祂要再来接我们回家。祂是不是把祂的应许给忘了呢？”神不会，也不可能忘记祂的应许。圣经里其中一个最能给人感到有信心的词，就是“记念”。它在旧约中出现时往往和神有关。它是个立约的词。神曾向祂立约的百姓——以色列和教会——赐下诸多应许，祂也不断地提醒祂的百姓，告诉他们，祂必定遵守祂的应许（彼后 3:9, 13）。我们可以肯定耶稣必定要再来，因为祂曾应许要再来。神必定遵守祂立约的应许。约翰加尔文非常正确地说，神不仅只在乎将应许赐给人，祂更是在乎遵守祂所赐下的应许。

耶稣应许要再来，离开今天已经有 2000 年的时间了。我们已经进入了 21 世纪。耶稣为什么还没有再来呢？答案就在彼得后书 3:9，“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他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圣经不只一次、两次，而是多次应许了基督要再来赎回祂的百姓，并毁灭那些终究不肯悔改的人。主耶稣基督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真的，祂必定履行祂所预言、所应许的一切。

邀请

你知道吗，一个盛大的婚宴即将举行！它将会非常盛大，因为它将会是大王的婚宴，是个御宴。这婚宴不单要非常盛大，它将是最大的，因为它不是任何普通的国王之婚宴，而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万君之君的婚宴。你知道吗？你被邀请去赴宴！主在启示录 3:20 如此发出邀请，“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与我一同坐席。”

这个婚宴将在哪里、哪家餐馆举行？其实，它将在天堂举行。那餐馆叫什么名字？是新耶路撒冷的属天餐馆。婚宴将在什么时候举行？它将要在主耶稣基督再来迎接祂的新妇时举行。

启示录 17:7-9 让我们瞥见羔羊的婚宴：“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他。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洁白的细麻衣。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天使吩咐我说：你要写上：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又对我说：这是神真实的话。”

我们的救主，我们的王就快再临。婚宴就快开始了。所有人都必须准时赴宴，因为新郎必定会准时来到。迟来的人不得入席。你必须先定好自己的座位。你的名字必须被记在生命册上。你必须准备好礼服——新妇不能没有穿着公义的袍出现。

你是否拥有基督的义袍呢？你若信靠主耶稣基督，接受祂为你各人的救主，祂就必定会慈爱地、白白地将这宝贵的义袍赐给你。

“证明这事的说：是了，我必快来！阿们！主耶稣阿，我愿你来！愿主耶稣的恩惠常与众圣徒同在。阿们！”（启 22:20-21）。